

上海辭書出版社
安徽教育出版社

第一一八冊



上海辭書出版社
安徽教育出版社

第一一八冊



目錄

全宋文卷二五三六

劉安世 三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一		一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二		二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三		四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四		五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五		六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六		七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七		九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八		一〇

全宋文卷二五三七

劉安世 四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九		一五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一〇		一六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一一		一八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一二		一九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一三		二〇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一四		二一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一五		二二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一六		二三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一七		二四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一八		二五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一九		二六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二〇		二七
〔附〕申三省狀			二九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二一		三〇

全宋文卷二五三八

劉安世 五

論章惇強買朱迎等田產事奏	一		三一

論章惇強買朱迎等田產事奏	二		三二
論章惇強買朱迎等田產事奏	三		三三
論章惇強買朱迎等田產事奏	四		三四
論章惇強買朱迎等田產事奏	五		三六
論章惇強買朱迎等田產事奏	六		三七
論章惇強買朱迎等田產事奏	七		三八
論章惇強買朱迎等田產事奏	八		三八
論章惇強買朱迎等田產事奏	九		三九
論章惇強買朱迎等田產事奏	一〇		四〇
論章惇強買朱迎等田產事奏	一一		四一
論盧秉責命不當事奏	一		四二
論盧秉責命不當事奏	二		四三
論盧秉責命不當事奏	三		四四
論盧秉責命不當事奏	四		四四
論謝悰賜進士出身不當事奏	一		四五
論謝悰賜進士出身不當事奏	二		四六

全宋文卷二五三九

劉安世 六

爲歲旱地震星殞乞下詔罪己許中外極言闕政諸路賑濟警備賊盜等事奏	四七
爲愆亢乞罷修城及諸土木之役奏	四八
爲愆亢乞罷上元游宴奏 一	五〇
爲愆亢乞罷上元游宴奏 二	五〇
爲愆亢乞徹樂損膳精誠祈禱等事奏	五一
爲愆亢乞舉裡祀荒政及求言恤刑奏	五二
爲愆亢乞罷春宴奏	五三
爲歲旱乞講荒政奏	五三
論御藥李倬不合用內降請地乞付有司根治事奏 一	五四
論御藥李倬不合用內降請地乞付有司根治事奏 二	五四
論御藥李倬不合用內降請地乞付有司根治事奏 三	五五
論何正臣除知饒州不當奏	五六
論陳師道不合擅去官守游宴事奏	五七
論鍾世美除信州教授不當事奏	五八

乞訪求齊恢之後獎用事奏	五八
乞罷修城壕奏	五九
乞罷修城壕奏	六〇
乞罷修城壕奏	六一
論蔡確不合陳乞潁昌府奏	六二
乞賑貸鳳翔府界饑民奏	六三

全宋文卷二五四〇

劉安世 七

論謝景溫權刑部尚書不當奏	六四
論謝景溫權刑部尚書不當奏	六六
論謝景溫權刑部尚書不當奏	六七
論謝景溫權刑部尚書不當奏	六八
論謝景溫權刑部尚書不當奏	七〇
論謝景溫權刑部尚書不當奏	七一
論謝景溫權刑部尚書不當奏	七一
論謝景溫權刑部尚書不當奏	七三

論謝景溫權刑部尚書不當奏	九	·····	七三
乞罷李常盛陶中丞侍御史之職奏	·····	·····	七四
論趙高無名進職等事奏	·····	·····	七七
論范育除樞密都承旨不當奏	·····	·····	七七

全宋文卷二五四一

劉安世 八

論王子韶路昌衡差除不當奏	一	·····	七九
論王子韶路昌衡差除不當奏	二	·····	八〇
論王子韶路昌衡差除不當奏	三	·····	八一
論王子韶路昌衡差除不當奏	四	·····	八二
論王子韶路昌衡差除不當奏	五	·····	八二
論王子韶路昌衡差除不當奏	六	·····	八三
論王子韶路昌衡差除不當奏	七	·····	八四
論王子韶路昌衡差除不當奏	八	·····	八五
論王子韶路昌衡差除不當奏	九	·····	八六
論王子韶路昌衡差除不當奏	一〇	·····	八七

論王子韶路昌衡差除不當奏	一一	八七
論王子韶路昌衡差除不當奏	一二	八八
論王子韶路昌衡差除不當奏	一三	八九
論王子韶路昌衡差除不當奏	一四	九〇
乞罷畿內保甲奏		九一
論黃廉除起居郎不當事奏		九二
論陝西鹽鈔鐵錢之弊奏		九二

全宋文卷二五四二

劉安世 九

論蔡確作詩譏訕事奏	一	九四
論蔡確作詩譏訕事奏	二	九五
論蔡確作詩譏訕事奏	三	九五
論蔡確作詩譏訕事奏	四	九六
論蔡確作詩譏訕事奏	五	九七
論蔡確作詩譏訕事奏	六	九八
論蔡確作詩譏訕事奏	七	九九

論蔡確作詩譏訕事奏	八		一〇〇
論蔡確作詩譏訕事奏	九		一〇二
論蔡確作詩譏訕事奏	一〇		一〇二
論蔡確作詩譏訕事奏	一一		一〇三
論蔡確作詩譏訕事奏	一二		一〇四
論曾肇知鄧州不當事奏			一〇六
論樞密院闕官事奏			一〇六
論畿內買草事奏			一〇七
論時孝孫差除不當奏			一〇八
論周種不當乞王安石配享事奏			一〇八

全宋文卷二五四三

劉安世 一〇

論都司官吏違法擬賞事奏	一		一一〇
論都司官吏違法擬賞事奏	二		一一一
論都司官吏違法擬賞事奏	三		一一一
論都司官吏違法擬賞事奏	四		一一三

論都司官吏違法擬賞事奏	五		一一四
論都司官吏違法擬賞事奏	六		一一五
論都司官吏違法擬賞事奏	又六		一一六
論都司官吏違法擬賞事奏	七		一二〇
論都司官吏違法擬賞事奏	八		一二一
權給事中封駁沈括除命奏			一二二
論沈括吳居厚等牽復不當奏	一		一二三
論沈括吳居厚等牽復不當奏	二		一二四
論臺諫官章疏乞內中置籍奏	一		一二四
論臺諫官章疏乞內中置籍奏	二		一二五
論役法之弊奏			一二六

全宋文卷二五四四

劉安世 一一

論堂除之弊奏	一		一二九
論堂除之弊奏	二		一三一
論乞更張常平之弊奏			一三一

彈奏范純仁王存事	一	一三三
彈奏范純仁王存事	二	一三四
彈奏范純仁王存事	三	一三五
彈奏范純仁王存事	四	一三六
薦傅堯俞蘇頌可任大事奏		一三六
論楊畏除御史不當奏	一	一三七
論楊畏除御史不當奏	二	一三八
論楊畏除御史不當奏	三	一三九
論楊畏除御史不當奏	四	一三九
論楊畏除御史不當奏	五	一四〇
論大河利害奏	一	一四〇
論大河利害奏	二	一四一
論大河利害奏	三	一四三
論大河利害奏	四	一四四
論大河利害奏	五	一四五
論修河物料科買搔擾事奏		一四六

乞諫官各鑄印事奏 一四六

全宋文卷二五四五

劉安世 一一

論犯贓人於寄祿階改左右字不當事奏 一四八

論執政不合留占配軍充宣借事奏 一四九

論不御講筵及求乳母事奏 一 一五〇

論不御講筵及求乳母事奏 二 一五一

乞早補諫員等事奏 一五一

論朋黨之弊奏 一五二

論鄧溫伯差除不當奏 一 一五三

論鄧溫伯差除不當奏 二 一五四

論鄧溫伯差除不當奏 三 一五五

論鄧溫伯差除不當奏 四 一五五

論鄧溫伯差除不當奏 五 一五七

論鄧溫伯差除不當奏 六 一五九

引疾乞宮觀事奏 一六〇

乞別差官看詳役法事奏	一六〇
辭免中書舍人及乞宮觀事奏	一六一
辭免中書舍人及乞宮觀事奏	一六一
辭免中書舍人及乞宮觀事奏	一六二
辭免中書舍人及乞宮觀事奏	一六三
辭免中書舍人及乞宮觀事奏	一六四
辭免中書舍人及乞宮觀事奏	一六五
辭免中書舍人及乞宮觀事奏	一六六
應詔言事奏	一六六

全宋文卷二五四六

劉安世 一三

乞不就試狀	一六九
辭寶文閣待制樞密都承旨狀	一六九
再辭樞密都承旨狀	一七〇
謝寶文閣待制樞密都承旨表	一七〇
賀皇太子冠禮表	一七一

謝叙承事郎表		一七二
回謝樞密都承旨啓		一七二
賀謝新先輩啓		一七三
與黃醵用和小柬	一	一七三
與黃醵用和小柬	二	一七三
書簡帖	一	一七四
書簡帖	二	一七四
書簡帖	三	一七四
書簡帖	四	一七五
劉忠肅集序		一七五
書范景仁傳後		一八一
陳商洛軫墓銘		一八三
全宋文卷二五四七		

劉 弇 一

元符南郊大禮賦		一八六
德至者色澤洽賦		一九一

仁人之言其利博賦	一九二
誠諭士大夫敦尚名節詔	一九三
進元符南郊大禮賦表	一九四
代宰相以下謝賜新修都城記表	一九五
代陳度支楚州謝皇帝表	一九六
代陳度支楚州謝太皇太后表	一九七
代賀皇帝平鬼章表	一九七
代賀太皇太后平鬼章表	一九八
代江西轉運副使謝皇帝表	一九九
代江西轉運副使謝太皇太后表	二〇〇

全宋文卷二五四八

劉 弇 二

代謝皇帝賜元祐編敕表	二〇一
代謝太皇太后賜元祐編敕表	二〇二
代謝皇帝賜元祐編敕表	二〇二
代謝太皇太后賜元祐編敕表	二〇三

代洪帥熊伯通待制賀皇帝赦表	二〇三
代洪帥熊伯通待制賀太皇太后赦表	二〇四
代賀太皇太后受冊表	二〇五
代賀皇太后受冊表	二〇五
代賀皇太妃受冊表	二〇六
代移湖南謝皇帝表	二〇六
代移湖南謝太皇太后表	二〇七
謝解啓	二〇八
謝解魁啓	二一〇
謝及第啓	二一一
謝中宏詞啓	二一二
謝改京官啓	二一四
謝運使度支舉京官啓	二一五
謝王運判補發陳運使不該收使京官狀啓	二一六
謝田運判舉京官啓	二一七
謝運判吳朝散發改官狀啓	二一八

全宋文卷二五四九

劉 弇 三

代賀僕射呂晦叔啓	二二〇
代劉漕賀文潞公啓	二二一
代熊帥伯通謝司馬溫公啓	二二一
代賀李公擇遷戶部尚書啓	二二二
代回賀蘇舍人啓	二二三
代謝政府啓	二二四
賀呂司空啓	二二四
賀范右揆啓	二二五
賀范右丞啓	二二五
賀右丞啓	二二六
賀黃右丞安中啓	二二六
代運判賀左丞啓	二二七
代賀除僕射啓	二二七
賀孫中丞啓	二二八

賀彭狀元除中書舍人啓	·····	一二八
賀中書侍郎啓 一	·····	一二九
賀中書侍郎啓 二	·····	一二九
賀中書舍人彭公啓	·····	一三〇
賀李左丞出鎮河陽啓	·····	一三一
代賀謝梅孔二學士啓	·····	一三一
代上江西湖南按察察院啓	·····	一三二
謝發運張龍圖舉太學博士啓	·····	一三二
謝運判王司封舉太學博士啓	·····	一三三
代李令謝舉升擢啓	·····	一三四
代回廣州蔣待制啓	·····	一三六
回廣州蔣待制啓	·····	一三六
代賀發運朝請啓	·····	一三七
代起居李公擇	·····	一三七
代與文龍圖啓	·····	一三八
賀范發運啓	·····	一三八

問候穎昌府曾資政啓	一三九
回李兌先輩啓	一三九
回程安行先輩啓	一四〇
回李介經明行修啓	一四〇
代回張建昌啓	一四一
回知府黃待制啓	一四一
問候趙給事啓	一四二
賀新提點朝散啓	一四二
謝鼎州知郡朝散啓	一四二
代賀傅漕啓	一四三

全宋文卷二五五〇

劉 昇 四

代劉漕回興國軍朱朝請啓	一四四
回知軍內翰啓	一四四
賀正狀	一四五
賀冬狀	一四五

謝升擢啓	二四六
賀提刑轉官啓	二四六
回謝知府熊待制啓	二四七
回知郡賀上啓	二四七
回謝知郡啓	二四八
回通判啓	二四八
上曾子固先生書	二四九
上曾子宣樞密書	二五一
上許左丞書	二五四
上葉舍人致遠書	二五五
上陸農師書	二五七
上張天覺學士書	二五九

全宋文卷二五五一

劉 昇 五

上呂觀文吉甫書	二六一
上中書侍郎李邦直書	二六三

上章僕射子厚書	二六五
上翟司業子久書	二六七
上蹇司諫書	二六九
上陳按察次升書	二七〇
上周提刑書	二七二
上蔡內翰元長書	二七四
再上元長內翰書	二七五
上蔡元度右丞書	二七七
再上蔡元度書	二七九

全宋文卷二五五二

劉 昇 六

見蔡元度書	二八二
上運使蔡學士書	二八三
再上蔡學士書	二八五
上熊侍郎書	二八七
上黃冕仲博士書	二八九

上朱舍人行中書	二九一
上運判王司封書	二九三
上李提點書	二九五
上提刑鄒度支書	二九六
上許通判書	二九八

全宋文卷二五五三

劉 弇 七

代上提刑宋大夫書	三〇〇
代上郭招討書	三〇二
代上知府王觀文書	三〇三
代上鍾離朝儀書	三〇五
上運判彭察院書	三〇七
上運判林積書	三〇九
上轉運黃司業書	三一〇
上趙龍圖書	三一二
上范教授書	三一五

上張教授書 三二六

求知己書 三二八

全宋文卷二五五四

劉 弇 八

上知府曾內翰書 三二〇

上劉子先學士求銘文書 三二二

上杜知郡書 三二四

上陳運使書 三二六

再上陳運使書 三二七

上范運判書 三三〇

上知府黃龍圖安中書 三三一

上知府熊公待制書 三三二

送盛大夫仲孫歸朝序 三三二

送杜然中序 三三四

送田曹三許序 三三六

送高與可還儀真序 三三七

送葉令謙甫序	三三九
送閑禪師還鍾陵序	三四〇

全宋文卷二五五五

劉 弇 九

送道士習順偕序	三四二
講春秋序	三四四
講論語序	三四七
葉謙甫唱和詩序	三五〇
悅禪師語錄序	三五一
諸公紀贈四謝詩序	三五二
仁山隆慶禪院第十六代儼禪師語錄序	三五四
章文柔詩序	三五五
書漢武帝故事後	三五七
刻劉宜翁五詩碑跋	三五八
書楚辭後	三五八

全宋文卷二五五六

劉 弇 一〇

舉逸民議	三六〇
井田肉刑議	三六三
守令議	三六五
武功爵議	三六七
復園土議	三七〇
禮部取士議	三七二

全宋文卷二五三六

劉安世 三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一 元祐三年四月

右，臣今月初八日，延和殿嘗奏胡宗愈新除尚書右丞不協公議。陛下仁德天覆，重廢已行之命，尚欲遷延，徐觀所爲。仰承聖諭，固當遵奉，退而熟慮，終有未安，是以不避嚴誅，再瀆天聽，伏惟陛下留神省覽。臣聞執政之任，天下極選，惟是當世之賢傑，乃可不次而登用。至於德行不足以出羣臣之右，才智不足以服多士之心，則必假之以歲月，進之以階漸，非惟養其問望，亦所以抑僥倖而止奔競也。臣伏見宗愈頃在先朝，粗能修飭。陛下踐祚之始，首加任使，再期之內，致位中司。然而性本奸回，才識暗陋，自居風憲，尤務迎合。既不聞有所啓沃，進賢退奸，亦未嘗有所建明，興利除害。朋邪罔上，中外側目。忽聞制命擢居丞轄，輿議喧然，莫不驚駭。臣切謂人君命令雖在必行，苟處之得其理，則執之不可變。惟其不合衆望，違拂人情，關天下之盛衰，繫朝廷之輕重，所宜擇善，

何憚改爲。而況輔弼之臣與國同體，豈容險佞雜處其間。臣於宗愈固無一日之雅，亦無纖芥之怨，惟是公論有所未安，是以前日賜對，罄盡悃悞，而拳拳之忠不能自己，故復論列，以報陛下用臣之意。伏望聖慈更加詢考，若臣言不謬，則乞收還宗愈新命，授以外官，庶使邪正有辨，不失天下忠賢之望。《盡言集》卷三。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〇九，《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七。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二 元祐三年五月

右，臣前月中嘗具奏陳胡宗愈除尚書右丞，不協公議，伏乞更加考察，特行罷免，今已踰月，未睹施行。臣雖甚愚，豈不知違拂聖意，彈擊大臣，力薄言輕，難免罪戾。然陛下不以臣不肖，使備言路，今識者喧然以爲奸邪，而臣鉗默依違，不告陛下，雖苟免一時忤旨之誅，而天下將責臣以失職之罪，臣亦何敢爲自安之計，而負陛下圖任之意哉？臣聞自昔臺諫之論，常以天下公議爲主，因公議之所是而後與之，因公議之所非而後擊之。人君所以垂衣高拱，不出戶庭而周知天下之情，可否予奪必合義理，以辨邪正，以決疑似，如權衡之不可欺以重輕，規矩之不可誣以方圓者，用此道也。臣考之輿論，皆謂宗愈才識淺近，趣向反覆，貪得患失，背公徇私，不敢悉數其詳，以瀆天聽，猶可粗陳其略，冀寤宸衷，一言涉欺，不敢逃死。按宗愈起於貴閥，偶中高科，數年之間，漸階顯列。昔事先帝，頗有可稱。及陛下即政之初，首加進用，再期之內，遂至中司。未聞深慮遠圖報朝廷之厚德，惟

以巧言邪說爲進身之私謀。如永興軍路提刑馮如晦，欲令舊不充役貧下之人，出錢以助合役之上戶，不量緩急閑劇色役，一例雇募游手充代，其議論乖繆，最害役法。如聞蘇轍，頗主其言，亟爲公移，欲頒諸路。戶部尚書李常，曾不講究，遽令施行，而員外郎劉昱乃能力辨是非，不爲押檢。議既難合，事亦中輟。搢紳傳播，莫不嘉昱能守其職。而宗愈因上雇募衙前之論，遂詆劉昱，以謂戶部郎官有近來參詳立法之人，護短遂非，不肯公心捨己從長，以救鄉戶之患。意在附會，不顧義理，其罪一也。按宗愈實娶丁氏，今禮部員外郎丁隲乃其妻族。宗愈既備從官，未見引天下之賢，而首薦私親，乞不次擢用。古之人固有內舉者矣，然必以誠告其君曰，臣之子也。今宗愈特薦丁隲，而不以實奏，幸朝廷之不察，以盜寵祿^{〔二〕}，而歸惠於己，其罪二也。方陛下嗣位，太皇太后同覽庶政，而蘇軾撰試館職策題，乃引王莽依附元后取漢室之事，以爲問目，士大夫皆謂非所宜言。臺諫官數當論奏，而宗愈不惟無所彈劾，反又勸止同列，不令上疏，其罪三也。李慎由乃文彥博之孫婿，方營在京差遣，而宗愈遽薦爲本臺主簿，偶以礙格，遂聞報罷。苟徇權貴，不恤人言，其罪四也。昔熙寧中嘗知諫院，神宗皇帝深知其奸，乃手詔中書曰：「宗愈自領言職，未嘗存心朝廷治道，凡進對論事，必潛伏奸意，含其事情，旁爲邪說，以私託公。」坐是落職，與通判差遣。御批具在，天下共知。臣竊謂熙寧政事與今雖異，而宗愈觀望迎合之迹固同。陛下用此數者，平心正慮而察其本末，則奸回罔上，徇私趨利之實，灼然可見，誠不足以當大臣之任，重朝廷之勢。伏望聖慈察臣惓惓之忠，審爲天下之計，萬機之暇，詳覽瞽言。若臣所論皆有按據，不至繆戾，即乞特出聖斷付外施行。《盡言集》卷三。

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一一，《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七。

〔二〕盜：原作「次」，據畿輔本改。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三 元祐三年五月

右，臣近以胡宗愈除尚書右丞，不協公議，臣於延和殿賜對之日，已嘗面奏。繼又兩具奸慝，條列以聞。臣之所言，莫非實狀，累瀆天聽，涉歷兩月。竊惟宗愈之罪惡固不能逃於聖鑑，而陛下體貌大臣，務全進退之禮，是以特降答詔，俾安厥位。宗愈承命遽出，無復遜避，搢紳傳播，莫不駭笑。臣伏觀自昔執政之臣，或爲言者所擊，率皆歸第，闔門待罪，雖朝廷遣使宣召，往往遵君命暫至官省，不敢治事，亟復歸家。原其處心，固非畏縮，實以輔弼之任與國同體，舉措出處，天下具瞻，苟有過尤，挂干清議，自當上還印綬，退避賢路，豈俟斥逐，方爲去計？蓋待之之禮既厚，則責之之意愈深，此所以君臣之間，禮體兩得，而廉耻之風，足以矯厲天下者也。賈誼有言曰：「上設廉耻禮義以遇其臣，而臣不以節行報其上者，則非人類也。」臣竊觀陛下之所以待宗愈，可謂盡廉耻禮義之道矣，按宗愈之所以報陛下，則非惟不以節行，而又貪墨急進，違棄義理。明知臺諫皆有彈劾，而尚起視事，一如平日。近世以來，公卿大臣操行污下，毀滅廉耻，未有若此之甚也。孔子曰：「鄙夫可與

事君也哉！其未得之也，患得之；既得之，患失之。苟患失之，無所不至矣。」陛下察宗愈之行義如此，苟充其無耻之心，則奸邪趨利何所不爲，尚安足以輔佐人主，參斷國論，委之以綱轄，置之於廟堂乎！又聞御史中丞孫覺乃宗愈之故舊〔一〕，見其改節，今已彈奏。監察御史趙挺之、楊康國，皆宗愈之所薦，二人者雖顧惜小節，未見明言其罪，而風聞各有章疏申救王覲。臣竊謂是非之理固不兩立，苟知此之爲直，則曲之在彼，不辨而自見。今上則朝廷士大夫之論，莫不鄙惡宗愈；下至閭閻一介之賤，苟或詢之，無有心悅而誠服者。蓋天下之民，別而聽之則愚，合而聽之則神，以此卜之，可知公論之不與矣。伏望陛下考合僉言，明辨邪正，罷免宗愈，斷之不疑，實天下之幸。《盡言集》卷三。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一一，《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七。

〔一〕孫覺：原作「孫寬」，據《續資治通鑑長編》改。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四 元祐三年六月

右，臣昨自四月後來，三次論奏胡宗愈操行污下，毀滅廉耻，貪得患失，背公徇私，誠不足以輔佐人主，參預國論，欲乞出自聖斷，特行罷免。今已兩月，未蒙指揮。臣風聞宗愈任御史中丞，稅周氏之第以居，每月僦直一十八千，自去年七月二十一日後，至今年二月終，止償兩月之直。其業主三

班奉職周知哲累次令人乞請餘緡，而宗愈每加詈辱，並不支給，遂於三月一日經官申訴，乞差人追索及發遣起離，開封官吏畏避權勢，不爲依公施行，而遽寢其事，中外傳播，實駭耳目。臣聞中丞之任，紀綱所繫，檢察非違，糾正百辟，官之雄峻，莫與爲比。宗愈既長憲臺，不能正身以率下，而恃權貪利，罔顧義理，僭人之居，不給其直，行己無耻，辱國已甚。況宗愈更踐華要，月俸至優，近常奉使大遼，又經押賜親王禮物，所獲甚厚。加之鄉里有高貲之名，固非不足於財。乃敢挾風憲之威，肆貪鄙之行，輦轂之下，暴橫自若，將何以表率在位，風化四方？此而可捨，國法廢矣。伏望陛下特降睿旨，以周知哲所陳文狀，付法司推究，明正典刑。其開封官吏挾情違法之罪，亦乞特賜指揮施行。《盡言集》卷三。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一二，《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七。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五

右，臣近聞胡宗愈任御史中丞日，稅周氏之第以居，自去年七月後來，至今年二月終，止償兩月之直。其業主屢請餘緡，而宗愈每加詈辱，並不支給，以致周知哲經官論訟。臣竊謂中丞之任，紀綱所繫。今宗愈恃風憲之威，肆貪鄙之行，輦轂之下，暴橫自若，將何以表率在位，風化四方？遂具論奏，乞以周知哲所陳文狀付所司推究。其開封官吏受知哲之訴，而畏避權勢，不治其事，挾情違法之罪，亦乞施行。今已累日，未聞指揮。臣蒙陛下拔於稠人之中，而付以耳目之任，夙夕思念，未能上

報聖恩之萬一，而輔弼之間，乃有貪濁暴戾、毀滅廉耻之人，黷犯朝綱，玷辱國體。臣雖愚陋，實深耻之。所以不避忤旨之誅，而累煩天聽也。且宗愈起於冗散，不三年而至執政。陛下之所以待宗愈可謂厚矣，然自爲中司，風節掃地，貪得患失，背公向私，朋邪罔上，中外側目。今又僭人之居，不給其直，乃致三班使臣投牒起遣，操行污下，爲人鄙厭，一至於此。陛下雖務包容，未加按治，其如朝廷何，其如天下何！臣忝列諫垣，苟不能以公議上達聖聰，則雖萬死猶不足以塞責。深慮同列大臣，惡傷其類，巧爲邪說，陰欲援救，則長奸養惡，異日將有滋蔓難圖之悔。伏望陛下斷自宸衷，早出臣章，付外施行，不勝至願。《盡言集》卷三。又見《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七。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六

右，臣伏自四月後來，累曾論奏胡宗愈罪惡之狀，誠不足以當輔弼之任，乞行罷免。前月中，又聞宗愈爲御史中丞日，稅人之居，不給其直，以致三班使臣經官論訴，乞令起遣。而開封官吏畏避權勢，不爲依公施行。臣兩嘗奏請，乞治其罪。尋御史臺亦以彈劾，逮今多日，未蒙指揮。中間伏遇荆王奄忽薨謝，仰慮聖慈方深哀念，是以不敢繼進章疏，重煩天聽。徬徨跼蹐，今復半月。竊惟陛下聖明之性，洞照物理，必能抑割無益之悲，上爲宗社長久之計，臣是敢再申前論，以冀開允，惟陛下察焉。臣聞天下之治亂在朝廷，朝廷之輕重在執政。論執政才否而進退之者，人主之職也。使廟堂之

上，皆得當時之賢，而都俞戒敕，以圖天下之治，則善日進而君子道長，此《易》之卦所以爲《泰》也。使公卿輔相非其人，而奸邪朋黨更相比周，以蔽人君之聰明，則惡日滋而小人道長，此《易》之卦所以爲《否》也。自古雖至聖之君，不能無惡人立朝，堯之四凶是已；雖甚衰之世，未嘗無君子在位，商之三仁是已。聖人之興，賢者衆多，則惡人不能勝其善，故雖有四凶，而或竄或殛，卒無幸免。暴君在上，讒諂並進，則善人不能勝其惡，故雖有三仁，而或去或死，終莫能用。此乃治亂盛衰之機，不可不察也。今皇帝陛下富於春秋，太皇太后陛下不出房闥，政事之柄，方在大臣，所宜慎擇天下之賢，以重天下之勢，而忽聞誤恩擢用宗愈，除目初傳，中外駭異。議者以謂陛下臨御之初，首能用司馬光於閑退之中，而授以柄任，天下欣然，咸若更生者，以其合四海之素望也。今宗愈自爲侍從，旋長憲臺，不能進賢退奸，興利除害，而怙勢作威，貪黷徇私，公犯義分，毀滅廉耻，固當竄黜，以儆官邪，而遽此升遷，使備丞轄，忠臣義士無不失望。臣所以屢冒嚴誅，力陳公議，而章皆留中，累月不下，邪正並立，枉直兩存。雖陛下務全大體，欲保初終，其於改過不吝，去邪勿疑，臣恐未能至於盡善也。故事，執政被劾，例須居家待罪。今御史臺以宗愈不償房緡，公事方申三省〔一〕，而宗愈氣象軒鷺，若無所睹，陵蔑風憲，不畏人言。近世大臣貪冒無耻，未見如此之甚者！臣聞閭閻鄙夫，臺省老吏，見其舉措，猶能竊笑，況天下有識之士哉！臣恐奸邪得志，忠賢解體，隳紊綱紀，污辱朝廷，累陛下知人之明，犯《大雅》鮮終之戒，臣愚暗不勝憤懣。伏望聖慈，特垂省察，早以臣前後章奏付外施行〔二〕。《盡言集》卷三。又見《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七，《右編》卷三〇。

〔一〕申：原作「中」，據畿輔本改。

〔二〕外：原脫，據右引補。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七 元祐三年九月

右，臣伏見御史臺彈奏尚書右丞胡宗愈任中丞日，不償房緡，及開封官吏受周知哲之訴，而挾情違法，不治其事。臣亦嘗與左司諫韓川累具論列，乞正其罪，而章皆留中，未蒙付外。中間御史臺又申三省，催促前奏，比聞已得指揮，更不施行。臣竊謂陛下優容執政，務全大體，則可矣；要之以天下公議，而爲朝廷之遠慮，則非也。臣職在諫列，義難緘默，輒冒誅譴，再伸前論，惟陛下察焉。臣聞御史之任，紀綱所繫，而中丞者又爲肅政之長，固宜正身率下，以厲風俗，而宗愈貪冒不法，以至興訟。奸邪之人方爲之游說曰：「此非大惡，何足以罷執政？」是乃朋黨之論，不可不察也。今上自公卿，下至匹夫，粗能以廉節自好者，豈肯稅人之居，不給其直？況宗愈身備從官，職任憲長，而貪鄙之行過於閭巷之小人，玷辱國體，無大於此。錢勰之在開封，常以不畏強禦爲己任，及周知哲陳訴，則抑而不行，苟非憚宗愈之權勢，忽知哲之柔弱，豈容滅裂如此之甚！臣竊謂以常人觀之，則未至大惡；以禮義廉耻而責大臣，則宗愈之貪濁，錢勰之徇私，何可逃於吏議。臣既在言路，目睹大臣之不法而不加彈劾，則是曠職以負陛下。今宗愈所犯，事狀明著，臺諫交章，置而不問。若臣等所言

出於誣摺，則宜竄黜，以明宗愈之無罪。苟臣等所論，既有實迹，朝廷安可曲爲容貸，以沮天下之公議乎？國家設置御史六察，本以彈劾有罪。今御史舉職事而不得行，臣等各論列而不蒙聽，如此則諫官御史遂可廢矣。諫官御史廢，則祖宗之法度、朝廷之綱紀復何望哉！臣固知論斥大臣，非全身保祿之計，然自念孤遠小官，蒙陛下不次擢用，每思自竭，圖報萬分。豈謂廟堂之間乃有如宗愈者，其奸佞無耻，朋邪罔上，臣前後章疏言之已詳，非特此不廉之一節而已也。況宗愈竊位以來，涉歷半歲，第聞昏繆，無所建明，誠不足以當輔弼之任，重朝廷之勢。今則邪正並立，枉直兩存，臣恐忠良解體，天下失望。惟陛下留神省察，爲宗社之大計，罷免宗愈，按劾開封官吏，使法之所行，自貴者始，豈惟臣區區之望，實天下之幸也。《盡言集》卷三。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一四。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八 元祐三年十月十三日

右，臣伏自四月初，胡宗愈除尚書右丞，臣尋與左司諫韓川於延和殿賜對之日，陛下詢問近日差除如何，臣與韓川同共奏陳，朝廷用人皆協輿望，惟是胡宗愈，公論以爲不當。臣又條陳宗愈前後罪狀，固已詳悉。蒙陛下宣諭，令且試其所爲。臣尋復奏，以謂朝廷設官，從微至著，自有等級，要須歷試，灼見其賢，然後舉而加於衆人之上，則人無異論。宗愈頃在先朝，實有可取，但自爲中丞以後，風譽頓減，一向奸佞，以希大用，忽聞除目，衆皆驚愕。蓋執政之官，陛下所與朝夕圖議天下之

事，若謀謨獻替，動皆中理，固爲盡善，有一差失，天下將有受其弊者。以此論之，執政豈是試人之地？陛下雖以臣言爲然，然重廢已行之命，未賜俞允。自後臣等累進章疏，皆未睹指揮施行。臣非不知進退大臣，務全禮體，而宗愈登用以來，醜迹日著，人言沸騰，不可弭塞，皆謂德性傾邪，爲行險薄，利口足以飾詐，無耻足以爲惡。臣請略舉其近事之顯著者而極論之，惟陛下留神而詳覽焉。臣聞御史之職，號爲雄峻，上自宰相，下及百僚，苟有非違，皆得糾劾。是以祖宗之制，凡見任執政曾經薦舉之人，皆不許用爲臺官，蓋欲其彈擊之際，無所顧避，而得盡公議也。且被舉之人猶不得任以御史，況於姻戚而可爲之乎？臣聞宗愈之姪女適呂公著之親孫，昨除御史中丞，乃是公著秉政之日，自合援據故事，以祈引避，而宗愈苟悅權勢，而無一語自陳。罔上貪榮，墮廢祖宗之法，其事一也。宗愈向緣蔡確引用爲都司郎官，曾未席煖，驟遷要近。確與章惇後以罪黜，今春遽用常例，復其職名，臺諫文章，疏其巨惡，遂得追寢。而宗愈備位憲長，了無一言，陰結奸豪，徼幸異日。操心不忠，阿私下比，其事二也。宗愈既備從官，未嘗進賢以報國，而首薦其妻族丁隲，乞充臺省之選。臣在諫垣，與隲相接，觀其議論庸淺，無可稱者；而宗愈匿其私親，輒形公薦，幸朝廷之不察，以盜寵祿，而自爲恩惠。挾詐欺君，無所畏憚，其事三也。宗愈嘗薦布衣方垕可應制科，臣聞垕素無士行，而進卷文理荒疏，最爲亡狀。宗愈權翰林學士日，適當詳定，曲欲成就，不復避嫌，妄以垕文置在第二。中書舍人劉攽等不敢異論，但聞退有後言。輕忽同僚，徇私自任，其事四也。李慎由乃文彥博之孫婿，方干權貴，欲求在京差遣，而宗愈遽薦爲御史臺主簿，奏章再上，偶以礙格報罷。自來本臺辟

舉，未有敢私執政之親者，而宗愈意在附會，墮紊臺綱，其事五也。陛下踐祚之初，太皇太后陛下同聽朝政，而蘇軾撰試館職策題，乃引王莽依附元后傾覆漢室之事以爲問目，議者莫不罪軾非所宜言，臺諫官亦嘗論奏。而宗愈不惟無所憚劾，又使同列，使勿上疏，背公死黨，其事六也。宗愈稅周知哲之第，每月僦直一十八千，自去年七月後，至今年二月終，止償兩月之直，遂至本主經官陳訴，乞差人追索，及發遣起離。宗愈居風憲之長，素稱高貲，固非不足於財，而稅人之居，不給其直。其挾勢貪黷，不修廉節，其事七也。永興軍路提刑馮如晦欲令舊不充役貧下之家，出錢以助合役之上戶，不量緩急閑劇色役，一例雇募遊手充代，其論議乖繆，最害役法。而蘇轍頗主其言，亟爲公移，欲頒諸路。戶部尚書李常曾不講究，遽欲行下，而員外郎劉昱乃能力辨是非，不爲押檢。議既不合，事遂中輟，搢紳之間莫不嘉昱能守其職。而宗愈因上雇募衙前之議，遂詆劉昱^(一)。以謂戶部郎官，有近來參詳立法之人，護短遂非，不肯公心捨己從長，以救鄉戶之患。意在阿黨，不顧義理，其事八也。臣伏睹治平以前，執政子弟未嘗敢授在京華要之職，雖有合得陳乞差遣，亦止是數處閑慢監當局務。惟自近歲以來，大臣營私害公，子弟親戚布滿要津，與孤寒之士馳驚爭進。而宗愈久爲執法，既不能糾劾開陳，及蒙大用，首擢其弟宗炎爲開封推官。貪權赴勢，不恤人言，其事九也。宗愈姊妹三人並適富民，皆以孀歸。宗愈數令析夫之產^(二)，既而誘說厥妹，陰取貲貨，遂作己戶。廣置田業，欺誑孤幼，終不償還，因致高貲，雄視閭里，殖利無親，其事十也。仁宗朝宰相富弼，方正謹厚，能守法度，而御史中丞韓絳言弼與張茂實皆有異謀^(三)。韓琦當國，兩膺顧命，忠義亮直，聞於天下，而王

陶奏其跋扈。士無賢愚，皆知決無是事，而二人者不復自辨，即日歸第，抗章待罪。蓋事之虛實自有公議，而大臣之體不得不然也。今宗愈以不償房緡事爲御史臺所劾，皆有實迹，而意氣軒驚，若無所睹，陵蔑風憲，不畏國法。近世公卿大臣毀滅廉耻，不知禮義，無甚於此，其事十一也。熙寧中方變法令，宗愈時爲諫官，不能別白是非，開悟明主，而觀望迎合，多持兩可之論。神宗皇帝深照其奸，乃手詔中書曰：「宗愈自領言職，未嘗存心裨補朝廷治道，凡進對論事，必潛伏奸意，含其事情，旁爲邪說，以私託公。」坐是落職，與外任差遣。臣竊謂先帝察見宗愈之本心，是以詔辭盡其情狀，乃今觀之，無不切中，其事十二也。臣之所陳，皆可覆驗。伏乞陛下出臣此章宣示百官，若宗愈委無如此罪惡，則臣之所奏，是爲欺天，宜伏重誅，以戒誣罔，臣自齟舌，不敢有辭；若宗愈所爲如臣之論，則是奸邪朋黨，貪鄙庸淺，豈可塵污廊廟，與聞機政？臣竊計陛下所以依違不決者，得非謂人言其奸邪，而未嘗親見其實狀乎？夫小人之事君，豈肯自謂奸邪者哉！言必假公忠，行必託廉潔，多爲可信，以惑人主之聰明〔四〕。及其歲月滋深，權勢在己，上下膠固，羽翼已成，於是肆志窮奸，靡所不至。方此之時，雖欲除之，亦無及矣。唐德宗嘗曰：「衆人皆知盧杞奸邪，朕何不知？」李勉對曰：「盧杞奸邪，天下皆知，獨陛下不知，此所以爲奸邪也。」今之宗愈何以異此？臣聞知人之道，自古爲難。方堯之時，四凶與衆賢雜處於朝，而終無累於堯之明者，蓋聞其才則用之不敢遺，見其罪則去之不敢庇，進退用捨，一本於至公，而無私於其間。此堯所以享無窮之名，而後世爲不可及也。願陛下以帝堯之去四凶爲法，以德宗之信盧杞爲戒，改過不吝，去邪勿疑，罷免宗愈，以慰天下忠臣

義士之望。臣言雖拙直，義在愛君，惟陛下恕其狂愚，察其誠懇，早賜睿斷，不勝幸甚。《盡言集》卷

三。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一五，《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七。

〔一〕詆：原作「抵」，據四庫本改。

〔二〕析：原作「折」，據《續資治通鑑長編》改。

〔三〕謀：原作「誣」，據右引改。

〔四〕惑：原作「或」，據四庫本改。

全宋文卷二五三七

劉安世 四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九 元祐三年十月

右，臣今月十二日，與左司諫韓川，於延和殿賜對，進呈劄子畢，遂論胡宗愈事，伏蒙宣諭，以謂進退大臣，須存體貌，有以見陛下優禮輔弼，慎重舉措之意，臣雖愚暗，豈不體悉。然宗愈匿宰相之姻嫌，盜中司之要任，蒙蔽人主之聽，墮廢祖宗之法，陰結惇、確之奸，徼幸異日，顯主軾、轍之黨，公肆詆欺，未嘗振舉紀綱，但聞多所朋附，是以期月之內，致位丞弼。公議駭愕，罪狀日著，豈可塵污廊廟，與聞機政。臣忝在諫列，目睹巨惡，安敢自曠職事，泯默不言。臣聞賈誼之論，以謂：「羣下至衆而主上至少，所託財器職業者，粹於羣下也。俱亡耻，俱苟安，則主上最病，所以體貌大臣而厲其節。」又曰：「上設廉耻禮義以遇其臣，而臣不以節行報其上者，則非人類也。」朝廷之進用宗愈，臣等即時論列，前後臺諫章疏，不可勝計。陛下一切抑而不出，優容於此已踰半年，則陛下之

所以待遇大臣，可謂隆厚矣。宗愈明知諫官之交章，日睹臺文之糾劾，而偃然居位，如不聞知，則宗愈可謂不以節行報上，而頑頓無耻之甚者也，將何以副陛下體貌之意，慰四海具瞻之望哉？臣已於十三日奏疏，極言宗愈之罪狀〔二〕，望聖慈以天下公議爲念，早出臣章，付外施行。《盡言集》卷三。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一五，《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八。

〔二〕狀：《長編》作「伏」，屬下句讀。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一〇 元祐三年十月

右，臣近嘗奏論胡宗愈係呂公著之姻家，昨除御史中丞，乃是公著秉政之日，匿宰相之私親，廢祖宗之舊制，并其餘背公徇私，毀滅廉耻，共十二事，皆有實狀，可以按覆。竊惟奏章已塵聖覽，夙夕延頸，以俟嚴誅，逮今半月，不聞威命，則是陛下既恕之矣。臣論斥執政之辜，雖已蒙釋，而宗愈欺君敗法之罪，尚未公行。枉直兩存，邪正莫辨。臣雖愚陋，豈敢苟避忤旨之譴，而不以天下之情達於陛下乎！昔之聖人，深居九重，以謂竭其聰明猶不足以盡天下之聞見，遂以耳目之任，付之臺諫之官，而臺諫之論，每以天下公議爲主。公議之所是，臺諫必是之，公議之所非，臺諫必非之。人君所以不出戶庭，而四海九州之遠，物無遁情者，用此道也。臣伏見陛下即政之初，首召司馬光於閑退之

中，授以柄任，天下臣民識與不識，莫不鼓舞以慶朝廷之得人。及宗愈初除尚書右丞，惟其朋黨之外，無一人以爲可者。臣與韓川於四月初八日，延和殿首論其奸邪亡狀，不足以辱輔弼之任。其後孫覺爲御史中丞，與諫議大夫王覲繼言其事。侍御史盛陶亦累彈奏，而監察御史楊康國、趙挺之皆宗愈薦舉之人，猶不免一言其罪。陛下以此觀之，亦可知公議之所惡矣。今人言雖多，而未聞朝廷施行者，豈陛下以謂既用宗愈，難以遽罷，是以排言者之論，而決欲主之乎！若然者，陛下睠待輔臣始終之意則美矣，以聖人改過不吝，去邪勿疑之道論之，臣恐未能盡善也。宗愈罪惡，臣前疏言之已詳，此不復論。而臣竊有惓惓之誠，以告陛下。自四月後來，臺諫官之言宗愈者，章累數十。陛下一切留中，無所可否。近日孫覺以病免，楊康國以執政瓜葛之戚，移開封府推官。盛陶又乞李常避親，而韓川累求去職。趙挺之亦以親老，兩乞外補。蓋覺等見陛下力主宗愈，不敢極言，是以紛紛引避，務爲自全之計。臣起於小官，誤蒙擢任，非不知隨時附會，與衆浮沉，苟祿容身，足以無病，何獨自苦力詆大奸，上瀆聖聰，下犯邪黨。蓋臣內顧譴薄，了無他長，報國之心，惟知直道，爲臣私計則拙，爲朝廷遠慮則忠。仰冀睿明，洞鑑誠懇，所有臣今月十三日言胡宗愈疏，伏乞早賜指揮，付外施行。

《盡言集》卷三。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一五，《太平治蹟統類》卷二三。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一一 元祐三年十一月

右，臣昨於十月十二日上殿奏陳胡宗愈暱宰相之私親，盜中司之要任，欺罔人主之聰，墮廢祖宗之法，加以徇私立黨，毀滅廉耻，誠不足以副陛下體貌之意，慰四海具瞻之望。自後繼進三疏，極言其罪，至今未蒙施行。臣雖至愚，不能窺測聖蘊，然竊嘗深慮陛下所以力遏衆論，未賜施行者，豈非謂宗愈進用方踰半歲，今若遽罷，恐人譏議，以謂自信不篤，用人不終者乎！若清衷所存，萬一如此，臣竊以爲過矣。祖宗以來，登用大臣，何嘗不考合僉言，采察人望。苟衆心未服，公議不與，寧使詔令有反汗之嫌，不容小人乘君子之器，著之信史，可以稽考。至如神宗皇帝時，尚書左丞蒲宗孟，止坐公宇擅有脩完，爲御史中丞黃履所劾，亟令罷免。王安禮以閨門私故，爲侍御史張汝賢彈奏，尋亦去位。陛下踐祚之後，優禮輔弼，去年李清臣以不甚治事，爲御史中丞傅堯俞等一言，亦使外補，豈若宗愈上則欺君亂法，下則背公成朋，不耻不廉，無禮無義，置之廊廟，實累聖明。臣聞自古及今，未有任君子而不治，用小人而不亂者。蓋甘言美辭，足以感移人意；小節僞行，足以欺惑世俗。及其得志，苟患失之，陰引奸邪，廣布心腹，根深蒂固，牢莫可破，則其爲國家之害，將有不可勝言者矣。故陸贄之論，以爲操兵以刃人，天下不委罪於兵，而委罪於所操之主；蓄蠱以殃物，天下不歸咎於蠱，而歸咎於所蓄之家。此言雖小，可以喻大。伏望陛下曲回天聽，詳覽罪言，進有德以尊

朝廷，黜有罪以服天下，早以臣等言宗愈事章疏付外施行，不勝至願。《盡言集》卷三。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一七，《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八。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一二 元祐三年十一月

右，臣昨於十月十三日，曾具奏陳胡宗愈罪狀十二事，自後復進三疏，委曲論列，今已踰月，未蒙施行。臣之所言，非敢摺撫，皆有實狀，可以按覆。凡在廷之臣，有一於此，已可斥逐，而宗愈積累巨惡，至於十數，言者交攻，半年不止，偃然居位，略無畏心，凌蔑風憲，毀棄廉耻，豈不負朝廷體貌之意，累二聖知人之明。臣伏見宗愈之除中丞，在呂公著秉政之日，雖是姻戚，隱而不言，外託用才之名，中爲立黨之實。使宗愈貪權懷惠，不復糾繆繩衍，以此營私，何所不可。蒙蔽人主之聽，墮廢祖宗之法，人臣之罪，莫大於此。今公卿士民，盡知二人之罔欺，而臺諫官多出公著之門，終無一語敢及此事。陛下試取衆人言宗愈之疏，一一省閱，則知臣今日所奏爲不妄矣。公道陵替，昔賢所憂，豈謂聖朝，目睹斯弊，歲月浸久，恐非國家之福，此臣所以夙夜憤懣，痛心疾首而不能自己也。伏望陛下審察衆情，詳觀事理。若原心定罪，則公著、宗愈均是欺君，宜正典刑，以示中外。或聖意未欲以一眚遽廢老臣，即宗愈他罪尚多，伏乞特行罷免，以慰天下忠臣義士之望。《盡言集》卷三。又

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一七，《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八。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一三 元祐三年十一月

右，臣自四月已後，凡十二次奏疏論列胡宗愈罪狀，至今未蒙付外施行。臣夙夜思念，不遑寧處。竊謂祖宗以來，臺諫官之論執政者多矣，若果中其罪，則大臣無不罷免。或所言失實，則臺諫官亦須降黜。蓋進退之義，不可不正，是非之理，不可不明，未有君子小人并容於朝廷者也。宗愈以奸邪之才，據綱紀之任，欺君亂法，背公成朋，肆行貪婪，毀棄廉耻。臣等前後章奏至於數十，陛下一切留中，無所可否。邪正並立，枉直兩存，上違累聖之舊章，下失萬邦之屬望，臣於此際，何以爲心？見惡不擊則非忠，畏禍中輟則非義。使邪黨漸登於要路，大奸久處於廟堂，寢生厲階，禍及天下。臣恐異時之公議，追咎今日之言官，雖伏重誅，豈能塞責。臣所以不避煩瀆之罪，屢陳迫切之言，伏望聖慈特垂省察。若宗愈之罪惡既皆得實，即乞早行罷免，以慰中外之望。若臣之所奏稍涉誣罔，亦乞重行降黜，以爲妄言之戒。惟冀早施睿斷，明示天下，不勝幸甚。《盡言集》卷四。又見《續資

治通鑑長編》卷四一七，《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八。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一四 元祐三年閏十二月

右，臣自四月已後，凡十三次論列胡宗愈罪惡，乞行罷黜，至今未蒙施行。臣竊惟自昔臺諫官彈擊執政，未見是非不決如此之久。伏尋故事，蓋嘗有留百官班廷諍，及闔門待罪，自求貶降之例。臣所以包羞忍耻，涉歷九月而不敢輕爲去就者，誠欲廣陛下納諫之盛德，致賤臣愛君之孤忠，與其速去以潔身，不若盡言而報國。是以剖析義理，援引古今，凡可以上助聰明之萬一者，臣皆披瀝肝膽而盡言之矣。陛下雖未加臣狂瞽之誅，而公議已及臣失職之罪，循省微陋，實不足以勝天下之責。恭惟祖宗以來，體貌輔弼，雖用捨之道主於至公，而登拜罷免亦有時會。今興龍之後，正當進退大臣之機。伏望特奮剛斷，早去宗愈，使中外知陛下聖德之日新，而朝廷君子之道長，非臣一人之幸，實天下之幸也。失今不圖，養虎遺患，則臣所謂留班廷諍、合門待罪之下策，將不得已而爲之矣。惟冀聖慈審察公議，出臣前後章疏，付外施行。《盡言集》卷四。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〇，《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八。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一五 元祐三年閏十二月

右，臣伏自四月已後，凡十四次奏疏論列胡宗愈罪狀，至今未蒙付外施行。臣竊謂二聖臨御以來，勵精求治，遵守法度，曾無過舉，諍臣之職，足以優爲。惟是君子小人消長之機，實天下國家治亂之本，要在分別真僞，判白忠邪，使上心明辨而無疑，則群小不攻而自破，今之急務，獨此爲先。臣伏見宗愈以奸回之資，挾宰相之親，援君亂法，盜取名器，更相朋比，無復畏憚。中外之論，皆謂宗愈之進，非陛下之本意，爲大臣之所誤。臣是以采摭衆議，稽參實迹，歷指宗愈之罪凡十二事，皆有按據，昭如日星。雖陛下意在兼容，未加考驗，而微臣官有言責，豈敢違寧。伏望聖慈特垂省察。若臣之所言稍涉誣罔，則乞重行降黜，以戒虛妄。若察宗愈罪惡如臣所奏，乞速賜罷免，以警奸慝。臣及宗愈義難兩立，惟冀早行睿斷，以決是非，使諫官職業不自臣廢，豈勝幸甚。《盡言集》卷四。又

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〇，《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八。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一六 元祐三年閏十二月

右，臣伏爲累曾奏疏論列宗愈罪狀，乞行罷免，至今未奉指揮。竊惟二聖臨御以來，開廣言路，

天下之情，幽遠必達。顧臣愚陋，獲塵諫列，實千載一時不可逢之嘉會，豈不貪戀聖德，願效萬一。然而數月之間，止以宗愈一事〔二〕，章十五上，未蒙聽納，夙夕憂懼，若在塗炭。豈臣精誠不至，無以感動天心，論議不切，莫能開悟聖意，何所言之久不效也？自昔臺諫官論列執政，未嘗有兩全之理。今朝廷未加臣以妄言之誅，則是陛下粗以臣言爲信，而乃依違累月，未睹施行。縉紳之間，不知諫疏之留中，往往指目譏誚臣等，以謂容身懼禍，墮廢職事，遂使小人久污廊廟，公議若此，安可不畏？臣聞天下之理，惟是與非。爲人君者，固當正心誠意以審其是而已。願陛下博考僉言，詳爲遠慮，以臣所言宗愈十二事反覆紬繹，若非誣罔，即乞罷宗愈以從人望，進有德以尊朝廷。或宸衷以爲不然，亦乞出臣章疏，明正其罪，使臣上不負陛下之拔擢，下不失諫官之職業，惓惓之忠，罄盡於此。《盡言集》卷四。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〇，《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八。

〔二〕止：原作「上」，據畿輔本改。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一七 元祐三年閏十二月

右，臣自四月後來，凡十六次奏疏論列胡宗愈罪狀，乞行罷免，至今未奉指揮。臣迫於公議，不敢中輟，頻煩天聽，宜被譴逐，陛下曲示兼容，未加竄斥。臣若知難而止，不復盡言，則上以結執政

之歡，下以圖一身之利，何獨自苦，力犯大奸，臣雖甚愚，竊亦有說，輒傾丹懇，再冒聖聰，仰冀睿慈，留神聽納。臣聞聖人之治天下，有禮義廉耻之教，有刑罰誅殛之威。禮義廉耻所以待天下之君子，刑罰誅殛所以待天下之小人。非聖人有厚薄之私，蓋禮義廉耻由賢者出，則不得以治小人者待之也。伏惟陛下恭己於巖廊之上，而賦政於萬里之外，所以朝夕圖議天下之事者，執政數人而已。若得當世之賢者而任之，則朝廷尊嚴，四方率服，苟非其人，則堂陛陵夷，取輕中外，不可不慎也。今宗愈匿宰相之親嫌，盜中司之要任，欺罔人主之聽，隳廢祖宗之法，立朝有朋黨之實，行己多貪濁之惡，自叨大任，臺諫官前後論列，不知其數，而宗愈偃然自若，殊無愧心，禮義廉耻，固已掃地。陛下猶以待君子之道待之，而望宗愈之自引，以全體貌，臣竊以爲過矣。管仲有言曰：「禮義廉耻，是謂四維，四維不張，國乃滅亡。」古之善觀人國者，惟以此道而逆知其盛衰，今宗愈犯義如此，豈能爲陛下設張四維，以致天下之治乎！臣聞十人之聚，議無不公，蓋以其好惡是非難蔽於一偏之說，而衆心所服者惟理而已。臣向者嘗言宗愈十二事，皆縉紳士大夫之公言，明有按據，非特十人之聚也。陛下一切留中，不加考質，則天下知公議將無所伸，小人之奸謀蓋有所恃，臣獨憂之。陛下勿謂人言宗愈之奸邪，而未嘗親見其實狀，遂以宗愈爲可用也。唐李勉嘗對德宗曰：「天下皆知盧杞之奸邪，而獨陛下不知，此所以爲奸邪也。」蓋大奸之人行僞而堅，言僞而辨，順非而澤，陽爲可信，熒惑世主之聰明，故能盜竊名位，終亂天下也。若及其未用之前，見其可疑之迹，則不得謂之奸邪矣。惟陛下虛心澄慮，詳繹庶言，以臣章疏付之有司，特令推究。如稍涉虛誕，臣甘受罔上之戮；或皆有實

狀，即乞早罷宗愈，以慰天下之望。臣無任跼蹐俟命之至。《盡言集》卷四。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〇，《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八。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一八 元祐四年三月

右，臣伏自去年四月後來，凡十七次奏疏論列胡宗愈罪狀，乞行罷免，至今未蒙施行。臣聞齊桓公之郭，問其父老曰：「郭何故亡？」父老曰：「以其善善而惡惡也。」桓公曰：「若子之言，乃賢君也，何至於亡？」父老曰：「不然。郭君善善而不能用，惡惡而不能去，所以亡也。」臣每讀至此，未嘗不掩卷太息，以謂鄙夫固陋，燭理不明，人之所非，反以爲是，衆之所惡，復以爲美，此乃愚者偏暗之常態，固不足論；若夫能知天下之善惡，如辨白黑，而無疑惑之心，蓋非智者，有所不及。然而郭君反以此而亡國，其故何也？夫郭君能知善之爲善，惡之爲惡，則不可謂之不智。特以見其善而不能用，使君子無以自立；知惡而不能去，使小人得以成朋。因循積累，其害遂至於亡國。然則有天下者可不視此以爲戒乎！臣竊惟宗愈欺君亂法，毀滅廉耻，其罪惡顯著，爲中外共知者，十有一事，臣固已極言之矣。自後相繼奏章，申執前論，惓惓之懇，必已盡關聖覽。若臣言爲妄，則是熒惑天聽，誣陷大臣，宜正典刑，以戒天下。若宗愈之罪如臣所奏，則是陛下知其惡矣。知惡而不去，此古人之所戒也。臣官有言責，實畏公議，苟不能排斥奸慝，振舉紀綱，使群小寢盛，壞亂政事，則臣雖

受異日之戮，亦無補國家之患。惟陛下辨之以早，斷之以獨，出臣前後章疏，付外施行，不勝願望。
《盡言集》卷四。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三二，《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八。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一九 元祐四年三月

右，臣伏自去年以後，凡十八次奏疏論列胡宗愈罪狀，乞行罷免，至今未睹施行，夙夕慚悸，如負芒刺。臣自領職，以迄于今，知無不言，每蒙聽納，獨是宗愈累章未出。竊惟聖慮所以兼容，必謂日月已深，艱於追禡，是以特屈公議，使之兩全。萬一如此，臣竊以爲過矣。臣嘗觀仁宗皇帝用陳升之爲樞密副使，是時呂誨方在言路，指其私行，極力彈劾。仁宗皇帝初亦難之，而誨論奏不已，章至於十八上，涉歷數月，卒罷升之而後已。宗愈自始進用，不協物望，與升之無異。臣言宗愈之疏，其煩多與誨略同，而宗愈冒昧居位，又與升之時月不甚相遠。豈仁祖能受盡言於昔，而陛下不能聽之於今；呂誨能逐奸人於前，而臣不能去之於後？以微臣之譴薄，猶見賢而思齊；如陛下之聖明，豈知惡而不去。若謂進退執政，必有迹狀，則臣按宗愈不無顯罪。初除御史中丞，與見任宰相明是姻家，隱而不言，盜取要任。當時幸人之不知，而知者亦不以告陛下，欺君亂法，孰甚於此！以至身任風憲，不脩廉節，負所居房緡，不肯償還，遂致開封爭訟，御史彈糾，朝廷一切置而不問，玷辱國體，墮廢臺綱。宗愈坐此二罪，自合明行貶黜，而況其餘奸慝事狀尚多，陛下何故優容如此之久？臣又嘗考尋

呂誨所論陳升之章疏，不過以謂揚歷甚淺，聞望素輕，尹京無狀，遽叨大用，疑其陰有趨附，由徑而進，及升之妻有重表疏遠之妹，嫁於中官，嘗與往還不避嫌疑。若此之類，止於數事。蓋未有奸邪貪猥，如今日宗愈之甚者也。臣忝備耳目之寄，而使陛下股肱心膂之任，容有此人，叨據經年，不能排斥，尚何面顏出入朝廷，而以諫官自名乎！臣若未至竄逐，終不敢緘默以負陛下拔擢之意。伏望聖慈早出臣前後章奏，付外施行。《盡言集》卷四。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三，《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八。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二〇 元祐四年三月

右，臣輒瀝血誠，仰瀆天聽，事出迫切，無復文飾，惟冀聖慈，留意省覽。臣自去年四月初八日，延和殿與左司諫韓川同奏胡宗愈奸邪朋黨，不堪大任。自後十九次上疏條陳罪狀，而五月中臺臣亦有彈劾，遷延至此，未蒙施行。向者孫覺、楊康國相繼辭職而去，獨臣與川始終論列，未嘗敢置。自十一月後，川見陛下未賜聽納，堅乞外補。臣本欲歲前上殿更以公論開陳，而川別有除命，不復供職。臣以左右省並無諫官，拘礙文法，不敢獨員乞對。同時言事之人，去之殆盡，臣若更顧身計，不爲陛下極辨邪正，則臺諫之風日亦衰替，奸慝之勢日益盛強，實於聖朝所損不細，此臣所以憤懣感發而不能自己也。臣歷觀祖宗以來，言者彈擊執政，未嘗有是非不決、枉直兩存之理。今御史中丞李常、侍御史盛陶迫於衆議，亦嘗以宗愈爲言，而依違觀望，不敢深論。臣竊料其意，不過以謂陛下若

逐宗愈，則常輩將欺罔搢紳曰：「朝廷用我之言，已罷執政矣」，若臣所論大過，忤旨獲譴，則常輩初無切直之言，又可免責，進退無患，足以竊位。陛下用此等人持綱紀耳目之任，亦何補於聖德乎！臣非特患宗愈之污廟堂，又憂常等之壞風憲也。臣伏睹陛下即政之初，首開言路，擢用忠良，使在臺諫。如劉摯、王巖叟等論蔡確、章惇之罪，則陛下爲之罷確宰相，罷惇知樞密院。又論張璪奸邪，則璪罷中書侍郎。孫覺等論韓縝不協人望，陛下用縝爲右僕射，纔方數月，遽令外補。傅堯俞等論李清臣無狀〔一〕，則清臣罷尚書左丞。自是四海之內，莫不歌頌厭服，以謂陛下用人納諫，有祖宗之風，故三數年間，公議得行，大臣知畏，奸人斂迹，君子道長，豈非用此道歟？今宗愈自進用以來，惟其朋黨之外，無一人以爲可者。其懷奸爲利，與璪輩何遠？其昏謬無補，則又甚於縝與清臣。豈陛下前日去數人之易，而今日去一宗愈爲難哉！臣讀魏鄭公之諫唐太宗曰：「貞觀之初，恐人不言，導之使諫。三年以後，見人諫諍，悅而從之。一二年來，不悅人諫，雖勉聽受，終有難色。」臣竊謂太宗之烈足以比迹湯武，庶幾成康，然責之以備，則有愧於三代之隆者，特在於不能慎終如始而已。《詩》曰：「靡不有初，鮮克有終。」《易》曰：「有始有卒者，其惟聖人乎！」願陛下以《詩》《易》之言爲法，以唐太宗之事爲戒，無使後之視今，猶今之視昔也。《書》曰：「有言逆于汝心，必求諸道；有言遜於汝志，必求諸非道。」臣之狂愚，逆陛下之心多矣，惟求諸道，則或有萬一之補。伏望陛下以宗廟社稷爲計，早罷宗愈，斷之不疑，更擇忠厚端正之人，置於言路，以代常等，庶幾協力，上裨聖治，天下幸甚。

〔貼黃〕臣叨被上恩，不次擢用，未能報塞萬一，豈敢輕爲去就。然自來論列執政，是非固難並立，臣之惓惓，盡於此章。若聖意確然不回，則是臣言無補，須至援引故事，自求貶黜。況宗愈顧惜名位，不知廉耻，儻陛下務爲優容，俟其自請，以理度之，必無是事。又慮聖慈不欲出臣之奏，恐傷體貌。臣已一面申三省乞奏請前後章疏付外施行去訖。伏乞早賜睿斷，去邪勿疑，以慰天下之望。《盡言集》卷四。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三，《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八。

〔二〕堯：原作「克」，據又見改。

〔附〕申三省狀

右，某自去年四月後來，凡二十次具狀論奏胡宗愈除尚書右丞不協公議，及以欺君冒進奸邪貪猥之罪十二事，條列以聞，乞行罷免，至今未奉指揮。竊慮上件章疏不曾降出，伏乞特賜奏請，付外施行。《盡言集》卷四。

論胡宗愈除右丞不當奏

二一 元祐四年三月

右，臣伏爲前後二十次論奏胡宗愈罪狀〔一〕，乞行罷免，而聖德寬厚，務全體貌，章皆留中，未蒙施行。宗愈幸累疏之不出，盜據丞轄，包羞期年，辱國已甚。臣忝居言路，職在繩糾，遂舉彈文之大略以申三省。宗愈並不避位，視事自如，中外指目，無不鄙笑〔二〕，近世輔弼毀滅廉耻，未見如此之極也。臣竊伏思念，輿情之所以共惡者，不過責其無耻之一節，而臣之所以深疾者，特誅宗愈之意爾。臣聞國家設諫官御史之職，本欲肅正綱紀，防察奸邪，故風采所擊，貴賤震恐，非一二小臣敢作威福，蓋朝廷上下之體待此而後嚴也。今宗愈既知臺諫之彈劾，而力戰公議，若無所睹。惟其以言者爲不足恤，是乃陵蔑陛下之風憲。爲大臣而有輕視人主之心，陛下縱欲赦之，其如朝廷何！其如天下何！使宗愈實無他罪，止此一事，猶在譴訶之域。而況欺君亂法，奸邪貪猥，罪狀顯著，至於數十，尚安足以預廟堂之論，處具瞻之地乎！伏望聖慈深加省察，以臣前後章疏付之有司，公行推究。若宗愈之罪如臣所言，即乞特賜睿斷，早令罷黜；若臣所論無實，亦乞重行竄逐，庶分邪正，以服天下。

《盡言集》卷四。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三，《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八。

〔一〕狀：原作「伏」，據《長編》改。

〔二〕無不鄙笑：原無，據右引補。

全宋文卷二五三八

劉安世 五

論章惇強買朱迎等田產事奏 一 元祐三年閏十二月

右，臣伏見蘇州崑山縣百姓朱迎、徐宗、唐遂、諸育四人，經戶部陳狀，各稱有田產，元係抵當市易官錢，後來連值災傷，不能如期結絕，所納息罰，已過官本，其餘逋欠，自合依元祐元年閏二月二十八日朝旨^{（一）}，特與除放。今來州縣官司不惟廢格詔令，不爲施行，而又章惇作男名目，將朱迎等不願出賣田產，逼脅逐人，須令供下願賣文狀，並從賤價強買入己。雖有不即承伏之人，縣官畏惇之勢，往往誣以他罪，屢加刑責，必使如意而後止。異日迎等遍詣本州及轉運、提刑司，次第陳訴，並不依公理斷。雖一偏之辭，未足盡信，而民負抑屈，無所伸告，不遠數千里，赴愬省部，流離顛頓，恐不徒然。按惇以大奸之才，抱死黨之志。方陛下踐祚之始，布平易近民之政，惇備位大臣，不能輔成上德，而包蓄詭計，動爲異論，陽示強鯁，陰助奸慝，以至惇慢帷幄之前，殊無臣子之禮。陛

下以天地之量，赦而不誅，止罷執政，出之藩鎮，謂宜追省前過，痛自懲艾，而長惡不悛，陵蔑國法，劫持州縣，強市民產，前後大臣肆行奸惡，未見如此之甚者。臣竊謂惇閑居里閭，不與政事，而氣焰凶暴，官司莫之敢忤，寧屈陛下之法，不敢違惇之命。使惇得行其志，則天下之弊將有不可勝言者矣。伏望陛下詳此事理，留意遠民，特降指揮，下戶部取朱迎等四狀，選差臺官置獄推劾，若惇果有上件罪狀，即乞特行竄殛，以戒亂政跋扈之臣。其州縣及監司承望風旨，殘害平民，亦乞重行追奪，以懲奉法不謹之吏，庶存公道，以召和氣。《盡言集》卷五。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〇。

〔二〕「閏」字原脫，據《長編》補。所引朝旨見《長編》卷三七〇。

論章惇強買朱迎等田產事奏

二 元祐三年閏十二月

右，臣近嘗彈奏章惇強以賤價買民田產，及州縣監司承望風旨，不敢違忤，雖朱迎等次第陳訴，並不依公理斷，欲乞選委臺臣，置獄推究。今已累日，未聞施行。按惇抱死黨之志，而濟以陰謀；蘊大奸之才，而輔之殘忍。因緣王安石、呂惠卿之黨，遂得進用，而構起邊隙，徼幸富貴。在先帝時，已坐買田不法，嘗罷執政。元豐之末，再叨大任，陛下嗣位，擢置大樞，而內懷奸謀，沮毀聖政，公肆悖慢，殊無臣禮。陛下曲示容貸，未忍加誅，出之近藩，已屈公議。繼以家難，退歸里閭，而敢憑

恃凶豪，陵暴寡弱，使無辜之民流離失業，不遠數千里，求直於戶部，覽其訴牒，可爲心惻。臣竊謂崑山縣官輒違詔旨，將朱迎等不願出賣田產，逼以威刑，須令供下願賣文狀，使惇並以賤價強買入己，則是縣官畏惇也。朱迎等詣本州及轉運、提刑司陳訴，而逐處不敢受理，則是州郡及監司畏惇也。朱迎等抱負屈抑，赴愬省曹，本部明知兩浙監司皆有妨礙，雖楊傑係後來到任，而其人孱懦齷齪，苦無風力，自合申稟朝廷，選官根究，而姑欲應法，止委楊傑，則是戶部畏惇也。國家設置御史，本以糾察百僚，今自中丞以下，未聞有一言繩其亂法，則是御史臺畏惇也。臣忝備諫職，不敢緘默，輒據事狀，奏疏論列，而執政不能明正典刑，惟務姑息，不即選差公方正直不畏強禦之士，俾之窮治，而視爲常事，止送發運司體量，則是執政畏惇也。夫州縣監司之畏惇，而廢格詔條以害良民，則國家之憲章具在，猶可按劾。今執政大臣及御史臺尚亦畏惇，則朝廷之綱紀復何望哉！願陛下明詔輔弼，共守直道，有功必賞，有罪必罰，無使邪正雜揉，枉直混淆，好惡不明，是非莫辨，依違畏縮，徒爲自全之計，則陛下威福之柄不至陵夷，而奸雄跋扈之臣少知畏矣。伏望聖慈檢會臣前奏事理，特賜指揮施行。《盡言集》卷五。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〇。

論章惇強買朱迎等田產事奏 三 元祐三年閏十二月

右，臣近聞蘇州崑山縣百姓朱迎等，經戶部論訴章惇強以賤價買民田產，遂具奏陳，乞委臺臣置

院推劾。繼聞朝廷只送發運司體量，尋再具狀論列，未蒙施行。竊慮朝廷不欲輕信偏辭，遽興詔獄。然無告之民不遠數千里赴愬省部，以情度之，不應全然虛妄。緣本路監司見朱迎等訴牒不爲受理，即是各有妨礙，而轉運與發運司自來職事相干，今若委之根究，深慮顧惜人情，滅裂其事。欲望聖慈詳酌，特降指揮，令自朝廷選差公方正直、不畏強禦之人前去體量，所貴遠民屈抑有所伸雪。

〔貼黃〕據朱迎等狀稱，已經蘇州及轉運、提刑司陳訴，并不蒙依公施行。今來若只下本州及監司體量，必恐護短遂非，曲爲蔽匿，淹延刑禁，虛煩行遣。欲乞朝廷詳酌，選擇官吏，置司推劾，所貴易見情狀，不失其罪。《盡言集》卷五。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〇。

論章惇強買朱迎等田產事奏

四 元祐三年閏十二月

右，臣近以章惇用賤價買百姓抵當田產，致朱迎等經戶部陳訴，尋具論列，乞按行劾，比蒙朝廷下江淮發運司考驗虛實。竊聞本司所委體量官，止於昆山縣取索公案看詳，遂具回奏，以謂買田之事雖有實狀，而於條法別無違礙。臣竊謂奸吏附會權勢，暴虐良民，必不肯於案牘之間明著逼脅之迹，往往假託公道，摺撫他故，使無辜之民不勝刑禁，然後命狡獪之吏取責情願出賣之狀，則是外無違法之形，而內有奪民之實也。今若信其文具，而不原其本意，則遠民屈抑，終無所伸，須至辨明，以破其妄。檢准編敕節文，侍從官待制以上〔二〕，不得廣置產業，與民爭利。臣前章所言者，止據朱迎等

四戶爾，訪聞發運司體量到乃有二十一户，是舉蘇州之內官賣田產皆惇所有也。自來州縣估計抵當物業，止約一半之直，蓋官司防異日失陷之弊，不盡用本價。今惇利其甚賤，公違條制，劫持州縣，侵害細民，爭利之罪，孰大於此！臣又檢準律文，祖父母、父母在，而子孫別籍異財者，徒三年。若祖父母、父母令別籍者，徒二年，子孫不坐。臣謂惇用其子承事郎援之名投狀承買，使惇初不預聞〔三〕，則援宜得罪；將惇自爲之，則咎將誰執？況朱迎等狀內，陳其矯妄之事，條目甚多。此四人者，粗有裏糧，故不遠數千里，求直於省部。其餘貧病之徒，不能自給，歛手去業，遂至流亡，陛下可不念之乎？臣聞西漢軹有儒生侍使者坐，客譽郭解。生曰：「解專以奸犯公法，何謂賢？」解客殺此生，吏以責解，解實不知殺者，殺者亦竟莫知爲誰，吏奏解無辜。御史大夫公孫弘議曰：「解布衣，爲任俠行權，以睚眦殺人。解不知，此辜甚於解知殺之，當大逆無道。」遂族解。臣竊謂惇嘗爲執政，非特郭解匹夫之比也。州縣畏惇之勢，迫逐平民，使之失職。而惇不顧國法，並以賤價易其田宅，又非郭解之不知也。今若以奸吏舞文，粗能應法，害民之實，略而不問，恐非《春秋》誅意不誅事之義。伏望陛下詳閱朱迎等四狀事理，特降指揮，劾本縣官吏挾情不公之狀，按惇矯詐亂政之罪，明正典刑，以戒天下。其蘇州及本路監司不受朱迎等辭訴，亦乞並行黜責，所貴權豪知畏，遠民安堵。《盡言集》卷五。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〇，《言行龜鑑》卷五，《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九。

〔二〕待制：原作「往制」，據《長編》改。

〔二〕惇：原作「臣」，據右引改。

論章惇強買朱迎等田產事奏 五 元祐四年六月

右，臣伏見去年十二月內，蘇州崑山縣人戶朱迎等，經戶部論訴章惇強以賤價買百姓抵當產業，遂具論列，乞正其罪。自後蒙朝廷委發運司考驗虛實。今年正月間，本司體量奏到事狀，雖依違滅裂，不盡本情，然其大概已見，朱迎等所訴不至誣罔。如惇用其子承事郎援之名投狀承買官賣田產，共二十一戶〔二〕，皆有按據，最爲要切。臣以謂章援不告其父，私成交易，則當得別籍異財之罪；若惇假託名目，則自有降等之法。兼諸育狀內，亦指定下狀之日，援方在京就試，則惇之矯詐，又甚明白。遂以合用敕律奏聞，必謂便可議罪。今已累月，未蒙施行。上下畏惇，一至於此！按惇閑居里閭，不與政事，而氣焰凶暴，官司嚴憚，寧屈陛下之法，不敢逆惇之意。使惇有權得行其志，則天下之弊將如何哉！今體量到事迹既皆有實，無可疑緩，而故爲留滯，臣恐有與惇陰爲地者，更相搜摘細故，會問往復，則明堂赦恩，必遂原免。然則大奸何幸，而平民何不幸也！伏望聖慈詳此事理，明敕三省，早令結斷。其州縣監司不受朱迎等訴狀，亦乞特行降黜。所貴亂政跋扈之臣，屈法阿私之吏，知有典刑，易爲制御，遠民屈抑，有所伸雪。《盡言集》卷五。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九，《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九。

〔二〕二十一：《長編》作「三十一」。

論章惇強買朱迎等田產事奏

六 元祐四年六月

右，臣伏自去年十二月後來，累曾劾奏章惇劫持州縣，不顧國法，強以賤價買百姓抵當物業，遂致朱迎等四人不遠數千里，赴愬省部。後來蒙朝廷下發運司體量，已有實狀，而遷延半歲，未蒙施行。臣前月二十二日〔二〕，延和殿再具奏列狀〔三〕，蒙宣諭，便令結斷，又今踰月，未睹指揮。臣竊以惇氣焰凶悖，陵暴寡弱，詐以男名，廣置田產，公然別籍，殊無忌憚，罪狀顯著，曾非隱伏，而尚書省曲爲留滯，以幸赦宥，甚非所以稱陛下仁愛元元之意。伏望特降睿旨，早正典刑，庶幾亂法跋扈之臣不至幸免，遠民屈抑有所伸雪。取進止。《盡言集》卷五。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九，《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九。

〔二〕二十二日：《長編》作「二十四日」。

〔三〕狀：原作「伏」，據右引改。

論章惇強買朱迎等田產事奏

七 與諫議大夫梁燾左司諫吳安詩同奏 元祐四年七月

右，臣等伏見章惇在蘇州日，強以賤價買朱迎等抵當田產，自去年十二月後來，右正言劉安世累曾論列，蒙朝廷下江淮發運司體量，皆有實狀，近日竊見敕斷，罰銅十斤。臣等按惇嘗備執政，固宜奉法循理，尊君愛民，而氣焰凶暴，劫持州縣，貪利無厭，使人失職。原其不畏國法之意，蓋有陵蔑朝廷之心，而所責太輕，未厭公議。況惇與蔡確、黃履、邢恕素相交結，自謂社稷之臣，天下之人指爲四凶。若不因其自致人言，遂正典刑，異日却欲竄逐，深恐無名。伏望聖慈特賜詳察，明降指揮，候惇服闋，特行廢置。所貴奸豪屏息，永絕後患。《盡言集》卷五。又見《宋會要輯稿》職官六七之四（第四冊第三八八九頁），《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三〇，《言行龜鑑》卷五，《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九。

論章惇強買朱迎等田產事奏

八 與諫議大夫梁燾同奏 元祐四年八月

右，臣等昨以劾奏章惇強用賤價奪民之產，朝廷體量得實，止斷贖銅十斤，罰不當罪，尋具論列，今已踰月，未蒙施行。臣等按惇用其子承事郎援之名，承買朱迎等田產，而下狀之日，惇父尚在。檢准名例律疏，謂祖父母、父母在，子孫無自專之道，而有異財別籍，誠無至孝之心。名義以之

俱淪，情節於茲並棄，稽之典禮，罪惡難容。二事既不相須，違者並當十惡。推原法意，正爲惇設。爲子事父，而用意如此，不孝孰大焉！至於悖慢帷幄之前，殊無人臣之禮，交結蔡確，造播奸言，貪天之功，徼幸異日。爲臣事君，而處心如此，不忠莫甚焉！臣等按惇之罪，實人倫之所共棄，王法之所必誅，投之四荒，始能塞責，贖金輕典，衆謂失刑。伏望聖慈深賜省察，依近日邢恕例〔二〕，不候服闋，預降責命。所貴邪正明辨，奸慝知畏。取進止。《盡言集》卷五。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三二，《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九。

〔二〕邢：原作「刑」，據《長編》改。

論章惇強買朱迎等田產事奏

九 與諫議大夫梁燾同奏 元祐四年八月

右，臣等近已累具論奏章惇罪名未正，欲乞別議竄黜，至今未蒙施行。臣等伏見監司郡守以下不受朱迎訴狀，並行責降，令丞違法授給田產，亦已衝替。檢准編敕節文，衝替比徒一年。臣等竊謂，原心定罪，故有重輕，據事約法，亦分首從。今干繫官吏皆因惇以致罪，而反處徒坐，惇係首惡之人，乃止贖銅十斤，事理顛錯，亦已太甚。況下狀之日，惇父尚在，而別籍異財，事狀著明，考按律文，罪入十惡。愚民冒犯，猶有常刑，惇爲大臣，天下所望，而虧損名教，絕滅義理，止從薄罰，何

以示懲？臣等竊謂聖人制法，惟務至公，若行於匹夫而廢於公卿，伸於庶民而屈於貴近，此乃姑息之弊政，非清朝之所宜行也。按惇父在而別籍，合徒三年；既犯十惡，即議請減贖一切不用。未委前日所斷，援引是何律令？伏望陛下深賜省察，出臣等此章，詰問執政。如律文別有衝改，臣等妄言，即乞明行罔上之戮。若大臣別無異說，即乞坐臣等章疏，以正惇罪，仍依近降聖旨，不用赦原。但能稍正典刑，庶幾不屈清議。惟冀出於宸斷，早賜指揮。《盡言集》卷五。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三二，《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九。

論章惇強買朱迎等田產事奏

一〇 與諫議大夫梁燾同奏 元祐四年八月

臣等向者數曾論奏章惇罪名未正，今已累月，未蒙施行。臣等按惇於元祐三年二月十四日，用其子援之名，承買諸育抵當田產，至五月十六日方丁父憂，即是投狀之日，惇父見在。推攷事實，別籍甚明。據律定刑，罪入十惡，則議請減贖一切不用，雖經赦宥，無得原者。庶人之愚，或有抵冒，朝廷行法，未始少私。惇位大臣，爲民所望，而絕滅義理，貪利無親，止令贖金，是亂典憲。臣等竊謂，君子犯義，小人犯刑，古之聖賢，以爲深戒。若謂惇爲君子邪，今則犯義矣；以惇爲小人邪，今又犯刑矣。二者均不能逃聖人之誅，則朝廷何憚於惇而廢祖宗之法？伏望陛下出臣等此章送刑部定奪。若律文曾經衝改，引用不當，即乞正臣等妄言之責。如勘會惇投狀月日，係丁憂之前，委是父在

別籍異財，即乞依律斷罪。所貴法令畫一，天下信服。取進止。《盡言集》卷五。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三二，《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九。

論章惇強買朱迎等田產事奏 一一 元祐四年八月

右，臣伏自去年十二月後來，十次論奏章惇買田不法等事，雖蒙朝廷節次施行，而惇之罪名今猶未正，遷延周歲，竟至經恩，公論難安，須煩天聽。臣聞議者以謂，從來大臣不欲與衆庶交易，故託子弟以立文契。臣以爲不然。祖宗之制，惟戒從官以上不得廣營產業，與民爭利，苟非殖貨太甚，則是法所不禁。若身爲大臣，欲避好利之名，而使子弟侵刻下民，乃是陽爲應法，而陰縱貪鄙，欺君犯義，無大於此。借如或者之說，須無父兄，方可別立名目。今惇父尚在，而下狀之日，乃用其子，上虧孝敬，下失義方，庶人之愚，猶不至此，大臣之體，固若是乎？議者又謂惇已不帶職，及有旨候服闋日與宮觀差遣，足以示懲，不必深責。臣亦以爲不然。惇之不得職名，自是朝廷以其無禮於兩宮，黜之外補，故不用執政善去之例。後來惇以便親爲請，遂得提舉洞霄宮。方陛下聖政日新，奸邪屏息，如惇等輩自知罪惡貫盈，必求退縮，將來終制，方且自陳，而乃以宮觀授之，正是中惇之意，恐不足以當今來所犯之典刑也。臣伏見兩浙監司及蘇州崑山縣官吏，以畏惇之威，奉法不謹。朝廷體量得實，並已斷遣。輕者贖金，重者衝替。檢准編敕節文，衝替比徒一年。臣竊謂原心定罪，固有鉅

細，據事約法，亦分首從。今有司依阿廢職，誠不可恕，然皆因惇以致罪，而反處徒坐，又降聖旨，不許原赦，即是干繫官吏，獲譴反重於惇矣。惇以前執政之勢，劫持州縣，殘害平民，貪利無親，不畏國法，既係首惡之人，乃止罰銅十斤，即是惇所得之罪，反輕於干繫官吏矣。倒置如此，公議謂何！臣聞自責罰本路監司後來，至今訟者不已。蓋惇平日恃權暴橫，人不敢校，既知朝廷特爲伸理，是以競來赴愬。爲民之害如此之極，何可貸也！伏望聖慈以臣劾奏，著之責辭，或令降官，或俾分務，但能不失有罪，足以稍正國體。惟冀出於宸斷，早賜指揮。取進止。《盡言集》卷五。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三二，《言行龜鑑》卷五。

論盧秉責命不當事奏

一 元祐三年四月

右，臣伏聞累有臣僚論列盧秉昨在兩浙推行榷鹽之法，務爲慘刻，殘虐一路。比蒙朝廷下本道根究，皆有實狀。而害民之甚者，自行法以來，其所配流一萬二千餘人。如聞寬恩，止落學士，猶以待制提舉宮觀，中外之議，皆謂未安。伏惟聖朝愛養元元，不欲一物失所，而秉出將使旨，總按一道，未聞宣布惠澤，興利除害，而專爲身謀，不顧義理，罔上以虛課，虐下以苛法，愁苦之聲，溢於道路。議者皆謂誅剝掊克，與吳居厚略同，而峻刑害物，則又過之。雖降一官，尚玷侍從，恐無以戒戢奸暴，慰塞民情。伏望聖慈，詳此事理，比附吳居厚例，重行黜責，以答公議。《盡言集》卷五。又見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〇九，《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八。

論盧秉責命不當事奏 二 元祐三年五月

右，臣近嘗奏論盧秉，昨在兩浙，專主鹽事，殘民害物，遺毒累年。廼者朝廷體量得實，謂宜重貶，而止落學士，猶以待制提舉宮觀，竊恐無以戒戢奸暴，慰塞民情，乞依吳居厚例，特行竄黜。伏聞續有指揮，令展二年磨勘。罰不當罪，士論未平，是敢罔避再三，塵瀆天聽。按秉推賣鹽貨，峻刑虐民，無辜流死，以數萬計，老稚轉徙，號呼盈路，比屋憤怨，思食其肉。上賴累聖德澤深厚，是以人心卒無異志。昔吳居厚之在京東，掊克太甚，歛怨於民。陛下踐祚之初，責授散官，遠郡安置，天下傳播，莫不欣喜。秉之刻剝，無異居厚，而猛暴殺人，實又過之，不伏重誅，已爲寬典，尚玷侍從，何以示懲？臣伏觀祖宗以來，尤以失入爲重。彼執法之吏不明微意，誤實一人入於深文，大則追停，小則降免。今秉奉使，故設苛法，多殺平民，非特失入一人之比也，而朝廷責命太輕，未厭公議，非所以示陛下仁愛元元之意。伏望聖慈，檢會臣前奏，重行貶竄，以慰民望。《盡言集》卷五。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一〇。

論盧秉責命不當事奏 三 元祐三年五月

右，臣近爲體量到盧秉向在兩浙專主鹽事，設法苛虐，流毒一方，而朝廷責命太輕，未厭公議。臣已兩具論列，未聞指揮施行。切緣盧秉奉將使指，專爲掊克，使無辜之民，流離轉死，冤號之聲，盈於道路，蓋有甚於吳居厚者矣。且兩浙京東皆陛下之民，而秉與居厚酷暴之狀相若，一則貶爲散官，安置遠郡，一則尚列侍從，提舉宮觀，同罪異罰，恐非至公之道。伏望聖慈，檢會臣前奏，比附吳居厚例，重刑竄黜，以慰遠民之望。《盡言集》卷五。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一〇。

論盧秉責命不當事奏 四 元祐三年五月

右，臣近爲盧秉責命太輕，未厭輿議，臣已三具論列，未蒙朝廷施行。如秉苛虐酷烈之實，遠民怨苦冤憤之情，前奏言之已詳，不復條列，而臣尚有未盡之意，更爲陛下陳之。臣聞人君之柄莫大於賞罰，而所以行之者必主於公平。傳曰：「功同賞異則勞臣疑，罪鈞刑殊則百姓惑」，蓋不能處之以至公，則天下不得無疑惑之心也。今秉之罪狀顯著，非在重輕疑似之間，考之近例，又有吳居厚散官安置之比，而諫官御史交章彈劾，未見盡行其言，朝廷何憚而不正典刑，以謝東南之民乎？臣之所

論，非苟欲奪秉寄祿官而已，蓋秉之殘民害物，甚於居厚，而尚爲待制，提舉宮觀，罪鈞刑殊，臣恐無以解天下之惑也。伏望陛下檢會臣累奏事理，削秉侍從之職，以慰人望。《盡言集》卷五。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一〇，《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八。

論謝惇賜進士出身不當事奏

一元祐三年九月

右，臣伏見朝廷近復制科，秘閣所試之人皆不應格。陛下方務獎進人材，不欲並行黜落，曲收謝惇，以爲天下學士之勸。而惇廷試之策，往往不能奉承清問，率意妄言，固多疏略。有司考覆，既不入等，陛下特賜進士出身，擢爲輔郡幕職，聖恩優異，極踰涯分。臣亦上體朝廷之意，不敢別有論列。而近見惇申尚書省辭免新命狀乃云：「所有誥敕，未敢祇授。」以「祇」爲「祗」，以「受」爲「授」，虛薄寡聞，一至於此。昔唐之省中有「伏獵侍郎」，爲嚴挺之所譏而罷。今陛下方當右文之代，初復制舉，豈容有祇授賢良乎！臣恐播傳寢廣，實累修潔博習之舉。伏望陛下懲其淺陋，稍損誤恩，追寢惇進士出身，以塞公議。《盡言集》卷五。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一四，《宋史全文續資治通鑑》卷一三，《續資治通鑑》卷八一。

論謝棕賜進士出身不當事奏 二 元祐三年九月

右，臣近嘗奏論謝棕荒陋寡聞，有辱賢良之舉，乞追其進士出身，以慰公議，今已累日，未睹朝廷施行。臣聞秘閣程文已不合格，而有司特爲奏請，乞與假借，陛下曲令收錄，爲後進之勸。而廷試之策，紕繆益甚，考官范百祿自有章疏，歷陳其尤亡狀者凡數十條。而棕申尚書省狀，又以「祇」爲「祇」，「受」爲「授」，士論喧然，無不傳笑。伏惟陛下即政之初，興復制舉，屈萬乘之尊，親策於庭，而棕之荒虛，字猶未識，騰播天下，豈不辱國？超循一資，已足示勸，更竊名第，實恐太優。況棕告辭亦無賜出身之意。伏望聖慈檢會臣前奏事理，早賜施行。《盡言集》卷五。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一四。

全宋文卷二五三九

劉安世 六

爲歲旱地震星殞乞下詔罪己許中外極言闕政諸路賑濟警備賊盜等

事奏

元祐四年三月

右，臣伏見陛下即位以來，于今五載，承天順地，仁民愛物，德澤洋溢，施乎方外，元元鼓舞，歌頌不暇，固宜陰陽順序，風雨時若，諸福協應，百嘉蕃昌。而歲比不登，和氣湮鬱，饑饉流徙，災害頗衆。今春及夏，旱暵爲虐，京畿西路，二麥失望，農民嗷嗷，且有菜色。雖陛下惻然軫念，靡神不宗，疏決繫囚，降從寬典，而沛然之澤，終未告足。又陝西、河北，屢聞地震，大星晝隕，其光燭地，旬月之間，巨異仍出。臣聞天人之際，精祲有以相盪，善惡有以相推，事作乎下，象動乎上，陰陽之理，各應其感。陰變則靜者動，陽蔽則明者晦，水旱之災，隨類而至。此皆天心之仁愛人君，而先出災異，譴告警懼，使之兢惕修省，而不至失道之敗也。臣竊謂上天之體，雖高而聽卑，明主所

應，惡文而尚實。與其爲祈禳之小數，不若圖銷復之大方。臣願陛下夙夜祇畏，側身修行，特下明詔，以示罪己。又許中外臣民極言政事之闕失，專委近臣，考求其當，以施有政，庶幾下情不至壅塞。其諸路災傷州縣，流民所至，並委守令多方賑濟，無俾捐瘠。申敕緣邊帥臣及捕盜官吏常切警備，以戒不虞。今日已前，內外營造土木之役，苟非要切，並乞停罷。分命監司按視留獄。公卿輔弼，同寅協恭，以思天變，開衆正之路，塞群枉之門，誠備災之善經，應變之至務也。昔宋景公小國之諸侯爾〔一〕，有不忍移禍之誠，出人君之言二，熒惑爲之退舍。陛下之明聖發於誠心，精意感通，何求弗獲。臣待罪諫列，日聞焦勞，輒效愚忠，庶裨萬一。惟冀聖慈，少賜采納，不勝幸甚。《盡言集》卷六。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四，《國朝諸臣奏議》卷四三。

〔一〕宋景公：原作「齊景公」，據《續資治通鑑長編》改。

爲愆亢乞罷修城及諸土木之役奏

元祐四年四月

右，臣近以自春涉夏，旱暵爲虐，地震星殞，巨異仍出，輒奏狂瞽之論，粗陳銷復之理。方陛下祇畏天戒，側身修行，日俟明詔，采用一二。今既旬浹，未睹施行，惓惓之心，不能自己，再俛天聽，幸垂省覽。臣嘗考《禮記》春夏月令，以謂無聚大衆，無置城郭，掩骼埋胔，毋起土功。有以見

聖人奉順陰陽，取法天地，力役之事，不奪農時，行道之殫，亦順生氣。是以風雨時若，災害不生，天人和同，上下交泰。其或賦政違道，役使過中，人力疲勞，元氣搖動，則國有水旱之變，民罹疾疫之災，此繼天奉元之君所以夙夜恭敬而不敢忽也。《春秋》莊公三十一年冬不雨，《五行傳》以謂是歲一年三築臺；僖公二十一年夏大旱，《五行傳》以謂作南門，勞民興役。災祥之應，各以類至，著之方冊，皆可稽考。臣伏見京師修城開壕，工費重大，兵夫之衆，已至數千，徒庸之計，幾八百萬。穿掘墳墓，傷掩骼之仁；違逆天時，犯無戒之戒。人困於役，國傷於財。然則嘉氣之久不效，未必不由於此也。臣聞天子有道，守在四夷。今帝王之都而爲受敵之具，則在外屏翰將安用之？必謂州郡爲不足恃，則平陸之一城，恐非用武之地。況國家利源之入，比之前日，去其太半，用度漸窘，止務裁節。陛下躬行法度，爲天下先，而乃以不貲之費，棄於無用之所，可不惜哉！或謂先朝已嘗興作，欲終其事，則乞罷雇人夫，止以廣固之兵〔二〕，不計歲月，漸令完葺。自餘土木不急之役，伏乞特降指揮，悉俾停罷，所貴順承天意，以致膏澤。《盡言集》卷六。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五，《歷代名臣奏議》卷三二六。

〔二〕止：原作「正」，據《長編》改。

爲愆亢乞罷上元游宴奏

一 元祐四年正月

臣伏見去冬以來，時雪愆亢，詢問四方，亦多旱暵。關、陝、淮、浙，民已艱食，物價翔踊，日益增甚。雖朝廷廣行賑貸，而歲事失望，荐饑可憂。臣嘗觀《周禮》大司徒，荒政之目，十有二品，救民之道，最爲詳備，其九曰蕃樂。蓋歲有凶歉，人君閔恤元元，爲之閉藏樂器而不作也。《禮》曰：「雖有凶旱水溢，民無菜色，然後天子食日舉以樂。」先王之制，具在方冊，聖明之主，所宜留心。伏惟陛下繼天奉元，仁民愛物，有年之瑞，宜不絕書，而雨雪失時，人且狼狽。雖兩宮憂勞軫念無或少忘，而遠方之民未見陛下至誠惻怛之意。今上元密邇，有司舉行常例，猶欲張燈。臣愚欲望聖慈明諭執政，特以歲旱，俾罷遊宴，使四海之內莫不戴陛下勤恤之德，庶幾天人感通，風雨時若，天下幸甚。取進止。《盡言集》卷六。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一，《國朝諸臣奏議》卷九二，《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九四。

爲愆亢乞罷上元游宴奏

二 元祐四年正月

臣近具劄子，乞罷上元張燈，竊聞尋已降付三省，而連日值假（二），故執政未遑進呈。臣每接賓

客，訪中外利病，皆言去歲甚愆時雪，來粦之望，殊不可期，民將荐饑，深可憂閔。今外方郡縣或有災傷，猶不放燈，著爲令敕。陛下子育黎庶，以天下爲家，一夫不獲，尚軫聖慮，而況關、陝、淮、浙，民以艱食，凶荒遼遠，所宜矜恤。伏望特降中旨，明諭聖意，罷止游宴，以答天變，廣謀賑貸，用濟民生。使覆載之間，莫不衣被兩宮之仁德，天人和同，嘉氣自效。惟冀留神省覽，早賜指揮。取進止。《盡言集》卷六。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一。

〔二〕日：原無，據《長編》補。

爲愆亢乞徹樂損膳精誠祈禱等事奏

元祐四年二月

臣伏見去冬以來，頗愆時雪，今春踰月，驕亢愈甚，詢之四方，率多旱暵，二麥已損，荐饑可憂。然而南畝之間，苗未至槁，近日得雨，猶有可救。方二聖子育黎庶，垂意民事，謂宜責躬修政，以召和氣，而禱祀之禮有所未舉，賑救之目有所未行，臣雖甚愚，竊以爲過。昔堯有九年之水，湯遇七年之旱，而國無捐瘠之民者，蓋備之有素而已。宣王遇災而懼，側身修行，欲銷去之，故《雲漢》之詩曰：「不殄禋祀，自郊徂宮。上下奠瘞，靡神不宗。」此前代聖帝明王已行之事，陛下之所宜取法也。伏望聖慈祇畏天變，徹樂損膳，精誠祈禱，明敕大臣，講求闕政，申命中外，審決留獄。諸路

監司，謹視所部凶荒州縣，廣爲賑濟之備。或官廩有不充之處，仍令勸誘富民，納粟以助公上，擇其尤者，寵以閑官。不急工役，悉俾停罷。庶幾人神和悅，早致膏澤，事有備豫，民無流散。取進止。

《盡言集》卷六。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二，《歷代名臣奏議》卷三〇三。

爲愆亢乞舉禋祀荒政及求言恤刑奏

元祐四年二月

臣近以時雨愆候，旱勢闊遠，嘗進狂瞽，粗陳銷復之理，又舉前代聖帝明王側身修行、救災備患之事，條列以聞，乞賜采擇，今已累日，未睹施行。臣聞田家之言，以謂三冬得雪，而中春無雨，則猶不免於歲歉。今內自畿縣，外逮諸路，率皆旱暵，二麥已損。罄罄下民，將罹饑饉。凡可以爲之救助者，安可緩也。臣聞聖王爲國，必有九年之蓄，故雖遇旱乾水溢之災，民無菜色。今歲一不登，人且狼顧。若有司不度事勢，拘執故常，必俟春夏之交，方行祈禱之禮，民已艱食，旋爲賑貸之計，所謂大寒而後索衣裘，亦無及矣。伏望聖慈特垂軫惻，禋祀之典，救荒之政，先事而講，不必待時；責躬求言，恤刑省役，庶召和氣以致膏澤。取進止。

《盡言集》卷六。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二，《歷代名臣奏議》卷三〇三。

爲愆亢乞罷春宴奏

元祐四年三月

臣伏見去冬迄春，雨雪愆候，夏苗將槁，秋種未布。雖陛下至誠惻怛，禱祠備盡，而沛然之澤，終未告足。竊惟故事，春有大宴。方茲久旱，民憂阻饑，伏望聖慈深加軫恤，特罷宴樂，以示閔雨之意，庶幾天人感悅，早獲嘉應。取進止。《盡言集》卷六。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四。

爲歲旱乞講荒政奏

臣伏見去年經冬，時雪愆候，今春涉夏，益苦亢旱，一麥將槁，秋種未布，民已艱食，歲事可憂。雖兩宮焦勞，祠禱備至，應祈之澤，終未沾足。臣嘗觀國朝故事，太祖建隆元年，以揚、泗民多饑死，郡中軍儲尚百餘萬斛，即命發廩賑貸。乾德二年，嘗詔諸州長吏，視民田旱甚者，即蠲其租，不必俟報。太宗或遇旱歲，必蔬食，減食品三之二，得雨乃復常膳。真宗祥符八年，以京東物價稍貴，令有司出常平粟減價以糴，用濟貧民。九年，詔江淮發運司歲留上供米五十萬，以備賑濟。今來旱勢闊遠，事宜前慮。至於散利緩刑，弛力蕃樂，索鬼神，除盜賊，皆聖人救荒之政，亦宜先事而講。伏望聖慈上法三聖之意，下考成周之典，凡可以救災恤民者，次第施行。取進止。《盡言集》卷六。

又見《歷代名臣奏議》卷二四五，《古今圖書集成·食貨典》卷九七。

論御藥李倬不合用內降請地乞付有司根治事奏 一

右，臣伏聞勾當內東門李倬得內降指揮，欲置啓聖院常住白地以爲墳塋。朝廷既下所司施行，而寺僧遍詣執政臺省次第陳訴，以謂倬之所請，乃是竹木園圃，栽植有年，數踰萬本，其中房舍僅三十間，而敢欺罔天聰，指爲白地，誕謾暴橫，一至於此！臣伏觀陛下即政以來，崇尚公道，凡百內降，一切禁止，四海之內，拭目改觀。倬以小臣，給事宮掖，乃敢挾私罔上，干紊綱紀，此而不懲，將亂政事。伏望陛下深賜詳察，斷以至公，付之有司，明正倬罪，庶能杜漸，不累聖德。《盡言集》卷六。

又見《國朝諸臣奏議》卷二三，《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七。

論御藥李倬不合用內降請地乞付有司根治事奏 二

右，臣近以勾當內東門李倬得內降指揮，欲置啓聖下院常住白地以爲墳塋；而衆僧列狀陳訴，以謂倬之所請，皆非白地。事屬欺罔，不可滋長，遂具論奏，乞行按劾。比聞已有朝旨，前降指揮更不施行，而倬挾私罔上之罪，未睹推治。竊緣賞罰之柄，實繫國體，欲使信於天下，要在行以至公。議

有未安，固難緘默，再瀆宸聽，必冀開納。臣竊謂倬陳請之日，若使陛下知其竹林園木萬數浩瀚，生者有居室，死者有墳墓，必不至徇其私謁，輕降玉音。良由倬志在苟得，熒惑天聽，致朝廷命下之日，違拂人情，存者不得寧其居，葬者不得安其地，玷累盛德，咎皆自倬。《書》曰：「宥過無大，刑故無小。」蓋偶然註誤，情在可矜，雖曰大過，亦可全宥；其或心無忌憚，故犯典刑，事雖細微，必實於法，此乃三代堯、舜以來不易之道也。今倬妄干中旨，飾詐欺君，罪實故爲，情無足恕。萬一聖度赦而不誅，臣恐異時更有甚於此者，然則何以詰之？伏望陛下心存去惡，事戒履霜，無牽近習之私，不惑衆多之口，罷倬近職，付之有司，劾其誕謾，重行降黜，庶使綱紀修舉，奸邪知畏。《盡言集》卷六。又見《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七。

論御藥李倬不合用內降請地乞付有司根治事奏 三

右，臣近嘗論奏李倬挾私罔上，僥求中旨，乞付有司，按治其罪。今已累日，未睹施行。檢准元祐編敕節文，傳宣或內降若須索及官司奏請，雖得旨，係元無條制者，並隨事申中書省、樞密院，覆奏取旨。臣竊謂倬之所請，出於一時處分，固非常法；若執政承受上件聖旨，自合依條覆奏。或再得指揮，許令施行，亦合子細契勘，有無違礙。今倬志在苟得，罪實欺君，三省奉行，初不勘當，使國家命令之下，違拂人情，生者不得寧其居，葬者不得安其地。原倬之犯，雖無足赦，亦大臣奉法不謹

之過也。臣聞祖宗以來，亦有內降之事，苟人情有所未便，公議有所未安，當時輔弼往往執而不下，著之信史，皆可稽考。臣竊謂人主之德，多尚仁恩，或有請求，難於面折，但以其奏付之外廷。若大臣守法而不回，則私謁雖多而無患。蓋不違其請，足以示聖主之仁；斷之於公，足以嚴朝廷之政。如此則恩歸於上，而法行於下矣。臣愚欲望陛下威克厥愛，治遠自近，先正倬罪，以示無私；然後明敕三省、樞密院，今後內降指揮，並令勘當，若於法無違，於民無害，乃須覆奏，方得施行。所貴紀綱完密，杜絕僥倖。《盡言集》卷六。又見《國朝諸臣奏議》卷二三。

論何正臣除知饒州不當奏

與梁燾連銜 元祐四年八月

右，臣等昨以何正臣除知洪州，臣等論正臣在先朝爲惡與舒亶相等，而獨以幸免，公議深不以爲然，如未能投之四裔，乞且與宮觀差遣。朝廷遂罷知洪州，則是朝廷以臣等之言爲當矣。今來未久，復與饒州。夫饒與洪輕重相去之不侔，固不待臣等言而可知。然臣等須至再論者，出於義不可已也。蓋韓存寶之獄，臣等雖不得其詳，但見朝之士大夫歸罪於正臣者衆矣。使正臣素有仁厚平直之稱，而能招此議乎？夫正臣挾朝廷之威，操法令以及人，屢興大獄，陷害善良。責情定罪，雖無存寶之事，而正臣固可謂凶人矣。況存寶之死，議者皆尤正臣，朝廷未及加罪。而正臣自度不爲公議所容，故乞宮觀。臣等竊見往古廢逐奸臣，不必明指一事而去之也，但天下指以爲奸者，縱未嘗見之行事，尚當

廢之，況正臣慘酷著於治獄。往時多中傷士人〔二〕，因朝廷許自訴，而昭雪者非一也。今乃付正臣以善郡，陛下何以慰士大夫之心乎？正臣見在金陵居住，今得饒州，一切便安。使正臣自擇所處，亦不過如此。夫凶人天下所嫉，朝廷待之如此，使爲善者將何以勸乎？伏望陛下深察臣等之言，爲他日無窮之慮，依舊與正臣宮觀差遣。如以向來宮觀出於正臣自請，不緣遷謫，即以臣等今日之言，特賜施行。

〔貼黃〕臣等據士大夫所傳何正臣先朝爲御史時，聞欲治韓存寶之罪，即先入文字，乞特行威斷。及存寶之死，天下皆知正臣處心積慮成於殺也。《盡言集》卷六。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三二。

〔二〕往時多中傷士人：原作「往時見中傷者士人」，據《續資治通鑑長編》改。

論陳師道不合擅去官守游宴事奏

臣昨見朝廷用近侍之薦，起陳師道於布衣，而任以徐州教授，其爲恩禮，固已厚矣。臣聞蘇軾出守錢塘，經繇南都，師道以誠告徐守孫覽，願往見軾，而覽不之許，乃託疾在告，私出州界，與軾游從，凡累數日，而又同赴留守李承之燕會，不憚衆目。及其東下，送之經宿而後歸。監司不敢繩，州郡不敢詰，猖狂怠傲，旁若無人，搢紳喧傳，頗駭物聽。臣竊謂士於知己不無私恩，既效一官，則有

法令。師道與軾交結，固不足論，至於擅去官次，陵蔑郡將，則是以私欲而勝公義，厚權勢而忽詔條，徇情亂法，莫此爲甚。循名觀行，恐無以副朝廷尊賢下士之意。伏望聖慈特降指揮，令本路不干礙官司，依公體量，如果有實，乞正其罪，以爲後來之戒。取進止。《盡言集》卷六。又見《詩林廣記後集》卷六。

論鍾世美除信州教授不當事奏

臣伏見朝廷以鍾世美爲信州教授，考之公議，不以爲允。按世美前坐與蔡碩、劉仲昕貿貸官錢，追官勒停。後來朝廷以度牒係出賣之物，與仲昕等本非同謀，遂自謫籍特與牽復，使於清世不爲棄人，其爲優幸，固已極矣。臣聞世美雖號能文，而不孝之名，著於中外。今教授之任，士人矜式，推擇之際，行誼爲先，豈容此輩塵污清選。伏望聖慈追寢新命，以勵風俗。取進止。《盡言集》卷六。

乞訪求齊恢之後獎用事奏

臣伏見故諫議大夫、天章閣待制齊恢，清德懿行，有聞於時。英宗揀拔，置之東宮，神考登極，遂列侍從。擢用未幾，奄至淪謝，搢紳之士，莫不惜之。而又三子繼亡，門緒衰替。臣竊惟先帝攀附

之臣，如孫固、邵亢、韓維、陳薦、孫求等諸人子孫，前後例曾推恩，仍有已任館閣省寺者，獨恢未及，有足矜閔。伏望聖慈念恢遭遇先朝，不幸早卒，訪求其後，量加獎進，庶有以稱陛下追遠恤舊之意，豈勝幸甚。取進止。《盡言集》卷六。又見《歷代名臣奏議》卷二八四。

乞罷修城壕奏

一 元祐三年十月

右，臣伏見近降指揮，於京東、河北差崇勝、奉化兵士各五百人，及招填廣固四指揮各令及八百之額，立限五年，修築京城。又許支朝廷應干封椿錢和雇人夫二千人，令作四年，開掘城壕。臣雖至愚，慮不及遠，詳觀事理，甚有未安，輒進瞽言，以瀆天聽，惟陛下留神省覽。臣伏睹陛下聽政之始，沛發德音，修城兵夫悉令散遣，道路歌頌，歡仰聖澤，四年于此，未嘗有枹鼓之警。今元元之民方就休息，四夷順軌，外無戎事，而遽興大役，衆謂無名。又於京東、河北再發廂兵，人心驚疑，不可不慮。況修城與開壕之工幾八百萬，計其費用，固已不貲。方二聖崇尚寬厚，前日利源之入，去其太半，封椿錢物，尤宜謹惜。而乃竭有限之財，應不急之役，非計之得也。兼臣訪聞日近朝市之間，往往竊議，以謂朝廷將復治茶磨，以收其利。雖廟堂之論不能知其有無，而庶人之言，何因而起？臣恐傳之四方，皆謂陛下前此所罷之事，漸欲復講，搖動人心，所害不細。伏望聖慈深賜詳察，特罷修城之役。非惟爲國家惜費便民，亦可以杜塞奸人妄意陛下爲善不終之議（二）。惟冀獨出睿斷，早賜指

揮。《盡言集》卷六。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一五，《國朝諸臣奏議》卷一二六，《歷代名臣奏議》卷三一六。

〔二〕妄：原作「忘」，據畿輔本改。

乞罷修城壕奏 二 元祐三年十月

右，臣昨累具狀論奏修城利害，至今未蒙施行。日近訪聞開壕人夫〔二〕，其數增倍〔三〕，所散工值頗有掊歛。雖號爲加給，得錢之人多是上下干繫作頭壕寨之類〔三〕，陰有侵刻。既聚大衆，而不以公平處之，積怨日深，或致生事。兼壕身大闊，所出之土占壓民田，壅塞道路，鄰近墳墓，多被穿掘，愁歎之聲，達於衆聽。臣職在耳目，不敢不言。竊謂國家建置治官，本欲循名責實。今修城開壕之工共七百餘萬，日役兵夫無慮數千，付之一二庸人，而不領於將作，名實紊亂，孰甚於此！如聞板築方畢，旋致摧毀。蓋上下官吏肆爲延慢，無所統屬，以糾其繆，此不可以不更張也。伏望聖慈檢會臣累奏事理，特降指揮，惟用廣固兵士三千二百人，不計歲月，修築城壁，以終其事。所有開壕役夫，並乞放罷，止以兵工隨其地形，量加濬治，不必盡如元料，仍專委將作監主轄〔四〕。所貴事有統領，不至乖戾。《盡言集》卷六。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一五，《歷代名臣奏議》卷三一六。

〔二〕「開壕」下，《續資治通鑑長編》有「所乞罷雇夫開壕，止以兵士，隨其地形，量加」共一十七字，文意反

而不連貫，疑是衍文。

〔二〕「其」原作「具」，據右引改。

〔三〕「得錢」原作「得力」，「壕寨」原作「壕塞」，并據右引改。

〔四〕主：原作「土」，據右引改。

乞罷修城壕奏 三 元祐三年十月

右，臣近累具狀，乞罷雇夫開壕，止以兵士〔二〕，隨其地形，量加濬治，不必盡如元料，仍令將作監專切總領，至今未奉指揮。臣竊謂事之利害，已具前奏，不復委曲，再煩聽覽。然臣有所甚疑者，特以帝王之都，而高城深池過於邊郡，雉堞樓櫓之迹，隱然相望。若於京師而爲受敵之具，其如天下何！議者不能爲國家畫久安之策，而區區增峻城隍，欲恃之以爲固，亦已過矣。方朝廷講求國用，正務裁損，而舉百萬之貲，棄於無用之地，實爲可惜。伏望聖慈深賜省察，檢會臣累奏事理，特降指揮施行。《盡言集》卷六。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一五。

〔二〕士：原作「工」，據《長編》改。

論蔡確不合陳乞頴昌府奏

右，臣伏聞知鄧州蔡確上章陳乞頴昌府，以便私計，雖未知可否之報，而搢紳之議，卒皆不平，敢具僉言，上達天聽。按確奸邪陰險，盜據宰席，不能正身率下，宣明教化，而縱其弟碩招權納賄，贓污狼籍，有司論罪，當以大辟。陛下特加寬貸，止送韶州編管。確本同居，衆謂預聞其事。朝廷既不窮治，惟以失教責之，削其職名，出臨偏郡。僅能周歲，易守南陽，當時議者已謂牽復太速。頃至貶所，亦止踰年，確遽上言，乞令內徙，陛下屈天下之法，移置黃州。曾不旋踵，自請近鎮。臣竊謂確所以敢萌意外之望，益肆無厭之求者，蓋見近日政事多尚姑息，是以先用其弟量移之請嘗試，朝廷既不能沮止奸謀，遽可其奏。確知執政莫不畏己，遂敢陵蔑公議，輕侮朝綱。雖屢蒙非常之恩，猶不能滿確之意，復託親老，願移大藩，蓋有以啓之也。臣恐小人僥倖之心，勢猶未已，往往再乞放逐碩便，或自求京師宮觀差遣，以就醫爲名，然則陛下又將許之乎？確之朋黨，大半在朝，夙夕引領，以俟復用。若使漸得親近，廣爲路歧，異日盜權亂政，無不由此而始。況輔弼大臣既以罪黜，雖領帥節，未復職名，考之典故，猶是謫籍，豈有不因詔除，輒求自便？此風寢長，則陛下賞慶刑威之柄遂爲虛名，國家綱紀必至墮紊，不可不慎也。伏望聖慈，明敕三省，報罷確奏，以正國體。《盡言集》卷六。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二，《太平治蹟統類》卷二六，《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八，《永樂大典》卷一〇

乞賑貸鳳翔府界饑民奏

右，臣伏聞京西、關陝，去歲時穀不登，農民艱食。兩路郡邑已行賑貸，而鳳翔、永興實爲接壤，旱災分數大概略同，物價翔踴，民多菜色。臣聞秦鳳路諸郡各收五分，惟是岐下實所不及。然而轉運司牽於鄰州之例，放稅止於五分，拘礙常法，不該賑濟。今方仲春，民已窮困，若候夏麥，必致餓殍。比聞崔謀鎮白晝驚劫，愚民急迫，豈有常心？與其委於溝壑，不若亡命爲盜，以幸萬一之免。竊恐因此饑饉，寇賊充斥，使關中之民不得安堵，非細故也。臣愚欲乞朝廷專委秦鳳路提刑司疾速體量，若鳳翔境內委實荒歉，則一面令本司依永興軍路災傷州縣，特行賑貸，更不奏候朝旨。如此，則非惟千里之人得免轉死之患，至於寇盜，亦當衰息。伏望聖慈詳酌，早賜指揮。《盡言集》卷六。又見《歷代名臣奏議》卷二四五，《古今圖書集成》食貨典卷九七。

全宋文卷二五四〇

劉安世 七

論謝景溫權刑部尚書不當奏

一 元祐三年閏十二月

右，臣竊聞除謝景溫權刑部尚書。臣近睹吏部關到本月十八日敕節文，六曹尚書並置權官，俸賜依侍郎守法。新制既下，衆謂未安。臣竊惟用人之法，固有資級，是以兩省卿監之中，擇久次者以爲侍郎，侍郎久次而爲尚書，尚書久次而選執政，歷試於職，足以見賢。議者比患兩省卿監難得資高之人，故向者立權侍郎之制，約用昔日三司副使資序，任之二年，取旨正授，所以重近臣之選，艱其進用之路也。尚書之官，則異於此，位既崇重，即亞執政。若才德兼茂，資望並隆，處之八座，乃爲宜稱。況隨其階職之高下，已有行守試之定規，苟未得其人，則官不必備。兼自來諸部之無長官者，止命侍郎主行，未聞妨闕。又先朝建官以來，除吏、戶之外，他曹尚書，多不並置。今朝廷創爲新意，特設權官，搢紳之間，極有異論，皆謂必將援引資淺望輕、不協輿議之人，假此藉口，欲以弭謗。臣

方欲具士大夫之言上達聖聽，乞罷新法，以杜僥倖，而遽聞景溫除目，則衆人所料果爲不繆。按景溫在先帝時爲湖南安撫使，附會章惇，乞於徽城等州建置城塞，以開邊隙，十年之內，所費不貲，湖南、湖北及廣西並邊之地，常被殺掠，無有寧歲，蠹國殘民，莫此爲甚。近日朝廷知其無益有害，已令廢罷渠陽等軍，而景溫係首事之人，未聞議罪，今反召用，何以示懲？況景溫昨治開封，殊無善狀，方二聖臨御之日，輒以穢惡公事上黷天聰，止令罰金，已免斥逐。又自高陽關將帶女巫，置之都下。景溫僥覲大任，日使子弟就其家考問，以至崇此妖人，目爲聖母，輦轂之下，惑亂衆聽。及以婢妾之子，用爲左右之吏，輒恃勢以醉毆人，景溫殊無畏憚，釋而不問，遂致言者彈劾，出之近藩。然是時景溫親黨方據權要，故知蔡州未幾，即徙潁昌，既又擢守成都，而偃蹇不行，無人臣恭順之禮。陛下過示包容，不加黜責，猶從其請，改守揚州。故其後王安禮被命守蜀，不能無辭，攀援景溫，以爲比例。意謂朝廷既已聽景溫之免，則必難加罪於己，然猶以人言之故，遂有宮觀之命。安禮之前，執政辭則尚得宮觀，景溫以兩制辭，則不失名藩，物論喧然，爲之不平。在揚未久，又不因省部闕官，忽有今日不次之擢。陛下詳此數節，則景溫詔除之下，能允公議乎？伏望聖慈特垂省察，速降指揮，收還景溫之命，且與外任差遣，仍詔三省罷尚書權領之法，以塞濫進之門。《盡言集》卷七。又見

《宋會要輯稿》職官六七之一（第四冊第三八八八頁），《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一九。

論謝景溫權刑部尚書不當奏 二 元祐四年正月

右，臣近嘗論列除謝景溫權刑部尚書不當，今踰半月，未蒙施行。按景溫天姿奸佞，素多朋附。熙寧中，王安石用事之日，擢爲知雜御史，是時蘇軾方忤安石，景溫迎合其意，輒具彈奏，謂軾丁憂歸蜀，乘舟商販，及朝廷下逐路監司體量，事皆無實。章惇以開拓疆土，不次進用。景溫爲湖南安撫使，又欲附會，遂乞於徽、誠等州建置城寨〔一〕，一開邊隙，今已十年，有不貲之費，而無秋毫之利，徒使湖南、湖北及廣西接境州縣常被蠻寇，未嘗休息。止爲進身之計，不顧國家之患，附上罔下，孰甚於此！神宗皇帝初行官制，首用景溫爲禮部侍郎，時王安禮任尚書右丞，乃景溫之妹婿，諂事安禮，陰刺上意。一日奏疏指陳邊務，其言皆先帝近日與大臣謀議幾微之論，景溫借爲己說，徼幸稱旨。緣所論之事非他人所能預聞，上既疑安禮漏省中之語，又怒景溫交結執政〔二〕，遂以本官出知潭州。緣景溫與韓維、韓縝正是姻家，元祐之初，縝爲宰相，首自高陽召歸，亟加職名，尹正京邑。及嬖人子弟縱酒犯法，景溫釋而不問，爲臺察所糾，朝廷送大理寺取勘。方正其罪，又於瀛州以女巫自隨，置之都下，日令子弟考問禍福，小人乘勢惑亂愚民，又爲言者所發。而韓維方爲執政，遂薄其責，止罷開封，出知蔡州，曾未席煖，復徙潁昌。既辭成都之行，仍竊揚州之鎮，中外之論，固已不平。况顧臨見任刑部侍郎，即是本曹元不闕官。兼先帝建官之初，刑、工二部尚書皆不並置。今來忽

降新法，創添權官，摺紳之間，往往竊議，以謂大臣將欲援引私黨，故先更張此制，而景溫之名，預爲衆人所料。蓋以執政之內，有親有舊，私分深厚，常欲提引，是以權官之詔墨未乾，而景溫之除書已下。使朝廷威福之柄可以爲人窺測〔三〕，甚可懼也。近者高士英除權工部員外郎，陛下猶以爲因人撓法，別授差遣。今執政欲引親舊而先改國制，五日之內，首擢景溫，上不能奉承陛下之美意，下無以慰塞多士之公言。僥倖既開，進者日濫，臣雖愚暗，實爲聖朝惜之。伏望陛下詳覽臣奏，速降指揮，收還景溫新命，依舊與在外差遣。仍詔三省罷尚書權官之法，庶存綱紀，以抑僥倖。《盡言集》卷七。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一。

〔一〕「誠」原作「城」，「寨」原作「塞」，并據《長編》改。

〔二〕怒：原作「恕」，據四庫本改。

〔三〕爲人：《長編》作「爲外人」。

論謝景溫權刑部尚書不當奏

三 元祐四年正月

右，臣近嘗論奏謝景溫差除不當，及乞罷六曹權尚書之制。近日雖聞收還景溫之命，而權官之法未蒙指揮，不避煩瀆，再具論列。臣伏尋典故，都省令僕之次，即列八座，位貌崇重，實亞執政，苟無其人，則闕之不常置也。先帝命官之初，惟吏部之外，它曹官長多不並建，但以侍郎主行，未聞闕

事。考之前代，亦不見有權尚書之品，而遽茲創立，義實未安。臣竊謂侍郎之資望最深者，真拜尚書，自允公議。今若加以權字，即是未應正除。以不可假人之名，授非所當得之士，欲望中外厭服，堂陛尊嚴，何可得也。倖門一開，進者日濫，臣雖愚暗，竊爲聖朝惜之。況國家經費不充，正務裁省，而反無名設官，增益厚祿，則是朝廷政事自相違戾。伏望聖慈詳此事理，明敕三省，罷尚書權官之法，貴無虛授，以重國體。《盡言集》卷七。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一。

論謝景溫權刑部尚書不當奏

四 元祐四年正月

右，臣近嘗論列謝景溫除權刑部尚書不當，比聞已得聖旨，別與差遣，今踰旬浹，未睹明降指揮。搢紳之間，皆謂景溫差除，全出宰臣范純仁之意。竊慮九重高遠，無由知外議之詳，輒具開陳，上裨聽覽。臣聞謝景溫與范純仁、韓維素來相結^(一)，號爲死黨，而景溫奸邪附會，罪狀極多，臣於前疏已略言之矣。昨在開封，又以私慝爲言者所劾，出知蔡州。二年之間，三易差任，而貪進之心，殊未厭足，屢遣親密敦迫純仁，直露私求，欲得八座。純仁勇於效力，愛有所忘，不恤人言，先改國制。近者忽降詔旨，六曹尚書並置權官。士大夫素知純仁與韓、謝二族私分深厚，見其無名變法，逆料必引景溫，五日之間，除書果下，挾情亂政，一至於此。且陛下用文彥博爲平章軍國重事，所總政目，明有定格，差除尚書已上，自合同議。昨者創立權官，及除景溫，彥博初不預謀，不知三省安敢

輒廢定格？議者皆謂呂大防等明知不協士論，而重違純仁之意，是以雷同詭隨，不能拒止。純仁既已逼脅同列，又欲陵蔑彥博，但令吏人以除目就第呈知，未嘗稟其可否，意恐彥博沮難，故不與同共商議，止於次日，便具進呈。彥博以外議沸騰，遽出造朝，遂得追寢。純仁尚忿形於色，屢發躁辭，且云待教辭免，即行寢罷。彥博又折之曰：「此朝廷之事，執政豈可通私意，教他辭免。」此語即時傳播，聞者無不駭愕。純仁雖屈於正論，而終欲遂非，無故遷延，不追前命，蓋欲景溫赴闕，更爲營求差遣。以朝廷之公器，爲死黨之私恩，有以見純仁事上不忠，操心不正，力進奸慝，妄改憲章，若不辨之以早，異日必敗國事。況純仁憑藉門閥，素無他才，矯情飾詐，善取名譽，久在閑局，時以爲賢，一入樞庭，固已改節。陛下即政之初，罷青苗、免役之法，及司馬光久在病告，純仁遽以國用不足爲言，復使州縣俵散青苗，天下之人莫不疑惑。光既視事，爭於上前，極言論列，方得寢罷。此事甚近，陛下當悉記憶。光未薨半月之前，嘗與臣言：「純仁自爲執政，言行反覆，陰懷顧望，止爲全身之謀。以名取人，其弊至於如此。」蓋光見其奸狀漸露，心實悔之，業已薦延，未能遽罷。使光存至今日，必不容純仁久處廊廟。臣竊惟陛下富於春秋，太皇太后陛下不出房闥，政事之柄，仰成大臣，猶是修明紀綱，謹守法度之日。而純仁棄其素守，背公向私，非惟辜二聖委注之心，亦以失天下具瞻之望。伏乞陛下詳覽臣言，博采公議，若未欲遽行罷免，即望常加防察，無使專恣，浸壞朝政，天下幸甚。

〔貼黃〕臣本欲上殿奏陳，適會左右省並無諫官，拘礙文法，不得獨對。臣既當耳目之任，日聞

外議喧騰，不敢不具奏知，伏望聖慈詳察。《盡言集》卷七。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一。

〔二〕韓維：《長編》作「韓縝」。

〔三〕光：原作「先」，據《長編》改。

論謝景溫權刑部尚書不當奏 五 元祐四年二月

右，臣伏自去冬謝景溫除權刑部尚書，臣尋具疏奸邪罪惡，乞行寢罷。伏蒙陛下特徇公議，外移鄆州。近日閣門繳回告命，而尚書省却令進奏院遽付本官，中外喧傳，無不駭異。臣尋考故事，應朝廷除授，即無不經拜命而付告身者。惟是綸言已下，其人亡歿，乃以命書就賜其家。雖景溫曾除秋官，因致人言，未嘗祇受，閣門繳納，自合毀抹。昨者再行移鄆之制，遽用刑部新銜，搢紳之間，固有疑論，今乃以不當給之告妄授景溫，雖欲陰借稱呼，暗累資序，而顛倒錯亂，殊失舊章。伏望聖慈特令追取，依例毀抹，所貴君命不私，國體無損。《盡言集》卷七。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二。

論謝景溫權刑部尚書不當奏

六 元祐四年二月

右，臣近嘗論奏謝景溫刑部尚書告身不合給付。比聞景溫自以無名，不敢輒受，謂宜因其辭免，遂令追還。伏見已有朝旨，令依前降指揮，理實未安，須至論列。臣伏睹朝廷自來常格，應在京新除職事官並須受告，方得繫銜。昨除景溫刑部尚書，未曾拜命，而移鄆之制遽列新職，有識之士，固已駭異。今又遂非，再令給告，變亂典故，殊無義理。況近日王汾除諫議大夫，尋用人言而罷，未聞以命書賜之，何獨景溫遂廢故事？與之者不足爲恩，受之者不足爲榮，朝廷政事，豈宜如此！臣區區之所惜者，國家之體不可妄變，非爲景溫而發也。惟陛下謹守成憲，防微杜漸，追還景溫告命，依例毀抹，所貴名實稍正，綱紀不紊。《盡言集》卷七。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二。

論謝景溫權刑部尚書不當奏

七 以下係與左諫議大夫梁燾同言（一）

謝景溫除命錄黃：「正月二十八日，三省同奉聖旨，謝景溫差知鄆州，其新除權刑部尚書告，令閣門繳納尚書省。奉敕：機衡之任，內則八座爲重；方嶽之寄，外則十連稱貴。慎選攸屬，周材是應，將明所資，出處奚異。寶文閣直學士、正議大夫、新除權刑部尚書、自「新除」

已下七字係白貼子添注在傍用印。上柱國、會稽郡開國侯、食邑一千二百戶、食實封三百戶謝景溫。」

李常除命錄黃：「五月十八日，三省同奉聖旨，李常依所乞，差知鄧州，其新除兵部尚書告令繳納尚書省。奉敕持牘侍從之臣〔二〕，入備論思，出殿方面，雖中外勢異，所以奉承寵眷，簡在朕心，其揆一也。龍圖閣直學士、中大夫、御史中丞兼侍讀李常。」

臣等伏見故事，應在京新除職事官並須受告，方得繫銜。昨者謝景溫除權刑部尚書，未曾拜命，因致人言，移鄆州。元降聖旨，新除刑部尚書告令繳納尚書省。臣等竊謂，移鄆之制，只合用寶文閣直學士、正議大夫、知揚州就除差遣。訪聞尚書省再取事頭，以白貼子添注「新除權刑部尚書」七字，用印付吏部書告，即不委本省因何於錄黃之上輒敢增加？後來閣門繳納告命，即合依例毀抹，而欺罔天聰，以謂作差知鄆州告內，係自新權刑部尚書除授，遂畫聖旨，納付本官。日近李常罷中丞，除兵部尚書，未受命間，改知鄧州，與景溫事體正同，而常告內正用龍圖閣直學士、中大夫、御史中丞兼侍讀舊階，未嘗加新除兵部尚書之名。一等差除，而行遣頓異，任情亂法，無甚於此。伏望聖慈下尚書省勘會，承准何處指揮，增注貼敕黃，如委實違法，即乞明正其罪，以爲後來之戒。取進止。

《盡言集》卷七。

〔一〕以下：原作「以上」，據畿輔本改。

〔二〕牘：原作「蠹」，據右引改。

論謝景溫權刑部尚書不當奏 八

右，臣等近嘗論列謝景溫昨除權刑部尚書，未曾受命，不合給告，至今未蒙施行。臣等竊謂茲事上繫朝廷典法，不可輕變舊章。伏望聖慈特降指揮，早令改正，以存國體。《盡言集》卷七。

論謝景溫權刑部尚書不當奏 九 元祐四年八月

臣等近以謝景溫未曾受命，不合給告，乞行追改，未奉指揮。臣等所以累具論奏，煩瀆天聽者，固非自執偏見，上要朝廷，特以事繫法度，不敢中輟。況李常、景溫均爲近侍，差除遷徙，恩數略同，惟是告身付授獨異，考之典故，實所未有。議者謂刑部尚書之命猶已收還，今日空名，假之何益？是天子之制，反以執政之喜怒而私其予奪也。方二聖臨御，仰成大臣之際，若廟堂之上不顧國體，沮遏公議，變易舊章，不防其微，將亂政事。惟陛下早施睿斷，特振主威，追取命書，毋尚姑息，使遂非之論不能勝至公之理，天下幸甚。取進止。《盡言集》卷七。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三二。

乞罷李常盛陶中丞侍御史之職奏

元祐四年三月

右，臣伏自去年胡宗愈竊據丞轄，不協人望，臣忝言路，累具彈劾，而聖德寬大，務全體貌，遷延經歲，未賜指揮。臣以公議不平，難於中輟，廼者上章極言論奏，并申三省，乞請留中之疏，付外廷明辨曲直。雖發於中憤，不敢愛身，而退循率易，方俟誅譴。今既半月，威命不至。繼聞宗愈已罷政事，乃知陛下不特赦臣之罪，又能聽臣之言，恩出望外，感極以泣。陛下仁厚容諫如此，而臣內懷區區未盡之意，若不披瀝肝膽，上達天聰，則於職事猶爲有愧，是以願終言之。臣伏見御史中丞李常、侍御史盛陶，持性柔邪，秉心不一，昔蔡確用事之日，陰相交結，故常自太常少卿擢爲禮部侍郎，旋遷天官，遂拜戶部尚書。陶自瀛州得替，用爲太常博士，尋擢考功郎中。皆由閑冗之中，置諸要劇之任，才能政事，無足稱者，爲確主張，人不敢論。以至今日，並居丞雜，而又相與連親，不使回避，阿諛朋黨，殊無公道。臣不敢廣引細瑣，上煩聽覽，止以近事之尤顯著者，試爲陛下陳之。臣聞蔡碩盜用官錢，事發下獄，罪當大辟。陛下以天地父母之德，赦而不誅，又免置刑刺配，止送韶州編管，僅能周歲，確乞內徙，朝廷曲法申恩，移置黃州。曾不旋踵，確又陳乞潁昌。緣國朝故事，應左降官雖曾任宰臣，而未復職名，猶是謫籍，既係有罪之人，固無自便之理。確之冒昧陳請，御史即合糾彈，而常、陶身任臺綱，陰借奸慝，目睹亂法，終無一言，其事一也。按謝景溫係王安禮之妻

兄，昨除刑部尚書，衆議以爲不可，而常素與安石兄弟親善，陶及安禮昔嘗同官於大名，交契甚厚，是以見景溫之誤恩，並不論列，其事二也。章惇在蘇州公違條法，強市田產，使無辜之民被刑失業，故朱迎等四人不遠數千里，赴愬省部。御史臺明知上件事實，亦不繩治，假借奸豪，徼幸異日，其事三也。王安石輔政累年，曾無善狀，害民蠹國，未見其比，向者病卒，人皆相賀。王汾雖無言責，而能上書陳述義理，乞賜惡謚，以爲後人之戒。搢紳之論，莫不多汾有憤世疾邪之意。而常等惡傷王氏，疾之若讎，及汾除諫議大夫，遂率全臺，肆爲醜詆。然汾從來別無過惡，止言其口吃、滑稽之類，一二小事，乃令報罷，中外之論，至今不以爲直。臣近日方聞常等所以擊汾之由，主於請安石之謚，操心如此，豈復至公？其事四也。陛下即政之初，知免役出錢爲民之患，故復用祖宗差役之制。常在戶部，不能講究補完，而協助邪說，請復雇募，及爲中丞，猶聞奏乞施行，懷奸徇私，大害聖政，其事五也。先帝已知經術取士，久而有弊，蓋欲復用詞律，故昨者有司請於經義之外加以詩賦，朝廷采納，已爲定制。而安石之黨必欲沮撓，常乃屢乞改用經義，其徒翕然譽之。賴陛下聖明，主執不輕變易，而常等言之不已，背公死黨，其事六也。保甲之害，衆所共知。陛下變法以來，農民方遂休息，而陶乃倡言乞重編排。朝廷若行其說，天下豈不大駭？率情妄作，其事七也。臣起於小官，誤蒙擢用，非不知雷同鉗默，足以取容，然而期年之中，歷犯權貴，旁人爲之憂恐，而臣處之自如者，實以陛下推至誠樂善之心，有捨己從人之德，是以不量力薄，思效涓埃。而況二聖臨御以來，逮今五載，遵守祖宗之法，曾無毫髮之累，諫臣之職，足以優爲。惟是君子小人消長之機，實繫天下國家治亂之

本，故臣自拜命以迄于今，獻納之間，尤以人物爲務。蓋朝廷之有君子，如人體之有元氣，元氣盛實，則膚革充盈，血脉榮暢，寒暑疫癘不能投間以干陰陽之和，則爲安強之人矣。至於慎守不固，氣血將敗，內無以養根本，外不能慎起居，一旦遭疾，雖和、扁再生，莫知所救。天下之勢，何以異此？使君子衆多，小人勿用，然後綱紀振舉，政教修明，奸邪陰賊不能伺隙以亂聖人之治，則成天下太平之功矣。其或聽納之間，不辨枉直，任用之際，不察忠邪，黑白混淆，是非雜揉，日復一日，浸生亂階，雖堯、舜復起，亦不能治。臣竊聞近者執政奏事之次，親奉德音，思與大臣共爲廟社長久之計，每患異日小人在側，眩惑人主，敗亂國政，憂深慮遠，固非愚臣所能跂及。然臣夙夜寒心，而不敢以爲無事者，正以風憲之地，乃有常等，皆王安石、蔡確之黨人，陰持兩端，浸害正論，使漸引其類，並據要津，則陛下累年憂勤所立之政事，必將復壞於群小之手，可不痛哉！臣恐陛下之所憂不在異時，而其兆已見於今日也。況二人挾邪不忠之迹固已著明，久而不去，必有後悔。惟陛下以臣所陳七事，特賜詳覽，若非誣罔，皆有實狀，即乞慎擇忠厚端正之人，以代常等，不勝幸甚。《盡言集》卷

七。又見《宋會要輯稿》食貨一三之一二（第六冊第五〇三五頁），《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四，《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八。

論趙高無名進職等事奏

元祐三年四月

右，臣伏見朝廷近除知延州趙高爲樞密直學士，博考僉言，極有異論，輒據公議，上煩天聽。臣歷觀祖宗以來，待遇帥臣之體，或以其久在方面，夷虜畏服，或以其征伐扞禦，績用彰著，再委蕃宣之任，方行進職之典。高治鄜、延，未滿三歲，考其行治，無以過人。伏讀告詞，又非再任。方朝廷進拜執政，而高獨無名同日遷陟，中外傳播，皆謂失體。兼臣風聞高嘗遣使與西夏約和，反爲羌人執而戮之，審如傳者之言，則挫國家之威靈，沮塞垣之士氣，守邊無狀，孰甚於此！賞不當賢，則無以勸善，罰不當罪，則無以懲惡。而況無功受賞，有罪不罰，欲持此道以治天下，臣竊惑焉。伏望聖慈特加考驗，若高果有上件事跡，不惟收還新命，亦乞明正典刑，庶使貪功邀利之徒有所戒懼。《盡言集》卷七。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〇九，《歷代名臣奏議》卷一八八。

論范育除樞密都承旨不當奏

右，臣竊聞朝廷除范育爲樞密都承旨。按育昨知河中，嘗有缺行，嬖人預事，干撓刑政，子弟失教，閨門不肅，醜聲顯著，流聞道路，君臣之間，不可言者。使育實負過人之才，義難終廢，猶當抑

之散地，更加歲月，磨滌瑕垢，漸次任用，或爲清議所容。今育之學術智能無以異衆，而前日之惡播在僉言，比方外除，已玷卿列，曾未席煖，擢寘宥密，臣恐修潔之士耻與比肩，流蕩之徒無所懲戒，甚非所以稱陛下旌別淑慝、長育人材之意。伏望聖慈深賜省察，罷育新命，以允公議。《盡言集》卷七。

又見《歷代名臣奏議》卷一八八，《永樂大典》卷一〇一一六。

全宋文卷二五四一

劉安世 八

論王子韶路昌衡差除不當奏

一 元祐四年二月

右，臣伏聞朝廷以王子韶爲太常少卿，采之僉言，咸謂未允，輒據公議，上達天聰。按子韶姿性儉佞，行己無耻。熙寧初士大夫有十鑽之諺，目子韶爲「衙內鑽」，蓋以其造請公卿之門，不憚寒暑，交結權要子弟，巧於自媒，如刀錐之銛銳也。及呂公著爲御史中丞，遂薦子韶，以備臺官，陰持兩端，見利忘義。是時王安石用事，方行青苗之法，子韶每進對之際，則迎合上意，未嘗有一語敢指政事之失。及對公著，則復肆誕謾，以謂屢嘗奏疏言新法之非便。蓋欲上下欺罔，兩獲其利。先皇帝聖鑑明哲，洞照奸心，子韶詐窮情得，遂被黜責。其後復除荆湖南路轉運判官，爲言者疏其前後過犯，及不葬父母之事，因而報罷。元祐初，擢領劇曹，又爲御史論其亡狀，尋令外補。今少常之任，素號清選，前日之居此官者，或遂遷侍郎，或就拜給諫，大用之漸，多假此途，豈容匪人輒爾冒處。伏望

陛下慎重名器，斥遠佞邪，收還子韶誤恩，別擇賢者，庶無虛授，輿議厭服。《盡言集》卷八。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二，《太平治蹟統類》卷一八，《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九。

論王子韶路昌衡差除不當奏 二 元祐四年二月

右，臣嘗論奏王子韶除太常少卿不當，今已累日，未奉指揮。臣聞子韶熙寧中嘗按錢塘祖無擇事，承望王安石風指，巧爲排陷，縉紳之間，至今不以爲直。及任御史，苟務容悅，上諛人主，下欺官長。先皇帝察其頗僻，黜爲上元知縣，清議不齒，于茲有年。中間雖移湖南運判及遷吏部郎中，尚爲言者所劾，皆即報罷。今少常之任，資望愈重，一歷此地，遂陞要津，豈容匪人，可冒優選。議者謂子韶頗有文學，不忝新命，此亦姑息之論，非公言也。國家設官分職，本以待天下之才。如子韶者，反覆姦邪，見於已試，人物污下，衆所鄙薄，既不能納忠於先朝，豈復能盡節於陛下？雖區區之記問或有可稱，而大義已虧，餘何足道。今若不究本末，妄置清途，臣恐倖門遂開，小人道長，甚非朝廷之福。惟陛下重惜名器，爲官擇人，檢會臣前奏事理，特降指揮，收還子韶之命，別授賢者，以慰輿議。《盡言集》卷八。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二，《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九。

論王子韶路昌衡差除不當奏 三 元祐四年二月

右，臣近已兩具狀論奏王子韶除太常少卿不當，至今未奉指揮。按子韶人品冗末，性復憊邪，熙寧中爲御史之日，見利忘義，反覆迎合，其後呂公著、陳襄質於上前，矯詐悉露。先帝疾其誕謾，乃詔之曰：「外要黨正之名，內懷朋姦之實。」遂奪言職，遠貶江左。止此一節，已見棄於清議，而況交結權勢子弟，不耻自媒；挾持私怨，造祖無擇之大獄〔二〕，諂事呂嘉問，復得提舉折納差遣。操行卑污，實鮮倫比。昨除湖南運判，及遷吏部郎中，當時御史猶以爲非處子韶之宜，劾奏而罷。豈茲少常之任，反可輕授？除目傳播，甚駭物聽，臺諫論列，方俟進止。子韶略無忌憚，遽已視事。其處心積慮，不過以謂朝廷若用言者之論，則已嘗就職，縱使罷去，恩例尚優，機巧徼幸，一至於此。方陛下勵精求治，辨別邪正之際，尤不可使此輩輒污清途。伏望聖慈特垂省察，收還子韶之命，以爲奸人之戒，不勝幸甚。《盡言集》卷八。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二，《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九。

〔二〕「造」字原缺，據《長編》補。

論王子韶路昌衡差除不當奏 四 元祐四年二月

右，臣近以三具狀論奏王子韶除太常少卿不當，至今未睹施行。近者風聞三省奏事之際，嘗蒙宣諭，以辨別君子小人爲戒。輔弼大臣既被聖訓，謂宜夙夜交儆，慎簡庶僚，而謬引奸慝，塵污清選。考之衆論，皆謂執政之間與子韶之舊者，憐其獨未顯達，是以力爲主張。臣竊謂大臣不遺故舊之心則善矣，至於屈天下之公議，而伸一己之私恩，則非所以爲朝廷之計也。昨者王汾除諫議大夫，御史止言其談諧口吃之類一二小事，猶且報罷，豈若子韶奸邪反覆，見於已試，柔屈不耻，老而益甚，遽躋華貫，實辱簪紳。況汾以小過而棄捐，子韶負大罪而拔擢，用捨之道，顯非至公。伏望聖慈檢會臣三奏事理，追還子韶誤恩，別改閑慢差遣，庶無虛授，以報群下。《盡言集》卷八。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二，《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九。

論王子韶路昌衡差除不當奏 五 元祐四年三月

右，臣近四具狀論列王子韶差除不當，比聞已有指揮，別與差遣。今早伏睹除目，授衛尉卿，反復思之，不得其說，須至辨析，上煩天聽。臣累奏子韶罪狀，皆天下之所共知，未嘗有一語輒涉疑

似，朝廷使之追改，則是不以臣言爲妄。前日太常之命既非所宜，今七寺正卿又在太常少卿之上，豈可因人彈劾，更得超遷，予奪重輕，悉皆倒置，是非好惡，衆且何觀？開群小僥倖之門，啓大奸窺伺之隙，政事如此，臣竊憂之。伏望陛下總覽權綱，慎重名器，懲子韶之朋附，亟令外補。或謂即今苦無顯過，則乞依舊以衛尉少卿處之。惟斷自宸衷，無惑衆口，庶幾公道不至淪廢。《盡言集》卷八。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四，《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九。

論王子韶路昌衡差除不當奏

六 元祐四年三月

右，臣近嘗再論王子韶，本因人言，遂罷少卿之任，却除衛尉正卿，理有未允，乞行追寢，以厭公議。今既累日，不蒙指揮。臣聞主王子韶者〔二〕，以謂官制後來，太常少卿最爲清選，今若不容子韶冒處，而七寺卿列乃是粗官，捨彼予此，別無僥倖。臣請有以折之。勘會太常少卿之美遷者，或爲侍郎，或爲給諫，前日之李常、趙瞻、梁燾、鮮于侁、趙君錫是也。七寺卿則不然，崔台符、楊汲自大理，孔宗翰由鴻臚，韓宗道自太府，不作給諫，便拜侍郎，安得謂之粗官而少貶於太常也？況太常少卿係從五品，諸寺正卿乃從四品。子韶自到衛尉，方及一年，才擢少卿，又正卿列。平日不掛貶議之人，尚有驟遷之避，以子韶之罪惡顯著，而力排公議，必欲超擢，朝廷政事，豈宜如此？臣自忝諫列，進言多矣，然未嘗以決不可行之事要君近名。惟是公道陵夷，小人浸盛，是以不避煩瀆天聽，須

至再三論辨。況陛下厲精求治，長育人才，去一老奸，無損於國。惟祈睿斷，早賜施行。《盡言集》卷八。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四，《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九。

〔二〕「主」字原脫，據《續資治通鑑長編》補。

論王子韶路昌衡差除不當奏

七 元祐四年三月

右，臣伏見朝廷以路昌衡爲直秘閣權知廣州。竊惟南海之地，控制蠻獠，風俗輕悍，易動難安。祖宗以來，擇帥尤重，必有綏懷之德，濟以肅服之威，使之統臨，乃能鎮靜。臣按昌衡人品鄙下，資性殘刻。昔爲安陽知縣，以陰事將發而尋醫；昨任陝西監司，以舊怨劾吏而無實。治余行之獄，則著酷烈之名；居親母之喪，則有非僻之行。清議不齒，爲日已久。方陛下嗣膺大寶，驅逐群邪，昌衡與蹇周輔輩均號酷吏，在所廢斥，而素爲蔡確鷹犬，極力主張，屢竊要官，衆謂幸免。今嶺表之寄，事任非輕，豈茲小人，可稱簡拔。臣聞見昌衡罪惡事狀甚多，姑欲追止誤恩，未敢悉塵天聽。伏望陛下深詔輔弼，別議掄材，非惟交廣之人免被虐政，又俾曲濫之吏少沮凶威。仰冀睿明，特賜采納，不勝幸甚。《盡言集》卷八。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四，《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九。

論王子韶路昌衡差除不當奏

八 元祐四年三月

右，臣近嘗論列路昌衡除知廣州不當，初聞尚書省勾收告命，縉紳莫不欣悅。今日乃知却有指揮，令進奏院依例發下。三數日內，予奪反覆，中外疑惑，實損國體。臣按昌衡天資削刻，狡獪誕謾。昔熙寧中知相州安陽縣，不修士檢，醜聲流聞，本路監司將行按發，昌衡遽乞尋醫，因得幸免。然而內疑指使劉龜年暴揚其事，後來陝西用兵，龜年適在秦州夕陽鎮爲監押，昌衡乃指名抽差，部押糧草，私緣軍興，中以危法，而泄其私怒。是時龜年具以因依訴於趙濟（一），遂留而不遣，其事喧騰，無不知者。臣又聞昌衡執親之喪，寓居南京，曾無哀戚之容，反爲非僻之行。有武人劉振孫者，候其微服出入倡家，遂痛毆之，爲人所救，僅得逃逸。及昌衡爲陝西轉運副使，振孫又知寧州，挾其舊怨，勇於報復，乃用匿名之書，移振孫爲原州都監。且匿名文字，於法不當受理，而昌衡違法受之。振孫事狀甚輕，曾無免所居官之罪，借令當移，亦無降等之理。昌衡任情刺舉，不畏公議，一路澄清之寄，將何賴焉？臣又聞昌衡治余行之獄，輒廢錄問，違經亂法，天下以爲酷吏。然而行之舊游王珪之門，昌衡既於案牘之間隱落其事，又密告於王，以市私恩。仍與蔡確陰相交結，故珪、確用事之日，寢盜華要。陛下即政之初，澄汰奸慝，昌衡以死黨在朝，獨免廢放，歲月未幾，頻易劇任，當時士論固已上譏廊廟，下責臺諫。今海南之地，控制百蠻，推擇帥才，尤宜慎重。以昌衡之罪惡如彼，

而朝廷委付若此，臣恐豺狼之性毒烈貪暴，必不能爲陛下布宣惠澤，鎮安遠民，異日生事，悔將無及。伏望聖慈速降睿旨，收還昌衡誤恩，別擇良守，以式南國，豈勝幸甚。《盡言集》卷八。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三，《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九。

〔二〕具以：原作「懼此」，據《長編》改。

論王子韶路昌衡差除不當奏

九 元祐四年三月己亥

右，臣近兩曾具狀，論列路昌衡除知廣州不當，今日雖聞已有指揮，易守潭州，而貼職誤恩，尚未追改，考之公議，咸謂未安，須至開陳，上瀆聽覽。臣前章所奏昌衡罪惡固已詳悉，而情理之尤不堪者，莫甚於執親之喪，而爲非僻之行。昔陳壽居父憂之中，使婢和藥，當時士論尚且鄙棄，豈若昌衡不念顧復之德，肆行奸穢之事。臣聞父子之道天性也，事親孝，則忠可移於君。今昌衡違犯名教，絕滅人理，於所厚者，其薄如此，陛下亦安用之？況所貼職名，本爲南海重寄，欲寵其行，前命既罷，即合追寢。兼長沙守臣從來亦無盡帶館職之例。使昌衡捨烟瘴之遠，得湘、潭之便，又貼直閣，坐制一方，天下奸慝，何所懲沮？惟陛下留神省察，速降睿旨，追還昌衡新命，別與閑慢差遣，庶幾善惡明辨，少厲薄俗。《盡言集》卷八。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四，《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九。

論王子韶路昌衡差除不當奏 一〇 元祐四年五月

右，臣近累具論奏路昌衡前後罪狀，不堪擢用，及已罷廣州，當追貼職，至今未奉指揮。臣之所言，得於公議，章累十數，遷延五月，是非可否，終無定論，內外疑惑，實害政體。況潭州守臣，自來亦無必帶館職之例，豈可因緣差誤，輕授小人。伏望聖慈審察事理，明詔執政，早令追改，使朝廷判別邪正之道信於天下。如昌衡輩，誠何足惜。惟陛下斷之不疑，豈勝幸甚。《盡言集》卷八。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七，《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九。

論王子韶路昌衡差除不當奏 一一 元祐四年五月

右，臣近已累具狀論列王子韶、路昌衡差除不當〔一〕，至今未蒙施行。議者謂子韶記問該博，昌衡吏事強敏，其才可用，不欲終廢，臣竊惑焉。朝廷取人，固必有道，若大節已善，或有小疵，才難求全，理當掄擢，傳所謂「不以一眚掩大德」者是也。其或素行邪僻，大義已虧，雖有小才，固無足取，此少正卯之行僻而堅〔二〕，言僞而辨，學非而博〔三〕，順非而澤，所以不能逃孔子之誅也。按子韶上罔先帝，下欺長貳，爲臣不忠，清議所棄。昌衡執親之喪〔四〕，曾無哀戚，肆行邪穢，絕滅天性，

爲子不孝，典法所誅。豈謂斯人，反蒙褒進，再三惟慮，不得其說。臣竊謂朝廷差除固有當否，言者議論不無是非。既不以子韶爲太常少卿，又追還昌衡廣州之命，則前日所差爲不當，臣之言爲是矣。繼而罷少常者更遷衛尉正卿，免南海者依舊貼職以爲潭帥，則臣之議論，孰是孰非？朝廷差除，孰當孰否？數日之間，反覆如此，傳播天下，豈不疑惑？昔魏太祖有言曰：「苟令君之進善，不進不休；苟軍師之去惡，不去不止。」今昌衡、子韶可進之善少，可去之惡大，黜之有厲於薄俗，用之無補於聖時，何爲遂非，憚於追改？臣聞三軍可以奪帥，匹夫不可以奪志。臣雖愚陋，敢忘素守？惟陛下無恤反汗之嫌，自遺養虎之患，檢會臣累奏事理，早賜指揮。《盡言集》卷八。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七，《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九。

〔一〕具狀：原作「收」，據《長編》改。

〔二〕僻：原作「僞」，據右引改。

〔三〕學非而博：右引無此句。

〔四〕執：原作「報」，據右引改。

論王子韶路昌衡差除不當奏

一二 元祐四年五月

臣近以王子韶路昌衡差除不當，前後共十一次論列，未蒙施行。議者謂君命已行，難於反汗，臣

竊以謂不然。國家良法善政，天下以爲便者，大臣當爲陛下協守之，不可變也。至於進退人物間有差失，但不吝於改過，猶無害於得人。今朝廷政事之可守者，往往不能固執初議，屢有變更，以惑亂天下之視聽；至於引用奸惡，以致人言，則反遂非自用，不恤公議，而徒以不欲反汗爲說，臣所未諭。議者又謂言者好求人過，而執政惟用人才，臣亦以爲不然。古今用人，誠難求備，要當錄其大而略其細，則無棄人矣。今子韶之爲臣不忠，昌衡之爲子不孝，清議之所共疾，典法之所不赦。雖區區之所記問、吏事有足稱者，然而可取之善小，可棄之惡大，用之有害於名教，黜之無損於聖朝，而大臣謂之用才，亦已過矣。臣聞近日除吏之際，每患言者彈駁，以謂數有追改，則恐差除不行。臣竊謂朝廷不知其不可而使之，則罪在耳目之官；苟知其惡而不去，則咎將誰執？與其用人之後，惡臺諫之多言，曷若未用之前，少加審慎，而使人無可言者乎？臣非敢以所論未行，忿而求勝，直欲以天下之公議上達聖聰，庶幾退斥奸邪，獎進良善，爲國家開衆正之路，立太平之基而已。惟陛下察臣之志，力主公道，罷子韶、昌衡之命，以爲天下臣子之戒。《盡言集》卷八。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七，《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九。

論王子韶路昌衡差除不當奏

一三 元祐四年五月

右，臣近以王子韶、路昌衡差除不當，前後共十二次論列，未蒙施行。臣條奏二人罪狀固已詳

悉，皆中外之所共知，非敢以疑似難明之事而妄加之也。朝廷取其小才而遺其大惡，苟無私意，何以至此？臣所以反復論奏，不能自屈者，特以聖明在上，與天下之公論爲可恃爾。伏望陛下力主正道，更加詳察，以臣所言子韶、昌衡事狀，下御史臺體量，如皆有實，非臣厚誣，即乞特降睿旨，疏其罪惡而顯黜之，以戒天下之爲臣不忠、爲子不孝者。若有一事稍涉虛妄，臣亦不敢苟避罔上之戮。惟祈聖鑑，早決是非，使枉直不至於兩存，奸慝不容於幸進，愚臣願望，實在於此。《盡言集》卷八。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七，《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九。

論王子韶路昌衡差除不當奏 一四 元祐四年七月

右，臣昨以王子韶、路昌衡差除不當，前後共十三次論列，近日雖蒙朝廷以子韶出守滄州，而昌衡之命猶未追改。臣既任言責，實畏公議，累煩天聽，蓋非獲已。竊謂二廣之地，控制百蠻，祖宗以來，選委尤重。然而嶺南瘴毒，人所憚行，故凡命帥，恩例特厚，或貼以職，或進其官，悉有舊章，可以推考。今昌衡爲子不孝，爲吏酷虐，附會王珪、蔡確，屢興大獄，違經亂法，天下怨疾，得免廢棄，已爲厚幸，比叨擢用，尋致人言。既罷五羊之行，猶冒直閣之寵，捨烟瘴之遠，得湘潭之便，使昌衡自爲之計，不過如此。況因彈劾，而所授反優於前日，輕重倒置，何所懲勸？臣聞惟名與器不可以假人，今館職帥權，世謂高選，若容邪黨輒爾濫處，臣恐朋邪群小以苟得相矜，而正人端士以同受

爲耻。陛下厲世磨鈍之具，遂爲虛名，此尤不可以不慎也。伏望聖慈檢會臣累奏事理，追寢昌衡過嶺貼職，處之散地，非惟使不孝、酷虐之類無以覬幸誤恩，亦足示朝廷之好惡風化天下。《盡言集》卷八。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三〇，《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九。

乞罷畿內保甲奏

元祐四年

右，臣竊惟祖宗深鑑五代外重之弊，聚天下之兵，寓之畿邑，制馭四海，如臂使指，可謂盡善矣。然而河北、河東、陝西之地密接戎狄，居常宿師，以爲戰守之備。尚恐兵威未振，不足以壯中國之勢，乃籍民丁，謂之義勇，雖未嘗使冒鋒鏑，蓋資其虛聲，以奪敵人之心爾。熙寧中，先皇帝欲廣其法於天下，始命排之爲保甲，以習武事。陛下踐祚之初，既罷長上教閱，止令農隙之月，倣祖宗義勇之制，專委州縣以次集教。平居無事之日，俾民服力南畝，而又順時講武，以張軍聲，深得禦外治內之策。然臣有所未諭者，竊謂自古王畿之民異於郡國，所任之事常務輕簡，蓋休養其力，以重根本也。今府界正兵既多，固非三路之比，而千里之內亦置保甲，勞民示弱，理有未安。雖連歲災傷，依例免教，而此名尚在，終累人心，使比屋之間不得坦然爲自安之計，亦何益也？伏望聖慈深賜省察，應畿縣保甲，悉令廢罷。所貴民力舒緩，人情安泰，遠近輕重，不失國體。《盡言集》卷八。又見《國朝諸臣奏議》卷一二四，《歷代名臣奏議》卷二五八。

論黃廉除起居郎不當事奏

元祐四年十月

臣竊惟左右之史，紀人主之言動，職清地要，它官莫比。國朝以來，付畀尤重，搢紳之士，一歷茲選，必贊書命，遂直禁林。非器識端方，上下所信，才學優贍，中外所推者，不虛授也。臣伏見起居郎黃廉，立朝無正直之名，涖官有附會之實，容悅側媚，善於進取，從來清議，未嘗與之，忽蒙掄擢，甚鬱衆望。命下之日，適會臣辭免誤恩，家居待報，既未領事，不敢奏章，遂容斯人，乘間叨據。方陛下辨別邪正、長育人材之際，如廉亡狀，實玷清選。深慮朝廷業已除授，無名罷免。伏望聖慈面諭執政，假一修撰之職，處以使者之任，姑俾宣力於外，以杜姦邪幸進之漸。惟冀特留聖慮，早賜指揮。取進止。《盡言集》卷八。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三四。

論陝西鹽鈔鐵錢之弊奏

臣伏見陝西鹽鈔鐵錢之弊，莫甚今日。向者鹽鈔，沿邊及近裏州軍轉賣至京，隨處價直增損不過三五百文，是致鹽貨通行，商賈獲利。今則關陝每鈔一席，價錢僅及十千，纔至西京，所賣不及六貫。或就解池請鹽一席，脚乘之費，通約一十二千，搬至西京，止賣七貫。已上鹽鈔與搬鹽所折，皆

十分之四五，此鹽鈔之弊也。舊制大鐵錢之法，每一文當小銅錢三文，今則用鐵錢一貫五六百文，換易銅錢一貫，往往乘時尚或增長，此鐵錢之弊也。二者弊源皆在官司自求贏餘，以補支計，不詳法度，與民爭利。且鈔法本欲沿邊召人入中錢物，給鈔支鹽，以實邊備，隨處或賤或貴，客人趁時往來販易，公私兩獲其利。今則官司自契勘，價賤州軍收買，却於價高處出賣，是以商賈不行，有無不通。陝右素無出產，道路附帶錢物之人惟用鹽鈔，故不免競添高價收買。此鹽鈔與民爭利也。鐵錢銅錢，舊日相兼，一等行用，更無輕重之別。止自近歲以來，陝西官司計較鼓鑄鐵錢獲利稍厚，諸處錢監罷鑄銅錢，是以民間稍稍難得，或須用銅錢出入，即以鐵錢加息一分換易。近日官司又令應係支給請俸及買賣等，只支一色鐵錢，依民間分數，加息出換。公私相競，漸次添價，始自一分，今至六七分矣。此銅錢與民爭利也。陝西鹽鈔鐵錢之法，素號經久之利，而今日之弊，至於如此。況陝右、京西二路，疆境相接，每於界首計其米麥金帛之價，僅爭一倍，皆以此也。久而不革，爲害浸深，權時之宜，在所損益。爲今之計，惟使陝西官司罷買鹽鈔，止令民間販易。其解州鹽池，支給鹽貨，並用熙寧以前舊法，仍將諸司見在椿管銅錢，盡數兌撥與轉運司。自今後應係支用，並依舊日衮同鐵錢中半支給。其官中加息換易銅錢，亦行禁止。諸州錢監舊鑄銅錢去處，亦令興復。如此則鹽鈔與鐵錢之法必行，商旅復通，公私共利，亦理財裕民之道也。伏望聖慈詳酌，特賜指揮施行。取進止。《盡言

集》卷八。又見《歷代名臣奏議》卷二六八。

全宋文卷二五四二

劉安世 九

論蔡確作詩譏訕事奏

一 元祐四年四月七日

右，臣伏見知漢陽軍、朝散郎吳處厚繳進蔡確知安州日所製《車蓋亭詩》十篇，多涉譏訕，而二篇尤甚，非所宜言，犯大不敬者。臣按確得性陰險，立朝奸邪，象恭滔天，有共工之惡；言辨行僞，挾少卯之才。遭遇幸會，致位宰席，不能正身率下，宣明教化，而縱其弟碩交結群小，公納賄賂，盜用官物，不知紀極。閨門之內，奉養豪侈，飲食聲色，衣服器玩，肆爲奢僭，制踰王公。是時碩爲軍器少監，俸入有限，而用度如此，確實同居，豈不知其所來乎？朝廷既不窮治，又貸其弟之死，止以失教爲名，黜守安陸。天下公議，謂罰不能當其罪。固宜痛自懲艾，圖報大恩，而乃不自循省，輒懷怨望，借唐爲喻，謗訕君親，至於滄海揚波之語，其所包藏，尤爲悖逆。蓋確自謂齒髮方盛，足以有爲，意在他日時事變易，微幸復用，攄泄禍心。跋扈懷梁冀之奸，睥睨蓄魏其之志，此而可捨，國法

廢矣。伏望陛下察其情理，斷以至公，出處厚之奏，付之有司，特行按治，明示其罪，以謝天下。
《盡言集》卷九。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五，《三朝名臣言行錄》卷一二，《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八。

論蔡確作詩譏訕事奏

二 元祐四年四月十日

右，臣近以知漢陽軍吳處厚繳進蔡確知安州日所製《車蓋亭詩》，怨謗君親，情理切害，遂具論列，乞正其罪，未睹指揮施行。臣聞確之朋黨，大半在朝，造播巧言，多方救解。且謂處厚事非干己，輒爾剡奏，近於刻薄，此風浸長，恐開告訐之路，臣竊以爲過矣。西漢酈寄，天下謂之賣友，然而摧呂祿以安社稷，前史謂誼存君親，不以爲貶。確之罪惡固已貫盈，不自省循，肆爲訕斥，人神之所共怒，覆載之所不容。處厚外官，雖無言責，見確悖逆不道，發於忠憤，名則出位，情實愛君，取捨重輕，未爲無理。惟陛下勿恤浮議，早正典刑，使大奸無幸免之門，朝廷無異日之患，天下幸甚。

《盡言集》卷九。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五，《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八。

論蔡確作詩譏訕事奏

三 與梁燾吳安詩同言 元祐四年四月

右，臣等早來，臣燾、臣安詩延和殿進對，具陳蔡確怨謗君親，情理切害，因曾上稟言路，更有

何人論列？伏蒙宣諭：「惟卿等及劉安世外，它人別無章疏。」臣等竊伏思念，國家設御史，本欲肅正綱紀，糾察百僚，雖小犯朝廷之儀，猶俾彈治，今來蔡確悖逆不道，指斥乘輿，而御史臺職在按舉，曾無一言，挾邪不忠，黨惡無憚，未見如此之甚者。臣等前章固嘗以確之朋黨太半在朝，慮其造播巧言，多方營救，不謂御史當可言之地，並不糾劾，又慮奸黨變亂公議，別有奏陳，恐開告訐之路。臣等竊謂古人見無禮於君者，如鷹鷂之逐鳥雀，豈有目睹奸豪陵蔑朝廷，謗訕君上，乃欲置而不問？苟非今日確之事發，則其黨與未易彰敗。臣等尚慮御史臺知臣已有論奏，備禮一言，以塞外議。若果如此，則其包藏奸狀，益更明白。伏望陛下留臣等此奏，候蔡確事畢，明正其罪，特行竄逐，庶使邪正有辨，不敗國事。《盡言集》卷九。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五，《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八。

論蔡確作詩譏訕事奏

四 元祐四年四月

右，臣近以蔡確指斥乘輿，情理切害（二），尋具論奏，乞正其罪。雖已聞降指揮，下安州取索元本，及令確開具因依，至今未見回報。臣聞上自執政，下至堂吏，確之黨與，殆居其半，百端營救，齊奮死力。若使邪說得行，搖動正論，則朝廷之事極有可憂，此臣所以夙夜寒心，而過爲陛下之計。臣竊觀二聖臨御以來，日新聖政，蔡確之徒不得逞其奸志，陰懷怨望，窺伺頗急，然而深情厚貌，未嘗形見。今乃無故作爲此詩，臣恐祖宗神靈，天地眷祐，疾惡貫盈，而以此機授陛下也。臣伏見李

常、盛陶居風憲之地，目睹蔡確無禮於君親，而依違觀望，曾不糾劾，及朝廷已有行遣，方始備禮一言，而又是非交錯，皆無定論。翟思已下，仍更不見章疏。御史如此，綱紀何賴焉！彭汝礪在侍從論思之列，不以疾惡爲心，反用開告訐之路爲解。其餘進說之人，臣雖不能知其名氏，然其所主之論，計與汝礪不甚異也。臣竊謂李常等居可言之地而不言，雖言而陰持兩端；彭汝礪等不任言責，輒敢進疏，宜有高遠之慮，出於世俗之表，而義存君親者反責其告訐，悖逆不道者欲置而不問。夫告訐之不可長則是矣，至於睥睨兩宮、包藏禍心者，乃爲可長乎？朋邪罔上，孰甚於此！若非確之事發，則群小比周，無由彰敗。惟望聖心先定，勿疑流言，誅鋤奸慝，決行威斷。庶幾朝綱振舉，邪正明辨，天下幸甚。《盡言集》卷九。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五，《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八。

〔二〕情：原作「精」，據四庫本改。

論蔡確作詩譏訕事奏

五 元祐四年五月

右，臣近已四具狀論列蔡確指斥乘輿，情理切害，乞付有司，按治其罪。陛下聖德寬厚，體貌大臣，不欲輕信人言，遽行竄殛，遂降睿旨，令確開具因依，及下安州取索元本。近日竊聞確及安州皆有回奏，訕上之迹，盡如臣章。雖文過飾非，妄意幸免，而情狀明著，可以無疑。臣聞確昨移南陽，

既離安陸，復遣親吏取去詩碑，洗滌刮磨，靡有存者。使確詩意別無詆斥，雖刻之金石，固可自信。惟其內懷觖望，志在謗訕，有慊於心，懼復流播，故令毀撤，欲以滅口。推此言之，則確之罪惡何可掩也？伏望陛下特徇公議，毋恤浮言，明正典刑，以謝天下。其御史臺官吏並不糾劾，及伺候朝廷已行遣後，雖有言者，亦持兩端，并自餘臣僚，進說營救，皆確朋黨，不顧君親，苟尚兼容，必爲後患。伏乞聲言其罪，重行貶黜，庶分邪正，以肅中外。《盡言集》卷九。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六，《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八。

論蔡確作詩譏訕事奏

六 與梁燾同言 元祐四年五月

臣等近以蔡確怨望作詩，無人臣敬順之禮，累曾奏論，乞正典刑。朝廷指揮下確開具因依〔一〕，仍令安州知州取索確詩元本。竊聞安州取索與確開具，皆已奏到。確之開具，本無所用，徒爲遷延行遣，令確知其事，因從容造說，交通求救，詞皆虛妄，必不可信。今安州根究得確詩，元書在粉板，後來削去墨跡，其板見在。書之真狀已著，削去其罪轉明，更使確巧詐辨給，此亦不能文也。詩板是明白已驗之跡，便可爲據，開具乃委曲苟免之詞，不足爲憑，罪在不赦，合寘誅竄。恭以太皇太后以先帝遺詔，用故事，請權同聽政。當日確備位次相，親見本末，豈不知此事不是太皇太后本意。蓋爲皇帝年在冲妙，以保護聖躬爲切，事不得已，乃從權宜。竊以前日遭值先帝大變之際，設或不依本朝

典禮，上尊兩宮，則宗社大計將如何哉？觀確之意，以爲不然。蓋竊幸皇帝富於春秋，欲以大臣專權自作威福，包藏禍心，深不可測，此不可不誅也。大臣之義，當歸美報上，喜以福祿壽考稱誦其君。確不能庶幾於此，乃引竭海變田之事，肆爲怨讟，密懷大惡之志，發爲不祥之語，此不可不誅也。賞刑者，人主之權也。祖宗所以行威福而公天下，服人心，傳之子孫，爲萬世法也，兩宮亦不得而私之矣。如確之罪，天下所共怒，天下所共棄，與天下共怒、共棄之者，在皇帝陛下與大臣也。陛下崇養聖德，未專明斷，所與議者在大臣，如少欲寬確，則天下疑而不服，傷陛下之聖孝矣。大臣者敢爲開陳末減，則是朋奸養交，面謾不忠，視確之罪，無所重輕，必不見容於天下矣。臣等願盡行公議，無屈祖宗之法，以失威柄。威柄一失，則奸邪強驚，無所忌憚，後時有不可制之悔，於此不得不慎，以防微杜漸也。伏望聖慈以其事下有司，議正其罪，爲今日戒，爲後世訓。取進止。《盡言集》卷九。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六，《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八。

〔一〕因依：原無，據《長編》補。

論蔡確作詩譏訕事奏

七 與梁燾同言 元祐四年五月

准《名例律》，十惡，六曰大不恭，注謂指斥乘輿，情理切害者。

准《職制律》，指斥乘輿，情理切害者斬。

准《名例律·議請減贖章》，犯十惡者，不用此律。

一、宰相丁謂貶崖州司戶參軍。

一、前樞密副使孫沔貶節度副使，宿州安置。

一、前參知政事呂惠卿貶節度副使，建州安置。

右，臣等早來延和殿伏蒙宣諭，令具行遣比附條例密奏。臣等略具合用律法，及責降大臣故事，備錄如右。臣等竊謂三人之間，丁謂之責最重，然其所犯，亦非蔡確之比。伏乞聖明，更賜參酌。

《盡言集》卷九。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六，《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八。

論蔡確作詩譏訕事奏 八 元祐四年五月

右，臣昨日延和殿進對，嘗論彭汝礪營救蔡確事，伏蒙宣諭，以謂「卿等錯會汝礪所言，與卿等一般」者。臣雖已具汝礪朋附之實，面奏其略，尚恐陛下未知群邪交結之詳。緣此事正繫是非邪正之機，不可不察，須至辨析，上煩聖聽。臣伏見彭汝礪與曾肇同爲中書舍人，公然結黨。范純仁既是本省官長，日得相見，朝廷密命，無不關預。而又汝礪親弟汝霖娶李常之姨女（二），廟堂之論，悉使傳播。故御史臺表裏通同，殊無公道，窺伺執政之意，旋立議論。純仁所欲，雖違法害義，無敢糾駁。

稍異己者，則必承望風指，連章繩治，皆有實迹，未敢盡舉，姑以蔡確之一事，試爲陛下陳之。向者吳處厚繳進確詩，其徒大懼，巧言救解，情態萬狀。純仁備位宰相，見確無禮於君親，不以疾惡爲心，乃諭汝礪及曾肇，以爲告訐之風漸不可長。汝礪等既聞其語，即時傳報李常，是以御史臺依違觀望，不復按劾。及見朝廷已有行遣，方始備禮一言。而汝礪輒奮強狠，妄進邪說，雖其大概不敢主確，然而深意全罪處厚。臣竊謂以確詩爲可罪邪，則自有臺諫官論列；若以確詩爲不足治邪，則臣等豈敢違犯公議，輒形誣奏？進退之間，皆不預中書舍人之事。今汝礪出位進疏，惟以長告訐爲說；至於睥睨兩宮，悖逆不道，則欲置而不問。是汝礪貪與蔡確爲地，而不顧君親之大倫，僭亂之基漸。此乃朋奸罔上，徇私立黨，而陛下謂之與臣言一般，竊恐聖心未之察也。臣聞汝礪與曾肇同受純仁之指，而肇陰險奸賊，不肯自發，故使汝礪先次進言。繼聞臣等極力攻擊，陛下已賜聽納，遂不復言。然而交構之迹，搢紳無不知者，獨其黨人爲之諱耳。願陛下以臣之論，詳覽汝礪之疏，則奸人之情狀必不能逃於聖明之鑑。臣伺候斷遣蔡確了日，當節次具狀，劾奏奸黨，乞行竄逐。惟陛下乘不可失之機，特行英斷，使邪正分別，朝廷清明，臣雖殞首，亦無所恨。《盡言集》卷九。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六，《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八。

〔二〕汝霖：原無，據《長編》補。又「姨女」，《長編》作「姪女」。

論蔡確作詩譏訕事奏

九 與梁燾吳安詩同言 元祐四年五月

右，臣等竊聞蔡確已有責命，舍人彭汝礪封還詞頭，不肯草制者。臣等竊謂確之罪惡，本天下之所共疾，不容更有異議。汝礪居侍從論思之列，不以君親爲念，沮格詔旨，奮力營救。臣等前日進對之際，固已言其朋黨之狀，觀今日之舉，可驗有實。伏望陛下誅其奸意，重行貶黜，庶分邪正，以肅中外。

〔貼黃〕臣等伏見治平中命王疇爲樞密副使，是時錢公輔當制，繳還詞頭，朝廷以爲不當，遂責授滁州團練副使。今來蔡確責命與王疇事理不同，汝礪挾奸，不肯草詞。伏望詳酌，重賜施行。仍乞速降指揮，免致惑亂衆聽。《盡言集》卷九。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七，《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八。

論蔡確作詩譏訕事奏

一〇 元祐四年五月

右，臣竊聞朝廷以蔡確爲光祿卿、分司南京者。臣按確嘗位宰相，輔政亡狀，弟碩贓污，罪惡貫盈，確本同居，衆謂預聞其事。陛下既不窮治，又貸碩死，仍免決配，惟令編管，確以失教爲名，止

從薄責。朝廷之恩，亦已極矣。而確不知圖報，猶懷怨望，作爲詩什，輒敢謗訕，罪狀顯著，法所不赦。陛下以天地父母之德，不忍加誅，俾全要領，已出再生之賜。謂宜投諸四裔，以禦魑魅，而尚玷卿列，仍居善地，中外之論，皆謂失刑。臣嘗以賞罰者，人君之大柄，祖宗所以公天下而立之，聖子神孫亦必以至公守之，不可失也。伏惟太皇太后陛下保佑聖躬，恩德隆厚，而確悖逆不道，妄有詆斥，人神之所共怒，覆載之所不容，今來責命太輕，未厭輿議，非惟失祖宗立法之意，亦恐傷陛下孝治之風。伏望聖明，更加詳慮，早行竄殛，以慰人望。《盡言集》卷九。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七，《太平治蹟統類》卷二六，《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八。

論蔡確作詩譏訕事奏

一一 元祐四年五月

右，臣近以蔡確責命太輕，嘗具論列，今已累日，未奉指揮。臣伏見確之朋黨，大半在朝，大臣之間，亦有陰懷向背，假託義理，巧進邪說，協力營救者。雖聖心先定，必不爲流言之所惑，而後命淹留，未快公議，再煩天聽，仰冀采納。臣聞自古亂臣賊子之爲害，皆非一朝一夕之故，良由上下怠忽，辨之不早，日復一日，養成禍胎。是以先王禮制，雖齒路馬與蹇其芻者，莫不有誅，非芻爲可貴，而馬不可齒，蓋君臣上下之分，所當致嚴，而將折天下奸雄桀驁之氣於未然之前也。今確無禮於君親，非可宥之過，雖悖逆不道，自取罪矣，亦朝廷威令不行，政尚姑息，容養確輩，使至於此。而

輔弼大臣猶爲救解，欲望朝廷尊嚴，朋邪斂迹，何可得也！願陛下深察奸黨，慎無輕聽，早行四凶之竄，以慰天下之望。《盡言集》卷九。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七，《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八。

論蔡確作詩譏訕事奏 一二 元祐四年五月

右，臣今月二十四日延和殿進對，嘗論蔡確朋黨事，雖粗陳大概，而臣內有誠懇，未能盡達天聽，事體至重，不可不憂，惟陛下無憚煩而詳覽焉。臣聞蔡確、章惇、黃履、邢恕四人者，在元豐之末，相與交結，號爲死黨。惇、確執政倡於內，履爲中丞，與其僚屬和之於外，恕立其間，往來傳送。天下之事，在其掌握，公然朋比，傍若無人。以至先帝厭代，聖上嗣統，四人者以謂有定策之功，眩惑中外，無敢與辨。及司馬光被用，奸人懼其爲己之害，乃使惇於上前，極口詆毀。陛下以惇無人臣之禮，逐之於外。確又以弟碩贓污事發，亦罷宰相。履、恕坐事，相繼外補。既而惇在蘇州，肆爲不法，強以賤價奪民之產。確在安州，不自循省，作爲詩什，謗訕君親。臣竊謂惇、確所以桀驁狠愎，無所畏憚者，蓋四人從來更相稱譽，自謂社稷之臣，心有所恃，故敢如此。若不早爲辨正，以解天下之惑，臣恐異日必爲朝廷之患。臣迹雖疏遠，不知先帝傳位之詳，然搢紳士大夫間亦嘗講聞其略，今試條析，爲陛下言之。臣聞元豐七年秋宴之日，今上皇帝出見群臣，都下誼傳，以爲盛事。明年三月神考晏駕，衆謂前日之出，已示與子之意，其事一也。自先帝違豫，岐、嘉二王日詣寢殿候問

起居。及疾勢稍增，太皇太后即時面諭，並令還宮，非遇宣召，不得輒入。有以見聖心無私，保佑慎重，其事二也。建儲之際，大臣未嘗啓沃，而太皇太后內出皇帝爲神考祈福手書佛經宣示執政，稱美仁孝發於天性，遂令草詔，誕告外庭。蓋事已先定，不假外助，其事三也。陛下聽政之初，首建親賢之宅，才告畢功，二王即日遷就外第，天下之人莫不服陛下之聖明，深得遠嫌之理，其事四也。臣之所聞，大略如此。實太皇太后聖慮深遠，爲宗廟社稷無窮之計。彼四人者，乃敢貪天之功以爲己力，臣雖愚陋，心常疾之。近司馬康赴闕，邢恕邀至河陽，燕語之次，稱贊確等不已。探其微意，類皆捭闔，蓋欲康來京師，傳達在位，陰與確等，謀爲復用之計。朋黨害正，一至於此。臣竊謂惇、確用事十年，小人黨與，內外結固，造作奸言，欺惑愚衆。臣恐歲月浸久，邪說得行，離間兩宮，有傷慈孝，則確輩萬死何補於事。伏望陛下起福於無形，防患於未兆，明詔執政，及當時受遺之臣，同以親見策立今上事迹，作爲金縢之書，藏之禁中，又以其事之本末，著之實錄，然後明正四凶之罪，布告天下。除蔡確近以貶竄外，所有章惇、黃履、邢恕，欲乞並行廢斥，屏之遠方，終身不齒。所貴奸豪弭息，它日無患。惟陛下取臣千慮之得，少賜留聽，不勝幸甚。《盡言集》卷九。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

卷四二八，《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八。

論曾肇知鄧州不當事奏 元祐四年十二月

臣竊聞朝廷除曾肇知鄧州、兼西京南路安撫使。按肇資稟奸回，趣向頗僻。昨來蔡確謗訕君親，天下臣民所共疾怒，而肇倡爲邪說，惑亂衆聽，以至捭闔執政，欺罔同列，苟有可以救確者，靡所不爲。上賴聖明，得正刑典，肇不自安，遂乞外補。陛下敦尚寬厚，貸而不誅，猶假從官，出守近郡，搢紳之論，固已不平。到潁半年，遽易帥路，非惟無以示好惡於天下，亦恐氣焰凶暴，小人寢長。伏望聖慈，審度事理，收還新命，以允公議。取進止。《盡言集》卷九。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三六，《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八。

論樞密院闕官事奏 元祐四年七月

右，臣竊惟國朝以來，初革五代之弊，用宰相以主文事，則建參知政事以爲之貳；命樞密使掌武備，則設副使簽書以爲之佐。雖員數名品，時或不同，而文武二柄，未嘗專付於一人也。今安燾以母憂去職，本兵之地，惟有趙瞻，竊聞又以私故，見在式假。方西戎納款，南蠻入寇，邊防兵略，正務講求，差之毫釐，遂失機會，所繫至重，恐不可全然闕官。臣伏見英宗朝亦嘗命宰相韓琦兼權樞密院

事，國史具載，最爲近例。若陛下慎擇人才，未欲輕授，伏乞且依故事，命大臣兼領，所貴緩急不誤大計。《盡言集》卷九。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三〇，《太平治蹟統類》卷三〇。

論畿內買草事奏

右，臣伏見熙寧以前，左右騎驥院及天駟牧養等十坊監，馬數蕃息，每至冬月，並還廐下，芻秣之費，極爲浩瀚。常賦所入，既不能給，故於畿內十七縣市草五百萬束，爲之體量和買。蓋立法之意，本令相度逐歲之豐凶，而制拋降之多寡，未嘗諸縣爲一定額也。其後坊監併廢，國馬浸少，拘文之吏，因循不言。前日畿邑之草，依舊收買，雖係災傷，無敢放免，而又不支見錢，以布準折。官定布直，既已甚高，及其估草，則反太賤，比之市價，不能及半。或遇水旱之災，民間無草，即每束止令輸錢，又比折布往往倍費。是於二稅及諸色差科之外，加此一重無名之賦也。臣聞諸縣帑庫，甚有民間納到草錢。推此言之，足見坊監馬食有餘，可以裁損。欲望聖慈明敕主者，今後每歲契勘國馬的確合用之草，約常賦所入，尚或不足，方許量加寬剩拋降，委提點司體量逐縣之豐凶，隨其分數，依時和買。若大段荒歉，全無收穫，即並與免放，不使納錢，庶幾民力稍寬，均被聖澤。《盡言集》卷九。又見《永樂大典》卷一一五九八。

論時孝孫差除不當奏

元祐四年十一月

臣伏見朝廷除時孝孫充梓州路轉運判官。按孝孫資稟傾邪，巧於仕進。昔王安石、曾布、鄧綰變法之際，曲意附會，遂薦充司農寺屬官，推行新法於河北，吏民苦之，視若鷹犬。其後蔡確用事，傾心交結，又得御史臺主簿。及何正臣鞫瀘南之獄，舉以自隨，使正臣罔欺先朝，肆行酷烈，孝孫贊助，其力居多。獄決還朝，擢使一道。元祐之初，罷諸路提舉官，隨例得郡，搢紳之議，固已不平。今正臣既行黜責，而孝孫尚冒監司，陟降頓殊，公議未允。伏望聖慈考其素履，灼見奸狀，追還新命，以折群枉。取進止。《盡言集》卷九。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三五，《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八。

論周穉不當乞王安石配享事奏

元祐三年十二月

右，臣伏見鄆州教授周穉上書，乞以故相王安石配享神宗皇帝廟廷，中外誼傳，頗駭群聽。臣聞天聖中，錢惟演嘗請以莊獻明肅太后、莊懿太后並配真宗廟室，以希帝意。是時御史中丞范諷劾惟演擅議，遂落平章事，罷歸本鎮。臣竊謂惟演位兼將相，言之未爲太過，而責之如此之重者，所以嚴宗廟也。今穉以疏遠微賤之臣，懷奸邪觀望之志，陵蔑公議，妄論典禮。使安石功德茂著，實可從享，

在種之分，猶不當言。而況輔政累年，曾無善狀，殘民蠹國，流弊至今，安可侑食清廟，傳之萬世？如種狂僭，豈宜輕貸。伏望陛下以《春秋》之法，誅其始意，重行竄殛，以明好惡。《盡言集》卷九。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一八，《宋史全文續資治通鑑》卷一三，《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八，《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八一。

全宋文卷二五四三

劉安世 一〇

論都司官吏違法擬賞事奏 一 元祐五年春

臣伏見尚書省吏額房看詳畢中書後省所條六曹寺監吏人額祿文字，都事時忱於司勳所定酬賞之外，別擬特旨違法推恩，其事已具臺章，臣不復論。竊聞近降指揮，改從司勳元議，而舞文之吏尚仍舊職。事繫綱紀，須至論列。檢准元祐元年十月十三日敕節文：應三省人吏，除歲終比較屬本省外，其勞績合推恩，依條送吏部勘當，上尚書省次第施行。今來司勳既已勘當，各已指定酬賞，而都司輒敢廢格，旋擬特旨，所得恩例，四人獨優，僥倖無憚，莫甚於此。且天下之事既有定法，循常進熟，即可奉行。惟是重輕可否之間，規矩繩墨之外，非常之斷，必歸人主，是以進呈之日，面取聖旨。大臣於此猶不得專，豈有胥徒乃可擅命？冒昧公議，欺罔執政，違法亂紀，漸不可長。伏望聖慈詳察事理，據今謬賞之人，除果無大過，自來不爲人所指目者，並依司勳勘當推恩，且令依舊外，其時忱、

蘇安靜、任永壽、時惲四人奸惡如此，不可復留，欲乞並與合得官，悉令外補，庶幾稍破黨與，不至亂政。取進止。《盡言集》卷一〇。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四〇。

論都司官吏違法擬賞事奏 二 元祐五年春

臣近具劄子，論列尚書省都事時忱等四人舞文亂法，過冒厚賞，乞行罷斥，以破黨與。竊聞時忱及任永壽已令外補外，時惲、蘇安靜尚留公府，物議未安，須煩天聽。臣竊謂有司遷進數吏，恩澤厚薄，固未足論。然尚書省乃政本之地，法度之所自出，若容奸慝廢格條詔，將何以訓迪在位，表率四方？臣詢采衆言，考驗實狀，惟此四人者，招權用事，蠹弊非一，今去留相半，無以示懲，而又同罪異罰，有害政體。伏望聖慈深賜省察，檢會臣前奏事理，特降指揮，并蘇安靜、時惲悉令斥逐，庶懲巨猾，以厲其餘，稍存紀綱，不累聖政。取進止。《盡言集》卷一〇。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四〇。

論都司官吏違法擬賞事奏 三 元祐五年春

臣近嘗論奏尚書省都事時忱等違法冒賞，乞行斥逐，雖蒙朝廷節次罷免，而考之輿論，皆謂行之未盡，公議尚鬱，臣不敢蔽，輒具條析，上取睿斷。臣伏見今年三月二十三日敕節文（二）：「檢會吏

部狀：准都省送下任永壽等狀，重別看詳六曹寺監吏人額祿文字了當。今參酌，欲任永壽候出職日循一資，時憚候補充守當官日升四名，蘇安靜與減二年磨勘，時忱與減一年磨勘，用爲酬獎。尚書省白劄子：都司擬到時忱特減二年；蘇安靜特與先次補轉都事；任永壽選滿，合注判司簿尉，以封樁戶房合循兩資，乞換授，擬特換本等班行，依舊祇應；時憚擬升八名，緣有勞績六次，該升兩名，累計十名，擬免試，先次特補守當官。」檢准元祐元年十月十三日敕節文〔三〕，今後應陳乞勞績，各隨事大小施行，不許併合就重陳乞。臣看詳任永壽未合出官，故吏部擬定候出職日循一資。今來兼用封樁戶房轉官酬獎，換本等班行，即是併合就重，其違法一也。又敕節文，人吏主行文書，職事當然，若事成於己，猶不可論功，況於他人，豈可冒受？其係專置局及東西府宿司，行遣事畢，即許量勞支賜。臣看詳蘇安靜等所行吏人額祿文字〔三〕，雖係置局，蓋因籍門下中書後省已成之書，覆行參校，稍有損益，既無絕異之效，止合量加賜與，而減年換官，升名特補，惟其所欲，不顧條禁，其違法二也。又勅節文，諸色人酬賞並由司勳勘覆，以防弊濫。惟三省人勞績，重則轉官，輕則支賜，自來不送司勳，一面擬畫，遂致陰廢正條，漸增優例〔四〕。今後應三省人有勞績，合推恩送吏部勘當，上尚書省次第施行。臣看詳任永壽等所乞酬賞，元送吏部，即合遵守敕文，量其勞效，等第支賜，而乃以減年、循資、升名之類上尚書省。至於都司，則又棄而不用，更擬特旨，倍加優厚，其違法者三也。臣伏觀陛下即政之初，深患三省姑息之弊，又因臺諫論列，遂詔給事中、中書舍人、左右司郎官同裁定聞奏。是時取會到治平以前及熙寧後來條例，參酌到合行裁損事件十有七條，臣前所引元祐元年十月

十三日敕是也。雖未能盡除蠹弊，而近歲僥倖之風亦稍革矣。臣竊謂朝廷所以治天下者，莫大於典刑。陛下既命大臣出造法度，以授有司，如已善已具，則上下官吏所以遵守奉行；猶有未也，則當條陳其事，建乞改正。今前件詔敕並無衝改，不識有司安敢廢格？其尤不可恕者，都司於吏部所定之外，別擬特旨，假人主非常之斷，奉胥吏無厭之求，此而不懲，公道將廢。伏望聖慈審察事理，應都司違法官吏，並行黜罷；吏部擬賞不當，亦行責罰。仍乞面諭大臣，協心奉法，無縱舞文之吏，以干至公之政，天下幸甚。取進止。《盡言集》卷一〇。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四〇。

〔二〕三月：《長編》作「正月」，當是。

〔三〕檢：原作「校」，據右引改。

〔三〕吏人額祿：原作「吏額」，據右引補。

〔四〕優例：原作「例優」，據右引乙。

論都司官吏違法擬賞事奏

四 元祐五年春

臣近嘗論奏都司官吏違法擬賞，乞賜黜罷，今已累日，未聞指揮。臣竊惟尚書省乃政本之地，而左右司所以副貳丞轄，糾正省闥，自行官制以來，尤爲高選，非聰明諳練、守正不回之士〔二〕，孰宜居之？乃者猾吏舞文，妄干恩賞，都司明知三省人勞績不許併合就重陳乞，而公違詔敕，以任永壽、

時憚自列微勞，遂於吏額房酬賞之外，更用別房恩澤，換授特補，以厭群小之欲。考之輿論，皆謂永壽輩雖憑恃城社，僥倖苟得，而可否之決，法度存焉。爲都司者，誠能徇公滅私，則予奪之際，必合物議。惟其陰懷顧望，奉法不謹，是以典憲明具，未嘗衝改，而輒敢廢格，別擬特旨。以此論之，奸吏之妄訴則法在，都司之失職則法亡〔二〕，不有顯黜，恐無以爲天下曠官之戒。伏望聖慈檢會臣前奏事理，早賜指揮施行。取進止。《盡言集》卷一〇。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四〇。

〔一〕諳練：原無，據《長編》補。

〔二〕亡：原作「忘」，據畿輔本改。

論都司官吏違法擬賞事奏

五 與朱光庭同言 元祐五年春

臣等今早延和殿進對，嘗論都司官吏違法擬賞，罪不可貸。伏蒙面諭，令臣等親至都堂理會者。竊惟故事，臺諫官登對畢，自持劄子於中書呈納，故可以與宰臣已下相見。自垂簾聽政後來，上殿臣僚止是封進劄子，別無名目可至都堂，是以未敢奉詔旨。臣等竊謂朝廷所以爲天下之本者，以有法度也。陛下設官分職，內外錯綜，所以行法也。又置臺諫之臣，付以言責，所以司察中外之亂法者也。今都司徇舞文之吏，蔑棄典刑，則是曠官；臣等見亂法之臣而不能正，則是辜陛下之寄任。方二聖臨

御、仰成大臣之日，正是謹守法度、維持綱紀之時，而尚書省都司附下罔上，廢格詔令，若不按治，恐無以表率四方。惟望聖慈深察事理，早賜罷斥，以伸公議。取進止。《盡言集》卷一〇。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四〇。

論都司官吏違法擬賞事奏

六 留中 元祐五年春

臣近已五次論列都司違法擬賞^(二)，乞正其罪，至今未蒙指揮。臣竊料陛下所以難於必行者，豈非謂事連執政，恐傷大體，是以聊屈衆論，以安大臣之心乎？臣雖甚愚，固已上體聖意。然臣自叨諫列，已踰二年，前後奏章，不啻數百，惟是明白的確、爲衆人所知者，方敢以聞。此則愚臣之所自信，而陛下之所深察也。乃者任永壽等妄干賞典，臣所以不論執政而劾都司者，蓋遷補人吏非大臣事，而尚書省白劄子明稱都司擬到，則是事由有司而起，執政容或不知也。惟是交結奸吏，欺罔大臣，蔽匿三省，專圖僥倖國家恩賞，是以兩省諫官、御史全臺並皆論奏，乞行按治。而小人被劾，遂非畏罪，巧說執政引咎自歸，意望聖慈容貸，以免己責。又大言於搢紳之間曰：「御史言杜常赴時忱之會，而實未嘗有，事皆誣摺，朝廷已寢而不行矣。」臣竊謂杜常曾與不曾造時忱之門，事跡曖昧，言者得於風聞，容有不審。至於擬賞亂法，則文案具在，昭如日星，三尺童子皆知其奸，不待言而後辨。就如其說，御史兼指杜常之私行，雖或失實，姑置之可也；諫官之疏蓋專論都司之曠職，附下罔

上，罪狀顯著，豈可以御史一事之誤，而并廢諫官可行之言乎？近日小人見公議之屈抑，鼓舞抃蹈，屢有得色。臣忝備言路，義難緘默，謹以元祐元年十月十三日敕文，并今來違法之事，隨其偏亂，折以正論，合爲一奏，具之別幅，敢冀陛下深賜省察，出臣前後章付外施行。臣亦不敢必望朝廷責降都司官吏，但以此輩既任其職，而不能守陛下之法，尚容居位，何補於事？若陛下粗以臣言爲是，即乞批降指揮，盡除外官。或聖慮猶以爲難，則止令罰金。上使兩宮不失禮遇大臣之恩，次俾諫官御史稍舉職業，下則罪人無所幸免，而使群小知朝廷有臣等振肅紀綱，保守法度，今後稍有畏憚。臣不勝激切俟命之至。取進止。《盡言集》卷一〇。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四〇。

〔二〕五：原作「三」，據《長編》改。

論都司官吏違法擬賞事奏

又六〔二〕 元祐五年春

臣近已五次論奏都司官吏等違法擬賞，乞正其罪，至今未奉指揮。臣聞群奸被劾，頗有遂非之論，竊恐邪說交亂公議，須至條列，以破其妄。伏冀萬機之暇，特賜詳覽，或粗有義理，即早乞聖斷施行。取進止。

一、檢准元祐元年十月十三日敕節文，公府張置吏屬，主行文書，檢勘差謬〔二〕，乃其本職，自非

鈎見隱伏，事涉有害，豈可一一論功？如編修看詳條例〔三〕，陳獻利害，既如狀施行，即不當無賞，如此之類，理當推恩。勘會治平以前，諸房亦有許點檢酬獎條例，緣自熙寧後來〔四〕，始用升名之法，初但歲終比較，以爲賞罰，其後增累夸大，各自陳述，未嘗比勘對理，以至輕重不等，至有頓升五六名之例，誠爲過當。契勘左右司見准朝旨，修完人吏功過條例，并已有元祐元年三月三十日條貫，第三等以上勞績者〔五〕，許比較今申明，三省人吏點檢外司勞績等，並許依舊施行〔六〕。其先修例冊〔七〕，如有輕重過當，仍逐事參酌增損，立爲定例，遵守施行。

臣竊惟上條，雖編脩看詳條例有「理當推恩」之語，緣下文却有「增累夸大」、「頓升五六名」之弊。又云，左右司見脩完人吏功過條例，「如有輕重過當，仍逐事參酌增損聲說，立爲定例」，即是未有正法。今來司勳拘泥「理當推恩」之文，便將任永壽等定從優例。臣以不見得左右司修到例冊〔八〕，惟據元條〔九〕，以熙寧後來升名之法，指爲過當，已令裁損，而司勳尚以時憚升四名，蘇安靜等各減年磨勘，即是推恩已優，與元初申請之意有所不合〔一〇〕，然而未至太甚，臣是以止乞薄責。

一、檢准元祐元年十月十三日敕節文，檢會熙寧十年十月九日中書劄子，應功過係兩事已上，不得併入高等，各隨事高下，分爲功過。看詳上條所以約束不得併用者，爲逐事之中，有不該收使等第，故令逐事各理，豈得併爲一處？顯是僥倖。欲乞今後應陳乞勞績，各隨事大小施行，不許併合，就重陳乞。

臣竊惟上條既已指定今後陳乞勞績〔一一〕，各隨事大小施行，不許併合就重，即是已有定法，後來自合遵守。今司勳以任永壽吏額房酬獎，候出職日令循一資，都司更以封樁房恩例，累併就高，特換本等班行。司勳以時憚候補充守當官日升四名，都司更以左選勞績，併作十名，先次特補守當官。顯是蔑棄典刑，附下罔上，臣是以乞行罷黜。

一、檢准元祐元年十月十三日敕節文，人吏主行文書，職事當然。若事成於己，猶不可論功，況出他人，豈當冒受？如開修運河，大理獄空，首末行遣，皆出他司，又自六曹勘當，本房止是經手行遣〔一二〕，却等第支賜，事屬無名。今後似此之類，並不與推恩。其係專置局及東西府宿司，行遣事畢，即許量勞支賜。

臣竊惟六曹寺監人吏額祿文字，本係門下中書後省刪脩成書，尚書省止是覆行參較，稍有損益，正合引用上條，量行支賜。而遂非者以謂此條止爲本房人吏立法，如工房行修河，禮房行大禮，事畢之日，方合支賜，臣以爲不然。何者？六房人吏若行本房公事〔二三〕，自是職分當然，豈得更別置局？如邊事、大禮、河防、轉補之類〔二四〕，文字壅併，期會敦迫，又自有東西府宿司行遣之法。今來尚書省既創立吏額房之名，抽差別房手分主行文書，顯是專置之局既已了畢，止合支賜，而減年、換官、升名、特補，惟其所欲。臣是以論司勳所定尚爲太優，而都司所擬尤爲亂法也。

一、檢准元祐元年十月十三日敕節文，尚書司勳掌賜勳定賞，錄用世勞，定無法，覆有法。看詳官

吏諸色人酬賞，並由司勳勘覆，以防弊濫。惟三省人重則轉官，輕則支賜，自來不送司勳勘覆，却一面擬畫推恩，遂致陰廢正條，漸增優例。欲乞應三省人，除歲終比較屬本省外，其有勞績合推恩，依條送吏部勘當〔一五〕，上尚書省次第施行。

臣竊惟上條，三省之吏應有酬賞，所以必由有司者，蓋欲稍抑僥倖之弊，以存公道也。今來任永壽等所乞賞典既送吏部，雖司勳未有正條，所擬差厚，而參酌比附，猶爲有說，尚書省自合依法次第施行。而都司不憚無名，更擬特旨，所得恩賞，例皆增倍。假人主非常之斷，以足奸吏之欲，輕侮朝綱，陵蔑公議，此臣所以願陛下必行之也。《盡言集》卷一〇。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四〇。

〔一〕此篇原題作「又第六」，意即與上篇同時所上也。

〔二〕謬：原作「緣」，據《續資治通鑑長編》改。

〔三〕例：原作「列」，據右引改。

〔四〕「來」下原衍「之」字，據右引刪。

〔五〕第：原作「等」，據右引改。

〔六〕許：原作「詳」，據右引改。

〔七〕先：原作「見」，據右引改。

〔八〕修：原作「條」，據右引改。

〔九〕惟：原作「雖」，據右引改。

〔一〇〕所不：原作「不所」，據右引乙。

〔一一〕「指」下原衍「合」字，據右引刪。

〔一二〕〔一三〕房：原作「曹」，據右引改。

〔一四〕禮：原作「理」，據右引改。

〔一五〕條：右引作「舊」。

論都司官吏違法擬賞事奏

七 元祐五年春

臣近已累次奏論都司違法擬賞，乞正其罪，至今未蒙指揮。臣所以上犯聖顏，下忤執政，數進狂瞽，期於必行者，非特區區於二三郎吏，而所可深惜者陛下之良法也。去歲臣以職事進對，親奉德音，以謂臣僚才得富貴，便須改節。伏蒙訓飭，使臣常如今日。自後荐承恩擢，遂長諫垣，誓堅一心，上副聖意。今都司官吏廢法而不守，挾私而罔上，恃賴執政，不畏彈劾，公肆大言，必保無患。臣若愛身固位，置而不論，豈惟辜陛下拔擢之恩，亦甚非愚臣平昔之志。遂於前月十九日，具都司違法之實，并奸人遂非之論，畫一條奏，析以義理，跼蹐俟命，今已半月。豈陛下以謂既逐群胥，不必窮治，故寢臣疏，不付外廷乎？臣雖至愚，豈敢勸陛下爲已甚之事。蓋任永壽等雖乞酬獎，乃小人僥

倖之常態，未足深責〔一〕。爲都司者，苟有一人能執元祐詔書，則必不至濫推恩賞，惟其交結群小，輕侮朝綱，蔑棄典刑，憑恃城社，則是罪在有司，不可不治。臣前奏所謂「奸吏妄訴則法在，都司失職則法亡」者，正爲此耳。若不稍加懲戒，深恐小人之氣日益增長，臺諫之風遂將陵夷，臣亦何顏敢處言路？況臣所乞止於贖金，既非深文，惟欲少正國體。伏望陛下察臣至懇，以前月十九日所進劄子，批降指揮施行。《盡言集》卷一一。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四〇。

〔一〕足：原作「之」，據畿輔本改。

論都司官吏違法擬賞事奏

八 元祐五年春

臣近已累具論列都司等違法擬賞，乞正其罪，至今未奉指揮。臣竊惟三省之吏，久習姑息，朋黨交結，牢不可破。元祐之初，司馬光秉政，素疾其事，亦會言者嘗有論奏，遂具建明，乞加懲革。尋奉詔旨，專委給、舍、左右司同共詳定，疏爲新令十有七條，裁抑僥倖，時稱良法。後人雖不能潤澤之，猶當協力固守，以存至公之道。今敕文具在，並無衝改，而都司陰附群小，輒敢廢格，倡爲邪說，文過飾非。臣於前月十九日畫一劄子中，盡破其妄。且公府設屬，本以糾正省事，若朋奸罔上，蔑棄典刑，既不加罪，又俾在職，異日群有司犯法亂紀，不識何以詰之？伏望聖慈特降睿旨，檢會臣

前後章疏，早賜施行。取進止。

〔貼黃〕臣聞中書舍人顏復道、右司晁端彥之語曰：「裏面主張甚緊，必然無事。」臣竊謂陛下常以至公爲心，決無曲主小人之理，不識端彥安得此言？蓋有大臣漏泄德音，故使此輩恃賴，愈增氣燄。伏望陛下察其奸狀，出臣畫一之章，庶使群邪自知其罪，不敢造播邪說，以惑衆聽。《盡言集》卷一一。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四〇。

權給事中封駁沈括除命奏

元祐四年九月

准中書省送到錄黃，九月二十三日，三省同奉聖旨，沈括除朝散郎、守光祿少卿、分司南京，許於外州軍任便居住者。臣謹按，括資稟奸邪，貪冒榮寵，因緣朋黨，致位從官。元豐末年，出領延帥，而邀功生事，構起邊隙，永樂之禍，辱國殃民。先皇帝痛悼愧耻，以至厭代。忠義之士，疾括若讎。俾完要領，已屈典憲，豈可輒因赦宥，復齒仕途？此命一頒，恐無以慰天下之望。伏乞收還恩制，特與量移，所有錄黃，未敢行下，謹具封還。伏望聖慈特賜指揮，中書省別取旨施行。《盡言集》

卷一一。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三三。

論沈括吳居厚等牽復不當奏

一 以下二章與梁燾同言 元祐四年九月

右，臣等伏見朝廷近因明堂赦恩，牽復左降官吏，首及沈括、吳居厚、賈青、呂孝廉、王子京等。臣燾、臣安世權給事中日，已曾封駁，或聞得旨，令依前降指揮行下。茲事體大，不容差失，須至論列，庶存公議。臣等竊謂括以從官出帥方面，不能爲朝廷綏懷夷虜，而興起邊事，徼幸寵祿。及永樂陷沒，兵民之死者以數萬計，關陝瘡痍，至今未復。先皇帝雖舉責帥之典，而賜以不誅，終緣傷憂，遂棄群臣。括雖萬死，尚有餘罪。居厚等奉使一道，未嘗宣布明天子之惠澤，而爭爲掊克，以希進用，使無辜之民困於暴令，流離轉死，居不聊生，天下疾之，目爲民賊。陛下初聽政事，即令黜竄，四方傳報，鼓舞相賀，終身廢棄，猶未塞責，豈可援引常法，更加錄用？議者以謂赦乃國之大事，不可失信，臣等竊以爲不然。先帝之廢沈括，天下皆知其欲謝死事之臣民也。陛下之貶居厚等，天下皆知其欲戒誅剝之官吏也。赦書止曰「貶降官並與量移」，即無「已量移者與叙用」之文；縱使有之而不行，則是小信失於括等數人，而全先帝與陛下仁愛元元之大信於天下，二者輕重固不侔矣。更望聖慈深察事體，收還誤恩，允答輿議。《盡言集》卷一一。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三三。

論沈括吳居厚等牽復不當奏 二 元祐四年九月

臣等伏見近日除沈括、吳居厚、賈青、呂孝廉、王子京差遣，不合公議，門下省已行封駁。竊謂朝廷必以大禮之後，過惡例隨湔滌，臣等以謂不然。括首議再興邊事，喪師辱國，爲先帝遺恨，罪不容誅，而得全首領，無復可以推恩。居厚欺君害民，誅求暴虐，掠爲己功，歸怨於上，罪當放斥，而得列搢紳，無復可以推恩矣。青與孝廉、子京苛刻聚斂，流毒一方，附會誕慢，廢失使指，重譴遠貶，才當其罪。如此數人者，蹈犯凶桀，出於文墨，既不可以常法治之，亦不可以常赦寬之也。若使僥倖復起，夤緣再用，則群小振奮，躡踵求伸，甚非朝廷之福、生靈之幸也。長奸之漸，所宜杜絕。伏望聖慈面飭大臣，諸不以法治而貶降者，不得以赦議。如天度兼容，未忍盡棄，即於爲惡之間，略加殊別，特移青等一內地監當，括與居厚且令依舊，庶協大公，以懲群枉。取進止。《盡言集》卷一一。

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三三，《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八。

論臺諫官章疏乞內中置籍奏 一 元祐四年十月十二日

臣嘗觀唐李絳之對憲宗，以謂：「君尊如天，臣卑如地，加以日月之照，雷霆之威，小臣晝夜思

度，本欲陳諫十事，至時已除五六，逮於緘封上進，又削其半，得上達者，蓋無二三。」以此推之，則人臣之所以獻於天子之前者，莫非精思熟慮而自以爲不易之言也。雖人之才智遠近小大之不齊，而其所論，未必皆至於盡善，要在君相推至公之心，擇所長而行之，則天下無遺策矣。今二聖臨御，委任大臣，方此之時，尤宜開廣言路，以防壅塞。臣愚欲望陛下深鑑前古之弊，務通天下之情，應臺諫官有所論奏，別於內中置籍，先錄事目，然後付外。若三省聚議，以謂可行，即於章疏之後，具已施行次第繳奏；或議論少理，決有難從者，亦具不可行之狀封進以聞。伏乞陛下更加參酌，苟執政與奪已得允當，並候注籍訖，却以真本降付三省；或宸衷以爲不然，即大臣奏事之際，更可面加詢訪。所貴忠言讜議，盡關聖覽，取捨至公，爲後世法。取進止。《盡言集》卷一一。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三四，《歷代名臣奏議》卷二〇三。

論臺諫官章疏乞內中置籍奏

二 元祐四年十一月

右，臣前月十二日上殿，曾具劄子，乞以臺諫官章疏，內中置籍，先錄事目，然後付執政聚議，批鑿可否訖，並具繳奏，候注籍畢，却以真本降付三省，至今未蒙施行。臣竊慮陛下以謂關防稍嚴，恐傷輔弼之意，不欲示外，所以留中。然臣之言，蓋爲朝廷立萬世之法，非苟以區區之小數而勸陛下之疑人臣也。今天下之奏付尚書省者，必復送中書，中書具如何措置，擬定以聞。及其得旨送尚書省

令施行者，必再送門下省覆奏，然後行下。蓋朝廷綱紀，互相檢制，非皆爲疑執政而設也。然則臣乞以臺諫之言，令三省擬奏可否，何以異此？臣固不敢以迂闊難行之事要君取名，止貴采擇之際，至公至慎，不以人廢言而已。伏望聖慈察臣惓惓之誠，欲廣聰明之助，早以臣奏付外施行。《盡言集》卷一。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三四，《歷代名臣奏議》卷一六一。

論役法之弊奏

元祐五年五月

右，臣伏見朝廷欲變役法，今將四年，選官置局，講求利病，天下之議，悉使折衷，而承詔立法之意，惟以仁民愛物爲務。謂嘉祐差役之制已便矣，然當時嘗見其害者，今則損而去之；元豐約束之制，民以爲利者，今則取而益之。至於風俗之殊尚，南北之異宜，本諸人情，裁以國論，隨方立條，罔不具備。而又申以明詔諭旨，郡縣若施行之際，或窒礙而未通，節文之間，或疏略而未盡，更俾建明，爲之增損。有以見陛下至仁至厚，重慎民事之深意也。新書之下，輿情慰悅，中外帖息，初無間言。而奸邪之人，內懷顧望，造播橫議，必欲沮毀，遂致一二小臣敢執偏見，妄進邪說，欲罷差役，依舊雇募。當職官吏不能爲朝廷固守法度，而依違遷就，屢有變更，天下人情莫不疑惑，此最當今之大患也。臣聞自古取民之道，止於粟帛與民力而已，三者皆生之無窮，取之不竭，故堯、舜、三代已來，莫之能廢。議者以謂不役其身，止令輸錢，則公私兩便，而可以久行，臣請有以折之。國家泉

貨，經費所資，設官鼓鑄，歲有定額，民或盜爲，罪至論死。今棄其易出之力，而責其難致之錢，固已非理。又使上戶止納數千，則優游卒歲，日益兼并；下戶自來無役者，例使加賦，日朘月削，寢以窮困。損九分之貧民，以益一分之上戶，輕重倒置，孰甚於此？臣竊謂以一家一歲觀之，則輸錢若省而易給；以終身累世計之，則所出不貲而難供。今聚斂之臣惟欲誅剥生民，不爲天下久長之慮，其可信哉！議者又謂人戶輪差不及三番，誠恐役次太重，臣亦有以折之。且治平之前，天下戶口一千二百七十餘萬，而舊法役人五十三萬六千餘人。元豐之後，戶口一千八百三十五萬九千有奇，較之治平已增五百六十餘萬，而新定役人止放四十二萬九千餘人^{（二）}，比之舊法，却減十萬七千之額，謂之輪差不足，亦已過矣。然而天下州縣，或有連值凶歲^{（三）}，人戶流移，番次不足之處，則在有司通融補助，必不可以小節而廢大法也。臣伏觀國家受命以來，百有餘年，差役之法，已更六聖，隨時損益，既皆中理，考觀已試之效，固可行之不疑，而累年於茲，尚容移奪。臣竊謂知法之未良，改之不可不速；如法之已善，守之不可不固。今差法已善，陛下正當信而守之。執政大臣尤宜協心體國，堅拒邪說^{（三）}，而乃縱使奸匿，倡爲異論，動搖人情，惑亂天下。故議者謂今日紛綸之患，不在於無知之庶民，而特在於挾邪之士大夫也。臣聞執狐疑之心者，來讒賊之口；持不斷之意者，開群枉之門。願陛下特奮乾剛，力主差役，深詔執政，固守初議，毋使輕徇浮言，妄有變易，庶幾祖宗之成法，不爲奸人之所奪，天下幸甚。

〔貼黃〕勘會自行差役後來，臣僚執一偏之見，妄有申請，衝改過事日不少，其間甚有疏略抵牾，

反爲民害者。欲望聖慈特降指揮下戶部，令畫一條析聞奏，再委執政聚議。除利害的確，須合更張，及一州一路自有所宜，不可通用外，其應緣邪說遷就變動去處，並乞却令依舊施行。所貴法度純一，天下不惑。《盡言集》卷一一。又見《宋會要輯稿》食貨六五之六〇（第七冊第六一八六頁），《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四二，《國朝諸臣奏議》卷一一九，《歷代名臣奏議》卷二五八。

〔一〕放：原作「於」，據《續資治通鑑長編》改。

〔二〕連：原作「運」，據右引改。

〔三〕堅拒：原作「拒堅」，據右引改。

全宋文卷二五四四

劉安世 二

論堂除之弊奏 一

臣聞非至簡不足以待天下之繁，非至靜不足以制天下之動。故荀卿有言曰：「論一相以兼率之，人主之職也」。又曰：「相者，論列百官之長，要百事之聽，歲中奉其成功以效於君。」推此言之，則人主擇輔臣，輔臣擇庶長，庶長擇佐僚，以次選掄，不容虛授，是以所任愈隆，而所擇愈簡，所擇愈簡，而所得愈精，此堯、舜、三代之君所以垂衣拱手，不煩事詔，而天下晏然以治者，用此道也。秦、漢以來，官失其守，居宰相之位者或不知其任，在庶長之列者或不守其官，因循至今，流弊日積，臣請爲陛下詳言之。昔魏、晉以來，采擇庶官，多由選部，故晉之山濤爲吏部尚書，中員品外，往往啓授〔一〕。宋以蔡廓爲吏部尚書〔二〕，黃散已下，皆得自用，廓猶以爲薄己，遂不之官。唐制，五品以上，宰相商議奏可而除拜者，則以制敕命之。六品以下，則吏部銓材授職，然後上言，詔旨畫

聞，無所可否，謂之旨授。開元中，吏部置循資格，限自起居遺補及御史等官，猶並立於選曹。其後幸臣專朝，舊典失序，故陸贄抗論，以謂捨朝僉而重己權，廢公舉而行私惠，是使周行庶品，苟不出於時宰之意者，則莫致焉。此乃唐之弊風，不可不革也。臣伏見近來堂除差遣，多取吏部之闕，不問職事之輕重，才品之優劣，爲人擇官，殊失大體。如承議郎王績，堂除管勾左廂公事；承奉郎劉敦夫，堂除權河南知錄，若此之類，名品至卑，吏部選差，固不乏使，何煩廊廟一一揀求？臣恐三省之事日益紛紜，執政大臣汨於細務，則朝廷安危之至計，禮樂教化之大原，使天下回心而嚮道者，將何暇以及之矣？然則，豈所以稱陛下圖任老成、委注輔弼之意哉？伏望聖慈明敕三省，別議立法。今後除兩制、臺省之官，寺監長二以上，并諸路監司，瀕河並邊郡守之類，所繫稍重者，令依舊堂除外，其餘一切歸之吏部。所貴執政事簡，得以留心於遠業，而選部不至失職，漸復舊制。取進止。《盡言

集》卷一一。又見《皇朝文鑑》卷六〇，《國朝諸臣奏議》卷四八，《歷代名臣奏議》卷一六一。

〔二〕「外往往」，原作「往外往」，據畿輔本乙。

〔三〕宋：原作「送」，據右引改。

論堂除之弊奏 二

右，臣前月十二日上殿，曾具劄子，論列堂除之弊，乞照三省別議立法。近日雖降指揮，以在京寺監主簿等數十處送下吏部，而外路知州等闕尚未盡還。臣竊謂朝廷之上，宜選大吏，其餘小者，盡可付之有司。今堂除之人日益加多，差除不行，其勢必取於吏部。吏部之闕日益加少，則孤寒之士所得愈艱，羈旅留滯，動踰歲月。此最更張之所宜先也。臣愚欲望陛下特降睿旨，稍謹堂除之選，仍以元豐八年後來取過外路知州等闕，擇其地望之重者，依舊朝廷差除外，其餘付之有司。如此，則堂中占闕既已不多，吏部差注得行，必無淹滯。伏望聖慈詳酌，早賜施行。《盡言集》卷一一。

論乞更張常平之弊奏

與右諫議大夫朱光庭同言 元祐四年七月

臣等聞，「國無九年之蓄曰不足，無六年之蓄曰急，無三年之蓄曰國非其國」。蓋先王之制，三年耕必有一年之食，以三十年通之，則可以有十年之備，故堯、湯之水旱至於累歲，而無捐瘠之民者，用此道也。三代而下，井田廢缺，利民之法，無善於常平，由漢迄今，莫能變易。惟自近世，有名無實，凡所以養民之具，月計不足，何暇議三年之蓄哉？是以歲或不登，民輒菜色，强者轉而爲盜賊，

弱者不免於餓殍。保民之術如此，亦已疏矣。臣等竊謂自罷青苗錢後來，天下州縣皆有積鏹〔一〕。朝廷雖更立常平之制，條目甚詳，而上下因循，未嘗留意，既無統屬以糾其乖繆，又無賞罰以爲之勸沮。加之轉運司苟紓目前之急，多端借貸，日朘月削，殊無償足之期，非有懲革，將不勝弊。臣伏望聖慈特降睿旨，取今日以前應干常平敕令，嚴責近限，專委戶部刪爲一書，付之有司，悉俾遵守。仍先行指揮，將天下見在常平錢，乘今秋豐稔之時，令五路糴粟一色；其餘路分，並相度逐處，可以久留斛斗，廣行收糴。仍以本司錢修蓋合用倉廩，將一路所有錢袞同應副。一路之中，不得偏聚一州，一州之境，不得偏聚一縣，各隨戶口之多寡，以置糴入之大數。每遇凶歉，依法出糴。糴糴之法，常以市價增減。如此，則官本常存，而物價不能翔踴；或遇旱乾水溢之災，則民有所濟，不至流散；朝廷之惠澤可繼，而無乏絕之患。相因日久，漸致九年之蓄，太平之策，莫大於此。惟陛下推至誠惻怛之意，明詔執政，協力施行。所有官吏殿最，亦乞參酌修定。將來頒降之後，或有違犯，州縣委監司，監司令戶部，御史臺覺察奏劾。庶使二聖恤民之仁心，不爲徒善之政，傳之萬世，天下幸甚。取進止。《盡言集》卷一一。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三〇，《國朝諸臣奏議》卷一〇七，《歷代名臣奏議》卷二四五，《古今圖書集成》食貨典卷九七。

〔一〕鏹：原作「鏹」，據《長編》改。

彈奏范純仁王存事

一 元祐四年五月

右，臣竊惟丞相者，人君之腹心，所與共承宗廟，燮理陰陽，典領百僚，協和萬國，人臣之職，莫或重焉。惟是道德修明，器識宏遠，正身率下，憂國如家，任賢使能，彰善癉惡，同心協力，庶幾有成；苟非其人，必敗國事。臣謹按右僕射范純仁，憑藉門閥，素無他長，矯情節詐，善取名譽，久在閑局，衆以爲賢。陛下擢於冗散之間，不踰三年，任以宰輔，謂宜極盡智力，上報大恩，而位過其才，名浮於實，略無經國之志，惟有朋奸之心。輕肆於行列之中，猖狂於論議之際，廣引私黨，變亂舊章，護短遂非，附下罔上，皆有實迹，播在僉言。以臣觀之，猶未足論。惟是日近營救蔡確之事，最爲公議之所不容，輒具彈文，仰祈睿斷。乃者，確在安陸作詩訕上，悖逆不道，天下共疾。純仁備位次相，固宜以君親爲念，而顯助奸慝，極力救解，每對賓客語及確事，則惻怛顰蹙，憫其非辜。至論處厚，則攘臂切齒，謂長告訐，教導汝礪，使之上疏。及見不肯草制，則與王存再三嘆賞，以謂天下乃有此人。又聞進對之次，屢有寬貸之請。宰相如此，朝廷何賴焉！臣竊謂純仁自爲樞密之日，因司馬光久在病告，遂以國用不足爲說，上惑聖聰，申明常平舊敕，巧言附會，却令州縣於存留一半錢斛之外，依舊散青苗息錢，天下之人，莫不疑惑。光聞其事，力疾入見，以死爭之，又於上前親自稟奏云：「不知是何奸邪之人勸陛下復爲此事？」純仁汗顏畏縮，不敢仰視。尋得聖旨，盡令寢罷。光

謂臣曰：「純仁自爲執政，言行反復，陰懷顧望，止爲全身之謀。以名取人，其弊至於如此」。已上皆光之語，臣不敢有一字增損。陛下試用以觀純仁，則其秉心不一，事上不忠，取悅大奸，徼幸異日，懷奸迷國，亦已久矣，誠不足以敦厚風俗，宣明教化，共承天地，永保國家。伏望陛下考詳典憲，早行罷黜，使邪正辨别，朝廷清明，天下幸甚。《盡言集》卷一一。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八。

彈奏范純仁王存事 二

右，臣嘗劾奏宰臣范純仁秉心不一，事上不忠，營救蔡確，徼倖異日，乞行罷免，未蒙施行。臣聞自吳處厚繳奏確詩後來，純仁與王存互持異論，不欲明正典刑。以至三省進呈之際，呂大防等已退，惟二人者獨於簾前密爲申理。若純仁等所陳果是公議，自當對衆顯言，無可諱者。惟其內蓄奸意，旁畏同列，是以輒敢留身，陰進邪說。雖聖明在上，斷之不疑，而中外人情，惡其奸妄，詢考朝市，不謀而同。臣竊謂確之罪惡，天下之所共疾。使純仁等不知事理之重輕，冒昧公議，奮力救解，則可以謂之愚矣；知其不可救而救之，則志在於奸矣。用愚夫爲執政，固已不可，況使奸人處腹心之地乎？伏望聖慈爲宗社之大計，以臣前奏降付外廷，罷純仁宰相之職，免存丞轄之任，使是非邪正不至殽亂，天下幸甚。

〔貼黃〕臣聞言路亦有純仁親黨，竊恐妄託義理，以謂元惡既去，餘可勿治。此等議論，臣願陛

下切勿過聽。昔司馬光既爲宰相，亦嘗逐奸惡之太甚者，止爲不能去其根本，故使確輩敢至於此。今純仁及存居輔弼之地，陰懷二心，若不罷免，弊將甚於前日。惟聖心先定，去邪勿疑，不勝惓惓之望。《盡言集》卷一一。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八。

彈奏范純仁王存事 三 元祐四年五月

右，臣近再具狀劾奏右僕射范純仁、尚書左丞王存陰持兩端，營救蔡確，乞行罷免，未蒙施行。臣竊謂人主之於大臣，義均一體，雖議論取捨小或不同，而要其大致必主於善。使確平日操履，衆以爲賢，偶有一眚，不足以掩其大德，如是而純仁等救之可也。或謗起於是非疑似之間，或事出於茫昧難明之際，不加考驗，遽置深文，如是而純仁等救之可也。今確之奸邪罪惡，天下所知，怨謗君親，情理切害，事迹明著，按覆有實，凡戴天履地者，莫不共疾而同棄之。陛下特示優容，俾全要領，已出天地父母再生之賜。而純仁等冒昧公議，猶爲救解，操心頗僻，處事顛倒，謂主於善，其可信乎？誠不足以謀王體而斷國論，運樞極而重朝廷。伏望聖慈考察僉言，審詳事理，以臣兩奏，付之外廷，誅其奸意，並解機務，使天下曉然識邪正之道，實在此舉。惟陛下斷之不疑，豈勝幸甚。《盡言集》卷

一一。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八。

彈奏范純仁王存事 四 元祐四年五月

右，臣近已三次劾奏右僕射范純仁、尚書左丞王存，陰持兩端，營救蔡確，乞行罷免，未奉指揮。臣所以屢進瞽言，上煩天聽者，非敢固執偏見，生事近名，特以二聖臨御，仰成輔弼，惟是同心同德之人，乃可委以政事。今純仁者，忘君親之大義，畏奸豪於異日，有附下罔上之意，無體國徇公之心。不乘此時收還印綬，則朋奸之衆又將倚之以復興，是蔡確之害，尚在朝廷，此臣所以汲汲彈擊，至於再三而不能已也。臣聞去草者當絕其本，養虎者自遺其患，一失機會，後將難圖。伏望陛下特奮乾剛，博考公議，以臣累奏，付之外廷，正純仁等不忠之罪，亟令罷黜，使履正奉公者有以堅其志，背道妄行者不能長其惡，天下幸甚。《盡言集》卷一一。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八。

薦傅堯俞蘇頌可任大事奏 與梁燾同奏 元祐四年十一月

傅堯俞素有德行，衆人推服，凝重有守，得大臣體。仁祖、英宗朝，嘗歷臺諫，有正直之譽。蘇頌學問該博，練達典故。神宗朝任知制誥，以不草奸人李定爲御史詞，落職歸班，遂有重名。右，臣等今月八日延和殿面奉聖旨，令具可用臣僚姓名進入者。臣竊謂朝廷大除拜，自合出於人

主之意，左右大臣亦不當預，固非臣等所可輕議。陛下特示至誠，曲降清問，欲采外庭公議，上裨宸斷。臣等不敢堅避僭易之罪，輒以名聞，伏望聖慈更賜詢考。《盡言集》卷一一。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三五。

論楊畏除御史不當奏

一 與朱光庭同言 元祐五年三月

臣等伏見朝廷以御史闕員，屢詔近臣，俾舉所知。近者本臺及兩制等數以名聞，未嘗采錄，中外疑惑，莫知所謂。及再令舉官敕下，略出事因，如葉伸、穆衍，則曰已係省郎，陳鵬則曰已係監司。臣等既見止此，爲不應格，遂於常調通判資序中，以田陳古、張微充薦。二人者，皆敦厚剛正，可任言責。剡奏以來，于今兩月，未蒙朝廷有所簡拔，今日乃聞以楊畏爲監察御史。竊惟祖宗之制，所有命近臣舉言官者，蓋耳目之任，不欲置執政之私人也。今兩制等奉詔舉官，不合大臣之意，則妄以監司、省郎爲解，拒而不用。楊畏不係所舉之士，又見充永興軍路提刑，未審朝廷何名除授？臣等後來所薦，既非監司、省郎，即合依公掄選，它日苟不稱職，自可并坐謬舉之罪。今既未嘗試之以事，而便謂其才不堪，取捨任情，殊無義理。伏望聖慈追還楊畏新命，止令於兩制等舉到人內選差，庶使祖宗之法不至墜廢。取進止。《盡言集》卷一二。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三九，《國朝諸臣奏議》卷五五。

論楊畏除御史不當奏

二 與朱光庭同言 元祐五年三月。

臣等近嘗論奏楊畏差除不當，未蒙施行。臣等伏睹祖宗故事，天禧二年二月，詔左諫議大夫樂黃目、知制誥陳知微〔二〕，於常參官舉公清強敏、材堪御史者各一人。臣等竊惟聖訓，皆有微旨。何者？御史之任所以糾察百僚，苟非剛正無私，不可濫居此職，故先須擇舉主，使之引類。是以受詔者知明主睠倚之厚，慎簡忠良；被舉者體朝廷責任之嚴，敦尚名節。得人之盛，無愧前古。厥後方令兩制資次舉官，當時議者已謂無善惡皆得薦士，故多非其人，然未嘗專出於執政也。今兩制等初以名聞，則猥曰已係監司、省郎，更令別舉。後來所薦，既已應格，則又棄而不用，乃以私意外召楊畏。且畏見授永興軍路提刑，獨非監司乎？前日以此拒人，而今日躬自蹈之，威福自任，反覆如此，舉官之詔，遂成空文，祖宗之法，日益廢壞，臣等竊爲陛下惜之。況二聖臨御，仰成輔弼〔二〕，若言路漸布私黨，則政事闕失，何由盡達天聰？爲大臣之計則安，爲陛下之慮則疏矣。伏望聖慈，鑑前代奸邪蒙蔽之患，循聖人開廣聰明之理，罷畏新命，以示至公。取進止。《盡言集》卷一二。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三九，《源流至論》續集卷六。

〔二〕樂黃目：原誤作「樂黃同」，據《續資治通鑑長編》改。

〔二〕成：原作「臣」，據右引改。

論楊畏除御史不當奏

三 與朱光庭同言 元祐五年三月

臣等已兩曾論奏楊畏差除不當，至今未奉指揮。竊觀祖宗以來，尤重風憲之任，必得公正之士，付之彈劾之權，所以糾察百僚，振肅綱紀，雖在人主，未嘗敢以己用之，必命近臣與本臺長貳更互奏舉，以協中外之望。如畏者，初無自立之譽，又非應詔之薦，忽蒙簡拔，甚喧物議。昔王安石當國，惟以破壞祖宗法度爲事，每於言路，多置私人，持寵交養，寢成大弊。今朝廷之政，率由舊章，豈容臺臣更蹈覆轍？伏望陛下審察事理，罷畏新命，再令近侍各舉所知，庶得端良，不廢故事。取進止。

《盡言集》卷一一。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三九。

論楊畏除御史不當奏

四 元祐五年三月

右，臣近已三次論列楊畏差除不當，未蒙施行。竊聞議者以謂本朝嘗用舊人，乃欲持此沮抑公論。臣伏睹祖宗以來，雖有復召之例，率皆風節暴著，爲搢紳所服，如呂誨之類者，方可不用奏舉，再授言職。今楊畏從王安石之學，議論駁雜，及呂惠卿用事，又頃心附託，緣舒亶之薦，得爲御史。

觀其所主，固已刻薄，考其素履，多復乖異，豈可爲有故實，妄引匪人？臣竊謂朝廷不至乏才如此之甚。伏望陛下審察義理，罷畏新命，庶幾言路純一，衆聽不惑。取進止。《盡言集》卷一二。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三九。

論楊畏除御史不當奏 五

臣近已四次論列楊畏差除不當，未蒙施行。臣竊惟御史之官，朝廷雖有復召舊人之例，謂宜審其才實，參以公議。如畏之趣向乖僻，附麗奸邪，搢紳之間，多所鄙薄，非獨出於臣之私言也。況元豐之末，已嘗任用，在職之日，苦無建明，雖粗曾彈擊貴近，亦是承望權臣風指，爲之鷹犬。今若不考其素，輕授風憲，臣恐匪人得進，浸壞言路。伏望聖慈深賜省察，檢會臣累奏事理，早降指揮，罷畏新命，以稱陛下爲官擇人之意。取進止。《盡言集》卷一二。

論大河利害奏 一 元祐四年正月〔二〕

右，臣伏見南宮埽口，今年以未有堤備，漲水在近，權住閉塞，直候將來堤防成立，物料齊足，方謀興工。雖目下苟安，未敢輕議，然詢考輿議，竊有可憂，須至開陳，乞賜詳覽。臣訪聞南宮之

決，今已累月，適值亢旱，水勢甚平，萬一夏秋之交，山水汎溢，與大河相合，奪過河身，一向西流，則深州以下必被其患。今事勢已急，尚未見朝廷如何擘畫，此不可不預爲之慮也。議者又謂將來若理西堤，須留九門，以道西山之水。使河門太小，則勢必壅遏，入納不快，河門稍大，則黃河暴漲，却致出泄。二者之說，皆不免與民爲害，而又修閉南宮水口之後，亦未保他處終無再決之患。向去人使道路若有侵占，阻滯國信往來，未委如何處置？欲望聖慈詳此事理，專委都水使者與本路監司子細相度其的確〔三〕，委得不致有前項患害，畫一條例〔三〕，結罪以聞，庶得利病之實，不誤國事。《盡言集》卷一一。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一，《歷代名臣奏議》卷二五二。

〔一〕以下五奏，年月不詳，《長編》附于四年正月，今姑亦從之。

〔二〕其：原作「具」，據《長編》改。

〔三〕例：原作「列」，據右引改。

論大河利害奏 二 與梁燾同言 元祐四年正月

右，臣等訪聞大河西潰今已累年，汗漫流散，無復河道，故去歲冀州南宮埽決。南宮未閉，信都又決，繼而大名宋城中埽又決，近日復有焦家堤之患，則北流利害，灼然可見。今欲復全故道，議者以謂新修理水堤，亦未高闊，自大名之東，埽岸久已廢壞，雖南有橫堤，頗爲堅實，然尚卑下，恐不

足恃。而又故河未嘗濬治，一旦遽決梁村，由孫村口放水東流，止可以分減目下漲水，欲還故道，未易能也。蓋大河重濁，其流稍緩，旋即淤填，今梁村開口，循理水堤而下，水去堤面纔五六尺，至孫村口，水與堤平，兩處下埽，僅免決溢。或聞只是分過大河三四分水，但恐因循浸久，積淤日增，將來閉塞北流，併使東注，地勢高仰，壅遏難通，則橫堤以南，金堤以東，決須受害。臣等竊謂河事素來議論不一，遂致中輟。今水官既知利病，奮然敢爲，固有足取。然臣等雖知有可成之功，恐不免欲速之弊。蓋舊河不曾疏濬，而向下堤埽全未完葺，遽決梁村放水，理有未安。況今日已後，水勢漸小，沙淤浸多，萬一更壞，舊河不能還復，則是前功盡棄，進退被患。爲今之計，實可重惜。伏望聖慈詳此事理，明詔都水官吏及本路監司，協力盡公，講究長策，廣爲儲備，增固舊防，庶使東流必有成績，乃河朔生靈之幸。

〔貼黃〕舊河在大名東，水勢丁字，正衝馬陵口。折向東，復西，直注小張口。兩處視大名各止及五六里，每歲漲水，岸至危急。馬陵之東，原有開壩直河，久已淤廢。今來欲復東流，欲乞再開上件直河，以紓大名之患〔一〕。《盡言集》卷一二。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一，《歷代名臣奏議》卷二五二。

〔一〕本集原無貼黃，據《續資治通鑑長編》補。《長編》原注云：「貼黃以梁燾集增入。」

論大河利害奏

三 元祐四年正月

臣伏見朝廷欲回大河，使歸故道，采之輿議，頗有異同。今之言北流者，以謂廣占民田，大破省稅，壅遏西山之水，爲深、趙、瀛、莫之患，吞併御河，絕邊城轉餉之利，淤填塘泊，北使道梗，而又堤防卑薄，全不足恃，故今歲之間，四處決溢。臣再三推考，實有如此之患，是以議者欲復東流。然而自小吳之決，久不閉塞，大河故道，地形高仰，而舊堤廢壞，往往斷缺，所植林木，發掘已盡，昔日之備，百無一二。若河流果然東去，不免後患。故議者皆欲先葺舊防，疏鑿故道，人功物料，悉令具足，然後乘春夏暴漲之勢而順道之，方有可回之理。昨來都水官吏思慮不審，惟務速成，既未嘗完繕廢堤，亦不聞濬治河道，乃於水勢向衰之際，妄引東注。臣聞只是減得四分已來漲水，纔至復槽，遽已斷流。緣自來河水稍緩，立有沙淤，故瀕河之人皆咎都水官吏，以謂輕開梁村堙塞故道，非特不能紓北方之患，而反淤壞舊河，此尤可重惜也。今朝廷舉不貲之費，廣儲薪石，調發兵夫，必數十萬，勞民耗國，無大於此，而典領之人，終不敢保河之必回，依違觀望，徼幸萬一，臣竊憂之。伏望陛下明詔執政，熟講事理，若大河決不可回，則早乞降指揮，便令罷役，博選通習水事之人，就今所行，子細相度，別爲長久禦備之計。若復欲使趨故道，則乞令都水及修河司官吏條具兵夫物料的確合用之數，指定於何處放水，自甚月日興功，至何時了畢，委不得至誤事，結罪以聞，異日成敗，用

行誅賞。使苟簡之吏莫敢誕謾，而利害明白，中外不疑，大衆大役，不妄舉動。惟冀特留聖慮，早賜施行。取進止。《盡言集》卷一二。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一，《歷代名臣奏議》卷二五二。

論大河利害奏

四二 元祐四年正月

臣早來延和殿進對，伏蒙宣問大河次第，臣尋具所聞，悉已面奏。退而思之，猶有未盡之意，輒復論列，上裨憂勤之萬一。臣竊謂自小吳之決，今已八年，澶州之東，地形高仰，而又堤道廢壞，久不完葺，林木剪伐，靡有孑遺。今若不繕舊防，增浚故道二，一旦河勢全奪東去，而下流禦備殊未有涯，脫或疏虞，何以救補？其可慮者一也。臣聞昨者沙隄之破，北京官吏科配梢草，調發丁夫，期會嚴峻，甚於星火，民間勞弊，固已不堪。今回大河，計其薪芻之費，恐須百倍於前日。雖朝廷已降指揮，禁戒搔擾，而有司苟避督責，急於辦集，名爲和買，實是抑配。若必欲來歲興功，竊恐日月迫促，地產有限，物價踴貴，重困民力，其可慮者二也。臣愚欲望聖慈，更加熟計，明詔執政參議至理，若東流有可成之功，即乞慎擇官吏，委任責成，寬假歲月，無求近效。應修河所須之物，並量添價直，只令和買，不得擾民，如有違犯，並行降黜。俟三二年堤防完固，薪石具備，公私之力皆有餘裕，然後察水勢之所向而順道之，庶幾橫流可回，生民受賜。比之浮薄之論，妄舉莫大之役，校其得失，固不侔矣。惟冀特留聖慮，早賜施行。取進止。《盡言集》卷一二。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一，

《歷代名臣奏議》卷二五二。

〔一〕據《長編》，此章亦是與梁燾同上。

〔二〕浚：原作「峻」，據《長編》改。

論大河利害奏

五 元祐四年正月

右，臣伏見大河西潰，今已累年，朝廷屢遣使者與都水之官，及本路監司同共按行，固已詳熟，而利害紛紜，終無定論。臣聞自商胡之決，踰三十年，河淤東高，勢必西徙，所以連歲衍溢，旋塞旋潰，理有必至，無可疑者。而王孝先等建議，乃欲回復洪流，使歸故道，所用人工，動以億計，薪石糧器，又數千萬，國費民勞，莫大於此。或聞孝先等奏章顯言，新開直河若有淤填，乞不坐罪。則是妄興大役，以徇偏見，又慮緩急水勢不應，則先入奸言，莫肯執咎。誕謾自便，輕侮朝廷，操心如此，何足倚辦？《書》曰：「汝則有大疑，謀及乃心，謀及卿士，謀及庶人，謀及卜筮。」蓋聖人作事謹始，不敢自用，而廣謀從衆，以求合於天心也。今將動大衆，起大役，而廟堂之上，策非素定，付之一二庸人，肆爲臆說。治一橫堤，已費五百餘萬，復千里之故道，則又將若何？苟暫費而永寧，固不足吝。今建議之臣猶不自保，則生民之膏血何負於此輩，而聽其輕用乎？況謝卿材與張景先同爲

一路監司，而二人之論自不相合，恐非詢謀僉同之道。伏望聖慈博選深知河事之人，再令經度，參以李陞、孫民先之書，擇其可用，俾干繫官吏條析利害，結罪以聞，然後付之執政，定從一議。所貴慮無遺策，不貽後悔。《盡言集》卷六。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二一，《歷代名臣奏議》卷二五二。

論修河物料科買搔擾事奏

與梁燾同言

右，臣等訪聞修河計置物料，萬數浩大，沿流州縣，多被科買，期限迫促，甚爲搔擾。臣等竊謂河朔之民，久罹水災，若更加以科率，實所不堪。今河流向背，尚未可知，不宜重困民力。伏望聖慈特降睿旨，約束逐路監司及都水官吏，應緣修河物料，除朝廷應付外，並須和買，不得擾民，如敢違犯，重行朝典。《盡言集》卷一一。

乞諫官各鑄印事奏

右，臣勘會兩省諫議大夫已下六員，止有二印，通共行使，並於長官廳收納，每遇申發文字，即逐旋遣人借用。若相去遼遠，甚爲妨滯。欲乞自諫議大夫及司諫、正言，別鑄六印，各以官名爲文，

貴不闕事〔二〕。伏候朝廷指揮。《盡言集》卷一二。

〔二〕「貴」字上疑脫「所」字。

全宋文卷二五四五

劉安世 一二

論犯贓人於寄祿階改左右字不當事奏

右，臣伏見自行官制後來，一切以寄祿名官，至於流品，無復旌別。乃者朝廷以爲未便，始詔吏部，因其舊各分爲左右，自是清濁有辨，衆論稱允。後來竊聞新制，士大夫之犯贓者，並改右字，法既未備，人以爲疑。且有出身之人，苟有贓賄抵罪，左降於右，固可示懲，緣無出身者，自合稱右。今若一旦混淆於貪墨之徒，彼將以仕官爲耻，非惟失先王礪世磨鈍之術，亦恐本帶右階之士，或有犯者，朝廷復以何名處之？臣愚欲乞今後贓污之吏，並與削去左右，量其所犯之輕重，而制爲貶降之歲月。若限內別無他罪，仍有舉主，即與約經赦叙用之法，許以牽復。如此則名器自正，而負罪者通改過自新之路，勸懲之道，可以兩得矣。伏乞睿明，亟追前令，別加脩改，庶協政體。《盡言集》卷一二。

又見《國朝諸臣奏議》卷六九，《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九八。

論執政不合留占配軍充宣借事奏〔二〕

右，臣伏睹去年九月內，開封府勘到百姓袁贊與李卿，無故於汴河上走馬，衝撞人落水致死，准法合從不應爲重科斷。據本府奏，爲袁贊情理至重，乞加二等斷遣，送五百里編管。蒙朝廷指揮，袁贊決臀杖二十，特刺配鄰州本城，已刺面配衛州本城訖。臣聞袁贊家富於財，素稱凶豪，而又結集惡少，縱酒馳馬，使無辜之民被衝淪溺，原其妄賴，難從常法。陛下既用本府之奏，加等決杖，又降特旨，刺配鄰州，非止慰被苦之家，亦將爲後來之戒也。如聞執政大臣却作宣借名目，占留袁贊在京。檢准今年七月二十七日敕節文，諸自京配出外處充軍者，不得却指名勾抽上京，其中外臣僚之家，合破宣借人，亦不得抽取配軍，違者徒二年，見任宰相執政官，許抽取杖罪非在京犯盜，并窩藏盜賊逃軍、誘略人、配軍情輕之人，充宣借。臣看詳上條，止謂情輕之人，方許勾抽。今袁贊本以情重，特旨刺面，不委執政安得指差？衛州官吏既被受上件敕條，自合遵守，不委何故公然廢格？中外之議，皆謂袁贊家資極厚，廣行賂遺，是以上下蒙蔽，無人糾發。夫廟堂之上，造出法度，而執政大臣首先自犯，郡縣之吏奉承詔條，而情重配軍，屈法縱遣，此而可捨，朝綱廢矣。伏望陛下特降指揮，收袁贊付有司鞫問行賂次第，并違法受賂官吏，依公施行，所貴稍正綱紀，奸人知畏。《盡言集》卷一二。

〔二〕〔配〕字原脫，據正文補。

論不御講筵及求乳母事奏

一 元祐四年十二月

臣伏自前月末，聞傳聖旨權罷講筵，是時近興龍節，意謂將有燕饗，是以暫輟邇英之幸，用成慶禮。今復半月，別無政事，亦非有前歲大雪苦寒之故，而勸講之臣久不得望見清光，臣固已疑之矣。廼者民間喧傳，禁中見求乳母。臣竊謂陛下富於春秋，尚未納后，紛華盛麗之好，必不能動蕩淵衷，雖聞斯議，未嘗輒信。近日傳者益衆，考之頗有實狀。臣忝被言職，當諫其漸。伏惟皇帝陛下天賜睿聖，纂成大業，太皇太后陛下慈仁正順，保佑備至，覆載之內，莫不傾耳拭目，以望風化。而或者之論，乃謂陛下稍疏先王之經典，寢近後庭之女寵，此聲流播，實損聖德。昔者堯之受命，惟以天下爲憂，而不敢以位爲樂。成湯不邇聲色，不殖貨利，著之方冊，萬世稱誦。皇帝陛下不可以不勉，太皇太后陛下不可以不勸也。伏望聖慈爲宗廟社稷之大計，清閑之燕，頻御經帷，仍引近臣，與之論議，前古治亂之要，當今政事之宜，悉俾開陳，以助聖學，無溺於所愛而忘其可戒，天下幸甚。取進止。

《盡言集》卷一二。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三六，《國朝諸臣奏議》卷二九，《太平治蹟統類》卷二七，《東都事略》卷九四，《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九四，《續資治通鑑》卷八一。

論不御講筵及求乳母事奏

二 元祐四年十二月

臣今月二十七日，給事中范祖禹至本廳，密傳宰臣呂大防所聞德音，諭臣以所論後宮事實未嘗有者。稽首承命，感抃交集。臣歷觀前世之主，鮮有不以聲色爲累。至於近之太早，御之無節，則又不能保固真元，增益壽考，聖賢所戒，可爲寒心。且世俗之間，粗有百金之產，猶知愛其子孫，以爲嗣續之託，而況國朝百三十年之太平，六聖憂勤積累之基業，陛下繼而有之，可不自愛自重，以爲宗廟社稷無窮之計乎？臣誤蒙聖恩，擢置諫列，使陛下日新之德未有以著於四海，而親近女寵之謗先播於衆口，臣雖愚暗，亦深憂之，所以不避譴訶，先事進戒。若陛下實未嘗爲，則臣之所言，猶不失諫官之職。若陛下萬一有之，則臣之進說已是後時，雖不敢逃曠官之誅，顧亦何補於事？惟冀陛下愛身進德，留意問學，清心寡欲，增厚福基，臣不勝惓惓愛君之至。取進止。《盡言集》卷一二。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三六，《國朝諸臣奏議》卷二九，《三朝名臣言行錄》卷一一。

乞早補諫員等事奏

右，臣伏自去年十月十二日，與左司諫韓川於延和殿奏事，後屢欲上殿，而川累乞外補，以至辭

免除命，凡百餘日，不得一至法座之前。今左右省惟臣一員，欲望朝廷早選方正之士，以補諫列。仍乞特降指揮，遇有職事，須合面陳，雖未差到官，許臣獨對，庶盡悃悞，少裨聽覽。《盡言集》卷一二。

論朋黨之弊奏

臣嘗於史冊之間，考前世已然之事。蓋有真朋黨而不能去，亦有非朋黨而不能辨者，此實治亂消長之機，不可不察也。東漢之衰，奸人先以黨事誅戮禁錮天下之賢者，而在朝皆小人也，故漢以之亡，此所謂非朋黨而不能辨者也。唐之季世，牛、李之徒，迭進相毀，巧構傾覆，而善人君子廢斥無餘，其所用者，皆庸鄙不肖也，故唐以之亂，此所謂真朋黨而不能去者也。蓋君子之進，則至公引類以報國；小人之進，則徇私立黨以固寵。雖世主深疾臣下之背公成朋，而小人窺見間隙，鄉原上意，閉匿其私，陽若可信，反指君子引類之公，以爲有黨。黨之與類，相似而不同，是非虛實，間不容髮，辨之不早，遂生亂階，此正人所以常被誣，而小人所以常得志也。祖宗遠鑑歷代之弊，擇耳目之官，所以開衆正之路，塞群枉之門。而日近士論稍有朋黨之迹，深恐奸人乘主上冲幼，陛下委任大臣之際，陰引邪慝，漸斥端士，孤朝廷之勢，而蔽人主之聰明，盜刑賞之柄，以快群小之私意，此弊浸長，非國家之福也。臣願陛下深覽前史之戒，慎終如始，獎惜臺諫，以養多士敢言之氣，庶能破奸邪之謀，而消未形之變，天下幸甚。《盡言集》卷一二。又見《國朝諸臣奏議》卷七六，《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五

五。

論鄧溫伯差除不當奏

一 元祐五年四月

臣伏見朝廷除鄧溫伯爲翰林學士承旨，初則中書舍人繳還詞頭，繼又給事中兩次封駁。臣竊謂至公之朝，必無遂非之理，遷延累日，未敢論列。比聞傳報，前命復下，搢紳相顧，莫不失色。何者？陛下即位以來，未嘗沮抑公論。今兩省給舍舉職如此，蓋是僉議以爲失當，朝廷略不聽納，持之益堅，臣再三思之，不得其說。及觀告詞，乃知陛下以攀附之故，遂加恩寵，臣獨疑其不然，須至辨正。前代創業之主，經綸草昧，乃有豪傑之士，用爲佐命之臣，謂之攀附可也。繼體之君，或由儲貳，或自藩邸，春宮王府，咸備僚屬，以其有保傅之恩、調護之效，謂之攀附亦可也。恭惟陛下初自妙齡，未遑出閣，誕膺天命，遽踐宸極。中間溫伯雖曾暫掌牋記，何嘗得望清光？而遂以攀附加之，循名考實，顯爲非據。況溫伯奸邪反覆，天下所知，陰假王言，內交蔡確，此實有罪，苟追典刑，更被誤恩，尤駭物聽。伏冀陛下審察清議，斥遠佞人，收還詔除，以慰衆望。《盡言集》卷一三。

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四〇，《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九。

論鄧溫伯差除不當奏 二 元祐五年四月

臣近嘗論奏鄧溫伯除翰林學士承旨不當，至今未奉指揮。臣謹按溫伯資稟奸邪，貪附權利。熙寧中，王安石、呂惠卿勢均力敵，更相傾陷。溫伯始終反覆，出入兩黨，巧構側媚，情態萬狀。元豐間，蔡確用事，悉心附託，召自成都，置之翰苑。及陛下纂承天極，褒賞輔弼，溫伯草王珪麻制則曰「預定議於禁途」，爲確命詞則曰：「尤嘉定議之功臣（二）。」太皇太后之立孫，神宗皇帝之與子，上當天意，下符人望，聖心先定，不假外謀，考經稽古，無一不合，確實何力，敢貪天功？就如奸人之言，出於大臣之策，亦當先推上相，方及次輔，而溫伯陰受邪說，稍絀王珪，乃於確制特爲溢美，重輕顛倒，欺惑天下。蓋小人之深計，將徼幸於異日，溫伯預聞其事，故欲以此張本。原心定罪，宜蒙顯戮，苟逃誅竄，已出大恩，豈可塵污玉堂，奉承密旨？況中書舍人繳納詞頭，給事中再曾封駁，成命之下，則御史全臺、兩省諫官並有論列。陛下即位以來，用人多矣，至於衆論沸騰，物情駭動，未見如今日之甚者，以此卜之，則公議所棄，不可不去也。伏望聖慈察君子小人消長之機，爲宗廟社稷永遠之慮，早出臣奏，付外施行，不勝惓惓之懇。取進止。《盡言集》卷一三。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二〕功：原作「公」，據《長編》改。

論鄧溫伯差除不當奏

三 元祐五年四月

臣近已兩曾論奏鄧溫伯差除不當，至今未奉指揮。臣聞朝廷之務，莫先於用人。君子進則治之本也，小人用則亂之階也。王者深居於九重，不能盡知臣下之邪正，是以設諫官御史之職，俾司耳目之任，而采中外之公議，是非可否，惟衆之從，故蔽賢之言不能害君子，黨奸之論無以助小人。明君無所用心，而賢不肖自辨，知人則哲，其道不過於此。今溫伯奸邪反覆，惟利是視，交結蔡確，臣節不忠，自聞詔除，甚駭物聽，臺諫論列，乞寢成命，今已累日，未聽俞旨，事繫消長，不避誅譴。伏望陛下以臣累奏付外施行，勿以奸人先入之語，而廢天下至公之論，豈勝幸甚。取進止。《盡言集》卷一三。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四一，《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九。

論鄧溫伯差除不當奏

四 元祐五年四月

臣前日以職事進對，因及治亂安危之大計，伏蒙聖慈特賜開納，感激抃蹈，莫能自勝。最後論鄧溫伯差除不當，陛下諭臣曰：「卿等須體朝廷之意，天下事豈可盡由臺諫，亦當出自宸衷。」臣雖已

具義理開陳，退而深思，猶有未盡，輒布悃悃，上瀆天聰，惟陛下不憚煩而試聽之。臣嘗讀《國語》，以謂「天子聽政，使公卿至於列士獻詩，瞽獻曲，史獻書，師箴，瞽賦，矇誦，百工諫，庶人傳語，近臣盡規，親戚補察，瞽史教誨，耆艾修之，而後王斟酌焉」。是三代之前，上則公卿大夫朝夕得以納忠，下則百工庶民猶執藝事以諫，故忠言嘉謀日聞於上，而天下之情無幽不燭，無遠不通，所爲必成，所舉必當者，諫諍之效也。後世之士，不務獻納於君，而多爲自全之謀，正論遠猷，鮮有入告，於是設員置職而責之以諫矣。夫進言者日益少，而聽言者不加勤，此天下之治所以終愧於先王之盛時也。神宗皇帝考古揆今，更新官制，以朝廷者政事之所自出，乃用有唐《六典》之法，置舍人於中書省，凡詔令之未安，法度之未便，皆得抗議，庶協厥中。萬一差失，則設給事中於門下省，委之封駁。猶恐人之謀慮不能盡善，則又命諫官議論，御史糾彈，上下維持，綱紀完密。誠使此地率皆得人，交修職業，而朝廷不治者，未之有也。今天下方制萬里，獲睹陛下之清光者，億兆之中，僅有一二；就獲睹之中，得接言議者，又千萬無一焉。自二聖臨御以來，群臣無非次之對，上則六七執政，下則四五言官而已。陛下所與謀議者，其寡少如此。臣若更以體朝廷爲事，知公議之不可，而不以告於陛下，則黎民疾苦，萬務闕失，邪正之消長，中外之情僞，何以盡達於聖聽乎？昔唐太宗之朝，三日不諫，則責侍臣。蓋高卑之勢既已遼絕，上下之情常苦不通，虛己招來，猶或不至，儻示厭薄，人誰盡忠？《書》稱堯之德，則曰「稽于衆，舍己從人」；語舜之功，則曰「明四目，達四聰」；序禹之所以興，則曰「益贊于禹，禹拜昌言」；述湯之所以王，則曰「用人惟己，改過不吝」。惟其諫而能

聽，聽而能改，此堯、舜、禹、湯之所以聖也。伏望陛下開廣聰明，延納忠讜。言或逆耳，則求諸道；語或遜志，則知其惡。任賢勿二，去邪勿疑，使懷奸者無隙可乘，履正者樂告以善。陛下廣覽兼聽，日新聖德，與堯、舜、禹、湯並驅爭先，不其偉歟！臣待罪諫垣，曾乏善狀，惟是盡誠無隱，庶幾報塞大恩。更願陛下察其愛君之心，恕其狂妄之罪，少賜采擇，不勝幸甚。取進止。《盡言集》卷一三。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四一，《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九。

論鄧溫伯差除不當奏

五 元祐五年四月

臣近已四次論奏鄧溫伯差除不當，至今未奉指揮。臣不敢遠引前古，上煩天聰，止以祖宗故事，更爲陛下開陳，庶幾愚忠，或蒙采納。臣伏觀太祖以和嶢貴家子，能業文，甚寵待之，欲召入翰林，謂近臣曰：「嶢眸子眊然，胸中必不正，不可以居近侍。」其命遂寢。景德三年〔一〕，樞密院議次補禁軍列校，王繼英奏曰：「藩邸給事之人尚在外職者，皆聚議騰謗，謂臣蒙蔽，不言於上，致其留滯。」真宗曰：「此等皆不自修省，苟求僥倖，本以因緣際會，儻加陞擢，必須有名，方塞輿議。」先朝時有一散從官李榮，在藩日曾預給使，後十餘年，但隸名尚食局，嘗隨流輩預選，先帝見而詢之，乃知榮也，止遷隊長，歲餘漸擢爲小校。蓋國家爵位不可輕授也。臣每讀至此，輒廢書歎息。何者？祖宗不吝爵位，惟以待天下之賢，苟非其人，未嘗輕假名器，豈特畏下之議已，蓋將貽謀於後世也。

且藩邸之吏，預有執事之勤，雖軍校之微，猶不欲無名與之，況玉堂禁近，萬萬於此者乎？祖宗之朝，尤重學士，每欲命人，必審其才器之邪正，蓋將求賢以自輔，非專取其文藝而已。如和嶢者，固未見過惡之迹，但觀其眸子，疑非端士，遂不復用，則選掄之意，豈欲以小人在側邪？今溫伯奸邪反覆，皆有顯狀。出入安石、惠卿之黨，盜取榮寵，晚附蔡確，輕用王言，貪天之功，徼幸異日，非特和嶢之比也。但以暫掌牋記，遂竊攀附之名，俾長禁林，奉承密旨，又非小校之類也。臣竊謂太祖雖愛和嶢之才，恐非正人，乃輟翰苑之命；陛下知溫伯之奸慝，而置於論思之地。太宗、真宗於合推恩人猶不輕授，陛下未嘗出閣，溫伯本非宮僚，今乃無名假寵如此，臣竊爲陛下惜之，陛下亦當爲祖宗惜之也。況詞頭初下，中書舍人已嘗繳納，成命既降，給事中再具封還，朝廷皆不聽從，然後御史全臺、兩省諫官相繼論列。苟粗合於公議，豈至於此紛紜？伏望陛下上體三聖之心，下爲萬世之法，因溫伯之辭免，收還新命，使小人之道不能寢長，以爲朝廷異時之患，天下幸甚。取進止。《盡言集》卷一三。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四一，《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九。

〔一〕三年：《長編》作「二年」。

論鄧溫伯差除不當奏 六 元祐五年四月

臣向者累具論列鄧溫伯差除不當，乞行追寢，未奉指揮。間臣以疾在告，不復再進章疏。近日竊聞溫伯將受新命，臣雖伏枕危殆，日夕憂懣。何者？陛下即位以來，振起正道，登用賢俊，天下之情，翕然歌頌。今溫伯之奸邪反覆，中外所知，攘奪太皇太后社稷之功以歸蔡確，此戴天履地者之所共疾。況臣誤被恩擢，列職諫省，豈敢容縱奸慝，以爲朝廷異日之患乎？自唐以來，爲翰林學士承旨鮮有不登宰輔，近日蘇頌是也。今溫伯既至此地，異日豈敢保其不至執政邪？臣大病之餘，三次勞復，自度疾勢，恐不得再望清光，若奸人不去朝廷，臣雖死，目不瞑矣。臣不能自書，謹口授臣男，具錄上進，惟陛下哀而聽之。取進止。

〔貼黃〕臣聞溫伯差除，本不出聖意，止由呂大防留身薦引，故有是命。然大防之意，非特欲成就溫伯以自結於群奸而已。蓋昨來都司擬定任永壽酬賞不當，臺諫官屢有彈劾，大防切齒惡之，無以泄其忿怒，是以明知溫伯之罪，公然提拔，意謂言者必須力爭，則欲假此爲名，以逐臣等。皆是宰相之陰謀，願陛下聖明，深賜省察。又若謂溫伯曾掌牋記，欲示恩禮，即乞朝廷優與職名，處之藩鎮，則陛下所以待溫伯者不爲不厚，而小人寢長之勢可消。惟乞出自聖斷，早賜施行〔一〕。《盡言集》卷一三。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四一，《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七九。

〔二〕賜：原作「賦」，據《長編》改。

引疾乞宮觀事奏

臣昨於前月二十一日，忽感寒疾，尋在朝假將理，比至中汗，勢極危殆。後以氣血衰耗，津液凝滯，兩足拘攣，不能舉動，至今伏枕，調治未效。詢之醫者，以謂近日未有完愈之期。竊以二聖耳目之官，恐非賤臣養疾之地，欲望睿慈垂察誠懇，特除臣一宮觀差遣，許任便居住。異時苟遂康復，朝廷別有任使，願竭犬馬之力，仰酬天地之賜。惟陛下哀憐，早賜指揮。取進止。《盡言集》卷一三。

乞別差官看詳役法事奏

准元祐五年五月二日尚書省劄子，勘會近降指揮，差右諫議大夫劉安世點檢戶曹文字，竊慮役法內有未完事件，亦合看詳。五月二日，三省同奉聖旨，令劉安世一看詳，如有未完未便，即具利害聞奏。

右，臣近爲疾病在假，已准朝旨，差右諫議大夫朱光庭兼權點檢戶曹文字。今來臣所患殊未有痊復之期，竊慮稽違詔命，伏乞朝廷詳酌，別降指揮。《盡言集》卷一三。

辭免中書舍人及乞宮觀事奏

一 元祐五年五月

右，臣准閣門賜到告一道，伏蒙聖恩，除臣試中書舍人者，承命震驚，罔知所措。竊以代言之任，素號才難，如臣空疏，實爲虛授。而又向者屢曾論列鄧溫伯罪惡，不當復在朝廷，于今累月，未蒙開納，方俟譴逐，乃叨遷陟。臣之自處，固已難安，盈庭公言，何可不畏？況臣久嬰疾病，氣體衰羸，已嘗奏陳，乞一宮觀差遣。伏望聖慈收還誤恩，檢會前奏，早賜俞允，以安愚分。所有告命，不敢祇受，謹錄奏聞，伏候敕旨。《盡言集》卷一三。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四七。

辭免中書舍人及乞宮觀事奏

二

右，臣近嘗具奏，乞收還所除中書舍人告命。准尚書省劄子，奉聖旨，不許辭免者。犬馬賤誠，輒干睿聽，天恩深厚，未賜允從，進退凌兢，靡遑寧處。伏念臣待罪諫列，曾無善狀。既有言責，義在盡忠，而自春迄今，論事不效；旋以疾病，久廢職業，謂宜罷斥，以副清議，更蒙褒擢，實累政體。伏惟陛下黜陟多士，務協至公，任用群臣，不違所學，願察孤危之志，俾全出處之宜，檢會臣前奏所陳，早罷新命，特除一宮觀差遣，執堅死節，仰報洪私，不任懇切之至。《盡言集》卷一三。又見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四七。

辭免中書舍人及乞宮觀事奏 三

右，臣准尚書省劄子，以臣再乞收還所除中書舍人告命，奉聖旨不許辭免者。愚誠迫切，屢瀆天聰，盛德包含，荐煩聖諭，憂危自失，啓處不遑。伏念臣起自寒生，本無他技。陛下不次拔擢，置于掖垣，儒者之榮，所宜拜命，然臣固執鄙陋，未即奉承者，其說有二。自昔臺諫論事，必以邪正爲先，蓋君子小人消長之機，繫天下國家治亂之本。臣論溫伯，至於累章，卒不能回，是爲失職，固當罷免，以戒曠官，更被褒遷，重得罪於清議，此臣之所不敢也。舍人之任，實代王言，分押六房，預聞機務，非博學能文，達於政事者，孰宜爲之？臣屬辭非工，訥於應用，記聞衰落，不練舊章，一旦叨居，必速官謗，此臣之所不能也。既有所不敢，又有所不能，惟是二者，義難冒處。伏望陛下察臣至懇，追寢誤恩，檢會累奏事理，除一宮觀差遣，庶安愚分，不累明時，仰冀睿慈，特垂矜允。《盡

言集》卷一三。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四七。

辭免中書舍人及乞宮觀事奏 四

臣近已累次具狀辭免新命，伏奉聖旨，未賜開許，彷徨跼蹐，方不自安，又蒙兩宮遣使，特降宣問，錫以珍膳。恩禮殊絕，非疏賤之臣所宜當者。中外傳播，歡仰盛德，臣非木石，豈不體陛下睠遇之隆，思效古人國士之報？然臣有不得已之血誠，須至干瀆天聽，惟陛下無憚煩而詳覽焉。臣向感寒疾，初汗失，蓋兩足拘攣，不能步履，竊自傷悼，必爲廢人。至五月間，第三次勞復，再中大汗，幸而氣脉通徹，遂能屈伸。今既踰月，而兩膝無力，杖乃能起。日來自試，率三二十步，輒筋急而止，至於拜跪，尤所未堪。臣竊計之，既備從官，隔日朝謁，自下馬以至後殿，起居進退，徑趨本局，往復幾二三里，以臣疲茶，無由勉強。本欲請一小郡，頤養歲月，而大病之餘，失血過甚，心虛健忘，亦恐管勾公事不前。加以慈親年高，素多疾恙，方此盛暑，不可出京，進退憂惶，莫知所處。夙夜自念，當仁聖臨御，不欲使天下有一物之失所，臣雖亡狀，曲荷誤知，若不披露心腹，投誠歸上，則犬馬之志，終無所伸，是以不避誅夷，再陳旒冕。伏望陛下察臣至懇，未嘗避事，特降睿旨，檢會累奏，除一宮觀差遣，俾臣上供親養，下就醫藥。異日所苦果得痊復，朝廷別有差使，斷不敢辭。臣無任祈天俟命，激切震恐之至。取進止。《盡言集》卷一三。

辭免中書舍人及乞宮觀事奏 五

臣近具劄子，上煩天聽，乞還新命，除一宮觀差遣。伏奉聖旨，令閤門差人齎告就賜，仍放謝〔二〕，候痊安日，疾速供職者。聞命震驚，靡寒而慄。伏念臣昨蒙兩宮遣使宣問，錫以珍膳，議者皆謂陛下寵眷言路，古昔所無，宜即奉承，以就聖朝盛德之事，臣是以包羞拜賜，不復有言。今則又荷至恩，委曲優異，皆前日朝廷所以體貌大臣者，顧循涯分，義莫敢當，若不自陳，益犯清議。臣聞管仲必辭上卿之饗，虞人不受大夫之招，蓋所以別異等威，尊嚴堂陛，聖賢所取，方冊具存。恭惟國朝御待臣下，重輕之體，自有典常，豈茲愚臣，可冒殊禮。而況端居私室，坐受君命，不待陛謝，遂領職事。恩數太厚，非特朝廷貽過舉之嫌；稽慢有誅，重使賤臣負不恭之譴。兼臣言事亡狀，已愧曠官，久病氣衰，艱於步履，自度疲荼，卒未全安，詞掖要繁，必難強勉。伏望陛下曲回天造，垂鑑危誠，追寢誤恩，檢會累奏，早除臣一宮觀差遣〔二〕，不勝幸願。取進止。《盡言集》卷一三。

〔二〕放：原作「故」，據四庫本改。「放謝」者，免朝謝也。

〔三〕觀：原作「官」，據前後文改。

辭免中書舍人及乞宮觀事奏 六

臣近者累辭誤恩，乞一宮觀差遣。伏奉聖旨，依前降指揮者。宸睠優隆，固宜祇受，私誠迫切，尚敢煩言，輒冒誅夷，終祈開許。臣聞賈誼之論，以謂上設廉耻禮義以遇其臣，而臣不以節行報其上者，則非人類也。今陛下之待臣者至矣，而臣之所以報陛下者，無以他能，思惟砥節礪行，進退出處之際，不爲天下清議之所棄，庶幾無負兩宮拔擢之恩爾。臣論事亡狀，方俟黜幽，久病未痊，自宜避位，更蒙進職，愈重憂惶，是以屢瀆天聰，願寢新命。聖慈容貸，累加訓諭。臣若迫於恩禮，勉強奉承，行不顧言，利勝於義，則報上之節喪矣，陛下亦安用之？自來臣僚，凡有除授，分所當得，惟以禮辭，朝廷必使受之，無不可者。如臣今日所請，直以義有難安，寧伏稽慢之重誅，不敢順命而苟止。伏望陛下擴天地不報之德，察犬馬至危之情，收還詔書，檢會累奏，早降指揮，授臣一宮觀差遣，使臣進退有地，不得罪於清議，以遂臣謹古人之戒^{（二）}，報陛下之誠，豈勝幸甚。取進止。

〔貼黃〕竊慮朝廷以臣嘗備從官，不欲遽置散地，必假一郡，以示恩禮，然臣疾病累月，身心衰耗，實難強勉以修職事。兼臣母老多病，不能出京，若俟君命已行，旋具辭免，深恐愈成煩黷。伏望聖慈曲從臣請，除一宮觀差遣，任便居住，庶得上供親養，下就醫藥。惟陛下保全始終，特賜矜允。《盡言集》卷一三。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四七。

〔二〕遂：原作「逐」，據四庫本改。

辭免中書舍人及乞宮觀事奏

七 元祐五年八月

臣近具劄子，陳乞宮觀差遣，伏奉聖旨，依累降指揮者。區區血誠，盡於前奏。竊謂既塵天聽，必見矜許，豈意再煩聖諭，未賜允從，夙夕震悸，幾無生理。伏念臣自被詔除，今已累月，間蒙宸睠，遣使宣問，錫以珍膳，又降睿旨，就第賜告，特放陞謝，便令供職，恩禮殊異，聳動中外。臣若粗能強勉，豈敢違抗君命，飾詐近名。然臣不幸，義有難安，心懷自愧。加以中汗而來，凡八十日，百端醫治，終未完復，雖策杖可以步履，而拜跪陟降，俱覺艱難。貪戀明時，未忍謝事，所以懇求閑局，頤養歲月，覬幸痊愈，復備驅策。今朝廷之奸邪尚在，愚臣之疾病未瘳，豈敢更竊寵榮，干犯清議，輒冒誅殛，再申悃悞。惟陛下全臣節於今日，責臣報於異時，檢會累奏，早除一宮觀差遣，臣無任祈天俟命、激切殞越之至。取進止。《盡言集》卷一三。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四七。

應詔言事奏

元祐六年五月〔二〕

臣伏自去歲病疾，得請崇福，曾未數月，復蒙召用。雖聖恩博大，不遺小才，而臣樸拙愚暗，未

有以報塞萬一，坐耗厚祿，日負憂愧。至於當今之要務，朝廷之闕政，每有聞見，屢欲論列，而既去言路，不敢出位。伏睹今年四月七日尚書省劄子：勘會近臣自許言事，三省同奉聖旨，令御史臺行下。臣忝備從官，親承詔命，事繫國體，義當盡規，願陛下留神而聽之。臣聞朝廷除呂惠卿中散大夫、光祿卿、分司南京，物議沸騰，輿情震駭。伏惟陛下初踐宸極，務從人欲，以惠卿、蔡確之徒殘民蠹國，辜負任使，爲四海所疾，是以相繼貶逐，屏之遠方，雖匹夫匹婦之愚，莫不曉然知二聖之心，本爲天下生靈驅除患害，非有好惡之私也。謂宜永投荒裔，終身不齒，而惠卿自移宣城，方踰再歲，考之常法，猶未當叙，不識何名，遽復卿列？議者謂蔡確之母見在京師，干訴朝廷，願還其子，大臣未敢直從其請，故以惠卿嘗試兩宮。若惠卿之命遂行，則將藉以及確，確既復用，則章惇之類，如蝟毛而起，爲天下國家計者，其得安乎？臣伏觀《國朝會要》第二百三十七卷，太宗皇帝雍熙二年五月二十四日，中書門下言：「有嘗任職官譴謫在外者（二），昨經赦宥（三），望令歸闕，責其後效。」帝不許，謂宰相曰：「朝廷致理，當任賢良，君子小人，宜在明辨。大抵人君宜先自正其身，亦如治家，家長不正，家亦亂矣。故聽讒邪之言，則骨肉至親，坐成離間，豈能致肥家睦族之道歟？大小雖殊，其致一也。今海島瓊崖遠處，甚有竄謫之人，郊裡已來，豈不在念。蓋此等爲行巖嶮，若小得志，則復結朋黨，恣其毀譽，如害群之馬，豈宜輕議哉！」臣竊謂祖宗仁德均被動植，及其制馭小人，則一切斷之以義。惟陛下善繼善述，不愆不忘，保守初政，堅如金石，萬機之暇，屢省先訓。異日或有大臣尚持姑息之論，巧爲道地，假借大奸。伏望陛下以太宗之至言，面折其妄，使中外群小不

能窺伺朝廷之間隙，搖動正道，天下幸甚。取進止。《盡言集》卷一三。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五八。

〔二〕題下原注：「時爲寶文閣待制、樞密都承旨。」

〔三〕嘗：原作「掌」，據《續資治通鑑長編》改。

〔三〕昨：原作「作」，據右引改。

全宋文卷二五四六

劉安世 一三

乞不就試狀

王景興師事楊賜、傅燮，以郡將堂舉孝廉，後聞其喪，皆去官行服。而近世臣僚薦辟磨勘，舉者亡沒，亦皆報罷。臣少學于光，晚蒙推薦，今光薨謝，臣既不能效古人之節，去官送喪，而遽飾固陋之辭，以干榮進，實所未安。《三朝名臣言行錄》卷一二。

辭寶文閣待制樞密都承旨狀

右，臣今月初六日，准閣門告報，伏蒙聖恩，除臣寶文閣待制、樞密都承旨，仍賜紫金魚袋者。荐膺嘉惠，尤切震驚。伏念臣近被寵靈，進直西掖，方茲避免，未奉俞音，重忝詔除，陞華延閣，俾

承密旨，仍賜服章。恩數便蕃，職事清近，顧臣愚陋〔一〕，何以克堪？伏望聖慈洞察由衷之言，特輟已行之命〔二〕，庶安私分，不累公朝。《永樂大典》卷一〇一一六。

〔一〕顧：原作「願」，據文意改。

〔二〕已行：原作「行已」，據文意改。

再辭樞密都承旨狀

右，臣近嘗具奏，乞寢恩命，准尚書省劄子，奉聖旨不許辭免者。才微任重，私分難安，效薄食浮，公言可畏。實欲量能而受職，非敢苟異以沽名。兼臣有男與同知樞密院韓公忠彥之女，頃從幼稚，嘗約婚姻，雖未行聘問之儀，恐亦涉妨嫌之迹，輒傾至懇，再瀆天聰，願收渙汗之恩，垂許循牆之避。《永樂大典》卷一〇一一六。

謝寶文閣待制樞密都承旨表

臣某言：伏奉告命，授臣寶文閣待制、樞密都承旨，仍改賜章服者。參斗極之要聯，加奎文之秘

職，仍紆命服，入侍彤墀，并荷恩榮，靡容遜避。臣某中謝。切以鴻樞設屬，奉密旨以致嚴；明主慎微，擇士人而并用。兼綜疆陲之務，與聞帷幄之謀，宜得時髦，共經常武。伏念臣稟資固陋，涉世迂疏，親逢景運之興，獲躡衆賢之後。讎書麟閣，初蒙一聖之知；掌諫鸞臺，旋玷七人之列。誓殫愚直，罔恤怨仇。慙無補衮之功，俄有負薪之疾。方圖致位，復俾代言。擢躋清切之班，是爲殊渥；自視荒蕪之學，安可冒居。力丐真祠，幸蒙俞旨。豈謂歷時之未久，遽聆誤寵之荐加。既累貢於忱辭，敢再叨於成命。已裁奏牘，必踐前言。忽被制函，易寅樞莞。雖需章之疊上，終渙汗之莫回。黽勉奉承，啓居愧畏。伏遇太皇太后、皇帝陛下，兼收片善，固任群材，憐臣昔困沉痾而今則已瘳，察臣昔避詞掖而今則難受，未踰旬浹，繼忝詔除。臣敢不益勵操修，慎思職業。涓埃自效，少逃尸祿之譏；本末不渝，期盡立朝之節。臣無任。《永樂大典》卷一〇一一六。

賀皇太子冠禮表

涓擇休辰，備成嘉禮，歡傳中禁，喜浹寰區。中賀。竊以《易》之卦，《震》爲長男；禮之經，冠爲重事。前代所慎，曠古莫行。惟睿聖之作興，緝舊章而備舉，肇稱盛典，允屬熙朝。恭惟皇帝陛下乾健日新，離明洞照。惟時豕嗣，乃國元良，孝友肅恭，嶷然異稟，容儀辭令，卓爾夙成。茲順考於經常，遂肅加於弁冕，筮日之吉，正纚於朝。措國本若泰山，繫人心於少海。天人共慶，寰宇同

懽。服備三加，方顯成人之禮；日開五色，遽呈休應之祥。凡在觀瞻，孰不呼舞。臣叨膺外寄，竊睹盛儀，萬壽稱觴，阻綴鵷鸞之列；一心享上，誓殫葵藿之誠。《古今圖書集成》官闡典卷七四。

謝叙承事郎表

臣某言：准峽州牒，齎到告命一道，伏蒙聖恩，特授臣承事郎者。廣度并包，既蠲黨禁，湛恩汪濊，稍復文階，祇荷寵臨，惟增感涕。中謝。伏念臣頃以冥陋，早列禁嚴，得罪先朝，久投遐裔。屬真人之御極，敷大號以惟新，誤被甄收，再加任使。曾未成於薄效，已荐致於煩言。一謫蠻陬，三周歲律。豈謂桑榆之景，復回日月之光。伏遇皇帝陛下躬德清明，性仁惻隱，道思齊於堯舜，弊將革於漢唐，特削名書，俾還仕籍。臣敢不奉承睿訓，循省宿愆。含垢匿瑕，雖難酬於覆燾；糜軀粉骨，或少補於涓埃。臣無任。《永樂大典》卷七三二五。

回謝樞密都承旨啓

右，某啓：近奉誤恩，俾承密旨，辭不獲免，受以爲慚，敢圖雅眷之隆，遠辱華賤之貺。褒稱溢美，期待過情，感媿兼深，名言曷諭。《永樂大典》卷一〇一一六。

賀謝新先輩啓

右，某啓：伏審新思先輩，光膺綸旨，擢置賢科，副明主之虛懷，聳四方之榮觀。蒙污高蓋，仍損長牋，仰欽眷予之私，第切感銘之素。《永樂大典》卷一〇五四〇。

與黃醵用和小柬 一

俞玘筆尚未蛀損，但燃心不正，主鋒多偏，傳毫太薄，抑按無力，此其所短也。《三朝名臣言行錄》卷一二。

與黃醵用和小柬 二

向者論俞玘筆病，出于偶然，乃蒙閣下推之以及修身之道，何嗜學之篤也！柳公權謂心正則筆正，亦有此理，苟知其要，亦不必專守斯言也。《三朝名臣言行錄》卷一二。

書簡帖 一

劉壯輿不謂亡後，深可傷歎。向者過此相聚累日，共論《春秋》，甚有可取，亦嘗戒其太拘，更定類例。到唐州，屢有書往復商確，云就藁之日，先當見示。今則遂爲絕學，不知蘇氏能爲收錄否？可惜也！《寶真齋法書贊》卷一六。

書簡帖 二

安世承示諭，去歲移官之際，外勢可駭，正是鶴相恐迫濮上之策。猶賴天輔忠賢，曾不爲動。然技止此而已，但安以待之，餘不足道也。安世上。《寶真齋法書贊》卷一六。

書簡帖 三

安世頓首。睽間遂久，瞻嚮實勞，杜門罕便，候問疏闊，每以自愧。使至，辱書，承禮制外除。伏惟追慕永感，何以堪處。不獲面慰，仰冀以道自愛，遠誠所祝。不宣。安世頓首，子虛從事年家侍。

史。十一月初三日。《寶真齋法書贊》卷一六。

書簡帖 四

示諭康節之語，固嘗聞之，安世每疑其太高。若講解象數，一切屏絕，則聖人設卦立爻，復將安用？惟知其在象數者，皆寓也，然後可以論《易》。故曰「得意忘象，得象忘言」。方其未得之際，而遽絕之，則吉凶與民同患之理，將何以兆？恐非筌蹄之意，明公以爲如何？安世上。《寶真齋法書贊》卷一六。

劉忠肅集序

宣和四年八月

宣和四年七月六日，宣教郎、知開德府臨河縣丞劉路，寓書於元城劉安世曰：「先人平生爲文，方棄諸孤，僅存一篋，類次之，已成編集，念當有序引以信于後。晚年遷謫，事同諸公，身後怨家誣謗，又蒙朝廷核實，已賜昭雪。然而元祐大臣不幸亡歿者，類皆不敢納銘於壙，植碑於隧。始終大節，不應無聞於後世，願因集序，并載一二，使他日有考焉。」顧惟衰拙，自少受知於先丞相，素叨國士之遇，中荷薦引，浸階禁從，晚歲遷謫，復同憂患。而又被譴以來，行三十年，固窮守道，俯仰

無媿，似不爲知己之辱。雖懷自顧不足之羞，而莫敢辭者，蓋義之所在，不可得而避也。公諱摯，字莘老，永靜軍東光人也。幼而敏悟，有成人風，年未弱冠，被薦於渤海，聲譽籍甚。凡四預鄉貢，禮部奏名爲第一，復中甲科。初治南宮，已著風績。英宗詔二府，各薦士充館閣，忠獻韓公琦以公應詔，補館閣校勘。王文公安石初秉政，搜擇人材，擢爲中書檢正。居月餘，議論多不合，會除監察御史，欣然就職。語家人曰：「趣裝，無爲安居計。」即上疏論亳州獄起不正，小臣意在傾故相富弼以市進；今弼已責，願寬州縣之罪。神宗皇帝勵精求治，獎進臣下，公既對，面賜褒諭，且問「從學王安石邪？安石稱卿器識。」公對曰：「臣東北人，少孤獨，不識安石也。」因論人物邪正，奏對移時，上意嚮納。公退益感遇，思所以稱，因上疏論率錢助役，官自雇人，其事有不可勝言者。略陳十害，切中時病。會御史中丞楊公繪亦論新政，并公章下司農。司農條件疏駁，遂劾繪與公險詖，中懷向背，有旨分析。公奏曰：「臣有言責，采士民之說，敷告于陛下，是臣之職也。今有司駁奏，遽令分析，交口相直，無乃辱陛下耳目之任哉。所謂向背，則臣所向者義，所背者利；所向者君父，所背者權臣。願以臣章及司農所奏宣示百官，考定當否。」奏入不報。明日復上疏，極論時政，遂罷御史，落館職，擬竄嶺外。上不聽，乃貶衡州。哲宗皇帝嗣位，宣仁聖烈太皇太后以祖母共政。見連年水旱，西鄙未寧，百姓勞弊，而國有大故，當務休息，遂散遣京城役夫，減皇城司覘者，廢物貨場，罷戶馬等事，皆從中出。又戒敕内外，無敢苛刻擾民。已而進退大臣，選用臺諫，擢公爲御史。公受命之始，即具以熙寧告神考之語，復陳於哲廟之前。兩宮聽納，盡行其言。曾未期月，人情於變，使天

下有泰山之安，而無一朝之患者，公之力也。公既被遇，知無不言，姦佞刻薄之吏，事狀顯著者，公皆正色彈劾，多所貶黜，中外肅然，時人以比包希仁、呂獻可。上察其忠義誠信，可屬重任，未幾，遂大用焉。公在中書，一日內降畫可二狀，其一裁節宗室冗費，其一減定六曹吏額房。吏請封送尚書省，公曰：「常時文書錄黃過門，今封送何也？」對曰：「尚書省以吏額事，每奏入，必徑下本省已久，今誤至此。」公曰：「中書不知其他，當如法令。」遂作錄黃。初，尚書令史任永壽精悍而猾，與三省吏不相能，數以奸弊告諸宰執，呂丞相大防信任之。時戶部裁節浮費，後省裁定吏額，皆踰年未就。呂丞相專權狠愎，盡取其事置吏額房於都省，射司空府爲局，召永壽輩領之，未嘗謀及同列也。永壽見錄黃，愕曰：「兩省初不與，今乃有此。」即稟丞相命兩省各選吏赴局，同領其事，以是白公。公曰：「中書行錄黃，法也，豈有意與吏爲道地，今乃使就都省分功，何邪？」他日又持奏稿，以丞相旨稟公曰：「吏額事本欲慎密而速，故請徑下，然未經立法，欲三省同奏，依致仕官文書法。」公曰：「似非其類也，更當聚議。」明日，呂相又袖稿厲色示公曰：「勢不可不爾。」公不欲立異，勉應曰：「諾」。其後事畢，永壽以勞進官，時忱、蘇安靜、時惲皆遷秩有差，於是外議喧然不平。臺諫交章論列，以謂事在後省，成就已十八九，永壽等攘去才兩月，而都司不用司勳格，擅擬優例，冒賞徇私。章數十上。時公已遷門下，每於上前開陳吏額本末，此皆彼省者鼓怨，言章風聞過實，不足深遂。呂丞相亦以語客曰：「使上意曉然者，劉門下力也。」然自此忌公益甚，陰謀去之，遂引楊畏在言路。諫官疏其奸邪反覆，章十餘上，竟不能回。士大夫趨利者，汹汹交訐其事，於是朋黨之論起

矣。公語丞相曰：「吾曹心知無他，然外議如此，非朝廷所宜有，願少引避。」丞相曰：「行亦有請。」是歲八月一日，奏事畢，少留，奏曰：「臣久處近列，器滿必覆，願賜骸骨，避賢者路。」上遣中使召公入對。太皇太后諭曰：「侍郎未可去，須官家親政，然後可去。」使者數輩趨入視事。公不得已受命。頃之，呂丞相亦求退，不許。明年，公繼爲丞相。不滿歲，前日汹汹者在言路，詆公，竟去位，朋黨之論遂不可破，其本末如此。公輔政累年，剛明重厚，達於治道，朝廷賴之，及爲相，益總大體，務守法度，輔佐人主於無過之地。其於用人，先器識，後才藝，進擬之際，必察其人性行厚薄，終不輕授以職任，故才名之士或多怨公，公知之不恤也。取人不問識與不識，或多南士。有以蕭望之、鄭朋事諫公，曰：「楚士奈何？」公笑而不答。論者謂元祐以來，能以人物爲意，知所先後，而無適莫者，公爲之首。奏事上前，言直事核，不爲緣飾，多見聽用。與同列語，公平不欺，未嘗以私屬人。人有所欲，多憚公聞之，公聞之，亦爲盡力，然終不以語也。精力絕人遠甚，一見賓客，及聞其語，終身不忘。事無劇易，臨之曉然。省吏每以事試，公不以久近，區處如一，言皆可復。故三省事經公所裁定者，後皆遵用，莫能改云。趙彥若子敗官下獄，彥若奏與監司有嫌，乞移獄他路。言者論彥若罔上不實。王鞏除知宿州，言者論鞏前在揚州不法。彥若、鞏皆公姻家也，語稍及公。公請辭位，章七八上，遂遷就外舍。詔遣近侍宣召公入，既對，諭曰：「彥若、鞏輩事，何預也？」言者皆謂交通邢恕及章惇之子，牢籠小人，爲異日計。公心知爲言者所中，不復自明，謝曰：「臣愚闇，招致人言，願就貶責。」既退，固請益堅，乃罷相，以殿學士守鄆。給事中駁奏，謂劉某忠義自奮，

力辨邪正，有功朝廷，擢之大位，一旦以疑而罷，天下不見其過。并給事中罷之。於是中外疑駭，莫知所謂。久之，乃知言者雖多，專以章、邢事爲媒孽。初，公家子弟與章惇之子相識，因入都應舉，而公家子弟亦遊科場，嘗至府第，而言者指爲交通之迹。邢恕謫官至京師，以書抵公，公答以手簡，其末云：「爲國自愛，以俟休復。」如東濟爲東排岸官，數有請求，而公不之許，蓄怨甚久，適見公簡，陰錄其語，以示言者。言者繳上之，且解釋云：「休復語出《周易》，以俟休復者，俟他日太皇太后復辟也。劉某所懷如此。」蓋媒孽之語不一，而此最爲甚，朝野憤之。其後楊畏遂升從官，搢紳共惡，甚於虺蜴。東濟亦除提舉常平。諫官復論其素行，士論不齒，不宜任以監司，除命遂寢，人情更以爲快。公天性高明，不以己長格物。既貴，恭儉好禮，不改平素，淳靜嗜書，自幼至老，未嘗釋卷。家藏書多，皆自雠校，得善本，或手抄錄，孜孜無倦。平居不親妾媵，家事有無，不以經意，雖在相府，蕭然一室。其後南遷，不知者謂公不堪其憂，親族門人乃知公謫居，自奉簡約，與在相府無以異也。凡有議論，惟尚中道，不習異說，不貴苟難，務在謹名教而已。少好禮學，講究三《禮》，視諸經尤粹。晚好《春秋》，考諸儒異同，辨其得失，通聖人經意爲多。公文章雅健清勁，如其爲人，辭達而止，不爲長語。表章書疏，未嘗假手。凡奏議、論說、記序、銘誌、詩賦諸文，總千餘篇，次第著集，爲四十卷，藏于家。公自青社罷職知黃州，又分司徒蘄州，語諸子曰：「上用章丞相，吾勢當得罪。若章君顧國事，不遷怒百姓，但責吾曹，死無所恨。第恐意在報復，法令益峻，奈天下何！」憂形於色，初無一言及遷謫也。嶺表之謫，公拜命，即日就道，惟從一子，家人涕泣願侍，皆

不聽。水陸奔馳，見星乃止。至貶所，屏跡不交人事，亦無書自隨，宴坐靜默。家人具饌，告之食則食，喜怒不形，意澹如也。公年未五十，即屏嗜慾，晚歲南遷，氣貌安強，無衰悴之色。居數月，得微疾，公自謂將終，戒飭後事，精神不亂，安卧而薨。公既歿於嶺外，所屬爲公請歸葬於朝，不許。已而諸子坐廢，家屬再徙他郡，而不著罪狀，人無知其故者，雖公家亦不知也。今上登極，大赦天下，公既歸葬，而文及甫、蔡渭皆貶湖外，然後人稍知其事起於此。初，及甫持喪在洛陽，邢恕責永州未赴，亦以喪在懷州，數通書，有怨望語。及甫又以公任中司，嘗彈罷其左司郎官，怨公尤深，以書抵恕，其略曰：「改月遂除，入朝之計未可必。當塗猜怨於鷹揚者益深，其徒實司馬昭之心，路人所知也。」大意謂服除必不得京師官，當求外補，故深詆當路者。紹聖初，恕以示蔡碩、蔡渭。渭數上書訟呂丞相及公而下十餘人陷害其父確，及謀危宗社，引及甫書爲驗。朝廷駭之，委翰林學士蔡京、御史中丞安惇究治焉，遂逮及甫就吏，而所陳初無事證，但託以亡父曾說之。究治所問司馬昭謂誰？及甫對，意謂公也。問其證據事狀，則曰：「無有，但疑其事勢心意如此。」朝廷照知其妄，獄事遂緩。會公薨聞，猶用蔡京奏，以不及考驗爲辭，但坐諸子而已。時紹聖五年五月四日也。其後諸子叙復，護喪還鄉里，公嗣子歧徑伏闕下，上疏訴其事，又持副封詣都堂，叩宰相韓忠彥、曾布等。皆取實封案牘閱視，知其謬妄明白，具以語跂。至建中靖國元年二月二十五日，有旨：「文及甫、蔡渭所陳顯無實狀，已行貶責，紹聖五年五月四日指揮更不施行。」然後公歿後讒謗所坐，皆得解釋。渭今改名懋云。崇寧元年正月癸酉，葬公於鄆州須城縣大谷山之原先塋之東，曹國夫人任氏祔焉。有

詔特依前宰臣例，又除公婿通直郎蔡蕃知陽穀縣，應副葬事。送終之禮，極其哀榮，四方觀者，莫不歎息。嗚呼！公之厚德高行，追配古人，嘉謨偉績，播於天下士民者，固不可勝數，今特取大節載之，其餘非公出處所繫，皆略而不書。八月一日，承議郎、提舉南京鴻慶宮、賜紫金魚袋劉安世序。

《永樂大典》卷二二五三七。

書范景仁傳後

熙寧中，王介甫初參大政，神考方厲精圖治。一日，紫宸早朝，二府奏事畢，日刻既晏，例隔言事官於中廡，須上入更衣復出，以次贊引。時呂獻可爲御史中丞，司馬文正公爲翰林學士，侍讀邇英閣，將趨經筵，相遇於庭中。文正公密問曰：「今日請見，言何事邪？」獻可舉手曰：「袖中彈文，乃新參政。」文正公愕然曰：「以王介甫之文學行藝，命下之日，衆皆喜於得人，奈何遽言之？」獻可正色曰：「安石雖有時名，上意所向，然好執邪見，不通物情，輕信難回，喜人佞己，聽其言則美，施於用則疏。若在侍從，猶或可容，置之宰輔，天下必受其禍。」文正公曰：「與公素爲心交，苟有所懷，不敢不盡。今日之論，未見有不善之迹，似傷忽遽，或別有章疏，願先進呈，姑留是事，更加籌慮可乎？」獻可曰：「上新嗣位，富於春秋，朝夕所與謀議者，二三執政而已，苟非其人，將敗國事。此乃心腹之疾，治之惟恐不及，顧可緩邪？」語未竟，閤門吏抗聲追班，遂趨而出。文正公

退自講筵，默坐玉堂，終日思之，不得其說。既而縉紳間浸有傳其章疏者，往往偶語竊議，譏其太過。未幾，聞中書置三司條例司，平日介甫之門，諂諛躁進之士悉辟召爲屬吏，朝夕相與謀議，以經綸天下爲己任，務變更祖宗法，斂民財以足國用。妄引用古書，蔽其誅剝之實，輔弼大臣異議不可回，臺諫從官力爭不能奪，郡縣監司奉行微忤其意，則譴詘隨之。於是百姓騷然矣。然後前日之議者始愧仰嘆服，以爲不可及，而獻可終緣茲事，出知鄧州。嗚呼！行僻而堅，言僞而辯，記醜而博，順非而澤，唯孔子乃能識之，雖子貢之智有所不知也。方介甫自小官以至禁從，其學行名聲暴著於天下，士大夫識與不識，皆謂介甫不用則已，用之則必能興起太平。獻可獨不以爲然。已而考其行事，卒如所料。非明智不惑，出於世俗之表，何以臻此？《易》曰：「知幾其神矣乎？」幾者，動之微，吉之先見者也，獻可有焉。文正公退居洛陽，每論當世人物，必曰：「呂獻可之先見，范景仁之勇決，皆予所不及也，予心誠服之。」故作《景仁傳》。蓋景仁之勇決，得文正之傳而後明。獻可埋文，雖亦成於公手，然止載其平生大節，而自相論難之語不欲詳著，獻可先見，世莫有知者。予嘗從學於文正公，親聞其說，懼賢者正論遠識，遂將淪沒而無傳，故書蜀公之傳，以貽樂善之君子云。《邵氏聞

見後錄》卷二三。

陳商洛軫墓銘〔二〕

府君諱軫，字德載，姓陳氏。將作丞、贈吏部侍郎諱肅之曾孫，尚書郎、累贈秘書監諱希古之孫，國子博士致仕諱孝標之子。秘書公歷官州郡，往來東平，樂其土風，自浮陽徙家，遂老焉。隱居棲遲，長吏希見。質行孝謹，諸儒皆服。以女歸我皇祖，實生先公，積封燕國太夫人。先公早孤，鞠於外祖父，諸舅內兄弟，幼學相好，恩敬甚篤。府君舉進士，數不中，士操彌勵，鄉評惟允。寧氏積善，慶在魏舒；羊公受封，爵加蔡襲。以先公執政，恩授假承務郎，調大名府館陶縣主簿，徙壽州下蔡縣尉，用舉者遷商洛縣令。陸魯望之詞采，老無名第；崔亭伯之行義，身終邑長。建中靖國元年春三月己巳，以疾卒官，享年六十。是歲秋八月壬寅，葬鄆州須城縣廬泉鄉鄆上里。夫人李氏，皇州副使藻之女〔三〕。子男文仲、行方、忠恕、信臣。女嫁張隆禮、張服膺。蜀郡家產，本無儋石；武威妻子，自操井臼。嗚呼哀哉！前葬，諸子哭且曰：「鄆上之葬，自我曾大父、若祖、若從祖凡五，皆先丞相實銘之，死且不朽。今子不以銘，誰當爲者？」某孤藐易感，遁離多憂，傷中表之淪落，覽遺文而增慕，不敢以辭，乃論次而爲之銘曰：

猗嗟商洛，廉靖自終。說無《雋永》，賦有《幽通》。夜壑移舟，悲泉息馬。城郭遼海，子孫燕社。載形新刻，實嗣遺文。千古如在，德音不泯。《永樂大典》卷三一四七。（以上繆文遠校點）

〔二〕此文作者可疑，文有「以先公執政」語，劉安世父劉航未嘗爲執政。

〔三〕皇州：疑當作「皇城」。

全宋文卷二五四七

劉 昇 一

劉昇（一〇四八——一一〇二），字偉明，吉州安福（今江西安福）人。元豐二年登進士第，除通州海門縣主簿。歷臨潁縣令、洪州教授、興化軍錄事參軍、知嘉州峨眉縣。紹聖三年，中宏詞科，擢太學博士。元符中除秘書省正字。徽宗即位，改承議郎，爲禮部參詳官。又改朝奉郎、著作佐郎，充實錄院檢討官。崇寧元年卒，年五十五。有《龍雲集》三十二卷行世（龍雲，所居鄉名）。見李端臣《劉偉明墓誌銘》（《龍雲集》附錄），《宋史》卷四四四有傳。

今以豫章叢書本《龍雲先生集》爲底本，校以國家圖書館藏明弘治十八年劉璋刻本（簡稱弘治本。原有校語，簡稱「原校」）、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簡稱四庫本）。原集含文二十四卷，另輯得佚文一篇，編爲十五卷。

元符南郊大禮賦

粵若溟滓鴻濛之始〔一〕，登魚奠獸，肇豺獮之知，圓顱方趾，厥協精純肅專，於是乎有祭。及稽諸載籍，則郊之禮尚已。《傳》曰：「帝王莫大乎承天。」《記》曰：「惟聖人爲能饗帝，以其祖配。」則七代之所更立，如指諸掌者，蓋明乎郊社之義。虞、夏、商、周，胚胎前芳，鯀、冥、嚳、黃，用詔於後王，厥惟舊哉！及陋者爲之，則誣天贅祖，神醲雜擾，其語弗經見，搢紳者不道。九天太一、三一八神，則方士之說試；黃蛇白帝，陳寶鳴雞，則秦餘之祀舉。或龍馬寓木，或待我而五，或遙拜竹宮，或偃子旁午。故漢三十年間，天地之祠五徙，而稚圭之徒，罷去四百七十餘所。有唐末造，闕漏莽鹵，殆不足數。是則數千百載，寂寥無詔之闕典，誠有待乎我宋七世彌文之真主矣。昔者五季不綱，嘯屯拏否，童阜魁陵，蕩去典制。遇民則薙氏刈草，置國則累棋十二。雪桃薦屨〔二〕，顛倒本末；飲羊璞鼠，瘦實竄真。盛鶴列者羞綿蕞，笑章甫者高惠文。翼飛虎使婪食，冠沐猴使搢紳。慄慄遺黎，沸糜擾雲。柴薪燔之弗嗣，丘故園而益泯。凡時君惡其害己也十去八九，而先王所以揭虔妥靈者其間僅存。雖有天成、長興之字圖，固已恹悞趑趄，翦翦焉獨奚補吾世之討論哉！我藝祖之初也，皇武奮張，拱揖宅師。奠九廛而業萬世，支傾柱而紉絕維。道籠德絡，藥瘵砭疲。於斯時也，武而未熙。太宗熙文，僕我景命。汾晉江吳，以次係頸。去鼠箠之苛，俟茹黃之諍。於斯時也，熙而未定。

大定維真，底綏謐寧〔三〕，貯祥儲休，汾睢云亭。於斯時也，定而未成。然猶一祖二宗，或五或三，嚴配昭升，往遵於南。曰仁曰英，承憲履繩，乾酬坤答，轂不及停。爰迨神考，基命宥密，釐正丕誕，無文咸秩。剡倬陋與逵脆，獨飛蕤而遙質。上咸五而下登三，墳作四而籍言七。更載十九，上儀越軼，則有元豐之祀典存焉。及陛下繼之也，履紹聖，躋元符，轡夏子，覲唐虞，童劉李，廝魏吳。掃攢蠹如彈座，開夷軌乎破觚。臯後夔前，履錯珮摩。洗渭巢箕，來游來歌。懟往者易頑顏而鑿方心，跼新者厭淡泊而醒醇和。搢同穎之秀而穀人腹，沐塗旁之枝而桑者衣。霜顛卒齒而不兵，黃吻嘯儔而課嬉。褒衣短後，羽襦祗裊，陶冶於既醉；風胎雨鷺，灌莽苞皂，長懋乎由儀。雞犬之聲相聞，烏鵲之巢可窺。若乃史不絕書，則甘醴歲滴，華滋宵零；奔精標南而照老，榮波醺曲以薦清；緇文黃輝，素鳥朱英，四肩九尾，不可殫名。象來致福，則髻首鑠耳之俗，頭飛鼻飲之鄉，濮鉛僂卧之酋長，戴斗蠅蠡之名王，解辯削衽，踵係乎職方。然猶雍上久虛，傳國壽昌之玉刻；譙赫申旦，下貫不揜之景光。仙驥儷翼於武夷，駢竹笨簞於豫章。是謂應期紹至，不特創見，豈徒諸福之物，可致之祥也邪。聖上則攬龐禧，初矍然，諏挹損，采撝謙。休哉孰爲此者，我則歸賴於天。於是條頌祇之書，下發中之詔，天姥之日練，掌故之儀草。即是歲之冬至，將有事乎南郊之兆，禮也。先是齋宮僅存，翼以縵城，有司弗虔，拄頰支傾。天啓人慧，厥營端誠。觀夫端誠之成也，司空庀徒，太史揆星，審曲面勢，匠人是經。爾乃計工倕，課匠石，順陰陽，衆材度。霰屑雨柿，聳山噎壑。協庶民之子來，謹百堵之皆作。於是桴木姑繇之墟，薦舄苑蓬之巔。負瑤光而捫太乙，走神皋而賤綺阡。飛驪軒軒而

鵲起，修梁亘空而虹蜺。左平右城，青瑣綺疏，的皪連蜺，承阿結隅。叢芝栢與繡窠，燿賦白而駢朱。銜環躍楯，千詭萬殊。豈惟仙靈雲氣倩練而霍靡，厥有飛廉翁仲矚睽而睢盱。其前則崛起泰裡，瞰臨朱垠，象嶢闕之中天，疑徙居於化人。其後則崇墉屹屹，配以拱極，嘉德中豁，揭之金勒。承和迎禧，左右迭掖。告虔則夤明東峙，表事則肅成西直。銅題釳砌，微道外周，扶拱棲櫨，陽烏陰虬。狀嵬峨而逮業，吁欲擲其中留。然而高廂嚴除，竄窳覲深，舒紫蔭之奕奕，眈清思而愔愔。卷皇明於寂照，攝睿念於幽襟。於此而疏瀹澡雪，則見其所爲齋者。於此而觀天地萬物之復，則履新陽於故陰。於此而朝群臣，則壯萬乘而取威重。於此而申懿鑠，則有嘉德而無違心。是謂一舉而四善得，豈比夫雲陽、甘泉，窮物怪而誇麗淫者哉！然後前期七日，受誓戒，飾戎容。命掌次使設邸，詔封人使壝宮。請中嚴而奏外辦，毋不恪以彙臣工。款原廟而朝柘室，龜食墨而吾從。是日也，改天步，仗黃麾，服大裘，翳華芝，巾玉輅，駟秀騏，撰清旂，旅攸飛。平盤廓以螭略兮，緤帶颯而葳蕤。絢綢杠之子子兮，右闐戟左青旂。百神警而陪衛兮，千官儼以褱褱。於是雲罕啓行，懣弩射私。穠稍星羅，柯舒鱗差。烏號夏服，星鐫月弦。跳盪虢闕，震震闐闐。塵不漸軻，委如注川。初逗隘而取寬，俄舉中而包偏。清蹕曳聲而肅譁，班劍竦飾以陸離。鼻獸獻馴而雅拜，天驥睨雲而嚼羈。黃道端以綢直兮，下朱雀，迤南薰。物色別之五衣兮，翕焉綺錯，霍焉霞分。貫裂闕以靡旃兮，哄閭闔而噫輪。詰蚩尤使當兵兮，戒雨師使清道。盆波涌而燎揚兮，默霆吞而鯨宵。岌簸丘而跳巒兮，悅神騰而鬼趨。辰十二以效時兮，車抗指而司方。蓬勃鬱蓊蹂以戢香兮，半岸叱綽沛以相羊。騰蛇白澤詰呵神姦兮，

桃弧棘矢攘却不祥。決旬始而掃攬搶兮，飛蒙茸而走陸梁。爾乃賁諸之儔，拗怒立發，跋扈睚眦，陰伺微察。鏤朱涅墨，裂皆直髮。當之者糜碎，過之者氣奪。曾徒手之不抗，况臂弧而腰鐵。於是乘輿之至，端誠也適。晡焉，然後金吾誰何，挈壺警昏。雞人叫巾車而呼旦，太宰視滌濯之前陳。物告備，攢題揭，寘蒼壁，豆登設，器陶匏，席藁韎，牲孔時，酒醴潔。時也，天形束磬，萬籟寂絕。玉繩低隅而黏波，霜華飛清而漲闕。蒼虬蟠闔而不動，燭龍噴垠而布爇。班馬蕭蕭，七萃卷舌，絳紗萬枝，扶鑣夾轍。烘鱗髓與鳳膏，邈珠還而電掣。天子乃步自大次，暨小次而須焉。左延右揖，樞臣禮官，以引以翼，遂造乎壇端。柴煙升，帝謚寫，靈斯旂，下風馬。藝祖是配，禮無遺者。百神受職，魚魚雅雅。將事之臣，罔敢不共，肅骨嚴顏，秋秋顒顒。弁匝首以星俯，球飾趨而鸞離。若乃堵以備樂，磬簫笙鏞，孤竹之管，其宮園鍾。狎獵後先，翠葆崇牙，宣和播粹，金支秀華。般裔裔以依永，貴人聲而登歌。以亞以終，飲福受胙，熙事備成，權火斯舉。御端誠而大朝會，于以篤萬世無疆之祜〔四〕。於是屬車改轅，先驅復路。乾熙坤恬，協泰齊豫。疏祥飈而舒徐，翥游雲而布濩。奪騁目而醉夸心，抃藪足而踰林羽。千乘萬騎，不暘而暄。望彷彿以依約，至徘徊而蟬聯。霓衣差綵以暗地，雲韶紆聲而撲擲。車轍馬跡，無取獨謠白雲之穆滿；驂龍駕鳳，尚陋按行蓬萊之列仙。上乃御應門，弛金科，天德貺，百福荷，鏗萬石，考雲鼉，奏隆安，協猗那。皇心懌，賜顏色，揭雞竿，繫囚釋。堯言布，漸動植，翔仁風，滂睿澤。紉繹祀典，攬蒐潛德，興滅繼絕，蠲逋已責。徧存問乎高年，秩牛酒與束帛。於是歡呼之聲，沸渭鏘洋，億庶千官，環瞻赭黃。慰若大旱之望雲霓，榮若湛露之晞朝。

陽。快若庶鳥之宗鵬鸞，竦若衆山之景嵩常也。今夫施洪則報斯腆，德茂者禮逾文。其事則丘上帝而廟祖考，其教則尊尊所以爲義，親親所以爲仁。然而博碩肥腍，亦或吐諸，則貴德不貴物；齋戒沐浴，有取乎爾，則在誠不在人。豐蔑省則大饗不足以大，旅牛慙禴則東鄰不如西鄰。此固元符所以材兆物，瑩吾民，時斟酌，攣精真，陋前代而講嚴禋也。頃歲宗祀明堂，格于蒼昊，哀對神考，既往之聖孝也；間者爰兆北郊，媼神是報，以須敬造，方來之順道也。今又睹夫端誠之岢岢，搶空跋翳，方地趾而天到；擁和纏休，實神明之所相勞，非曠古盛德效邪？茲亦羸國削君，冗儀細藻，羌不可得而匹紹也。且夫留滯周南，馬談則沒有餘恚；當君而譽堯舜，亦蔣生之所深恥。正得春而不芤，信寔豔頑茲而已矣。況若小臣親陪祠事，苟蟄吭而錮毫，持此將復誰諉？不其鄙歟！不其鄙歟！敢拜手稽首而爲之頌曰：

渙洞蒼莽，辟元精兮。陽司陰覲，無臭聲兮。契彼自然，壇園成兮。百聖差軌，款拳擎兮。宋更七世，邈飛英兮。紛綸煥爛，賁朱垠兮。瓊開金闔〔五〕，踴端誠兮。蹂漢轢唐，奄上征兮。帝謚肅將，臻百靈兮。倬彼慶霄，薦清明兮。於焉降格，若見情兮。自時厥後，福岡陵兮。若之風雨，妥日星兮。臣夷妾狄，寢五兵兮。疇蟠壠縈，稼坻京兮。顯允天子，我民寧兮。於萬斯年，揭鴻名兮。《龍雲集》卷一。又見《誠齋詩話》，《宋四六選》卷五，《歷代賦彙》卷四八。

〔二〕滓：原作「滓」，據四庫本改。《雲笈七籤》：「昔二儀未分之時，號曰洪源，溟滓鴻濛。」

〔二〕屨：原作「屨」，據四庫本改。《漢書·賈誼傳》：「章父薦屨，漸不可久兮。」

〔三〕謚：原作「謚」，據四庫本改。

〔四〕枯：原作「祐」，原校云「疑作枯」。按以韻言之，當作「枯」，今據改。

〔五〕瓊：原校：「疑作復。」

德至者色澤洽賦

德輝發形，顏色斯洽。

德既能至，形斯有歸，故茲色澤之洽，率由充實之輝。根百善之大全，初忘物我；暢四支之積美，罔汨脂韋。竊原樂莫大於誠，人之生也直，厥有備善，是爲至德。苟本諸中扃者未始虧贅，則見之外貌者何煩藻飾。立其大者，性命默爾以皆安；人焉廋哉，色澤油然而可識。外秉四重，中清五綦。其中周旋，而盛亦已至；其蓄剛健，而新從可知。純德發若，粹和在斯。朝廷之上閭閻而侃侃，閨門之內愉愉而怡怡。志意致修，居有潤身之積；英華外發，形爲晬面之滋。接物非特既其文，成己爲能用其極。如霧豹焉，澤彩於幽眇；如山玉焉，揚輝於伏匿。杜人僞之象恭，發天真之踵息。默然而喻，始符通理之黃中；即之也溫，卒異鮮仁之令色。誠以矜墦祭而歸者，驕泰可賤；取夏畦之病者，諂容孔艱。又孰若藻德小言容之足，美身卑口耳之間。窮而衡泌，則神王而氣逸；達而朱金，則心舒而體閑。陋骯髒之元叔，體柔嘉於仲山。觀我朵頤，微義《易》捨龜之躁；赫如渥赭，得衛詩錫

爵之顏。有動之而斯遠暴之明，無就之而不見畏之忽。趨行奚事於舜禹，肝膽靡憂於楚越。何假地文之示，自得天光之發。所以養氣而無是餒，嘉孟氏之醇醇；樂內而何其臞，偉顏生之勃勃。向若蒿目自累，火馳弗寧，窘勞倦不枯之貌，囿睢盱承豫之形。槁項黃馘者既中已無主，曼膚駢肩者又愚而不靈。遂使赧赧而非所知，徒慙表襮；詡詡而相取下，舉昧沉冥。夫豈知彪外之君子不誣，踐形之聖人可法。蓋泚頽而達面目者未免愧積，則養指而失肩背者良由智乏。故曰德至同於初，色澤何從而不治。《龍雲集》卷一。又見《歷代賦彙》卷六八。

仁人之言其利博賦

仁者之語，其利誠博。

君欲圖治，臣當志仁。至矣斯言之告，博哉爲利之均。始陳溫厚之辭，徐裨庶政；終致休明之澤，廣被烝民。夫惟四海之廣無窮，一人之臨至寡。謂爲之法制雖係於君上，然物之寬恕實藉乎仁者。優游亮直，來篤論於上聰；普博淵深，洽湛恩於中夏。誠以惻隱之德素備，憫怛之心內持。一啓沃盡蓼蕭之澤，一贊襄皆行葦之慈。禍貽無俟於後悔，罪苦靡容於橫罹。凡有說也，民皆利之。觀過斯知，方自立談之頃；成功則一，果周時措之宜。膏澤於是下乎民，匹夫無不獲其所。方明己任之莫重，豈止悔亡而有序。淵若達德，藹如法語。推陳賤踊，嘉晏子之告齊；別白蹊田，美叔時之悟楚〔一〕。豈無厚貌，終身戚施；豈無邪說，觸塗詭隨。蓋愛己甚篤，則愛物亦至；而處情彌厚，則處

人豈欺。是必取布帛以兼暖，恥風波之數危。慮既及此，言斯善其。大人格君之非，初不勞於自反；惠心盡物之願，曾莫見於容私。故夫物則能供其求，以民則皆受其賜。濟人何補於陋術，移粟何嗤於末利。又孰若天回上聽之默識，仆起積年之弊事。已殊咸口，徒深轉末之滕；無取屯膏，終愧未光之施。厥後俗既持薄，說非用情。鄙矣嗇夫之便捷，紛然戰國之縱橫。膏唇拭舌，而何有理奪；剥膚椎髓，而適資患生。煩或勝簡，僞斯奪誠。利口覆乎邦家，悲聞班固；傷人甚於矛戟，歎起荀卿。異哉，守中無待於多言，寡信或生於輕諾。蓋世濟其美者，由反君於道；民受其弊者，亦逢君之惡。故知仁人之言，其爲利也博。《龍雲集》卷一。又見《歷代賦彙補遺》卷七。

〔二〕悟：原作「悞」，據四庫本改。

誠諭士大夫敦尚名節詔〔二〕

朕惟先王所與圖治之人，修潔雅馴，殖德甚固。初若與世無營，而及升諸朝，與寄之民上，則不懲而夸者化肅，不督而陋者化通，浮鍔不待鎮而厚，濁墨不待激而清。其久也，臨大節而不可奪，居盛名而不爲難。非盛世之效歟？朕甚慕之。今則不然，士大夫或冒沒輕儻，阻深不情。驚勢者以詭祿爲壯圖，喜高者以養望爲得策。責之事而身偷，激之言而氣索。甚者掉之以得喪，慄之以死生，則低

首沮奪，惘然自失。名節若此，朕何望焉。豈帥之者未至歟？意者玩日愒歲，怵怩於末流，所謂風聲氣俗者，頽靡使之然歟？夫中人之性，惟勉乃至；僥倖之習，不可滋長。好是正直者福必介，罷弗任事者不待頃而廢，古之道也。其布告士大夫，使知朕意。《龍雲集》卷二。

〔二〕按此爲宏詞科試詔。

進元符南郊大禮賦表

臣弇言：臣疵賤坎壈，生亡益縣官。紹聖中，有司第臣宏辭程文入等，奏御，蒙陛下誤恩，擢太學博士。厥績弗底，祿尸食浮，今者歲一再見矣。平居訓講之暇，不敢自齒於錄錄，則間驤意翰墨，因得窺知古人所以班班槩見，而不可厚誣，如《三都》、《二京》客卿、烏有之比者。竊嘗謂詞人文士之作，雖取經不純，去道時遠，至於變化飛動，神開筆端，得不因人，自我作古，新一代耳目，起太平極功，有如此曹，殆不多得。屈、宋已還，賈生、相如、向、褒、雄、固，最號高手，能使往漢光華至今，數子力也。自時厥後，苟作之徒，弊毫殫楮，或文不足以起意，或趣不足以會真。而其時君至有持一時赫赫盛烈，甘心低回，委之斯人之手，磨滅就盡，豈不痛哉！恭惟皇帝陛下光明緝熙，纂業七世，自親政以來，事條物理，包乾括坤，縟儀豐藻，符貺休顯，雖古號不平極隆，無以加此矣。

乃者冬至有事於南郊，其日甲子，最道家所貴，協吉登良，曠古難值。況復肇營齋宮，燕神億明，行事之始，曠無纖雲，風恬星輝，萬里一色。竣事復輶，登門肆眚，天人統和。臣弇時則猥預祠事，耳更目悉，竊自慶快，以爲出於昔人以有事爲榮、欲焉而弗獲者遠甚。夫易難遭忽希闊，闕熙事而不榮，鬱主美而弗宣，亦懷薄技而不效者罪也。弇不避僭易，頗復采掇西漢氣質，課成《元符南郊大禮賦》一通，使萬世之下，知有吾宋，如白日之麗慶霄，茲臣志也。夫餘力逸勁，飲羽於石梁，上方宋人之弓則不足，然臣之精力自以爲盡於此矣。謹昧死繕寫，隨表上進，伏望陛下清閒之隙，少紆睿覽，則臣雖沒齒，榮莫大焉。臣無任云云。

《龍雲集》卷一。

代宰相以下謝賜新修都城記表〔二〕

臣某言：云云，鐵甕崇墉，更邇臣之筆助；龜趺妙勒，覃上聖之龍光。祇服有初，默循知幸。臣某中謝。竊以聖人畫坎而設險，以守則寧；君子因萃而除戎，不虞是戒。運際烈考，策收故臣。拓上世之金湯，就積年之畚築。屹臨綺甸，矗起雲陴。控函夏之襟喉，憲紫垣之象緯。固侔繞雷，順劇建瓴。下陋雍強，遠卑墨守。雖翼然京邑，於此乎即安；而成若靈臺，不可以弗紀。是資翰墨，以揭日星。恭惟皇帝陛下，奠麗重光，宅中圖大。政事默修於閒暇，道德馴致於安強。託不朽於豐碑，喻難名於黎獻。露零沾涓，粲墨本以爭濡；漢倬昭回，飾蔀居而增賁。而臣考覽前代，揣量極功，誥洛宅則

止取丁寧，賦漢都則曾微款識。岐鼓不聞於逮下，嶧山何補於示夸。非如盛朝，式在先業。臣敢不體防微杜漸之意，稽經久持遠之功，矜耀里閭，闕藏巾衍。辭無所愧，皆寫諸琬琰之餘；家有其傳，非副在京師之比。臣無任云云。《龍雲集》卷二。

〔二〕此爲宏詞科試表。

代陳度支楚州謝皇帝表

臣某言：云云。奉使章瀕，百謫自甘於中斥；殿邦淮右，一麾尚沐於餘榮。釁積誅稽，感深涕洟。伏念臣起家蟲篆，仰祿斗筲，粗安風雨之鷄鳴，恥曳泥塗之龜尾。夤緣盛際，冒昧亨途。熙寧偶備於按臨，永裕繼終於驅策。然猶貪報不已，爲謀果疏。謂僚執之間，勢亦不無於分契；而司存所繫，法或容有於申陳。不虞朋比之嫌，卒撓簡書之畏，橫干國憲，煩速人言。敢謂尚錄其十數年之勞，姑付以二千石之任，畀之符鑰，開以洗滌。此蓋伏遇皇帝陛下堯煦性仁，湯存物恕。微譴薄責，以寬謬誤；遠覽博照，以盡幽微。知臣本心非他，冀臣後效有補。臣敢不載惕舜幽之黜，亟圖漢最之聞，究竟朱愚，布宣寬大。雖人情各言其子，不過愛之使生；況祿養尚逮於親，其爲得也孰厚。乃情報稱，九隕猶輕。臣無任云云。《龍雲集》卷一一。

代陳度支楚州謝太皇太后表

臣某言：云云。溥博天慈，初不遺於覆露；翺飛物品，曾未忍於棄捐。式寬明刑，仍付劇郡。捫膺知幸，雪涕無從。伏念臣吳會寒宗，丘門末學。昭代一命，纔比衆人；白頭雙親，惟仰寸祿。一昨裕陵已事，章澣分臺，止存自信之樸忠，弗計他時之咎譴。果緣繆舉，難追煩言。分當司敗之拘，何有剖符之覬？而況山陽故治，淮浦名區，生齒實繁，賦輿惟錯。闐闐物魚鹽之積，湖陂輸秔稻之饒。足奉安輿，以息疲力。茲蓋伏遇太皇太后陛下揆材主箔，軫物納隍，德邁無疆，道存善貸。體尚寬之典以作辟，開自新之路以期人。夫何生成，亦使沾被。臣敢不激昂後效，懲創昨非，惠綏編齊，布諭條詔。疲馬伏櫪，未忘鞭策之加；涸鮒問津，姑丐斗升之活。永言補報，誓極糜捐。臣無任云云。

《龍雲集》卷一一。

代賀皇帝平鬼章表

臣某言：伏睹進奏院報狀稱，熙河經略司八月十九日洮西安撫种誼等領兵禽獲西番大首領鬼章，文武百僚拜表稱賀者。戎索偏隅，金行絕氣。舊惟函覆，解網曾恃於湯寬；晚乃陸梁，搖蠱猥先於邾

小。廟堂湊前箸之略，疆場起屬鞬之思。待之盡則責之宜詳，恩所加者義所當制。理難置於度外，虜自墮吾計中。枚士箝馬，以擣空虛；鍛戈礪刃，以乘囂怠。紛鵝鸛而成列，舞輶輶而佐攻。豈止褫歙侯之旗，更甚蹈烏丸之壘。巢傾族帳，頸係酋渠。懽動捷書，快稱武弁。臣中謝。恭以皇帝陛下廣文通駿，纂禹圖洪。體乾坤開闔，以運機緘；盡日月照臨，以啓封略。悅使而民忘其死，德至則威行如流。視夷狄猶蠱蟲，何有越其志者；謂威武象震曜，不得已而用之。拔士於賁諸之倫，命將以方虎之事。敵歸指顧，算若神明。蠹茲國紀之自干，至是刑書之就正。羈致北闕，已陳頡利之生俘；廓清西氛，不復蚩尤之迷霧。臣遠守郡印，不獲稱慶闕庭，臣無任云云。

《龍雲集》卷一一。

代賀太皇太后平鬼章表

臣某云云。同前。天生四夷，難化以善；武有七德，誰能去兵。曾何附塞之遺羶，頃有窺洮之小黠。種纔喙息，地則彈丸。謂蟻穴可以潰堤，而螳臂方將拒轍。脣齒外援，當宁軫宵旰之憂；蠶噬近邊，乘障怵風塵之警。乃眷西顧，惟懷永圖。兵十則圍，人百其勇。拏撓雲之樓櫓，傳起土之距闔。壘然凶酋，如虎入柙；藐是餘醜，同梟覆巢。鎖之琅當，係以徽纆。方四喧於虜獲，舉一快於人聞。恭以太皇太后陛下聖性右慈，治功宅厚。文武講修於積日，正朔加被乎遠夷。謂其幽間僻陋之難懷，所以慰薦撫循者甚備。三驅之前禽偶失，兩端之首鼠輒窮。雖枯荻自絕于天，不資雨露；使封豕無害。

於物，何事罣罟。累載逋誅，一朝殄滅。迅如馳颿之隕霜葉，赫若烈火之燎鴻毛。諸蠻望風而景從，他羌破膽而鳥徙。無勞廣利，繼出大宛之西；將見呼韓，別款五原之下。臣獲瞻盛烈，第切歡悰。臣無任云云。

《龍雲集》卷一一。又見《宋四六選》卷五。

代江西轉運副使謝皇帝表

臣某言：伏奉告命，差權發遣江南西路轉運副使，已於某月日到任訖。輸將僴俛，初乏他勞，恩寵叨逾，就徙鄰部，薄深知懼，跼蹐靡容。中謝。伏念臣諸生起家，孤宦陳力。續鳧截鶴，非其性命者弗爲；刻舟守株，徒以樸專而自信。省闈昨塵於備數，郡章繼遂於請行。毫社一麾，句吳再稔。謂殿黜偶逃爲已幸，而刺舉承乏亦何功。況復星輶，仍在江介。接境舊俗，尚驚鷄犬之相聞；問津故家，益喜粉榆之在目。聲情已過，人食殆浮。此蓋皇帝陛下平均邇遐，崇長寬大，使愚民皆諭上德，知前世尤重外官。越自衆人，付以十郡。臣敢不稽六條而刺吏，放九賦以經財，振領提綱，揚清激濁。雖其眇跛之難強，願效萬分；如或犬馬之未先，誓將九殞。庶微罪悔，以答生成，臣無任云云。

《龍雲集》卷一一。

代江西轉運副使謝太皇太后表

臣某言：同前。數月乘輅，始溫坐席；一朝易地，亟奉俞音。冒寵知慙，捫膺載灼。中謝。伏念臣差池筮仕，寒遠起家，汨沒四朝，侵尋五紀。寡先後游談之助，止介愚樸陋之身。出望外者居多，衆嗤瘝在；去老境而無幾，自幸郎潛。敢意晚年，連刺劇部，按兩驛故鄉之便道，得千里長江之上游。使者之輜軒此來，先人之弊廬若在。風俗樂易，顧臣何功；恩私稠重，如臣已足。此蓋太皇太后陛下母慈載育，坤厚無疆。求賢審官，而勤勞每加；鼓衆動化，而中和斯尚。略其驚短，挽以事權。臣敢不糾逖貪殘，頒宣條教，問民所疾苦，阜時之財求。越鳥巢南，方便家而效職；吳牛喘月，敢憚事以包羞。倘營蒯未棄於絲麻，庶涓埃少裨於淵嶽。臣無任云云。

《龍雲集》卷一一。

全宋文卷二五四八

劉 弇 二

代謝皇帝賜元祐編敕表

臣某言：云云。玉律金科，一新於既往；乾開坤闔，大布於無私。方傳麗辟之成書，俄拜自天之嘉賜。寵靈曲逮，愧負交深。臣中謝。恭以皇帝陛下畫象體堯，泣辜視禹。謂聖人陶鈞之上，俗雖有成；而司空城旦之書，時亦不免。凡震曜殺戮之取類，皆節文科指之務明。靡輕滅鼻之噬膚，止取漏鯨之疏網。曾何遠守，輒賚新編。榮超故里之家藏，戒切當年之座右。臣敢不持循三尺，祇惕五綦，期終日以稽參，偕庶邦而遵用。於此得難犯易避之意，何啻書紳；庶幾與遷善遠罪之民，同歸按堵。臣無任云云。

《龍雲集》卷一一。

代謝太皇太后賜元祐編敕表

臣某言：云云。因革百王，成此不刊之筆削；重輕一世，視猶難犯之江河。方頒賚之有初，顧競慙而靡措。臣中謝。伏以太皇太后陛下雷風驅號，銜轡御時。威克於愛之已有餘，法究於禮之所不及。爰命邇臣而潤色，俾揭昭代之章程。敢期金玉之新書，曲逮江湖之外服。臣舊慙懵昧，偶忝承宣。獲觀坦坦之漢條，益小區區之鄭鑄。敢不夙宵迪畏，始末遵行，杜黠吏之舞文，曉細民之觸網。寬科易守，遠殊末世之秋荼；私室傳觀，長對先王之象魏。臣無任云云。《龍雲集》卷一一。

代謝皇帝賜元祐編敕表

臣某言：云云。知因知革，百王所以從宜；世重世輕，三典於焉迭用。大布維新之聖憲，例頒無補之守臣。祇荷寵光，伏深愧汗。臣中謝。伏以皇帝陛下乾行剛健，賁揭文明，俯哀衆愚，迪循大卞。雖前王所恃箸乎律，必本於人情；而上德以寬服其民，亦稽諸時變。譬彼當更之琴瑟，曉然難犯之江河。其屬三千，而該節文；若數一二，而得凡要。遂孚有截，茲謂不刊。臣敢不練達章程，訓齊品庶，肅雷風之大號，謹金玉之寬條。尚俾愚民，知欽哉惟恤之堯舜；更期盛世，幾措而不用之成

康。臣無任云云。

《龍雲集》卷一一。

代謝太皇太后賜元祐編敕表

臣某言：云云。物極則情僞滋，法遷而因革用。屬此纂承之休運，完然刊剡之新書。凡厠邇僚，類拜嘉賜。寵靈逮己，戰越交懷。臣中謝。伏以太皇太后陛下垂裕延洪，寶慈善貸。謂以殺止殺，大率務在於勝殘；而當更不更，末世有至於生弊。遠則天聖、嘉祐之準則揆度，近則熙寧、元豐之樽裁補苴。出於人情之當然，與彼天下而共守。言律自微於破析，甲庚咸得於後先。臣敢不三復寬科，五申舊俗，遵簡則易從之例類，體疏而不漏之慈仁。無廢糾虔，如得其情則勿喜；庶期遷揉，茲用不犯于有司。臣無任云云。

《龍雲集》卷一一。

代洪帥熊伯通待制賀皇帝赦表

臣某言：月日遞到赦書一道，臣即時當官吏軍民宣讀，及散下管內縣鎮施行訖者。天語粹溫，睿慈淵博。弭常寒之積冷，開自新之坦塗。凡在燭臨，罔不歡躍。臣中謝。伏惟皇帝陛下重輕視世，先後得天。生而性堯舜之仁，間則罪禹湯之己。頃緣凝沍，曲軫疲羸。萬計緡錢，澤先泉漏；一朝溝

瘠，生若手援。然猶慮弗獲之匹夫，紆必歸之九死。禮神通貨，弛役寬租。渙汗適契於水風，解作盡亨於雷雨。封錢何補於陋術，退舍終愧於誠心。豈若視民如傷，與物更始。帝王之務在簡，方自側身；天地之德曰生，已聞周物。臣遠守郡印，不獲稱慶闕庭，謹奉表以聞。臣無任云云。《龍雲集》卷一一。

代洪帥熊伯通待制賀太皇太后赦表

臣某言：云云。應以實者，其畏天至；厚於仁者，其恤民深。方寒若以疚懷，俄霈然而下澤。欣愉所暨，普率攸同。臣中謝。伏惟太皇太后陛下坤布廣生，渙行大號。際天窮日以撫六合，泣辜解網而哀衆愚。屬飛霰之陰淫，憫疲民之彫瘵。始既發大農之積，晚猶寬士師之誅。術小淖糜，道殣頓還於生意；恩逾肉骨，囹扉更拔於沉魂。重陰掃而六沴消，協氣流而百嘉至。雖惠心盡其物願，利有不言；而好生洽於民心，刑斯可措。臣獲當宣布，倍切惓惓，謹奉表以聞。臣無任云云。《龍雲集》卷一一。

代賀太皇太后受冊表

臣某言：云云。蓋聞厚德載物者，必本地道；一視同仁者，其惟母慈。位號不崇，則無以示成功之隆；典禮不縟，則無以章流澤之遠。厥惟成命，允屬熙朝。凡在見聞，靡不鼓舞。臣中謝。恭惟太皇太后陛下垂箔佑聖，倪天發祥，卷舒致一之坤元，光大取中之離照。固宜傳鏤玉牒，增輝蘿圖，追任姒以匹殊休，軼馬鄧而擅丕懿。張是不朽，垂于無窮。臣限以守藩，不獲奔走稱慶闕廷，無任瞻天望聖、抃蹈激切之至。《龍雲集》卷一一。

代賀皇太后受冊表

茂典威蕤，閔休越軼。增塗椒之懿鑠，揭鏤玉之溫文。自邇及遐，式歡且抃。中謝。恭惟皇太后殿下儀坤作配，開泰丁辰。婦德夙裕於兩宮，母道遙隆於上聖。不有褒表，孰示貴高？赫然洪名，焯彼彤史。臣限以守藩，不獲稱慶闕廷，無任瞻天望聖、激切知歸之至。《龍雲集》卷一一。

代賀皇太妃受冊表

載展上儀，式揚懿號，凡在中外，罔不歌謳。中謝。伏惟皇太妃殿下肆助先朝，篤生上聖，誕姜嫄之彌月，嗣太姒之徽音。苟非邁景鑠於無前，何以隆孝思於罔極？厥惟茂典，實副輿情。臣限以守藩，不獲奔走稱慶闕廷，無任抃蹈激切之至。《龍雲集》卷一一。

代移湖南謝皇帝表

臣某言：云云。使指肅將，方就除於江外；綸言極下，旋更役於湖南。祇服寵靈，凌兢官次。中謝。伏念臣親逢昭代，自審孤忠，諸生決科，束髮從政。雖讀書挾策，無有過人，而食蘗飲冰，粗知行己。曩緣寸進，繼剖左符，兩玷最書之員，四刻侍臣之牘。類皆適會，初亦何功。驥已遠而前驚，雨方膏而施灌。而況長沙劇部，吳芮故區，控百越以分封，包九疑而奠壤。洞有羈縻之獠俗，野多鬪鬩之獠民。歲錯賦輿，水稠饋餉。厥稱臨按，實係重輕，豈容謏才，獲拜嘉命。此蓋伏遇皇帝陛下堯雍變俗，湯恕緩人。大明既升，取照或先於葵藿；鴻造難報，貴誠亦及於蕭茅。在曲技之無他，尚淵衷而必軫。器其所使，式此不聞。臣敢不愚竭事先，效收寄外，布宣寬詔，竊比周家。誦志之擢人，

采摭俚言，庶異漢世；輜軒之使者，冀因驅策，誓極糜捐。臣無任云云。

《龍雲集》卷一一。

代移湖南謝太皇太后表

臣某言：云云。睿慈普博，適加垂晚之小臣；劇部愷康，就付再持之嚴節。銜命中灼，捫膺退慙。中謝。伏念臣淮海寒宗，西南久次，就事無盤根錯節之敏，遭時有建隼憑熊之榮。五期向更，兩課連最。乾坤慶露〔一〕，草木欣得於嘉生；海岳崇深，涓埃自顧而何力。忽從郡紱，輒式輶車。存見吏民，未溫章貢之席；驅馳道路，旋改瀟湘之轅。揣非據以難堪，緣誤恩之曲逮。茲蓋伏遇太皇太后陛下玩心垂箔，寬物憑河。擁日東桑，增大不遺之末照；回春北陸〔二〕，權輿自造之衆形。寸長有聞，一介必錄。擢臣於疏逖之餘，而矜曲藝；委臣以浩煩之計，而圖後功。生成居多，父母奚擇。臣敢不訓諭德意，惠綏遠氓。言從翼軫之故墟，使知堯舜之在上。仰期優假，力究朱愚。失諸東隅，尚有桑榆之可免；託其初步，願因跛鼈以求前。補報之誠，誓將九殞。臣無任云云。

《龍雲集》卷一一。

〔一〕「慶」下原校云「疑」。

〔二〕北：原作「比」，據四庫本改。

謝解啓

儒林籲俊，敢冀於并遊；士版鄉書，遽登於上列。初非自信，中亦多兢。竊以大道之在天下也，莫適而非真；先王之用人，群也，無自而不可。苟惟善之以教，要必求其所長。既有庠序學校之制，作其材而使之新；又因勸沮掄棄之法，驅其後而爲之範。經不專門，而士多自得之真趣；學無異師，而人致可勉之中材。賢能繼踵以賓興，豪傑望風而振起。澤浸久而不竭，功愈被而彌隆。迨去聖愈遠，而道德裂於經術之不完；異端并起，而靡敝酣於人心之既溺。故家遺俗而失淵源之漸，奇言異行而無誅禁之防。膠墜緒於土梗之既殘，而甚者昧適時之大方；擅多岐於軌轍之殊騁，而孰不乖同歸之中道。且道本一致，歆、向父子也，而狃於同異之私；蓋性非他求，緩、翟兄弟也，而牽於呻吟之蔽。款啓寡聞者往往而是，離實學僞者人人有之。抗歲月於有限之終身，費精神於無補之末用。要之而無宿，得焉而不精。振古以還，其失彌甚。適遭上聖之撫會，遠覽前世而紹隆。去區區無用雕篆之空言，收歷歷可觀聖賢之奧旨。張既設之科，而厭之以畢足之榮願；宏已故之學，而授之以不二之師傳。上自京師，則既已置員；下迨郡國，則莫不有教。時其三歲之始，取以一日之長。遂使各以類求，是用結登畿之綬；將令由此途出，無非收入彀之英。固宜得不常有之偉人，且以當未易量之盛選。如某也，生而不惠，少也多畸，能無毫髮之足稱，責有丘山之自累。揣摩投策，而不適世用；薄

曲謀生，而動貽日憂。鬻技以百金，已意他時之必售；吹劍者一映〔二〕，曾何微韻之足聞。弊衣塵垢者二十春，大學齏鹽者五六載。轉蓬無定，一囊飄泊之孤蹤；畫狗非工，數幅殫殘之緒業。塵埃徒被，冠履不完，任性而已矣，而駭之者指以爲恣肆；俯仰徇俗，笑言自若，寄意而已矣，而疾之者議以爲狂疏。而又以一身當衆人風波之衝，凡十載居有司繩墨之外。自知命也，其謂人何？豈意三獻於楚邦，尚鑑荆山之璞；一過於伯樂，遂空冀北之群。聲因高而加隆，矢遇風而彌迅。爲儒魯國，宜不止於一人；論功平陽，猶取先於諸將。原其所自，良亦有由。茲蓋伏遇某官衡鑑至公，菲葑博取，雖有形而必度，無下體之或遺。凡有滯淹，孰不振起。熙如陽春，而物被其賜者無隱約之間；浩若溟渤，而川受其助者無大小之殊。故使孱庸之資，得預甄升之數。如某敢不奮曹沫劫齊之氣〔三〕，薄償喪地之羞；脫孟明謝晉之驂，誓雪中流之憤。少酬微志，上答洪私。過此以還，未知所措。《龍雲集》卷一二。

〔二〕吹：原作「映」，據四庫本改。《莊子·則陽》：「吹劍首者，映而已矣。」

〔三〕曹沫：原作「曹洙」，據四庫本改。

謝解魁啓

邯鄲故步，失已彌年；赤水遺珠，得之此日。遽超倫等，載灼心顏。竊以學將爲人，仕貴得路。兼籥雲之敏者，志何有於伏櫪；資運海之擊者，勢不存乎搶枋。在物則然，其誰無意。雖抱關不肯碌碌，而載質蓋嘗皇皇。經綸暫屈於壯圖，翰墨決然於下策。三府辟召，漢士知名；十上苦辛，唐人相弔。洪惟睿聖之籲俊，參以聲律而張科。主司熟視其中程，郡守力爲之勸駕。一一之天球在東序，紛紛之振鷺集西雝。黃卷素心，青雲餘事，謂爲獨拔，宜屬兼該。如某者懵昧性資，闊疏人品，事焉無所苟而已，學也亦孰知其他。越自卅年，粗知筆氣。箕裘爰紹，不意李公之復生；頭角頗驚，皆謂柳氏爲有子。終南之仕，塗徑雖捷；少室之山，人價徒高。無補蹉跎，殆成落魄。懲是取蹟，勉哉應書。鼓胸中之氣而僅盈，積後來之薪則居上。獨慚高固之鼓餘勇，誰若票姚之再冠軍。前抗第旌，邈飛鳧舄。伯兄仕路，已捷先鳴；季弟英躔，仍陪逸駕。遺恥就刷，迷魂頓還，衆口揶揄，一朝粉澤。董生之賦《仕不遇》，初若可憐；元亮之歌《歸去來》，亦其自審。敢意疊雙之巧，遽成借一之功。茲蓋伏遇某官采葑盛時，推轂多士，山玉移潤，秋陽借輝。尚大而無所不容，行中而歸則斯受。遂令孱瑣，輒冒甄收。某敢不淪汰智源，剔剗學藪，回春於律，取敵以勅，高謝倦游，聊作勇往。不類雷門之鼓，徒有虛聲；庶爲陶壁之梭，使之速化。過此以往，未知所裁。《龍雲集》卷二二。

謝及第啓

試言無補，方將求退於知難；爲幸則多，旋見兼收而待用。冒寵滋甚，循涯已踰。國家恢百世光明盛大之隆名，振五代凋弛決裂之墜緒。永念求治，洪惟作人。士能自脫於顓蒙魯固之餘，俗亦浸敝於放僻邪侈之習。爰逮上聖，更新遠圖，剷去隋唐聲律無益之科，雜用商周學校致養之法。每當三歲而下詔，許以一經而應書。參能於小己，所以攬衆而無遺；發問於臨時，所以掩人之不備。既開之以胸臆激發之憤懣，又稽之以精力探討之淵源。以上則有弼諧輔相之任，待豪傑爲異時必得之榮；以下則有米鹽簿書之職，拔淹滯爲終身不廢之漸。爵祿方且四出，巖穴爲之一空。在異人則不俟乎聘招，雖中材焉猶足以成立。華門圭竇之下〔二〕，無復平日之阨窮；駟馬錦衣之徒，類皆新進之榮耀。末俗改彌壯之觀，故里駭更增之輝。然大道之廢興也，雖然亦各有時；而君子之出處也，於此可以無悔。矯矯西山之霧豹，競奮其潛；寥寥在漢之冥鴻，畢羅而下。一勵壯節，決爲顯塗。青雲指期而可躋，白首轉食而何愧。得之雖曰有道，居者尤難其人。如某者單平孤蹤，齷齪下品。生當太平而初不廢學，出自晚節而僅能知非。浩博六經之津涯，過目隨失；紛綸百氏之枝葉，觸塗生疑。師友謂之無堪，父兄許其更進。艱脆萬狀，萍蓬十秋。行止非人而任天，得失自是以聽命。轅駒局促，而更覺每下；社木擁腫，而誰憐非材。多兢彌劇於負芒，克苦幾同於嘗膽。抗塵容而走俗狀，益厭薄遊；登金

門而上玉堂，分絕榮望。曩自計偕而入報，偶同俊傑以并馳。力既不量，分亦可料。爛漫春花之九十，豫指歸期；間關帝里之三千，初迷去路。妄亦應敵，敢圖成功。豈意技每出而未窮，氣再鼓而滋奮。奏名禮部，偶處於下陳；著籍宸庭，復陳於中列。初類怒蛙之見式，僅同倦鳥之驚還。豈惟遭遇之適然，良由獎引以及此。茲蓋伏遇某官仁於成物，公以存心。棄小瑕於追琢之中，斂寸長於繩墨之外。寒荻豫霑於膏澤，殘隙亦被於容光。借之樂善之片言，成此育材之大助。遂使鉛刀之割，輒從尺蠖之信。某敢不激懦志於夙昔喪沮之初，收微效於蹉跎成就之後。上酬君造，次答已知。過此以還，未知所措。《龍雲集》卷一一。

〔二〕圭：原作「室」，據四庫本改。

謝中宏詞啓

右，弇啓：蒙恩以弇宏詞入等，減二年磨勘，仍除前件官者。功名爵祿，常恐造物之忽人；翰墨文章，獨笑腐儒之左計。初如太行、孟門在前，而驅跛鼈者責之以勝任；忽若洞庭、彭蠡方至，而挹滄浪者濯之使徐清。得則居多，覲將安寄。且漢家兼起以數路〔二〕，而唐人連中者八科。名實辨故不使病主司，途轍優故因以勸能者〔二〕。洪惟上聖之有作，申以先朝之未行。乃設詞場，爰代制舉。九

品以往，則皆課密以俟；一歲之始，則間聆風而趨。凡砥名礪節之流，盡提槩持鉛之手。靡羞馮婦之搏虎，切陋朱泚之屠龍。大而經史之發揮，近則祖宗之故實。支離他學，奚啻公孫數萬之詭辭；瑣尾冥搜，間及虞初九百之小說。表章序記之騰踏，銘檄箴頌之葳蕤。吮嗽元和，糝糠正始。青錢萬選，有心者所同；丹桂兩春，所得者無幾。要須刻燭倚馬之敏，乃副當宁側席之求。如弇者么麼賦材，衰寒綴族。含蓼食蘖，屢更苦辛；鏤冰畫脂，殆少成就。愚賈操金而無益於學，枯魚銜索而所惜者時。僴俛代耕，夤緣筮仕。州縣徒勞人耳，豈出本心；富貴吾自有之，僅成虛語。一昨引對天陛，滯留神州，泛泛類水中之鳧，纍纍如喪家之狗。薪芻價高而益憊，田園蕪沒而將歸。稍激懦衷，猥偕群俊。夜中行獵，誰識灞陵之將軍；跨下欺人，半是淮陰之年少。巨題鎮而萬牛回首，私魄褫而六鵠退飛。固自無奇，僅能成綴。些魂招楚，暖律移鄒。驚三任於數千里之餘，收兩科於十七年之後。實諸首善之地，賁以育材之榮。亶其有由，悸不自定。茲蓋伏遇僕射相公斯民先覺，吾道主張。作股肱耳目而貿元首之明，取飲食教誨而任大臣之事。台光燭被，不間鄙居；鈞力陶成，曾微竄器。三。廟堂銷未形之患，邦家立太平之基。遂使孱愚，亦歸甄采。弇敢不紬繹故學，澹疏初心。收之桑榆，庶或未晚；困於艱脆，於焉取亨。間懲五短之易窮，尚冀三餘之足用。方君相有爲之日，行或使之；在犬馬欲報之情，死而後已。過此以往，未知所裁。下情無任感恩銜遇、激切知歸之至。

謝主文曰：斯民先覺，吾道主張。權衡持一世之平，水鑑得大形之正。因其行事焉而行志，取所恕己者而恕人。和氣每餘，有如青春之在桃李；公心備盡，不以下體而棄菲葑。遂使孱愚，亦歸甄

采。《龍雲集》卷一二。

〔一〕起：四庫本作「取」，較長。

〔二〕「故」字原缺，據四庫本補。

〔三〕微：原作「徵」，據四庫本改。

謝改京官啓

右，弇啓：蒙恩授前件官者。宵露時雨，疏汪濊於九天；流萍繫匏，拔泥塗於一日。繇中士稍班於上士，見遠臣所主者近臣。腰間豈能無愧乎銅章墨綬之榮，墀下不復自比於馬走牛醫之賤。語大方之家，則足以竊笑；顧小己之得，則未爲背馳。如弇者孤根易搖，燥石難汗。海運六月，有心者所同；君門九重，無路而自達。始也汨海縣沉冥之簿領，既而困學宮冷落之齋鹽。疾風忽攪於靜枝，故吾旋失於交臂。肥頭厚面，無瞳相之可憑〔二〕；小黠大癡，直窮鬼之未送。涸鱗丐斗升之水，飛鳥慳腹背之毛。萬里一身，四官六考。猶幸比陶匏，薦帝園壇之右；仍愧旅苞茅，充庭方物之間。置之儻來，理或可必。驚魂未定，僅出選人之火坑；俚語相傳，重登布衣之桂籍。茲蓋伏遇恩主運使大夫任恕不任察，達己必達人。和氣居多，有如青春之在桃李，公議所至，不以下體而棄菲葑。物取而爲低

昂，士卜而知榮謝。惟善人能舉其類，與大夫同升諸公。竄敢不擺倦客之塵，鞭駑馬之駕，退俟盤錯，收之桑榆。底忠清勤儉之節，以勸所學之言；杜苟且因循之私，而宿自公之實。亦有人民社稷，往服乃官；譬猶淮濟江河，庶通諸海。上酬洪覆，次答卿雲。過此云云。

《龍雲集》卷一二。

〔二〕噉：原校「京本作童」。按四庫本作「噉」。

謝運使度支舉京官啓

右，某伏蒙運使度支舉某充京官任使者。彌年竊食，甘爲券外之衰遲；大吏拔材，使應需頭之論列。寵驚意表，覲溢初顏。竊以斯人固未易知，惟善爲能舉類。情貌猶山川之異，氣俗有楚越之殊。簪紳實繁，淄澠奚辨。冒昧而據，則不惟賢否之淆混；侵尋以久，則亦繫朝廷之重輕。厥惟升沉，正在甄別。於是考諸平日之選調，委以本路之監司。大則鴻鸞鸚鵡，而於此有聞；小則櫛比鱗次，而猶將自效。苟應茲選，是爲至公。如某者斥鷃卑飛，蒲盧晚肖。學既謀道，則因以謀食；仕非爲己，則亦將爲人。青雲詎入於壯圖，白屋初驚於崛起。儻來寸祿，養指何啻於失肩；妄意古人，畫虎弗成而類狗。昨緣濫中，偶竊冷員。懷哉朝暮之齏鹽，疏矣方圓之鑿枘。片言華袞，得則實難；中道病樗，過者勿顧。而又紛眼花而撫袂，颯頭葆以驚簪。青春背我而不來，藍綬羞人而無色。疇憐骯髒，自審

支離。豈意推褒之私，忽被辱涼之品。茲蓋伏遇運使度支及先內恕，得戒遐遺。借之餘光，宛在鄰壁；取彼下駟，以充王閑。某敢不惕是官箴，攬茲俗駕。拔泥塗而思勇往，食冰蘖以起孤忠。期報所知，將畢餘願。此恩莫重，猶巨鼇之戴三山；他日有歸，庶康瓠之從九鼎。過此以往，未知所裁。卑情無任荷恩銜遇、激切知歸之至。《龍雲集》卷一一。

謝王運判補發陳運使不該收使京官狀啓_(二)

右，某伏蒙運判司封舉某充親民任使者。數年邯鄲，方笑壽陵之失故步；一日赤水，不意象罔之得遺珠。道將行其在於命歟，物未有無因而至者。曾何識拔，仍在迂愚。如某者，汨自昭之明，牽多駢之智。億矣獨齎鹽之官況，塊然纔筆墨之生涯。蒲盧祝形，蛄蠃蠹食。衆謂獨冷，以慚小知。說詩無補於解頤，眠晝或嗤於便腹。子雲患事，强著一書；元亮浩歌，就荒三徑。昨緣故歲之冒昧，間辱大吏之品題。施未報而嘆川，功垂成而虧簣。自審有非其據，方恐轉而之他。時哉適來，天不終困。亡弓楚國，遑卹餘人；失馬塞翁，竟成後福。茲蓋伏遇運判司封提衡公道，用柅恕心。變寒谷於再春，還些魂於舊幹。謂鷦枝甚穩，易置則不若使安；而鷄肋故微，棄去而有如可惜。張之欲無缺其望，挽之欲皆得所歸。某敢不勇往孤忠，繕完末學，勤晚報於羈勒，凜初節於冰霜。問津雲漢，揮手塵黠。燕葵兔麥，久得春風而動搖；馬勃牛溲，尚幸醫師之收蓄。過此以往，未知所裁。《龍雲集》卷

〔二〕題下原校：「京本題，王作田。」

謝田運判舉京官啓

右，某伏蒙運判朝散舉某充京官、親民任使者。婆娑卒歲，類紅蟻戴粒而遊；饘粥勞生，慙群蛛執象而食。正應置吾分於自爾，何有處人情之必爭。而況摩肩率號於遺材，推轂初難於大吏。於此褒拔，宜爲寵榮。如某者系本平沉，姿非秀舉。畫脂鏤冰而窘材質，含蓼食蘖以嘗辛苦。世情炎涼，分甘脆艱以處困；客眼青白，時與儲胥而得憎。蕭衰兩毛，蕪沒三徑。面諛之人至比之拙者，皮相之士或過而笑之。加以充員無補於師傅，牽遇殆成於書癖。荊州髀肉，坐失流年；漢上柳圍，晚驚合抱。顧茲天幸，豈即人謀。茲蓋伏遇運判朝散性恕發中，鑑明洞末，以人報國，惟吏便民。方其刺舉於十州，初不低昂於一物。過齒簪舄，猥加丘山。決濡轍之西波，揮泛絃之南弄。某敢不瀾疏故智，掇拾壯圖。脫身帖耳之驚塵，回首腥腸之鴟嚇。弊精黃卷，凜節清冰。初九拔茅以彙征，自幸難遭之卵翼；丈夫蓋棺而事定，庶收有補之涓塵。過此以還，罔識攸措。下情無任荷恩銜遇、激切知歸之至。

《龍雲集》卷一一。

謝運判吳朝散發改官狀啓

跼迹學官，久已知其必棄；飛章宸陛，今乃出於適遭。在揣分則未安，顧塞責而何有。竊以欲筮華顯，莫先事爲。一則聲聞騰達，超乎如驥足之不羈；一則志尚豪爽，卓乎如錐端之立見。官粟蔑聞於冒食，吏課時應於可書。苟就仕者皆出此徒^二，則在上者亦易爲力。若夫貌是孤官，置諸散員，給使則不過下兵，環坐而止有蠹簡。一樂初慙於孟氏，獨冷更甚於廣文。地實使然，理宜憊甚。脫或有取，是誠何功。如某者，衡泌勞生，縑緇晚悟^三。少也迫更侵之貧病，仕而嘗必起之風波。著書叢殘，正可束諸几閣之上；得性真率，雅宜置於丘壑之中。然猶秋潦愧盈，夏畦知病，雲雨了忘於翻覆，鑿枘姑聽於方圓。謂廢興命也，豈嘗在人；而出處人也，蓋亦有命。審此以決，疾之反多。矢人惟恐其不傷，擠者又從而下石。拳奇齒晚，未還假道之虞；羽翮風高，每怯退飛之宋。敢圖推挽，輒被孱涼。茲蓋伏遇運判朝散扶轂熙辰，褰裳公道。評外舊傳於月旦，胸次獨擅於陽秋。育周《雅》之莪而能使在陵，征義《易》之茅而更聞連茹。曲逮寒峻，亟爲先容。繇是收已棄之斷而別傳青黃，寬不掩之瑕而猥加追琢。迷魂弗些而還幹，幽谷未律而先春。某敢不驤意經郭，惕躬政檢，借色續貂之狗尾，還淳終雅之鄭聲。期振纓綬，益窺霄漢。不意公孫東閣之遇，度越輩流；庶因豫子國士之知，力思報稱。過此以往，未知所裁。卑情無任荷恩銜遇、激切知歸之至。《龍雲集》卷一二。

〔一〕徒：原校：「京本作途。」

〔二〕悟：四庫本作「晤」。

全宋文卷二五四九

劉 弇 三

代賀僕射呂晦叔啓

右，某伏審祇膺中檢，進督西臺。邁韋平奕葉之華，揆房杜分聯之右，伏惟慶慰。竊以駿假元化，奮登顯庸。寄真宰於掌握之鑪錘，攝要津於呼吸之關鍵。表表有丈夫之格業，紛紛繫天下之安危。自非可人，曷應茲選。恭惟某官昂精瑞漢，嵩鎮符周。甚矣壺遂之深中，居然安世之默識。竹帛三朝之事業，芝蘭十紀之門庭。帝方欽念於股肱，人皆想見其風采。果回睿矚，亟筵台躔。熊軾隼旟，曩久更於劇部；鳳池鷄木，今復見於故家。然而陰陽有待於節宣，民兵更資於綏撫。內則澄清百吏，外則羈制兩陲。若濟巨川，既審象而登傳說；坐鎮雅俗，請拭目以觀謝安。某夙荷曲全，頃緣外補。感風雲之際會，初倍常情；庶蒲柳之蕭衰，預霑膏澤。第深爵賀，尚阻鳬趨云云。

《龍雲集》卷

代劉漕賀文潞公啓

寬夫

右，某伏審祗膺制命，就起師臣。急賢於君大有爲之時，圖任於官不必備之始。邇遐均快，宗社增安，伏惟慶慰。竊以關理亂者其惟軍，本休戚者莫如國。平則和之使協，章乃明而欲宣。厥有重權，莫易元老。恭惟某官昂精播粹，崧鎮儲休。公忠一身，先後四世。大戒有二而命義何擇，達尊惟三而齒德居多。日者辟穀眷良，畋熊契尚。林泉笑傲，暫輟赤松之遊；黼黻神綏，再撫渭川之駕。風雲盛旦，簡冊前徽。裴度繫當世之安危，較春秋則甚遠；孔光稱本朝之俊父，方器業則蔑如。曾未若擁日東桑，拱星北極，絕百僚而揆禮，優五日而造朝。力開經國之壯猷，徐下蘇民之膏澤。有欲爲王留者，初微出晝之行；無以我公歸兮，徒切居東之望。某頃操嚴節，出布寬恩，瞰闕典之葳蕤，欣微生之灑濯。踉蹌賀厦，空慙短羽之褰襜；瓴甃播材，願附洪鈞之塊圯。《龍雲集》卷一三。又見《永樂大典》卷一〇五四〇。

代熊帥伯通謝司馬溫公啓

西清十稔，久塵禁掖之華；南服一麾，偶遂需頭之請。土冒黃而有社，竹剖左以將符。望溢寵

初，材微寄外。職在頒宣條詔，至則存見吏民。惟江右雅稱浩穰，而鍾陵實爲都會。控甌越而莫壤，直牛斗以分躔。中外棋布者殆十萬家，遠近株連者餘一千里。今茲役弛歲輸之布，法更日賀之醪。桑榆舒故老之暉，饁餉走疲羸之賺。寢希獄訟，更起慈祥。薰然樂郊，宛在鄰境。敢意衰遲之晚節，猥蒙寬假之休恩。茲蓋伏遇某官匠物以春，揆材如鑑。事君無非道者，使人亦必器之。掃積弊於一呖之餘，回已安於九鼎之重。謝安之起，真有意於蒼生；魏相所行，要必稽於故事。顧令疲繭，亦預挽推。伏望借之涵濡，須以歲月。撫韋丹遺愛而觀其撫字，想孺子高風而俾之激昂。他日自期，不作陶鎔之長物；弊廬相望，庶安桑梓之餘生。《龍雲集》卷一三。

代賀李公擇遷戶部尚書啓

右，某伏審擢能天陞，峻秩民曹，宣力帝念於股肱，賦命國資於喉舌。在周則兼司會之職而視察，於唐則撫常伯之聯而薦揚。橐絢紫荷，次鄰台象；駢來異數，大愜輿情。伏惟某官惟嶽儲靈，自天播粹，諸公無以右者，天子居然器之。軒昂白筆之孤標，騰蹕凹螭之穩步。屬者驟膺宸獎，進督邦成。賜衣雖識於元紘，升殿共榮於善果。生齒以上皆書版，於是亦足有爲；富貴於我如浮雲，惟公可以無愧。若某者，唧嘈短韻，樸櫟下才，誤蒙半面之知，猥當一道之寄。賀雀適欣於成厦，疲馬徒劇於戀軒。慶抃交深，惓惓曷既。《龍雲集》卷一三。

代回賀蘇舍人啓

子由

右，某伏審黼宸尚文，綸闈煥寵。雖曰本朝之故事，實惟賢者之得君，伏惟慶慰。竊以待從之班，一時盛選；文字之職，歷世難能。必有雄深雅健之才，卓爾不羈，然後討論潤色之地，處之無愧。旁驅異號，上直星垣。追古盛典，揭諸光明，則倬乎雲漢之麗高天；諭上德意，歸之溫厚，則熙如陽春之回品物。忠義之所加也，尚足以感零涕之悍卒；華藻之所振也，或至於悚閣筆之同僚。體古人風有如傅昭，號大手筆有如李嶠。王勳則立成五冊，徐皓則兼掌兩宮。用方遠猷，尚有遺恨。恭惟某官英躔間氣，冊府高流。夔高厚躬，農黃許國。剛柔素志而無所吐茹，堅白一節而莫能磷緇。當世士大夫久矣慕其風流，在人賢不肖皆能道其姓字。文章雄放，如造父駕騏驎而取道；辨議灑落，如神禹排淮泗而傾東。平日著書，蓋嘗弗論揚雄、班固而下；少年發策，不意復見晁錯、董生之徒。果然簪紱之通津，忽視鈞衡於踴步。敢圖謙挹，辱賜品題。憐晼晚於物外之餘齡，慰漂泊於天涯之孤宦。撫躬有寄，沒齒知榮。應龍翔而雲霧從，方幸聖賢之相值；大厦成而燕雀賀，庶同民物之交欣。《龍

雲集》卷一三。

代謝政府啓

江城假守，蓋承雅俗之久安；計局除書，忽自中天而下逮。力綿寄迫，寵溢愧盈。竊以盛世惟任是圖，外臺所繫尤重。或興利圖害以順民欲，或揚清激濁以肅官聯。獄訟特賴於反平，貫粒盛盈於輸入。且治劇一道，必責成衆材。而某孤愚寡儔，迂闊自效。列郡之最，嘗玷兩書；從臣之章，亟聞四剡。俄拜成命，使臨列封。然而章瀕未究於謫材，楚甸輒更於初服。疇溫坐席，載跋征轡；不淹旬時，言就事役。民俗龐固，土風淳和。茲蓋伏遇某官鱗翼攀援，菲葑采掇。還贄遠侔於姬旦，開閣更甚於平津。台末輝光，自有及微之燭；鈞中造化，悉成播物之仁。力致孱涼，偶霑優渥。夫何冒昧，適當君相材官之秋；庶幾始終，不負朝廷寬恤之意。《龍雲集》卷一三。

賀呂司空啓

冊布內朝，秩隆空土。解廟堂之庶務，專軍國之要機。伏惟慶慰。恭惟某官昴星播粹，崧鎮炳靈。公忠一身，先後四聖。智勇仁而成治則一，德爵齒而兼有其三。裴度繫當世之安危，孔光號本朝之俊乂。雖功成名遂，亟辭龜組之榮；然業鉅事叢，未釋冕旒之眷。式正面槐之峻，載加公袞之華，

二日一至於都堂，一月三赴於經席。呂望之畋來渭水，舊副師瞻；周公之老在京師，終懷王室。曾是慶門之盛事，併爲熙世之元勳。某猥以微生，獲觀闕典，踉蹌賀厦，空慙短羽之襜褕；瓴甃播材，願附大鈞之塊圯。《龍雲集》卷一三。

賀范右揆啓

光奉制書，進持宰柄，伏惟慶慰。恭惟某官簪紳間氣，宗社元工，局量淹宏，聲猷藹茂。竹帛四朝之事業，芝蘭數紀之門庭。江左衣冠，半居王、謝；西京文物，最盛韋、平。爰丁舜旦之重華，適契尹躬之一德。增重潭潭之府，聯輝兩兩之星。笑談雍容，足以謀王體而斷國論；樞軸運動，足以熙帝載而亮天工。朝方耆德之是資，人謂太平之復見。躋俗夏子，抗身皐夔。此其成功，宜不淹日。某賀深燕雀，禮邈巾幘，撫名器而識勳庸，觀風雲而知感會。已聞審象，初深若濟之旁求；願比在鈞，庶託猶泥之瑣質。《龍雲集》卷一三。

賀范右丞啓

伏審光膺綸命，進貳柄司，忽從六曹，俄正四輔，伏惟慶慰。恭惟某官粹全業履，膺臆忠嘉。備

古今難到之完名，究天人未該之極摯。薛宣平日，早聞數器之能兼；伊尹素心，常恥一夫之不獲。屢更中外之寄，獨結聖神之知。果副僉言，亟隆寵數。居曳履鳴玉之地，陪攀龍附鳳之游。民指不日之治安，士得斯時之矜式。某頃緣孱朽，獲備按廉，黃扉尚阻於鳬趨，丹慊第深於雀賀。敷陳曷既，踴躍知歸。《龍雲集》卷一三。

賀右丞啓

伏審肅奉制冊，亟濟柄司，伏惟慶慰。恭惟某官六德敦宗，千齡感會，憂國白首，抗身青雲。挺特公忠，雖強有力而不憚；慷慨論列，無賢不肖而皆知。帝念厥庸，人謂必相。一昨宵形傳夢，世急曹隨。臺烏之朝夕未賒，池鳳之羽儀斯就。坯治一新之雅俗，障隄百廢之末流。不意熙辰，復見此日。而某幸叨陶鑄，陪阻巾幘。應龍翔而雲霧從，親逢盛際；大厦成而燕雀賀，庶託餘生。《龍雲集》卷一三。

賀黃右丞

安中啓

伏審祗膺帝訓，進貳國鈞，伏惟慶慰。恭惟某官表著高流，經綸茂器。學問兼富，早有絕人之

才；科第連收，遠出多士之右。一昨動中台之夜色，拂靈豸之冠塵。寵膺便蕃，聯升宥密。落落青雲之事業，侃侃黃閣之訏謨。抗身皐夔，躋俗夏子。式副望霖之衆願，別收勒鼎之壯圖。而某觀感雲龍，叢歡燕雀。將以考古今得材之盛，莫如誦中和布政之詩。敢獻丹衷，庶同愚衆。《龍雲集》卷一三。

代運判賀左丞啓

伏審茂膺中檢，進轄左臺。朝廷之勢益尊，民物之情胥悅。伏惟慶慰。恭惟某官簪紳間氣，宗祏元龜，世懷開濟之事功，衆識始終之忠赤。頃持白筆，涇渭一判於正邪；晚步黃扉，彝鼎繼收於勳業。然而物論未愜，帝眷益隆，薦易三騶，中居四輔。十載皐夔之雅志，一時邴魏之休聲。行見益登顯庸，就正元宰。更動台躔之夜色，別滿槐庭之曉陰。某言貳漕符，阻攀鈞咫。巾幘雖邈，鎔鑄知歸。元首明而股肱良，適邁千齡之會；大厦成而燕雀賀，第深微物之誠。《龍雲集》卷一三。

代賀除僕射啓

右，某伏審肅奉綸言，進司鼎鉉，伏惟慶慰。恭惟某官簪紳間氣，社稷宗工。忠每有餘，乃心在於王室；物或失所，若己納諸溝中。生也篤於自誠，衆皆謂其必相。果符物色，亟允僉俞。轍迹所

環，動植咸遂。由是當世不意周召之復生，益使斯民知有堯舜之在上。坯冶更新之美俗，旂常有待之元勳。而某螽躍徒深，鳬趨莫遂。雖無堪之瑣質，何補曲成；庶未泯之餘齡，長觀盛際。《龍雲集》卷一三。

賀孫中丞啓

右，某伏審光膺顯命，進擢中臺，伏惟慶慰。恭惟某官一德惇宗，千齡感會，以天下任，結人主知。激昂公忠，沮金石而彌勁；慷慨論列，凜毛髮以生風。果副簡求，亟司彈劾。未擊方秋之鷹隼，已空當路之豺狼。上思韓臯之紫宸，人畏沈約之白簡。紉補名教，障隄澆譌。佇聞制麻，行即台袞。宜有未忘之藥石，益進危言；庶因不朽之鼎彝，別紀成績。《龍雲集》卷一三。

賀彭狀元除中書舍人啓

右，某伏審光膺綸制，峻直紫垣，伏惟歡慶。恭以某官學奧天人，識該今昔。群書縱讀，俱下數行；盛年決科，獨取第一。舊想烏臺之風尚，晚更輶傳之光華。況是贊書之榮，尤爲法從之選。命兼東里，地切西清。非體要不足以擅蜀相之周至丁寧，非辭華不足以追漢人之深厚爾雅。宛若成章之雲

漢，間則驅號於雷風。雖五色雜判以名官，然歷代皆寶而爲訓。果聞時傑，亟副庭僉。黑頭三公，此爲階漸；青錢學士，宜愧騰軒。某初阻鳬趨，最深螽躍。登崇良畷，方觀盛世之急材；聚會精神，竊幸賢人之得路。《龍雲集》卷一三。

賀中書侍郎啓 一

右，某伏審肅奉明縉，進升西掖，伏惟慶慰。恭惟某官謀經天緯，望藹民瞻。許國以方寸之赤心，得君於始終之白首。揚歷內外，雍容事功。比丁舜政之重華，適契尹躬之一德。扶輪初日，使物取中；回律方春，與時更始。入夜而台符動色，分聯而鼎餗增安。厥惟隆平，宜在朝暮。而某賀深燕雀，禮邈巾幘。撫名器而識勲庸，觀風雲而知感會。行聞審象，更深若濟之旁求；願比在鈞，庶託猶泥之瑣質。《龍雲集》卷一三。

賀中書侍郎啓 二

右，某伏審肅奉制麻，進司省掖，伏惟慶慰。恭惟某官簪紳間氣，社稷宗工，有古人風，號大手筆。十年鵷鷺之綴，未始枉尋；一日鳳凰之池，忽在平步。眷言樞近，果屬老成。任獻替敷奏以輔吾

君，兼討論潤色以率其屬。地逼翻階之紅藥，人榮揮翰之紫宸。伏望重策要津，俯慰輿願。更傍依光之日月，亟持造物之鈞鎔。而某螽躍初深，鳧趨尚邈。方幸商周之灝噩，再睹熙辰；行聞舜禹之都俞，別疇茂采。《龍雲集》卷一三。

賀中書舍人彭公啓

右，某伏審茂膺中制，進陟西臺，伏惟慶慰。竊以王言譬諸絲綸，天常爲之筆舌。周分內史，尤重贊書；漢號右曹，特先文士。晉則董安于之善名命〔二〕，楚則觀射父之能訓辭。自非望超稠人，才掩夙古，則何以高躋青雲之步，俯吟紅藥之階。恭惟某官簪紱清流，經綸茂器。奮騰科級，驚人奚翅於一鳴；灑落辭源，寫潤更逾於九里。實與名而適副，學將仕以兼優。方急代言，旋聞倬直。踐青瑣之闥，彌覺地崇；窺紫微之垣，如在天上。數寸之管，足以澤當世；五花之判，足以輩昔人。是爲儒者之極榮，行當天下之大任。方深頌詠，猥辱賤題。弗遂鳧趨，第勤螽躍。《龍雲集》卷一三。

〔二〕董：原作「重」，原校云「當作董」，據改。

賀李左丞出鎮河陽啓

右，某伏審懇辭機柄，榮展藩麾，釋四輔之班聯，擁三城之節制，伏惟慶慰。恭惟某官學周貫變，識際浩茫。文章宗師，社稷輕重。雖便藩異數，契此壯圖；而冲漠高懷，悠然勇退。未正商巖之律，亟有參墟之行。汲長孺卧治淮陽，徒迷清禁；公子牟心存魏闕，宛在重湖。曾未若青雲不繫於去留，虛橐獨全於張翥。臨土厚水深之雅俗，聯車馳轂擊之近畿。脫屣黃扉，息肩畫隼。方冥中外於一致，自識功名之兩全。某往荷坯埏，最深踴躍。謂如公者，閱天下之事居多；不淹時焉，副蒼生之望重起。《龍雲集》卷一三。

代賀謝梅孔二學士啓

伏審給尚書之筆，初驚對語之鏘洋；登道家之山，旋被褒恩之渙渥。多士矜式，一時輝光。伏惟慶慰。恭惟某官秀舉絕塵，沉思詣極，學睹聖奧，經爲儒宗。咳唾之餘，貴甚珠玉；文章所在，炯如日星。輔臣初急於名聞，天子尚嗟其見晚。果緣洽博，亟簪清華。將見承明禁廬，大啓亨嘉之漸；羽陵蠹簡，悉成是正之傳。益步青雲，別吟紅藥。敢圖謙借，曲逮緘題。好與禮以兼稠，感將慙而併

集。朱明式屈、福履冀綏；展挹方賒，頌言曷既。《龍雲集》卷一三。

代上江西湖南按察察院啓

右，某向以薄弱，猥當殊眄。袁臨汝枉舟於謝尚，纔取長哦；徐孺子解榻於陳蕃，初緣夙望。曾未若邈爾微傾蓋之故，惠然出賞音之知。求之可人，正自難事。伏惟某官沉機叩寂，清韻稍微。暫辭治府之故烏，亟耀使衣之孤繡。掃弊章貢，則新爭歲律；滲澤瀟湘，而和滿春風。藥瘡疲羸，肉骨冤滯。瀾襟照慙，當路之豺黨悉空；鶚褚拔材，脫穎之錐端立見。要津殆由此始，公論孰曰不然。況在孱涼，更深祈嚮。病樗當道，曾勞匠石之觀旁；頑石化羊，行俟金華之叱起。《龍雲集》卷一三。

謝發運張龍圖舉太學博士啓

右，某伏蒙發運龍圖舉某充太學博士者。需章亟上，申以古人特達至到之知；黌舍傳驚，指爲儒者發揚光大之漸。譽浮情外，愧溢顏初。竊以盛世所先，博士其選；矩範後學，羽儀衆經。爰自秦漢張官以來，蓋承孔孟絕學之後，秩比六百石，員纔數十人，茲號上庠之游，非徒他職之比。大則天人之精稔能識，小則師友之淵源可知。著蔡今昔之危疑，黼藻皇王之憲度。公孫、仲舒也，或牧豕下帷

以卒其業；稚圭、朱游也，亦解頤折角以成其名。江公則世謂詩宗，張憑則人稱理窟。流略雖遠，聲容若存。是爲清塗，何有非據。如某者，蠹蟬末智，技鼠短能。從田偶脫於白丁，規糈殆成於倦客。進既弗能，而退或未可；上則不足，而下則有餘。一昨謝海邑之沉迷，丐主司之披拂。兩殫擗步，四躡高躔。翩然澤國之行，尸此學宮之責。揣摩從事，僅知戴聖之四興；教育非工，徒愧孟軻之一樂。而又身與病會，齒將衰臨，瘠嬰肺絡以戰枯，秋入顛毛而化綠。再期泣止，百謫樊然。間則自尤，拱以待斥。他日絕交之中散，每取深憎；當年獨冷之廣文，分迷初局。豈徒孱瑣，誤辱推褒。茲蓋伏遇發運龍圖連茹熙辰，推轂末路。羿穀借中央之所，舜陶移苦窳之資。有味其言，豫爲之地。恥臧文之蔽惠，同公叔之升僎。遂使平生漂泊之餘，亦預當塗考察之獻。某敢不夙宵迪檢，新故刊精，去其所以性之不存，期於自信而後已。孰謂澗溪沼沚之品，或補薦羞；庶因胸脅腹背之毛，終成羽翮。過此以往，未知所裁。卑情無任荷恩銜遇、激切知歸之至。《龍雲集》卷一四。

謝運判王司封舉太學博士啓

右，某伏蒙運判司封舉某充太學博士任使者。排清漳之痼，非岐扁之砭劑，則無以起綿憊；取太行之道，非良樂之銜勒，則無以絕阻修。然病客常見困於折肱之家，駟駿每興悲於按圖之市。以方論薦，寧復懸殊。惜哉公道之寂寥，甚矣仕圖之旁午。詭時者右膏粱而左寒畯，逐迹者崇勢利而羞賤

貧。用鮑叔知管仲者其誰，若臧文蔽展禽者皆是。自非報吾君而以士，因是人之必求，水鑑九流，蘭荃十步，觀所主以至於爲主，舉爾知而闕其不知，諛訛弗奪於朋邪，歆豔靡牽於流俗，則何以有功推轂，無愧征茅？如某者，學海盤渦，英躔末駕，讀書皆輪扁竊笑之糟粕，得祿纔曾參及親之釜鍾。往從例試之選員，偶寘僅完之膠舍。訓說自效，介愚弗移。不知者謂我何求，無常者以儒爲戲。開懷見誠，磊落胸次，任真者如此，而或不免於浸潤膚受；寡儔少與，屏棄外物，畏事者如此，而或見病於蘧蔭戚施。歲晚晚而景淹留，神怵迫而思紆鬱。貌先悴以收渥，髮迎憂而送華。孰憐江滸之戲麋，姑聽衛人之煬竈。敢希題品，爰被孱庸。既剡之以粹純溫潤之章，又挽之以發揚光大之漸。茲蓋伏遇運判司封山玉移潤，秋陽借輝，軒軒吾道之主張，炯炯此心之明白。使扶盧直鑄，無有於廢材；而治繹播精，亦得以攘臂。有所謂公無私者，必本之賢不肖焉。某敢不撰念清冰，撫躬害馬，低昂物變，吮嗽聖真。抽白簡以寄崦嵫，哦青衿而慨城闕。且華陰之士拭劍，已拔塵蹤；而海客之槎到天，庶非虛覲。過此以往，未知所裁。卑情無任云云。

《龍雲集》卷一四。

代李令謝舉升擢啓

得邑海壖，竊食浸聞於冒昧；論材宸陛，飛章忽預於鏤評。賜越溢以驟加，愧茫洋而交集。且古之設官也，以當職爲務；而縣之有令也，蓋得人尤難。委之或輕，弊亦隨至。厥惟西門、子賤之既

往，間以中牟、洛陽之嗣興，長才比肩，健吏方駕。卓爾擅故家餘俗之美，休然有君子長者之風。敏手運於擾擾之末流，利刃游於恢恢之餘地。廉遜修而爭訟息，篤實長而薄惡消。仁興未冠之童，暴革不羈之獸。烟火相臨之郊，而無犬吠之警；麻麥微步之逕，而有雉馴之娛。洪惟我朝，尤慎茲選。或給札於遣行之日，以諭其意；或榜詔於視治之地，以要其能。桑榆舒樂歲之暉，灌溉裨時雨之潤。罷庸不振者，至俟之以黜責，而去不旋踵；強果自效者，或拔之倥偬^{（二）}，而起如奮毛。朝躋墨綬之下陳，夕駭朱幡之華觀。雖由三歲之綿歷，亦有一昔之階緣。自非物論奄歸，官箴彌惕，平日去偷脫苟簡之累，大吏加特達至到之知，則何以上當薦延，坐俟驅策？如某者，侏儒散質，樗櫟下材，偶緣世及之私，遂獵俸餘之養。視營營而若喪，期效一官；歲冉冉而不留，行逾二紀。乏剗劇撥煩之敏，貽包羞尸素之譏。綆以深汲而亟窮，燭或小明而鮮繼。士元驥足，孰敢自名；言偃牛刀，初不知措。效顰無補，失伍幾多。方虞瘞曠之徹聞，豈意獎憐之誤及。貂不足而續狗尾，雅既終而奏鄭聲。茲蓋伏遇某官格物以公不以私，事君以人不以己。泰茅引類，鄒律敷和。成裘無間於貂蟬，構厦弗遺於楮楔。急其小善，被之先容。某敢不躋躋率循，兢兢迪畏。孰謂修途之步，更託其初；庶幾順風之呼，卒因於勢。過此以往，未知所裁。《龍雲集》卷一四。

〔二〕「倥偬」上當脫一「於」字或「以」字。

代回廣州蔣待制啓

伏審光奉渥恩，進聯法從，伏惟慶慰。竊以儒臣妙選，延閣清班，宸翰粲於奎鉤，寶構矗於天漢。稽故事以張局，緣美名而命官。舊稱華塗，最重昭代；厥拜嘉寵，莫先高流。恭以某官識際幾初，學臻聖處。筆端泛灑，如合膚寸於泰山；襟韻曠夷，能吞八九於雲夢。五車經目以殆盡，三第比歲而連收。暫歷烏臺，梟鸞自判；晚更龍節，貫粒取盈。一昨輟局淮壖，偃藩嶺服，方詩書而謀元帥，俄尊俎以折遐衝。妖巢殄覆以無邊，秋柝寂寥而不警。歲纔一閱，績已四聞。雖望之意在本朝，尚紆民寄；而薛宣身兼數器，素結主知。果副推褒，亟躋嚴近。正應不測之大用，宜亦可料於此行。首沐冲私，過騰柔翰，永言銘篆，交迫悃悃。《龍雲集》卷一四。

回廣州蔣待制啓

伏審祇奉明綬，榮升內閣，伏惟慶慰。竊以儒臣之選，待制乃達官；御書所藏，寶文爲近事。上倣龍圖天章之號，至比金馬玉堂之游。文物相望於百年，將相此出者大半。自非擅天下譽，結人主知，則何以驚厲昌辰，雍容法從。恭以某官學臻聖閫，望藹朝紳。智其存物之所爲，厚也有功而不

德。椽筆馳騁，連捷三科；輶車光華，荐更數路。霜臺舊傾於風采，澤國晚最於輸將。頃者加直禁廬，出藩南服，殄披猖之妖黨，奪氣魄於裔蠻。微析夜沉，海瀾秋晏。龔遂之出爲渤海，固欲安之；汲黯之卧治南陽，今君召矣。果躋清切，俾究將明。以是知公論所歸，斯可爲大用之驗。某阻趨旌棨，竊快風雲，曲踴茲多，誦言曷既。《龍雲集》卷一四。

代賀發運朝請啓

右，某伏審祗膺明陟，榮總計權，伏惟慶慰。恭惟某官器幹淹詳，聲猷藹茂，東天子之眷，知爲有舊；閱生民之利，疚爲已多。西指陝郊，劇部方新於泥檢；南還淮服，故吏重識於芝眉。光華六路之提封，絡繹萬艘之轉餉。隆最佇成於入奏，清班別副於寵陞。某幸以瑣材，猥居屬部，悵鳬趨之尚阻，起螽躍以居深。式届高秋，冀精視履。《龍雲集》卷一四。

代起居李公擇

竊伏台符，荐更歲籥，名弗通於紹介，迹初遠於門墻。恭以某官雅量鎮浮，沉謀詣極。翱翔瑣闥青雲，何啻於二十年；酣泳衆家藏書，殆逾於數萬卷。力張忠膽以許國，加有愛心之在人。方且階次

於民曹，行見指期於鈞席。某屬當嚴總，居竊隆休，未申伏閫之私，第結蔭雲之想。歲陰茲晏，治府方遙，尚覬保綏，式符倚注。《龍雲集》卷一四。

代與文龍圖啓

欽風有自，展敬無從，跂牆仞之崇隆，覺魂爽之飛越。恭以某官著蔡王度，箕裘相家。藹茂聲猷，高出近古；慷慨忠義，度越衆人。翹然廊廟之材，焯是圖書之府。行膺睿柬，早正鈞除；下副輿情，力張元化。某因循歲月，飄泊江湖，未申伏閫之私，徒結蔭雲之想。微和式屈，尚冀節宣。《龍雲集》卷一四。

賀范發運啓

伏審肅將使指，總制邦儲，六路盡入於提封，雙節載華於初命，伏惟慶慰。恭以某官臯稷帝世，韋平相門，朝推氣尚之激昂，衆識事爲之開濟。果膺乃眷，亟有此除。劉晏資半菽之饒，韓華條屯邊之利。用方盛際，宜愧後功。流馬木牛，更衍萬倉之紅粟；鸞坡鳳城，別回一日之青雲。某承乏江干，竊輝淮服，悵鳬趨之莫遂，第山仰以交深。《龍雲集》卷一四。

問候穎昌府曾資政啓

緬邈東南，猥將使指，侵尋歲月，阻奉台規。跂牆仞之崇隆，覺魂幹之飛越。恭惟某官星躔符彩，嶽鎮炳靈。經國壯猷，蓋嘗羞比於管晏；傳家盛業，不復多謝於韋平。頃輟煩機，寢更外補。雖古諸侯之任，暫屈於遠圖；而舉天下之情，猶欲其再相。想符夢肖，亟處師瞻。庶期蒲柳之衰姿，亦齒鈞鎔之故物。春容晚晚，邦政靖嘉，尚冀遵頤，倍叢多祉。《龍雲集》卷一四。

回李兑先輩啓

伏審發策廣庭，影纓初仕，伏惟慶慰。國家張闡文物，登崇俊髦，既有學校以閱成材，又即山林而起潛德。萃珍群於振鷺，符利見於飛龍。自非器茂經綸，識該貫變，則何以奮青雲於初步，償素志於當年？恭惟某人翰墨高流，縑緗積學。梗楠杞梓，久擅卿材；珪璧琮璜，果登國器。不待抱玉之三獻，遽有驚人之一鳴。敢圖曲借於冲私，輒辱先紆之盛禮。敷陳曷既，篆刻居深。《龍雲集》卷一四。

回程安行先輩啓

伏審發下同李兌，至於「飛龍」。自非下筆不休，干雲直上，則何以奮鏘洋之大對，收翕赫之壯圖。恭惟某人貫變通材，經綸茂器。當年鄉曲，已試仲容之青雲；今日姓名，果慶郅詵之丹桂。行看穩步，別擅要津。敢圖曲借於冲私，輒逮先紆之盛禮。文陳曷既，篆刻斯深。《龍雲集》卷一四。

回李介經明行修啓

伏審發策廣庭，影纓初仕，伏惟慶慰。國家張闡文物，登崇峻髦，豈惟場屋之選，以盡人材；亦有草澤之求，以慰民望。鶴書式睹於四出，蕙帳至爲之一空。自非究六學博大之指歸，揭終身粹完之持守，則何以激揚頽俗，奮發通津？恭以某人學茂經綸，識窮貫變。竹箭之美，舊擅東南；月旦之評，素高鄉里。興如豪傑之不待，論與秀造而并升。一時輝光，多士矜式。敢謂冲私之曲借，輒辱柔翰之先紆。篆刻徒深，文陳曷既。《龍雲集》卷一四。

代回張建昌啓

伏審光奉宸綸，亟還朝籍，伏惟慶慰。恭以某官清規格物，遠器適時，奮揚昌辰，綿歷膺仕。出使兩路，間裕九年之儲；守邦一麾，坐周千里之賜。共惜雲衢之鍛翼，果聞天陛之飛書。大人初得於困亨，北叟竟成於後福。要津始此，公論翕然。方竊抃於騫翔，輒先紆於繕染。永懷謙借，第切銘藏云云。

《龍雲集》卷一四。

回知府黃待制啓

伏審茂膺中制，就易雄藩，慰安遠民，快愜輿望。恭惟某官朝闥華貫，學海高流，厚重鎮當世之浮，公忠得古人之粹。再期江夏，懷不挽之鄧侯；千里豫章，得方來之杜母。適幸親於台範，輒先枉於騰音。眷獎兼隆，篆銘斯極。式臨煩溽，尚冀遵頤。《龍雲集》卷一四。

問候趙給事啓

伏自忝違台範，更易歲華。大厦將成，燕雀知賀；青天莫睹，雲霧徒披。第搖向往之心旌，居竊冲融之德蔭。恭惟某官學躬貫變，識洞洪微，頃以將明之材，亟當封駁之選。任當世之所不次，心古人之所至難。行因瑣闥，式正鈞席。某輸將遠外，覲對差池，冀慎猷煩，以極榮寵。《龍雲集》卷一四。

賀新提點朝散啓

伏審光奉俞恩，就更使領，伏惟慶慰。恭以某官淹通翰局，藹茂聲猷。平生以忠義自持，所至而民物受賜。果從郡寄，爰督治司。數路撫封，發賢人之蘊未究；一朝聯事，而拙者之幸固多。行挹標規，劇深栖倚。《龍雲集》卷一四。又見《永樂大典》卷一〇五四〇。

謝鼎州知郡朝散啓

伏審言就剛辰，謁臨劇郡。辱先紆之榮訊，認載抑之冲私。恭以某官風力敏強，事爲開爽。雖伏

熊之軾，暫屈一方；而解牛之刀，初有餘地。佇聽袴襦之歌暮，別符編緯之發中。未卜披承，第深企竦。《龍雲集》卷一四。

代賀傳漕啓

轉提刑

伏審茂膺中詔，就易行臺，伏惟慶慰。恭惟某官膈臆嘉猷，激昂膺仕，屢試煩使，連收最聲。嚴節暫持，雅俗早新於吳會；除書適至，和氣先滿於章瀕。二千石而下，竦聞其風；數十城之廣，行受其賜。某繆先驅策，辱契交承，知即遂於瞻凝，徒載深於歡踴。《龍雲集》卷一四。

全宋文卷二五五〇

劉 弇 四

代劉漕回興國軍朱朝請啓

伏審輒去懷於北鷁，反初服於南麾。入境承流，涓辰就事。悵搖棕之未控，恍柔翰以先披。好與禮稠，感將愧集。恭惟某官慧機敏給，智局淹通。勇往事功，力開經濟。風流十郡，暫虛行步之幘帷；惠愛一方，重識班春之畫隼。尚鬱輿論，行需寵褒。涼序式中，珍頤是冀。《龍雲集》卷一四。

回知軍內翰啓

嚴密省垣，官纔曠免；浩煩計局，恩輒誤蒙。揆期適及於剛辰，貽獎亟飛於柔翰。好先鈴閣，榮動幘帷。伏惟某官翰墨高流，簪紳華貫。鷄香故在，西清十稔之舊游；熊軾暫更，南服一時之茂最。

公論猶鬱，寵躋可期。方抃懌以裝懷，第瞻凝而寫睇。朱明式屆，福履宜綏。《龍雲集》卷一四。

賀正狀

與吉州吳守

伏以律鳳宣和，星龍還次，新百常於周闕，標七始於漢歌。恭惟知郡朝請絢彩南輦，凝姿東箭，水薤夙資於政檢，袴襦久洽於民謠。下車以來，奏課連最。茲肇臨於上日，宜叢嚮於神祺。某留綴學宮，阻陪壽肆，第幸維桑之芘，更深俾艾之祈。欣願交中，文陳曷既。下情無任激切祝頌之至。《龍

雲集》卷一四。

賀冬狀

伏以天統符正，陽明應煥，鑿冲冰於沍谷，回愛日於高躔。伏惟知郡朝散肅括風猷，淹通器局，殿邦樂愷，子俗慈祥。雖迎刃全牛，尚淹歲晚；而班春畫隼，豫動物和。正應福祿有歸，是爲神明所勞。而某簪紳忝契，桑梓寄齡。邈爾一觴，初未償於展慶；篤茲多祜，徒有禱於適今。下情云云。

《龍雲集》卷一四。

謝升擢啓

竭來海角，寢邈使麾，每深桑梓之恭，徒積簡書之畏。望南雲而結想，便甚渴饑；悵西園之游從，如限天壤。忽兮歲月之云邁，移時竿牘之不修。永言曠稽，孰任誅譴。重念不肖初非賈生王褒之爽拔，閣下每有河南蜀郡之獎憐。略其單平，抗以閎大。濫吹曲矜於奏拔，覆轡亦許其成書。攬轉蓬於衝飈，而致爬搔；瞰營蟻於漏壤，而加培擁。北海笑傲，客緣滿座而見收；荊州風流，士以一識而爲快。厥惟孱漏，敢廢凌兢。伏惟閣下泰宇鎮浮，隆名簿隱，換郎曹之清秩，控江表之上流。理萬井於指顧之間，運千里於談笑之暇。修廉遜而息囂訟，長篤實而清宿姦。早聞來暮之歌，尚屈行春之蓋。市燕之骨，宜不負於修塗；假虞之珍，行見反於內府。水陸空曠，鈴齋靜深，伏冀寢餽，倍加神爽。《龍雲集》卷一四。

賀提刑轉官啓

代人

伏審光奉渥恩，榮躋顯秩，攝郎曹而高紹，快輿議以增輝，伏惟慶慰。恭惟某官肅括風稜，淹通器局。著蔡王度，箕裘相家。照慝載湛於瀾襟，申滯殆空於狴戶。果從綿歷，式副甄升。前賀搖懷，

方遡高遙之嚴節；駢來異數，行占別召之追鋒。《龍雲集》卷一四。

回謝知府熊待制啓 代人

漕員將事，粗獲於涓辰；使規望塵，每深於注想。悵圓函之未控，況疾置以先披。好與禮稠，感將愧集。伏惟某官飛龍簪渚，撫駕蓬山。任當世之所不爲，心古人之未嘗到。一麾鄰壤，不殊晝錦之榮；千里聞風，已極歌襦之慶。快容聲之方邇，戢慶抃以徒深。冒涉之餘，妥綏是冀。《龍雲集》卷一四。

回知郡賀上啓 代人

漕事適將，官期亟赴，交承伊始，拙削未遑。豈遐置之弗忘，顧柔滕之先及。綢繆盛禮，想見於高懷；煥爛英文，曲形於外獎。仰惟鄭重，第切感銘。行理劇煩，冀承葆練。《龍雲集》卷一四。

回謝知郡啓 代人

省曹承乏，猥廁清流，江右觀風，輒持嚴節。方且永懷於標矩，豈期亟布於緘縢。伏惟某官學涉淹通，幹能強濟。光華數路之命，柬自上心；警戒卞篇之詩〔二〕，播在人口。行邁匿犀之表，佇傾揮塵之談。畏茲隆珍，尚覬頤養。《龍雲集》卷一四。

〔二〕卞：原校云「京本作千」。按當以「千」爲是。

回通判啓

遠持龍節，出布寬恩；上直斗牛，猥當煩使。適涓辰而就事，辱流問以前期。藹然聲容，賁在緇縹。篆懷斯極，染牘奚殫。邈是披風，勉哉視履。《龍雲集》卷一四。

上曾子固先生書

先生閣下：厥今推文章選鋒、擅天下偉望者誰乎？徵諸學士大夫，必曰曾公其人也。使學士大夫類能知閣下所爲，則弇萬萬無可言者於此焉。徒曰曾公文章擅天下，而初不究知其精微，則弇雖欲不言，得乎哉？蓋世皆科舉輩，徒知閣下之能文，而獨不知閣下所以能文者，非徒能文，正在能變耳。使舉近而忘遠，蹠故而不趾其新，方將脂轄東引，而未始收迹西踐，則窮矣，尚安得爲完文乎？顧以爲能知閣下之文，要必無易弇者。請摭摭其一二，試妄商焉，必有合也。文章之難也，從古則然，雖有博者，莫能該也，則處此有一道焉，變是已。自樸散以來，誰非從事乎文者，其間重見沓出，雖列屋兼兩，猶不能既其實。然其大約有四，曰經、曰史、曰詩、曰騷，而諸子蓋不預也，則亦不離乎變而已。經之作也，使讀《詩》者如無《書》，讀《書》者如無《易》，其讀《禮》、《春秋》也亦然。豈唯句讀而已，其取名布義也亦然。《禹貢》載禹治水，北徂東漸，計往返無慮數萬里，足所投者幾所，身所嘗者幾事，而首尾纔千餘言焉。及丘明之傳經也，件爲編年而侈幾數百倍焉。遷之爲紀傳、世家、書、表，則又倍焉。其後有班、范、《晉陽秋》、《魏略》之類，則又倍焉，不害其爲史也。詩之約也二言而已，曰「肇禋」。已而三言，曰「盧重鋁」。已而至於五言，曰「贈之以芍藥」。甚者如「誰知烏之雌雄」，乃有六言。而由漢閱唐，又有七言焉，不害其爲詩也。《離騷》之文，則固異乎

《招魂》矣；《招魂》之文，則固異乎《大招》矣。於流而爲揚、馬之麗賦，則亦無適而不異。經也、史也、詩也、騷也，其每變乃如此。昔之人徜徉不根，宜莫如莊周，至其卒收之也，乃有《天下篇》焉。賈生之書，如《陳政事》一篇，其劫束世故，僅如卑卑之申韓；及讀《懷沙》、《悲鵬》，至欲拔堯孔之外鍵，而直將以此世與夫未始有極者遊也。夫是之謂善變。此殆韓愈所謂「惟陳言之務去」，陸機所謂「休他人之我先」者歟。二漢而下，獨唐元和、長慶間文章，號有前代氣骨，何則？知變而然也。如李翱、皇甫湜輩，尚恨有所未盡，下是則蟲蠶鳥聒，過耳已泯，蓋無以議爲也。韓子之文，如六龍解駢，放足千里，而逸氣彌勁，真物外之絕羈也。柳子厚之文，如蒲牢叩鯨鍾，驍壺躍俊矢，壯偉捷發，初不留賞；而喜爲愀愴淒淚之辭，殆騷人之裔比乎。李翱之文，如鼎出汾陰，鼓遷岐陽，鬱有古氣，而所乏者韻味。皇甫湜之文，如層崖束湍，翔霆破柱，當之者駭矣，而略無韶潤。呂溫之文如蘭橈桂棹，質非不美，正恐不爲杞梓家所錄。劉禹錫之文如剔柯棘林，還相影發，而獨欠茂密。權德輿之文，如靜女莊士，能自檢儆，無媒介則躓矣。若閣下之文，則廓乎其能周，燁乎其能明，斂乎其若有所待，眇乎其似不可攬而取也。挑之以果而不失於銳，駕之以逸而不至於放，聳之以嚴而不傷於介，振之以冷淡而不過乎絜。和平淡泊，而非直紆餘委靡也；愍惻怨悱，而非直騷條感發也。蓋自六經已還，諸史百氏，下至山經地志，浮屠老子之書，與夫翰林子墨之文章，在閣下貫穿略盡矣。至於長哦短篇，尺簡寸札，音期灑落，率有妙趣。藻豐而證博，意滋出而義愈暢，真博大者之言也。語其形似則如白玉田，種種渾璞；如青翰客，而有秀舉；如天驥跼影，筋理颯灑；如喬松弄芝，真率

徑盡。如炙輶聯環之運而不窮也〔二〕；如疾蒐者之扼熊脰而絕羈臙也；如鋸齒錯列，初若齟齬，而卒乎其相承也；如荀生之辨車輞，叔向之別勞薪，易牙之判淄澠，而不可以非道入也。嗟夫，是其爲曾公之文歟！此弇所以有見乎閣下者也。弇涉世不韻，往者孰謂閣下不以過疏乎己者見略，而正用過譽乎人者見取。因一介行李之間，北走京師，亟欲拔置門下，使與賢子弟游，故雖弇亦以爲他日之願望，誠有在於是者，不可以無償也，冒不測之汝漢，走千餘里之襄陽。於斯時也，去入謁之艱，無門屏之伺，一朝而足迹接焉，顧不幸哉？脫或泯默，自同乎衆人，則閣下當誰與進者？謹因藉手次，一二具之，錄耶棄耶，惟命是聽，入冒台嚴，俯伏待罪，不宣。弇再拜。《龍雲集》卷一五。又見《江右文鈔》卷二。

〔二〕輶：原作「輶」，原校「當作輶」，據改。

上曾子宣樞密書

樞密中大閣下：熙寧之治，光華至今，要是君相萬世，一遇明效，決非偶然也。開乾闔坤，上追唐虞三代，下睥睨不可有加之後世，造出法度，有如吾神考。加惻怛至到，刷滌滯廢，惟新遠圖，不搖奪於異意浮議也，取先後孔孟動符淵衷而後已，廟謨國計，有如吾王荆公。于斯時也，進受知天

子，旁連茹宰相，步趨玉除，出入承明，與鳴玉曳履者，號一時任事大臣不過三三人，而閣下居一焉。士亦有前慮却顧，尊主庇民，如賈生之陳政事，劉向之輸忠赤者乎？求之無有，則必曰曾公。嘗建明某事矣，天子以爲能，宰相以爲便，已而效之民也果然。士亦有論列上則，侃侃闐闐，如嚴助之通籍，吾丘壽王之方略輻湊者乎？求之無有，則必曰曾公。嘗可否某事矣，天子莫之易，諫官御史弗能奪，已而效之民也果然。大率肇事商功之臣，類皆峭刻深中，流入於詭智而薄恩；如閣下所至，則恕心用焉。得君每專，則視吾言之亟入，唯所迎合而已；如閣下所至，則公道存焉。由此觀之，閣下信乎其無負熙寧君相矣。及夫時運而事遷，論者曾不顧成效何若，至出私智，追悼前日，有爲大臣并與先朝不刊之令甲而竊議之，無復忌憚。夫聖心賢迹，炯若懸象，王氏之學，不待較而可知也，而攻焉者不啻晨霾宿侵之蝕清明，而一時薄俗子又皆諱治其學。方閣下與大丞相親更其間，屢折數推〔一〕，曾不少貶，猶玉火而銅燥溼，扶持固護，十有餘年。誰者能之？如閣下，信乎其無負熙寧君相矣。今者仁聖在上，幸恢復先帝偉蹟，加惠於天下甚厚。始擢用二三大臣，而閣下又居一焉。夫今日之君相，則前日之君相也。觀會通爲有素，視成效爲不誣。且閣下既能無負於熙寧，則其肯苟且於紹聖乎？意者天子非盡用閣下所長，驅一世乎仁壽，其勢不止，則西樞殆溫席地，而東府行爲得志之秋矣，某也敢以爲賀焉。某生廬陵薄城，才與不鏤自彫者異。文學吏事〔二〕，取衆人銖兩之效，初未能遠過，則已不足自列矣。至於區區之家世，伶俜蕭衰，才取具而已，獨何足爲左右之浼耶？故皆略之而未暇言焉。顧以謂閣下德望高一時，素心期古人。昔者雖不得而親炙之，然念之殆不置食頃，凡二

十年于茲。今則與霜吞之顛毛，黃口之稚子，并編爲清世幸民，受閣下賜矣，則在某似有所加損〔三〕。誠願一日徙席而當崇崛，顧盼皆青春，咳唾若霖雨，則如某之不肖，亦鈞上之一泥，冶中之一礦耳。其一幸而爲干將鑊耶，不幸而播形於瓴甌之間，皆未可知。則凡爲是區區之入謁者，知將不逃乎必然之陶鑄也。夫著造化不到處手，唯王公大人能之。舊所爲古律歌詩并雜文，粗可以藉手者，件如別編，謹以當野芹羊棗，與所謂菖蒲菹者，亦安敢以爲果投閣下嗜好也。今夫貴人之倦客也，必遮迺甚肅，而厨肉每有餘，糞除之人拙，而守閭典謁辨慧而工。於是爲之說曰：遮迺甚肅，則喜自尊大；厨肉每有餘，則急頤養而怠應酬；糞除之人拙，則轍迹益加希；守閭典謁辨慧而工，則長於拒閉，而士不得通。若夫喜客者則反是，必坐席數敝，而將命者更贊迭唱矣，士之馬不櫪，而偵伺者疲於致命矣。於是又爲之說曰：坐席數敝，客展敬居多也；將命者更贊迭唱，接引益力也；士之馬不櫪，在道衆也；偵伺者疲於奔命，赴焉者恐後也。嗟夫，此盛世事也。以某今日之所見，閣下則有焉，其過人遠矣。且任大臣責，計安宗社，所不足者非富貴也，人而已矣。故曰，上臣事君以人。願閣下之終之也。於其卒也，復爲客說以獻。干冒鈞嚴，俯伏待罪，不宣。某再拜。《龍雲集》卷一五。

〔二〕推：原校「京本作挫」。按作「挫」爲長。

〔三〕文：原作「父」，據四庫本改。

〔三〕「則在某」句：原校：「京本作『然在某似未見有所加損』。」

上許左丞書

冲元

尚書左丞閣下：士不自重，而浮沉低昂於時也久矣。士不自重，則名易污；浮沉低昂於時，則所入弗擇。名易污，故世不知我貴；所入弗擇，故迹未加親而疏之者隨至。夫以易污之名，投弗擇之所入，以不貴之我，當隨至之疏者，夫如是，則浮沉低昂於時，果何益於不自重之士乎？甚矣，戰國之不競也，士一切薄惡，自視僅如愆餼之細民，而所至之國，與驕然揚中之矢也奚擇。齊之君朝迎一人焉，則魯之士暮而趨，楚之主夕重一士焉，則趙之客旦而至。儀傾秦覆，樓緩、蘇代、陳軫、犀首之徒至，蝕輪禿脛而不悔。謂身累數印爲尊榮，躡屣擔簦爲能事。甚者至有彈劍鋏以媒車魚，貴雞口而笑牛後，不亦羞而可憐哉，亦可以少已矣。而揖洗割肉，持筭相門，穿履而行雪中，遺風至漢猶在也。此曹幸而無所遇合，萬一有所遇合，功業之卑劣可無疑者，而名稱亦隨手埃滅矣。某至士之皆羸疵賤者，家江西，生與願受一塵而爲氓者齒。方就學也，人已笑其塊獨寡與，蝸跬而螬蟄。及得一官，比衆人已爲最後，而嗜拙之癖，日加於前。高門華屋，望而過之者凡幾所；一時貴游，有弗合，未嘗乞憐于寵者凡幾人。然自以爲庶幾矣。而達不侈於窮，得不償其所失，道悠而車遭，風高而鵬遲。於是鄉閭詬病其前，士友相與往還者敦迫其後，至有比之觴人。而曾不知某之中心，不獨取士不自重，而浮沉低昂於時者爲戒，凡若此其拘拘者，固將有待夫適我願望者聊一出也。閣下道究乎變常，名薄乎

天淵，一日較藝，取天下第一，猶承蜩者之掇，以至揚歷中外，游更事爲。若乃東府之崇崛，千栢百楹，居在半天者，於此一再入矣。且主上回睿眷，加天獎，不過二三大臣，而閣下與居一焉。此亦鳳之儀韶「二」，麟之擾囿，出瑞吾宋，多士爭睹以爲快，而天下延首跂踵，相須太平之秋也。某敢不移守株契劍之愚於既往，齎振衣彈冠之志於適今乎？故其拔寒鄉，激懦衷，幡然改圖，方自閣下始。伏望誘而進之，使頗通姓字公卿間，庶幾效跛蹇下乘，蹢躅而遊乎經途九軌也。舊所爲古律歌詩雜文合一通，竊自比於折楊黃華下俚之曲，謹持以爲台席摯。不以溷浼而替其甄采，幸甚。不宣。某再拜。

《龍雲集》卷一五。

「二」亦：原作「二」，據四庫本改。

上葉舍人致遠書

太史舍人閣下：伯樂逸馬於碣石之間，里之人有得之者，綱而歸之。夫里之人常日所熟，皆緩肉駑筋，得志蹊隧間馬耳，亦何嘗見良馬。於是櫪之桑落藩籬之墟，轅駒磴牝、負糲揭橐之乘，與夫三羸五駑、跛驢駑驢，生死同價之毛物輩而淆焉者以百數。秣以腐秸，飲以塗潦，饑飽之不時也，蚊虻之相與緣撲也。馬自知失職，始仰而悲，俯而踉蹌，若有大負，他馬時有侵之者而不校也。一日氣血

弗揚，憤臆外張，抔壤掣韁，若伺若亡，衆馬以爲徒戲，而不知志在千里也。方將弭耳摩頸，嚙嚙而狎焉，則拗怒却立，若不可犯，噴沫一睨，而馬之疾顛者五，突群敗面而亡者七，跛驢駉驢之屬辟易遷延，褫魄奪氣，羞不敢仰視。自是衆馬失據，蹄族大擾。未逾年，里人之馬，無故而耗者過半。他日，其子試取而乘之，則若若曳電，長子傷焉，中子跌焉，少子睥眄驚呼而逃焉，幾不得脫。里人大恚，絡吻絆蹄，扶而斥之舍南之近垌。晨風暮日，生意慘淡，烏鳶群啁而過之。尾鬣焦禿，榻耳眇目，塵蝕其瘡痍。未幾而馬之僅存者才囊骨之皮，與敗楂束杌無辨。會有柴車牛鐸坎鼓而過者，馬不知，以爲和鸞也，於是嚼絡裂絆，鼓鬃揚鬣，頸踵赴節^{（一）}，長鳴造之，若將就服取道，招呼風雲，而顧影自憐者。里人熟視曰：「嘻，是不祥產也，殆遺吾殃。且吾絆之絡之，扶之斥之，日遠其水草之甘，而夕去庖廠之華，羈勒之弗加，服乘者收視而弗問，自以爲長謝其曹，而踣殆有日矣，而猶若是。」戒其子斥之益力。於是伯樂聞之，自姑餘之西，裹糧褰裳，重趼迹逸馬之所在而趨焉。見之而泣曰：「天乎，使汝至此極也，是亦我有罪焉。」顧其役，贖之百金，淪蘭湯十斛而浴之，食以麥稭，加以剪剔，搔爬其垢，而起其瘡痍。退而謂里人曰：「夫蘭筋飄灑，膝本起如團麴，紫豔溢目，口中出紅光，尾肖雲慧^{（二）}，耳侔插竹，齒平而汗溝深長，求之吾馬，不爽其一。此數者天下馬材，而非國馬材也。是馬也，不馳之崑崙之丘，而顧繼之桑落之下；不芻以青玉，飲以白澗，而敗薦黃潦日戟其咽；服且乘者非造父、韓哀，而授轡於愚弄之弱子；一時曹偶非白兔晨鳧八駿之苗裔，而相與居者跛驢駉驢、羸齯下乘，則是馬安得不睨？夫適然長鳴，亦見志耳。驟得不祥之名，斥而弗御，亦已甚

矣。至絡吻絆足，馬則猶吾馬也，而體加瘠矣，窘辱於不知馬者之手，亦已甚矣。」於是四方之憐馬者，不責里人，而咎伯樂之不早贖也。今閣下文章學問道德之粹完，固一時聞人，則亦士之伯樂也。有人於此，其坎壈巉巖更百，故出泥塗，殆有甚於若馬者；至其所負，亦不馬讓。然進不俟姑餘之趨，退不費百金之贖，閣下似可坐而得也，其亦有意於茲乎？不然，誠恐世之知馬者一日爭先取去，則在閣下不過比之唐肆，獨不傷駟儉心，遺圉人無窮恨乎？不宣。《龍雲集》卷一五。又見《江右文鈔》卷二。

〔二〕頸：四庫本原校：「京本作頓。」按似當作「頓」。

〔三〕慧：原校：「疑當作簪。」

上陸農師書

給事閣下：昔孫仲謀因天時、投人隙，奄長江而有之，號居天下三分之一，則豪拔卓詭之臣，時則有若陸遜，實就厥緒。西殄荆楚，北撓曹休，蹶劉備夷陵，卒死白帝，遜功居多。抗斥閹宦預事，策吳皓後必俘晉，審而有徵。締交羊祜，敵境妥綏。時比之華元、子反，君子長者之風有足尚者。曰機曰雲，焯克紹續，楊駿聞之而爭辟〔二〕，張華見之而心醉。又其文章瑰瑋邁縱，騫蹕捷出，似不從

人間來。故曰：「平吳之役，利在二陸」。其皖皖使人愛慕如此。然自遜數世皆吳人，吳人至今語門第者類歸陸氏。何則？吳中氣象比他處最號勝絕。層巖邃壑，穹岑飛磴，阜陸之陂陀，鳥道樵林之掛空，大者騰薄，小者縈帶，錯者棋布，拔者指攢。飛烟濛霧，雲日之冲融相與，蔽吞翕霍於朝暮之明晦。而重湖灑其陰，大江截其隅。梗楠杞梓豫章之宿幹，干霄撓雲，不夭斧斤。其餘則鷗翠輩翟，設飾之饒，篠簜琅玕、萑蒲魚鹽髹漆之充牣，無外求者。中有玉室璿臺，霞標赤城，天牖之虛明，石橋之嵌絕，應真之所往還，仙靈羽客之所窟宅而上下也。故天台、四明、雁盪、稽山，與夫洞庭，松竹山水之稱，以此冠天下。人之生乎其間者，氣鍾淑靈，質應粹清，往往如古人所謂與會稽之竹箭迭爭東南之美。從漢以來，間有人矣，然卒未有能輩陸氏之盛者。由是言之，彼機、雲而上，其真三吳之望士，而陸氏者，又他族之望姓歟。時更千年，鮮復繼者。亟躡高蹈，凌倒景而絕徂鑣，不意復見於今日之閣下也。閣下才與古人比肩，學與六經表裏，策足要津，適丁休明，慰彼人望，正自有素。迎縷而析群惑，攝衽而就事功。自孔孟沒千有餘載，中間不幸酣於冗猥不根之傳注，揉以雜駁自私之諸子，而聖伏神徂，日益無攷。承學之士，譬蟲蝕木，不知皮外更自有味。於是王荊公始以粹完絕世之學，解剥頑陰，揭之明光。而閣下從而嗣焉，於是學者知有宗師矣。辨傾而天潢飛，書成而都紙翔，其所該涉，蓋自山經地志，牛醫馬式，齊諧急就，渾天周髀，與夫稗官之說，翰林子墨之文章，無不略具。其所發明，雖尺簡寸札，有足以契道者，正使機、雲輩復生，未有能以彼易此者也。然論其世如此其遠，而表表特立如此其驗，則閣下者其真無負陸氏乎！以弇之不肖，雖不足以追探本始，而助

張萬一，竊伏下風之日久矣，顧無以藉手。敢操是說，以獻閣下，其何以進退之？干冒台嚴，俯伏待罪。不宣。《龍雲集》卷一五。

〔二〕楊駿：原作「楊駭」，據《晉書·陸機傳》改。

上張天覺學士書

運使學士：熙寧之治，至今藹茂赫烜，丕丕逼古，爲盛世中俊偉。顧何以得此？天子聖而人材用也。廟堂之上，朝奏暮下，居者講蠱飾、起解緩，來者激干霄之氣，奮籥雲之便，九列三事之人，雖雖穆穆，人主儲精法宮，虛當宁、俯前旒，皇皇爲若急材而未已者。于斯時也，明日張膽，論列慷慨，求如賈生之右；諸老清閒之隙，智略輻湊，求如壽王之器。天子意未必盡爾，則亦奚啻牛毛麟角之相懸耶。一日執事拂衣起西蜀身，槐簡綠綬，則一官爲至疏遠，無出力者相與飲助而先後之，則一時爲尤孤立。及夫吐胸中之奇，攄弔古之憤，矚然自平進中。曾不閱歲，履歷清緊，驟騫風雲，如布武康衢，虛徐方洋，指日言邁，無不可者。故熙寧間得君如執事，宜不多有。淵源六經，旁貫百氏，則董生、向、歆之博古也。膚寸筆端，勢軋萬鈞，卷濤收瀾，末力猶壯，則退之、子厚之懷鉛提槧也。躡括訛繆，水鏡人物，了無不應其實，則子將之月旦、孟堅之九等也。於是天下殷然知有張公

矣。雖然，此自執事當然耳。若夫明白空洞，磊砢軒豁，豪髮細故，胸中不留，蓋通人之格物，豪傑特起者之迎受而不拒。既得之多，又取焉不勤，則意造物者其真執事私也。禮不妄說人，某也嘗獨患古所謂大臣者，或失則徧中，或失則詐諛，或失則躡而弗通，或失則絀柔濡忍。徧中故忌而寡容，彼田武安則然。詐諛故語漫而效爽，彼朱博則然。躡而弗通，故剛愎懟恚，亦無所不至，彼汲長孺則然。絀柔濡忍，故撓折猥釀，無益世故，彼貢、薛、韋、匡則然。此曹顧未嘗知有大體，皆府憂患而宅怵迫者也，曷足爲執事取哉！故某之有意乎執事，是誠在其天然者。人情見淵而思濯，望簞而懷清風，與至人居者，洒然不知鄙吝之心去。伏惟昭代之矩矱，後進之領袖，宿舂委屨，無趨燕走越之費，其擁簪而躡前旌也，宛在桑梓之近墟，則爲某者，顧不幸哉。若乃浮之量陂，挽之靈臺，特不過空執事方寸許地耳。某之來，似非悠悠袞袞者，其將何以教之？不宣。某再拜。《龍雲集》卷一五。

全宋文卷二五五一

劉 弇 五

上呂觀文吉甫書

判府觀文正議閣下：文章功業，似是兩塗，不獨到焉者難，正亦兼之者罕矣。古所謂豪傑特起者，某皆班班可見，功業太半在武人；而窮愁憔悴不遇於時者，乃肯留意文章焉。擅文章者一切守柔持謹，處事浮脆，揣機決疑，倉卒徊徨，至無復作起其氣者。進功業者感慨自喜，闊略細故，類皆不暇屈折文字間，甚者殆如斲輪者之竊笑糟粕也。而又偶然成就於變故之臨時者，常在功業難，習慣於喜好之一日者，莫如文章。是則某也兩塗之說猶信。《詩》曰：「左之左之，君子宜之；右之右之，君子有之。」荀卿曰「大儒之效」。此則兩塗之說不復用矣。就今日求之，非閣下誰乎？淵乎其精深，燁乎其光明，搴華擷英，萃宿根柢。六經之羽翼，孟揚之粉澤，諸子百家之獨轡而先鞭者，故爲論說，爲訓解，爲記傳，爲歌詩，爲表章誥命，皆本末忠義，師友造化，非昔人區區翰墨輩到也。故某

意閣下文章如此。訂正國論，如龜灼蓍布，而得前知；事爲之圖回〔一〕，如腐肉齒利劍，而成敗立決。一日乘邊障，揣敵情，宛是樽俎間折衝，枕席上度師，此而雖老於兵間者有不能加〔二〕，豈直誦《左傳》略皆上口，暗與孫吳法合者同日語耶。天子嘗付以北門，今又起而西矣，虜墮吾計中，勢則當然。故某意閣下功業如此。某昧陋，奮於寒宗，芘賴一官，身世坎壈。譬猶卑枝撓幹，擢本弗厚，復託宿礪陵裸壤之上，霜侵雨剝，僅有生意。至於文章，皆昔嘗從事於斯者，姑置不論。乃若所謂功業，雖未敢庶幾，間亦妄有意焉。而不幸冗散，劫之憂患，怵之米鹽，簿書朱墨符移之騷屑又從而蠹蝕之。是以若此其汨沒，不知年往而德憊也。方閣下揚大旆取道神都也，而某適在焉，將卜一遇於不待更僕之頃，而縷縷之私，未知所以進退前却。切自億度〔三〕，以爲世之三尺童子皆能道呂公之賢，而某也又嘗有意乎呂公之爲人矣。曠世一時，方自投足，而獨得何俟而不望下風耶？夫居盛寒，近釋重堂之狐裘，而退營市人之薪芻，非人情也。舊所爲古律歌詩并雜文，哀掇之近是，謹以當不腆芹塊而自副焉，伏望閣下之教之也。浮舟而絕海者，驚蛟魚之衝，洞鴻沸渭，與波濤相出没，首尾失所，向背死生之變立至。於此，有不測土圭，不考渾儀，而東西南北辨，則晝占日景，夜指斗極之效也。英莖韶夏，薦上帝，饗祖考，堂上之聲〔四〕，與夫鏞笙磬管，合發並奏，五聲十二律齟然不亂者，考之中聲也。如閣下，則某之日星中聲也，望之久矣。辱一言焉，幸甚。不宣。《龍雲集》卷一六。

〔一〕回：四庫本作「譬」，屬下讀。

〔二〕此：原作「比」，據四庫本改。

〔三〕億：原校：「元本作隱。」

〔四〕聲：原校：「元本作鳴球琴瑟。」

上中書侍郎李邦直書

中書侍郎閣下：制舉之設也，信是科目家一時難能事業。多識強記，契古而驗今，要必身更數百萬言，中迎受其入，而外成誦於口，若囊物待用在焉者，隨索必得，如是而後可以責問學之富。呼吸睥睨，文成而章就，如風雨立至，利劍之不留行，猶以爲拙，若是而後可以責才之縱橫。自有此科以來，問學富而才縱橫者，殆不可勝計。然卒所以累是人者，必才與問學也。且其百家衆說之浩汗，與夫庾璉猥釀之名數間見互出，務一切多知之拘移其前，而博溺其後，則去取者難爲精，而依據者易爲汎。一日問焉而以言，則往往牽於氣數之終篇，奪於西薄之短晷，於是敦迫遑遽之私見，而雜擾不根之說用。及其既得也，又皆徂成效而陋通規，笑來軫而恬故轍。科目者大率如此〔二〕。晁、董、公孫之在漢也，僅免斯累，然學焉而不契其用，用焉而不切其材，則亦豈盡能如一時區區策中語耶？至唐，人主寵數則有加矣，而人材益下。居易浮淺，元稹迹不如其心，劉蕡歷詆閹官，無益唐室之紛紜，而僧儒、宗閔之徒，至快私忿，排斬宰相，卒成牛李鉤黨。此數子蓋通人之巨擘，閣下之附贅懸

疣耳。某竊窺閣下藩籬畦町有日矣，殆皆不然。昔在英宗，始親策材于廷，而閣下承問之初，即自比第五倫之遇光武，則有爲之志已可見矣。既而思湧翰動，轉旋開闔，以寸管任萬鈞，斥吏而農且商者，逮漢儒傅會災異非是，裁抑奢汰，卒之勇怯不相當，圖天下之患於未形。見推大吾宋明聖繼出，季孟視周漢，而輿僕命晉魏。此宰相之槐簡綠綬，諫官御史之直末^(二)，柱後惠文者之事也，而閣下曾未以爲能焉。及夫縉紳熙寧，視草元豐，契夙志於初功，變場屋乎王除^(三)。以至更元祐，起紹聖，獨成一家，固已轡轡西漢作者；而功業之在人，方將與夔、皋、周、召迭駕而前矣。竊以謂無負制舉，惟閣下爲然。某最造物之薄鍾而嗇與者，讀書業文，期古人似不徒用土梗糟粕^(四)。至於聖賢分際，與其心之精微，間獨窺見其一二；會有愜適，至忘寢與食，而不知日月之不貸也。秩九品，祿上農夫比，更十有七年，而僅脫階墀歛板之賤。間獨念在元豐時，誤中有司程式，幸得待罪庠序，任教育事。出沒經史間，以爲可長無負吾志。及故步一失，則轉側崎嶇，方且指西蜀，奔走萬里外，得牂牁夜郎故時旁近地，名不在謫籍，而身遠適。一行作縣，即與中朝並遊者訣，飄然引去，爲遠塞之蒙罪者之過也^(五)。且去壅而疏散，有如閣下門墻在焉，而曾不以貴賤疏戚限進退前却，則某也接武下士，妄獨干恩典謁，規台光下燭，爲遠行慰，正其時也。夫誦王公大人盛德不爲諂，進而列其私不爲瀆，反復煩言，不入焉不爲慙，則顧誠心所向如何耳。凡此，皆某得而藉口者。乃若其藉手，則有篋匱下俚存焉。舊所爲古律歌詩雜文等，比次之近是^(六)，謹摯諸下執事，其不幾於鼓之持布與豕白而薦遼東者乎？顧某誠則至矣，閣下亦將何以教之？不宣。

〔一〕者：原校：「一作家。」

〔二〕「直末」下，原校云「疑」。

〔三〕除：原校：「疑作涂。」

〔四〕土梗：原作「工梗」，據四庫本改。

〔五〕「爲遠塞」句：疑有誤，四庫本作「爲遠地之蒙，伊誰之過也」。

〔六〕比：原作「此」，據四庫本改。

上章僕射子厚書

僕射相公閣下：自有生民以來，天下未嘗無宰相。居焉者幾何人？成就之者幾何事？計其大不計其細，問其人不問其取，充位而已〔一〕。一日得志，澤朝下而暮滲漉，變天闕之民爲期頤耄艾，至不旋踵。宰相事業，大率如此。皋、夔、稷、契之擅美于典謨也，自是開闢中一時稀闊盛事。譬《八駿圖》之在人間，止可想見其風采，不能人人駕齧膝、驂乘旦。則與伊、傅、周、召之徒姑置而不論，直論其三代已還，視每下而愈焉者可也。世之言名宰相，不過曰漢則蕭、曹、邴、魏，唐則房、杜、姚、宋，然此數子豈盡造化鑪錘手耶？豈盡無毫髮遺恨耶？夫以生平刀筆之末，而直當坐而論道之責，已不勝任矣，烏在其爲蕭、曹？使其君峭刻任術，而日入於羞稱之霸者，烏在其爲邴、魏？貞觀

之風不追三代，一時禮樂無聞焉，房、杜不得爲無過；天災流行而課捕蝗之民，矜垂死之智以欺生張說，與夫有直聲無破賊才，則姚、宋不爲無咎。又況出乎其時者^(二)，風雨未必盡時若，三辰未必盡軌道，兵革未必盡偃寢，人才未必盡班叙，而四夷未必盡率俾。則此數子者，直漢唐宰相之雄耳，槩之以前世盛烈，可勝刪耶？運丁紹聖，天子方將席唐虞之休，燕億廟社，於是亟圖柄臣以康天緯，而閣下起焉。更事多故，表裏洞見，而力常有餘；設心一致，危疑錯陳，而中不怵迫；蒐訪草澤，進登百吏，猶大匠度材，楹桷楮楔，小大各適於用；文章紀律，以至不刊之成法。先後禦侮，屹乎如一柱之負明堂，中植而不撓。議者方以唐虞臣期閣下，而閣下已能雍容閒暇，徐步雅顧，亶亶進逼乎夔、皋、稷、高之烈矣。某愚，不熟重輕，論列少所遜避，方俯伏下風之始，顧乃盡取漢唐間宰相班班可見者，間摘發其瑕處，既則又出區區夏蟲之小知，妄隱度大丞相不世高躅，信乎其狂而不知量也。若是者非他，蓋以爲赫赫盛宋而有宰相如閣下，則功業不宜若是其班。又竊意凡數子一時塞責時君，亦閣下過之而不暇問耳^(三)。夫誦清廟之作者始可陋魯宋，夸上林之富者必先小齊楚，其勢然也。若弇者曾何足道哉，徒以頃常備數學官，冥心昔人翰墨小技，似有一日長處。方君相大有爲之時，幸得待罪冗散，生無益縣官，於此操筆，以跂太平有日矣。伏望閣下舉明主於三代之隆，留意無使阿衡專美有商之說，使泰階六符之光下燭萬物，而陶冶日新之美坐周斯民，則某也方將禿毫繙紙，從論次者之後，竊自比於丹雘粉澤，少效萬分之一。雖未能庶幾吉甫《崧高》之歌王佐，其擊轅之語，獨不得與王褒頌聖主得賢臣者侔耶？舊所爲古律歌詩解經雜文等合一通，謹摯諸下執事。伏望政事之暇，賜之

采矚，幸甚。干冒鈞嚴，俯伏待罪。《龍雲集》卷一六。

〔一〕充：原作「克」，據四庫本改。

〔二〕又：原作「火」，據四庫本改。

〔三〕過：原作「遇」，據四庫本改。

上翟司業子久書

司業執事：弇愚不料理，不能脫略凡近。少浮沉里閭間，生事敦迫，爲苟完僅足之計，年十五始折節讀古聖人書。十八弄筆墨學爲文辭，則粗識領略，在衆群中往往與後進爭軒輊，從所謂鄉先生者求不吾下。世故嬰仍，時與願違，着足一不得地，即坐失歲月，爲場屋坎壈人。行年三十，纔試一官，佐邑就事，正得僻陋窮絕之海壖，而區區聲迹出人下滋甚。斂板而累累，伺顏而盱眙，衆人之所俳笑，大吏之所姑置而勿卹。歲考三書，隨例罷去。異時吏用保任者三人資令錄，而某以不應數法當待選。及來京師，聞吏部有所謂銓試者，就之可以亟調，一出而輒得之。又聞禮部有所謂教官者，其流彌清，其收彌鮮，而其獲益艱，不知力不堪可，妄亦就焉，則連出而連得之。且操筆出於臨時成效，初不前料掠取捷聲，連進不輟〔一〕。凡爲是紛紛者，類非某敢正爲之也，直迫於不得已而已矣。

今茲事出望外，惟是教官之職，人材所係，士望正自不輕，非如他官可冒昧而據也。業已及此矣，正恐異日無從塞責，則追悼始謀，曷有窮已耶。又鍾陵據一都會，文物之富，先世則然，儒宗墨客出奇而高驤者宜不可一二數。摻裾而編青衿，羅列而躋仕版，非其南鄜之後，則東閭之彥也。其地則西控潭衡，旁連九江、鄱陽，以至交、廣、閩、越，荆、巫、宣、歙。遊學之士，往往裹糧鼓篋其中，動以百數計。加以執事平日臨治，其規爲標置猶在，絃誦鏗乎其遺音，經席炯乎其前塵，風聲氣俗，至今有以新鄙樸、移悍格，則繼其後者正宜得如何人哉？此尤弇自視缺然者也。竊惟三代學校之制，教養之方，與所以成就人才，比稽而作起之者，宜莫詳於今日。上自京師太學，下逮郡國黌舍，一視成憲，毋敢不恪。則某雖不肖，獨不與聞乎？若乃道之而弗徑，切之而弗迫，皖皖以圖其新，超超以廓其卑，不以所後躡所先，不以遑遽拘劫之私，病曠日持久之習，則某嘗學之於經矣，敢不從事。伏望執事矜其愚陋，假其萬一，使得專精一意，鞭所不逮，而力探古人所謂遠且大者，以與學者追日力於三數年之久，而期終始焉，是則不獨某之幸，實亦一方多士之幸也。某之悵悵具是矣，惟執事賜特達焉。《龍雲集》卷一六。

〔二〕輟：原作「輒」，據四庫本改。

上蹇司諫書

司諫執事：竊觀古之人以彼所知，契我所能，相與求列乎一世者，其初刻意甚苦，而用力固勞，卒其所以傳者，正自不能取必，而其勢特係乎幸不幸爾。故一字畫之精，一圖畫之妙，其所得於天者已非偶然。然必有真賞至識，乃始玩秘挾篋，而傳世不泯；不幸畢吾身而無所遇，或更百年，或曠數世之後，人方拾而寶之，則彼爲書畫者，不亦取償太晚乎？世謂鑑書別畫爲難，非虛語也。賢人君子，該天地萬物而睹奧，裒經史百氏而觀書，淳涵演漾，咀英掇實，時振發於文章，以摩切世故，而高視古初者，豈真區區之書畫比耶？凡欲上之人有以知我，使推其所有餘，信其所不苟，以與一世共之而已。然放言卓越，非流俗之所能知；爲道徑庭，非拘者之所能容。以命世之學，拔俗之才，往往困於地卑勢轂而不見異，況欲利澤及天下，功業被來世者哉！昔揚雄之爲《太玄》也，籠絡天地，機緘陰陽，自以爲微幽頤冥矣〔二〕，而當時之人，至欲取以蒙覆醬瓿。此猶有可諉者，不過曰雄出衰世，真賢者阨窮之時，其不見知也，固宜其如是而止耳。彼賈生以王佐才，遭孝文欲治之主，所陳皆當世急策至計，徒以不當二三大臣之意，讒毀擯斥，卒以憂死，則亦尚有可諉者乎？夫然後知士之處斯世也，發爲文辭，雖足以形容窅眇而張闡世教，苟不由當塗大人識拔賞裁加焉，而徒欲自致於功名之列，希有不躓者矣。譬之駕萬斛之舟，泛無涯之津，投棄維楫，猥以力操，幾何不三里而旋，七里而

溺耶。某不佞，驚怯於世事，仕宦進取曾不能過庸徒，以讀書爲文，粗不在流輩後。凡六經百氏之所載，與夫司馬氏所記，下逮五季衰亂之迹，山經地誌幽荒詭譎之說，浮屠老子荒唐繆悠之書，蓋無所不觀，則亦未嘗無擇。時時鳴於文，以庶幾知我者。日月逝矣，而終無所遇合。昨者脫海涯簿領之賤，梃足銓選，法應群試，而執事實掌文柄。區區無庸之技，從衆人後角逐得失，以謂罷黜正其分也，不意容光旁逮，亟被收錄，茲誠有所謂不偶然者。恭惟執事有疏通超邁之姿，而輔以該綜浩博之問學。方先朝急於求理之時，拔自選調，付之按察，未幾進陟臺憲，則物論奄歸。今茲從容諫諍之地，拾遺補闕，倖然有古人遠大趣，而執事居之，若未嘗有，此其志可量耶？弇也，徒以往者辱在甄拔，義不可以無見。然執事之取也無所徇，某之進也無所因。竊意古人之知己賞音正若此耳，其喜欣感激，宜何如哉！雖然，執事既已謂其文爲可取而錄之矣，乃若推挽成就，實亦有望於門下。惟執事少留意焉，幸甚。某再拜。《龍雲集》卷一六。

〔二〕頤：原校：「京本作索。」

上陳按察次升書

按察察院閣下：舊傳江淮人以魚食犬〔二〕，初疑不爾，往年某之官海旁，往來通、泰間，見水濱

積魚如坻，土人荷畚罌往，必盈載，至無有持竿負笱笱者。間一二日不售，則往往畚取諸小魚投棄磧中，若不甚省錄。問老漁輩，皆曰屬饜而然。乃始知食犬之說爲信。又嘗怪海旁人掇蓬艾爲薪，雖禿指不釋，垂熟之釜，或殫於一燎；曾不如太行之顛，羌山之旁，斷木腐蝕，僵若馬牛，而持釜以薪者過，所弗睨也。由是知數御者易替，慣見聞者難劫，不出乎把握之間者未可與語物之罕至，勢則然矣。果腹而啗者，橡栗足以裕凶年，而鼎食之豪以膏粱爲弗適，則刳猩唇、擿豹胎，加之乎豐俎之上。稜田塍間，一秉之利，時足以快寡婦，而敖倉鉅橋，萬石紅腐，而恬以不爲怪。成風之斤不錄技癢，重裘之門難與語負暄之瑣術〔三〕，何則？張之者誠疏故也。有人於此，生三十五年矣，操筆挾策，在俗子輩中，號粗自振拔，生平好古人文，以謂非此殆無與歸焉者。不幸系緒衰落，視富貴進取，初未能殊無意，則不免俯首茹思，取所謂時文者間件而熟之，三出然後有得，乃始憮然自失，大覺故步之繆。自得官已來，稍復追計前日之有得於胸中者尚十七八焉，或本諸當世，或見於前代理亂，或發之悲愉感槩，囊哀幅裙，粗有倫次，然亦未敢以爲真是也。今者天與之幸，屬閣下此來，念不獻耶，正恐墮負方自此始；念獻之耶，是持魚江淮，售木太行，對鼎食者語嗜，而與敖倉鉅橋計粟也。且以閣下灑落橫放，寄之音期，視當世士大夫所得宜如何也？文工墨客，鏗琳琅，裂綺繒，羅列而進者，庶無虛日，其目之所眄矚，意之所耽翫，又如何也？而某也，方復掇拾叢殘，筵之弄筆墨者之後，其張之者不亦狂而可憐哉！伏惟閣下材拔而器周，德茂而聲宏，身當世之所不敢任，心古人之所未嘗到，知名大人也。日者暴繡衣，揚大旆，布天子德意乎大江之西，言徐氣夷，所至率以長者稱。

手揮陽春，高謝鄒律，以至理冤滯，申疲瘵，無非置吾所謂悽惻愍者。其在一介晚節之常塗，宜亦無與爲間矣，然則某尚何敢束味坐視乎！謹錄舊所爲文若干篇，獻之于左右，伏望察治之暇，少賜覽觀。幸甚。某再拜。《龍雲集》卷一六。

〔一〕人：原作「入」，據四庫本改。

〔二〕瑣：原作「鎖」，據四庫本改。

上周提刑書

提刑朝散閣下：某樗散，讀書爲文，於茲有年矣，誠不敢浪計有得。每掩卷輟筆，念所以有爲，而會當致力者萬態，以爲世所謂功名，是真在己也。支離久之，歲月擲去，曾無膚寸效驗，奮拔流俗，爲大來機括，於是乃知事固有未盡如吾意，而所謂功名者是在物、非在己也。且土方蹭蹬坎壈，彼其身盡憊矣，無一人適爲之先，而願人之與其進，無一人適爲之後，而願人之保其往，自非至誠樂與之君子，孰肯舞青陽於眉間，垂援手於溺人耶？重念某系緒單落，方少時怵迫世故，獨其僅足之一身未置耳。頃自竊官以來，即羈紲簿書，備海涯汨沒之後陳，而平日墮負。適天幸脫釋以去，調官北引。旋復例試選曹，而鼠技寸長，四躋高躋，懷祿於此，歲仍再見。雖曰與學者肄業〔二〕，副朝廷長

育人材之意，而回首末路，已爲蹉跎之畸人矣。比聞閣下出當按察，十郡百縣，望塵想旨，春溫秋肅，出於顧盼。而今茲親屈玉趾，謁臨此邦，若某者敢不究竭肝膈，以幸留意之萬一耶？今夫陽春之熙物也，鶯雛燕匹，引吭清轉，耳焉者皆屬；攢紅蔓綠，繡繪紛錯，目焉者皆注。是何耶？則時得故也。於是乎乘之以颯物之凜秋，則殘蟬斷蛩相與擁條扶戶，若迫乎歲序之將暮者，其聲悲焉，未必無意思也，然與夫鶯雛燕匹、引吭清轉者爲有間矣。水芝菊茹，濯濯風露之前，若競夫節物之已晚者，其色淒然，未必無渥澤也，然與夫攢紅蔓綠、繡繪紛錯者爲有間矣。今閣下權衡公道，而某也官冷局散。顧無學爾，萬有一焉，曾未得一吐於望塵之隙；顧無術爾，萬有一焉，曾未得自效於應提撕者之後，尚何恃耶？皇皇之私，僥倖高明，庶不以其聲之悲而弗聽也，不以其顏色之淒然而弗矚也。脫或愴其迫於歲序之遲暮，競乎節物之凋晚，則丘山之賜，是誠有望於今日。伏惟取所謂不韙者而貸之。若乃借飾丹臚，拾造物手〔二〕，尚誰之歸？將藻澤焉，是幸。某再拜。《龍雲集》卷一六。

〔二〕肄：原作「隸」，據四庫本改。

〔三〕拾：疑當作「捨」。

上蔡內翰元長書

國史侍讀內翰閣下：神州浩穰，爲天下劇。在元豐時大事剖決立辦，小事毛舉不失於苛細，而一時最聲翕然，於是世知閣下之爲賢大尹過於趙、張、三王如此。蜀爲坤維，天府、趙、魏號宿兵重鎮。在元祐時銅虎竹使，更綰迭佩，至使遠氓阜康，天子無北顧憂，於是世知閣下之爲賢方伯，恢文翁之治效，得卻縠干戈之方略又如此。戶部條疏綱目，視他曹幾數倍充斥。一日去因循，得鉤考之實，財裕而力不屈，於是世知閣下之爲賢地官，蠡騰桑羊，涇渭劉晏，一切經度又如此。史局歷代盛選，而玉堂瑣闥，儒者之至榮。雷動風行，翰落敏手，日星麗天，揭爲成書，於是世知閣下之爲賢侍從，蹂常、楊之躔，接班、馬之軫，焜耀吾宋又如此。是數者使常人適當其一，將見神擾於前，形疲於後，徘徊踟躕，日入於委頓，安有奮布衣，矚然若吾固有，褰裳要津，疊組重規，成功名於從容笑談之餘，而起高躅於匕箸簪紳之末，如閣下者乎！古語有之：「左執太行之猱，右握銅虎（二），惟象之末試。」某非直能道閣下凡事功既往而已著者，若方來而效者，固將以試，預期而敢懸斷逆料也。竊伏蔡公下風之日舊矣。道完德粹，根柢六經，斷以義命之學，則得之王荆公。胸中恢廓洞達，視積財如遺土，譬猶洞庭彭蠡，回瀾汪洋，吞細而納汙，有如韓魏公。急公緩私，淹練名理，遇事不擇劇易，號有敢言氣，有如范文正。此宰相器也。方紹聖天子急治功，闡張先猷，規恢不拔基構，一日使

閣下躋黃扉，運樞極，視前效寡多重輕宜如何耶？竊意造物非徒閣下私，殆將福生民，遺吾君太平也。某故俚生，愚不自噤嘿，獨妄以文鳴，行二十年，不遷奪於寒暑燥濕。元豐初，適天幸僅脫白丁，一官而得句稽，再官而蒞庠序，三官而橡莆之獄事。今又服吏役，當縣道，轉而爲左蜀之行矣。重念一身飄泊萬里外，去朝廷聲明文物之盛，望王公大人履綦日益加遠。方是時，好賢樂士有如閣下者，而曾不得備數九九，拭眚而窺門牆，是爲塵埃白首，與盛世蔭卿雲者長隔矣。故凡前之云云，皆某生平屬望而不能自己者，非敢以爲諛也。舊所爲古律歌詩并雜文一通，謹持以自副，竊亦有意僥倖左右者之教。蚍蜉老馬，其智不過知時而識道，冀閣下不以其微而忽之也。齊有好卜者，十而五中，鄰人不好卜，常反之，亦十而五中，論者至不能定，止曰：「卜與不卜等爾。」乃若某，則以爲卜而不中，不猶愈妄中而不卜者乎？不宜。《龍雲集》卷一七。

〔二〕右握銅虎：按《尸子》原作「手搏雕虎」。

再上元長內翰書

國史侍讀內翰執事：某遊執事之門最晚，又不數請問。比三見，率數人更番迭前，冠履戢戢，客主環視，殆未有以接其慇懃者。汎而問，唯而應，初無宿昔汲引藹然先入借譽之口。凡所以移情而奪

盼，特僥倖紙間反覆曲折藉手之書語耳。而書又不能徧得心之精微，今者缺然有日矣。常人之情，不過曰晚遊執事之門則難親，不數請問則易替。難親者莫入，而易替者善忘。率數人更番迭前，則愛博而擇不專。客主不接其慇懃，則衽席之近，方移於楚越之遠。汎而問，唯而應，則雖有積美，莫之激發。無先入借譽之口，則厚信不加於薄訾。夫臨甚博之愛，而得遼於楚越之衽席，抱鬱積不發之美，而投於易搖奪之信心，是爲恩地之丘山未加，而高門之遺跡先掃矣。獨某則以爲不然，似未識執事之大體也。且古所謂大臣以人事君者，謂直道也，謂公心也，豈亦屑私豐昵者之所爲乎。況如執事，直道不待他索，公心不待亟勉，取之方自素有中中〔二〕，非徒適今也。權衡之低昂，近不出於胸次，而止水之迎燭，小不逃於眉睫，亦何有戚疏久近，復邈殊絕，接耳目生熟，區區較量揣度爲邪？傳曰：「日進前而不御，遙聞聲而相思。」無戚疏久近之謂也。韓子曰：「志同氣合，魚川泳而鳥雲飛。」無復邈殊絕之謂也。抑某又有言焉，進見之始，執事慰薦之渥，熙然見於發散之眉宇，若將喜其來也。驟取書語而激賞之，若將憐其志之未大渥也。既則愍遠宦，矜競辰，若將挽鴛康衢，而砥鉛鸞刀也。雖某未得效一二胸腹之素，亦不可謂無所遇合矣。大率士君子之通塞也有命，命之通邪，將惟執事之取；命之塞邪，亦將惟執事之不取而棄。命與不命，是誠在某者，然必歸之執事，則乃所以見命命而非命於命者也。是道也，天實使之，宜亦某之不敢自外於左右也。古語有之：「物不得其平則鳴。」某則以爲凡物之鳴，不皆不得其平，顧自不得不鳴耳。是故禽以春鳴，蜚以秋鳴。豐山之鐘，霜降則鳴；疾雷殷天，雨將至則鳴。有情者之鳴與無情者之鳴，亦奚以異哉！以至雞之鳴晨，鶴之鳴皋，與

虎之鳴風，而狄之鳴月，皆感自中發，而不自知鳴之從外著也，則亦安有迫而使之者？某也於此一再鳴矣，執事得無厭其過耳之數邪？亦取其感於中，顧自不得不鳴可也。不宣。弇再拜。《龍雲集》卷一七。

〔二〕中中：四庫本作「中古」，未詳。

上蔡元度右丞書

尚書右丞先生執事：古之人，過河洛之上，而思禹功。德召公者，愛無所加，則至及其身後之棠。是故衣服不當其情，則一見漢官儀而喜；知倫制之競也，對殺舞馬者而悲〔一〕。成效之結人心如此，況取公萬世之道，翕然載之經者〔二〕，告彼方來之學者乎。視孔孟爲無憾，惟故丞相荆國文公實然。且其論著也，霆發幽蹟，日爍塗日，原性命，該道德，波瀾不生而睹奧冥海，洗章句之蠹蝕，霧剥雲綻而開青天，緒餘陶鑄。況咳唾通、焯〔三〕，粃糠馬、鄭，此自儒家不貲賜，非直訓說者之事也。謝世之始，大學諸生之弔爲位與望而祭者一日三千人〔四〕，其愛之綴人，已出河洛甘棠遠甚，況及身在時邪？今之學者見似文公者而喜矣，況親更出處，徧得大全，禦侮先後，獨擅其傳，有如執事者在邪？他日執經而環之席，非南臻之秀，則北奏之彥，跂牆仞，錯履舄，至螽躍鳧趨也。今者大則運之

播物之鈞上，次則擢質而培幹，又其次猶不失借之容聲而出其鄙吝，雖使文公復生，亦不過如此。某也見道晚，使與所謂弄翰墨者馳騁出沒，上窺西漢輩流，誠不敢多讓，至其心思之精微，神明之酬攝，方寸許地有未究竟處亦豈少邪？伏念汙執事題品最爲曩舊，不幸身一官，限南北，右江介而左閩粵，簡書奪之，于今十年。虛往之願未伸，實歸之賜方隔，曾不若繼而前者之得發蒙鍼盲也。謂天不予之幸邪，則執事嘗齒其姓名矣；謂天與之幸邪，今怵迫邛蜀萬里道，恐長負此心，君子之叛而小人之歸。且文公在時矩矱，某已不得而親矣，此不過爲已往之悔；如執事則及見焉，而又加有一日之雅，奈何其反自棄也？悠悠此身，一落遠外，適來之期，後當有不復得者。夫抱蔽蒙未祛之末學，而委曠世難遭之發藥，豈惟失之執事，是又重失一王文公也。若此者天子之幸耶？天不予之幸耶？今京師號仕宦淵藪，曹聯局比，雖非可占度而取，顧化筆驅之置何許地耳^{〔五〕}。正使此身得留，與志乎學者繕經而前，時卒業於門下，雖抱關擊柝之賤，所甘心也。竊惟西漢名宰相，雖以謀王體、斷國論爲務^{〔六〕}，然晚學從而受業，後卒爲專門者時有焉。若倪寬之《書》，稚圭之《詩》，《論語》之有張禹，《春秋》之有翟方進是也。以某之去留在執事，特不過比之劍首之一映，獨其志可憐而已矣。夫囿形而寄，當顧無可奈何者，則知本之天矣。至置焉而弗得，又以姑置爲殆未可知，則間用人事卜也。卜出於人事，則計直下矣，而某之區區又有出於人事之下者，執事亦胡忍不一取而運之播物之鈞上乎？

某再拜。《龍雲集》卷一七。

〔一〕原校：「二本皆作『倫制不仁也，則對殺身升薦者而悲。』」

〔二〕翕：原作「斂」，據四庫本改。

〔三〕况咳唾通焯：原作「况通而咳唾」，據四庫本改。「通焯」蓋謂王通、劉焯也。

〔四〕祭：四庫本作「泣」。

〔五〕化筆：四庫本作「化工」。

〔六〕王體：原誤「工體」，據四庫本改。

再上蔡元度書

尚書右丞先生閣下：凡物苟可以寓吾心之所甚好而弗忘，則亦何求而不得。夜光明月，投人嘗害其身，連城之璞，則者繼之以泣，而卒所以得之把握者，必其嗜珠玉者也。飛黃驤褭之乘，一日失便利，睨坂而長鳴，則衆駑榻耳方將竊笑，而卒所以得之千里者，必其嗜馬者也。是故好盛服則齊繒蜀錦至，貴雅樂則響泉韻磬號鐘焦尾至，喜宮室則騰榱怒栱干霄切雲巧於工倕者至。以至嗽醪醴，嗽滋味，則杜康、穀陽、俞兒、狄牙之徒迎意希風，則亦無所不至矣。然世徒知物之赴人如此，至於視天下人材，則若不甚留意，是何耶？物易投其所好，而人材難入於未前定故也。抱利器者或窘於良辰之不再，齎高識者或挫於庸人之偏辭。黃金之臺一日築於燕肆，未幾而劇辛入，又未幾而樂毅至，則特

區區一始隗之勞耳。獨嘗怪公孫弘釣名取容，汲黯顧指，以爲齊之詐人，及東閣甫開，當世遂以賢宰相歸之，而班史論西漢得人之盛，至乃一切附之弘傳之末。彼其意以謂若是者非盡東閣效也，然而東閣之效終亦出於得人而已。而世猶疑馬遷以人臣無預招士之說，有取於衛青、去病者。且衛武夫也，招士豈武夫任耶？由此觀之，任公相之責，要必若公孫弘而後可。恭惟閣下道充德備，睹本而宿奧。一日起而爲國華，則先帝之琮璧琬琰也；副中外之望，取公相若出閒暇，則今上之隆棟元龜也。而某方復以人才爲說，至乃上及么麼之弱燕，與夫西漢數子之紛紜，則亦過計矣。竊嘗伏熟故事，凡忠君許國，條次人品，使千官百吏相與奮庸登能，齟齬盡出吾鑪錘橐籥，古所謂大臣，正不過如此耳。伏念某生無所庶幾，徒以文章自業，曾不足以驚世傳後，則顓愚人也（二）。身落魄江湖（三），獨背馳而不偶者相與居，則蹭蹬人也。非其合冠履，未嘗輒染高門之塵，則迂闊人也。閣下方得吾君如此，天下之士揄袂摩轂，規援毫之青春，丐啓齒之丘山，傅羽翮而文青黃者，幾人於茲矣；而某幸適有狗馬之疾，曾未得比蔀屋、被台光，先槁苗而澤霖雨也，則是豈人情哉？昔者群試之下，鼠技寸長，蓋嘗一辱閣下齒借矣。今者操筭以伺相門，雖獨後衆人，竊意閣下未遽棄捐也。且夫水沉、鍾乳、丹砂、青箭、五石、三秀之劑，君子服之，已心腹之疾，蓋所謂神農上藥，不加此矣，而醫師猶有取乎羊負、豕苓，以助刀圭之急者。文琛大貝，雜以綺繒，兼兩之儲，萬金之售，西走陽城，南浮蒼梧，世所謂什一之利，不加此矣，而晉之商，越之賈，冬裘夏簪，時取以爲篋簠副也。某則陋矣，方將托於羊負豕苓，與夫區區裘簪之末，獨不知閣下能虛刀圭之餘地而置之，取篋簠不滿處而廁之乎，將長物

視也？舊所爲古律、歌詩、經解、雜文等，合一通，謹贄諸下執事，伏望政事之暇，少賜甄采。干冒鈞嚴，俯伏待罪，不宣。某再拜。《龍雲集》卷一七。

〔一〕顓：原作「朱」，據四庫本改。

〔二〕江湖：原作「湖湖」，據四庫本改。

全宋文卷二五五二

劉 弇 六

見蔡元度書 時爲給事

世言仕宦可人意，當如蔡公伯仲，某疑不然。今夫矩步蹠蹕，休不我先，則僥倖嘗焉；聲銷閭閻，勢挺時迫，則浮躁移焉。彼其中心，必有惴惴而不平者。使他日適天幸，從隱約中拔去垢汙，如有赫烜門地，從旁十百而掎角之，朝藜藿、暮青紫，不復爲爾寂寂，則誰非揚然滿滿吾意者？何則？所懷盡是故也。茲非勢物徒歟？是富貴而已矣，亦孰知其他。若夫天子揀拔而未已，大臣推轂而恐後，不由一介援助，不階平日閱閱，比再歲連閱佳職，皆他人畢生有不可得者。一日躡文石，摩螭頭，則譁者束咻，跂者戢機，自以爲弗逮明甚。某知蔡公伯仲仕宦，以此而已矣。且其進爲方未已，而在我每有餘，世徒見其居利厚，是未見其取償薄也，茲非燕越之初步，九仞之一咫歟？然好事者不過曰：「人孰不仕宦，仕宦而兄弟俱早達，誠世所難能者。」以是懸斷耳。乃若某則以謂富且貴在一身易，一

家難，在一家易，俱賢難。彼漢晉之人，果何取於兩龔、二陸、三張流耶？亦取其賢且能而已矣。近世如二孫、三陳、二宋輩，直利在決科耳，撫其美者，至談不容口，蓋兄弟俱材顯，真無負者，尚富貴云耶？然則語蔡公伯仲，當曰視兩龔二陸而上如何可也，顧不當橫謂仕宦可人意耳。故曰，某疑不然。伏惟閣下氣鍾清淳，識貫浩茫，方年少時已能擅場屋聲，見頭角嶄嶄，出多士右。往歲橫經師席，學者發蔀幽，白日而青天；進擢司業，詭學不根，一切破去，如壞雲墮空；綸誥灑落，則氣格渾厚；間燕更侍，則宏辨捷發。今則官爲給事中，局應門下省，非復前日比也。其地望之華，曹輩之勝，每每有加，則宜進拜下風爲未易矣。而某也徒以日來群試之下，辱在甄拔，始聞閣下拾其程文，驟加激賞，直曰「斯可教也」。顧雖某之不肖，尚可睥睨墻仞，而不一投足乎？昔人有亟慕李膺容聲，躋其堂者，至號登龍門；而得郭林宗一言，終身以爲極榮。如閣下伯仲，皆某始時向慕焉，而盡心者也，徒李郭而已乎？故并及之，惟閣下賜之一言，幸甚。某再拜。《龍雲集》卷一七。

上運使蔡學士書〔二〕

運使學士閣下：章貢之間有水焉，瀦而爲淵，非江非河，亦非惡沱。其濫則廣，徑直而狹，橫邪其派，則別外而匯中。其源則瀟淪澄渟，有非一日所能積者。傍山包谷，截齧坂險，下則貫厚地而竇之。泛朝曦，浴夕月〔三〕，上下推徙，各足本體，而未始加損。列星之參錯，河漢之昭回，與夫雲蒸

霧鬱，風馳雨驟，移形駭目之觀適遭焉，則皆能瑩而出之，若操鑑燭鬚髮，無能逃且匿者。鯢鮒鰕鱖居而不辭，潢汙行潦時輒一至，或簡之而不得。翹鶻浴鵠，鳬雁之唼噍，朝夕赴愬而莫之逆。葭蕭菱芡，芹苴菖本，水產之饒，蘋藻之紛敷，雜出其中而不自以爲侈也。而是水也，方且恥與衆流得名，而獨志乎大海之歸，涌而上之，不能澶漫而亟溢也，漩泳渚涯，不能潰脅腹而旁出也，則必有環焉而滯其外者爲之戚。有人焉，過而壯之，能不憚疏決之煩，相與捐一夕之力，排而注諸江，使得遂其始願，則是水也必能茫洋潏潏而下，徑彭蠡，背震澤，又折而東，則遂將與潛沱淮漢爭先後，而馳取疾徐而進矣。已而搏扶桑，挾方壺，列鯨鯨之怪變，噓雲氣而直上，瀉而爲回瀾，放而爲奔濤，蹙而爲珍文，涵而爲太虛，合氣同象，唯海之爲適，則庸詎知不能嗤河伯之局局，而高謝雨集之溝澮也哉！且神禹不世出，而爲水者往往而是，則謂決導之無其人可乎？亦須之而已矣。若閣下所以簡天子之知，慰士大夫之望，與夫俊功偉烈，炳炳在人耳目者，某雖無言可也；且在某者，請試爲閣下言焉。某世居廬陵，生十年然後從事乎學。十五學爲文，則粗識綱領。中間知無以異乎世俗，則又嘗有志乎古人所謂決非偶然者（三），以博其所有，而求庶幾焉。玩日愒月，行二十年。以爲有得耶，似無有也；以爲無得耶，竊亦不敢自誣。嘗獨念，學無以爲人，則凡爲是紛紛者，皆其贅也。於是乃求應進士舉，凡三出而始得之（四）。筮仕之始，僻在海濱，日邁月征，行及再考。念爲此寂寂，終無有終已也，則固將求超世拔俗之君子，能落落有所建立成就者，往依歸焉，償其願望之萬一，未知合不合也。今者屬閣下按部于此，而某也適以屬吏待罪。聞問之始，恐然而躍，徜徉若有所得，勇於進而不

知有所謂懼也，銳於自見而不知有所謂惴惴忸怩也。凡此者，豈非以閣下操要權，擅一方之寄，威行而霜凜，和氣而春熙。自此而往，用能召還，當天子之所眷渥，定有百倍今日之淮海，則某正所賴以排而注諸江者也，獨敢默默乎？伏惟閣下不以其疏且逖也而忽之，與夫狂肆不遜也而去眄睚焉，則某也決知異時疏決之賜，未必不出門下，而海之歸也，斯有萌矣。故操水說以獻閣下，其亦有意乎否也？不宣。某再拜。《龍雲集》卷一七。

〔一〕原校：「一本題《上提刑求薦舉》。」

〔二〕原校：「京本作『明曦朝浮而不淫，望舒宵濟而不汨』。」

〔三〕原校：「京本有『蓋自六經以還，諸史百氏，下逮翰林子墨之文章，頗亦考覽』。」

〔四〕原校：「京本有『今則年三十矣』六字。」

再上蔡學士書

運使學士閣下：背海西行六十里，得佛宇，號利加殿，東南隅，閣下墨蹟在焉。去年秋，以吏事往還，時時覽觀其傍。至其說，有所謂「狼山在西，滄海在東，徘徊顧望者久之。士亦有乘桴者乎？聖人在上，可以起而仕矣」，蓋未嘗不慨然而嘆也。常人之情，千里而去故國，把酒取訣上道，旦過通邑大都，夕閱逆旅傳舍，棲遲惻愴，南絕越而北窮燕，至有所感發，不過握筆墻壁間，道良苦以洩

沉嘆，謹誌時日，念無與同此役者耳。間有得佳山水如天台、羅浮、洞庭、蒼梧，與夫風亭月觀，如杭之望湖，巴陵之岳陽，鍾陵之滕王閣，又不過夸足跡所至，示臨風取快，真足爲命儔嘯侶之適。其餘則寄傲寥廓，鏤鑠物怪，覽古念舊，弔嘆荒落。至下矜筆札，弄翰墨，斯已矣。是數者，自衆人觀之，直好事耳，非若躊躇緬邈，足郊野而心魏闕，汲汲乎病不得人以事君者之所爲也。嗟夫，閣下真可以爲無負矣。竊嘗謂士之號奇偉拔出者，無處而不有，彼惟恥與世俗子浪自許可，出頭角，爭長蠻觸之域，是知在上者或不得而知，雖知之或不得而加審，非必高逝獨往，皆乘槎徒也。亦猶古人謂郎潛陸沉，或相與比肩交臂^{〔一〕}，漫不別識，豈率在終南嵩少間哉？然閣下之用心^{〔二〕}，獨某有以知之。身按察一道，職不爲不要；淮東西郡十九，縣六十有九，地不爲不廣。大率計，屬吏大小，當無慮千數，不求之近而求之遠，釋此稔熟之後塵，睇彼遼絕之滄海，豈人情哉？乃若某則以爲遠者尚求，則近者滋所以不忽。莫之聞且見者，猶寄聲使仕，則苟任驅策，誰非可援而進者？是則壁端云云者，正所以示廣也。蓋雖若某之朱愚樸陋，猶足以應閣下之舉，則所謂示廣者信然也，非耶？某不肖，爲吏於此，殆未有以塞責，徒以留心文字，間遇喜好，從中輒發，譬之候禽春轉，美好不擇。前日不自循揣，妄亦贅書左右，小官不識忌憚，正恐緣此得罪，而閣下卓然賜之獎憐，隨復見錄，甚於挽不前而亟推之。且舉者之拔人也，非親且舊則不置，非處顯家子姓則不置，非耳目所際接、與旁有援助、與歷試以事而不軼則不置。某於此數者，初無一焉。是閣下之知，出於特達也。夫惟有特達之知，然後得之，可以無愧。是某之受知，決非偶然者也。用某之不肖，占淮海一方士之受賜，且不可一二數，

是則壁端云云者信矣，其無可疑矣。嗟夫，若閣下真可以爲無負矣。凡人驟而獲摩搔灑濯，則操筆剡謝啓，如不終朝焉，飾詞巧譬，尚恐卒卒不滿意。是人也，非惟自處不厚，亦非所以待知己，則某於此，誠所不暇。且閣下於今固已列爲顯人，夕驅鋒車，則朝踐文石。而某之仕宦，方自燕適越，而發足者也。辱閣下之知止此乎？若猶未也，期之終身，斯可矣。故某之所以謝閣下者，其說如此。某再拜。《龍雲集》卷一七。

〔一〕或：原作「成」，據四庫本改。

〔二〕下：原作「人」，據四庫本改。

上熊侍郎書

侍郎閣下：某二年於茲矣，相與士大夫耳傳口誦，凜凜皆黃卷中不朽事業，則竊伏大君子下風之日不謂不久。日望徐動之前塵，間廁屬厭之豆觴，解剔羈韁，使得與載後車者伍而進，則獲睹大君子之標置矩裁不謂不熟。玉除紫闥，翰動當日之敏手，人謂出常楊上遠甚，此文傑也。今茲咳唾灑淪，方復區區後進無聞焉者之爲恤，雖其蕪音累句，尚使羅列而進，猶蓬行者之蔭華棖，春鳶秋螯之感氣變而移，則辱大君子之教不謂不至。而某方杜氣鋤色，箝喙縮脰，初無一言恩左右也。夫以填膺集

臆，欲發不忍之片言，而侵尋熟視，就更一再見之歲月，曾不得自比于鳴霜之鐘，寫潤之礎，若某者非直聾瘡也，徒以韵不絕俗，材不舉遠，未有以自致爾。長年學宮，惟白簡是親，若所謂明白功狀，則無毫分略與他吏齒者，此豈綴人念者耶？良樂之銜轡，未嘗一日不加乎衆馬，而于此有帖耳長鳴，伏阜不試之遺力。剗圓削方，缶而虛，甌而剗（二），或甕或孟，變苦窳而入河濱之陶者，不知其幾，而于茲有鈞末之泥，獨不得移質乎瓴甌之後。若是而有言哉，希不爲狂妄且不切也。且世事雖復萬態盡然，顧其間容有一二出于不得已者，今豈泯默時耶？重念歲陰將殘，吏考行復一書，閣下一日擁傳北引，副天子倚注眷矚、入當鈞席，而某終未獲效犬馬之報稱萬一以出門下，是爲與此方謁賜之民長抱無涯之恨也。人必曰：是嘗竊伏大君子下風之日久，而氣類不比者也；是嘗獲觀大君子標置矩裁之熟，而得貌待者也；是嘗辱大君子之教每至，而卒擯斥者也。雖某亦將曰：竊伏大君子下風之日如此其久，而氣類不比，是必不肖人也；獲睹大君子標置矩裁如此其熟，而得貌待，是必以外物畜也；辱大君子之教如此其至，而卒擯斥，是必異時得譴之深也。如此，則後雖有憐者，尚誰肯出力耶？求不爲棄人，不可得已。請試以此行占之也。今夫道太行九折，趨羊腸孟門，馬牛汗鞅，箠策交下，輶摧軸折，百夫魚貫，邪許求前，而寸轍不運，此車之阨窮處也。一日還轅改轍，梁宋臨其前，齊魯出其後，是車也，勢若流水，聲若疾雷，不俟脂轄砥輪，而百返不撓，則恃有經涂九軌爲之通道故也。瞿唐呂梁，下走百仞，磨滄洄洑，震掉百怪，楫師櫂工，至焉者往往奪氣褫魄，睥眄而不敢前，此舟之阨窮處也。一日斬絳掛席，轉而之吳楚，是舟也，絕衝波，驚跳沫，運萬石之重，猶航一葦于天末，

則恃有洞庭彭蠡爲之通津故也。夫舟車故無情物也，其通塞乃如此，況有情而人者耶？某之言盡此矣，閣下其亦忍使長爲羊腸九折，與夫瞿唐呂梁之阨窮哉？將道之經涂九軌〔二〕，浮之洞庭彭蠡也。惟所以去取之。某再拜。《龍雲集》卷一八。

〔二〕剡：原作冠，原校「京本作剡」，據改。

〔三〕九軌：原無。原校「京本下有『九軌』二字」，按上文亦有此二字，據補。

上黃冕仲博士書

博士閣下：劍浦之湄，水激壤絕，石廉利而崖峭發，天潢派之，油雲滃之，播爲泠然之淵，不知其所從始。中有物焉，是爲神龍之劍。是劍也，昔蟄豐城之墟，彩鏹埋沒，一昔悲氣干斗牛而上之〔一〕，見精張華，發迹雷煥，則何其君子也，斯無負于出矣。及夫拭以華陰之土，韜以文魚之室，陸則膽掉百怪，水則魄褫鼉蛟，靈蹤忽辭，一躍不復，則何其高士也，斯無負於處矣。至今劍浦之上，豪誇里閭，弔嘆耆舊，徵神怪而驗荒忽者，必歸之是劍。然自晉太康末年迄吾宋，中間幾千載，獨不聞有與斯劍盤薄而遭者，豈淵儲奧匿，憚煩人間歟？抑亦神靈之物顯晦不常，其出固自有時歟？竊意其精芒騰射，隱迹感發，不在乎景星瑞物，則宜必有豪傑之士出其旁而蹕焉，以張此土也。慶貽

黃宗，閣下是生。往者蓋嘗蹟矣，已而輒肆，一日崛起，居多士右。天子貽之眄睐，士論歸其愜適，末俗之觀改，故里之輝增，則何其似吾劍也！伏惟閣下問學之該綜，辨談之飛灑，與其文章之拔萃出類，皆有足過人者。閩粵自唐已前，學士大夫鮮能以文學取稱當世，其暴耀里閭，灑濯乎當塗大人者，蓋自元和中歐陽詹發之。晚有林慎思者，亦能時時搖筆以振拔汙世，然慎思非詹比也（二）。迨及吾宋，文物乃大張闡，閩粵一方，比他處最號雄伯，士之業文而紛綸者不可一二數（三）。駕英躔，絕馳鑣，驚而躋者相踵也。然罷去昇羈，表表出歐陽生上者，殆未有人焉。時更百年，止得前日之呂公，今日之閣下，此宜學者所以係係而未已也。竊嘗謂近世科舉輩類爲矩步所梏，文章旨歸，索之茫然，使讀其文者曉策如曉義，辨書如辨論，初不知孰爲策、孰爲義，而書與論標趣正在何許也。若閣下則不然，掃去滯淫不根無當之冗語，而廓以粹全高視遠引之獨志，藻豐而證博，情到而義見，淵乎其涵渟，炯乎其清明。至于長哦短什，尺簡寸札，音期灑落，徑自不凡，則某嘗得之所謂《延平編》者也。且閣下之所爲，方進未已，而無窮之後世，適將有待。自此以往，擅要津，抗顯庸，定有百倍前日之庭試，則豈徒劍然乎哉！是則劍能掠美于一躍不復之前，而閣下乃能特立于寂寥無詔之後，獨不知千載之下，劍浦之湄，趫然作興，慨然發憤，讀其書如即乎其人，撫其實如出乎其時，則計功商美，在閣下當孰與劍多也。某愚不適事，竊亦有志于此。徒以前日群試之下，辱在甄拔，義不可以無見，于是退而緝其平日有聞于閣下之士風，與閣下異時所以決不沉泯者，藉手以進，不識閣下其亦有取于斯乎？某再拜。《龍雲集》卷一八。

〔一〕干：原作「于」，據四庫本改。

〔二〕慎：原作「真」，據上文及四庫本改。

〔三〕綸：原作「袍」，據四庫本改。

上朱舍人行中書〔二〕

舍人閣下：某嘗謂日月星辰之于天，山川丘陵之于地，旦暮之晦明，寒暑之炎涼，雨露之沾渥，霜雪之毀折，與夫萬物之中，火燥水濡，玉潤珠輝，足者蹶馳，翰者飛騫，脰鳴脇張，宅藪而揆波，下至枯枿裸壤、蒼蒿百物之怪變，或同類而趨，或異類而附，率皆不齊，要必以其所感者應，然後適于慊爾。人之生也，使其投足轉瞬，無至誠樂易之心加焉，而人人自爲，則南閭東阡桑落之墟，必有闔門塞竇之變，而衽席之上，賓主楚越矣。唯其不可如此，是以道有時出之輪蹄，門有日操之竿牘。腰鋏不暇彈，刺字未及滅，而傾蓋倒屣，握手俱上，從容晤語之適，猶不廢于王公大夫，則彼誠有以感之故也。某不佞，竊亦有志乎此，請試爲閣下言焉。某家故江西，方尚少，已知力學自強，竊伏古人爲爾寂寂，鄧禹笑人之說，用自著鞭。而時命大繆，出人下滋甚。局步踈跲，秋燐不輝，行年三十，僅取一第。而世故更侵，衰與病會，加以植性孤拙，雖強宗侈家，勢力足以移人者，設無故，足未嘗輒加其門〔三〕。人見其如此也，因以爲傲睨通悅，自處過厚，而不知其中心之所懸斷而默定者，

固將有待也。嘗獨念天下之事，固有不得不然者。將縈縈紆紆，求與人接耶，則狗物失己之累多，而汗顏忸怩之羞至。將平居却掃于此終吾身耶，人將曰，是囂囂者，是剛愎而無朋者，然後有指擿媒孽之嫌，有推擠寡助之憂。二者皆在所不免，于是不得已而時一出焉，庶幾可以償其在人者。而某之疏狂，猶未肯輕身以先于非所宜見，則必就其能召吾感者往應焉久矣。夫某之有待乎此，而未得也。方是時，蹈門仞，際容聲，捨閣下尚誰乎？閣下道德之備具，文章之俊偉，方駕乎前人，而宗師乎當世有日矣。昔先皇帝登拔人材，簞之事功，一時縉紳類號俊選，而閣下首以大手筆駕驅雲濤，掉幟百怪，一日取甲科，不啻反手。已而任臺憲，擢諫垣，直氣不撓，表表有古人風烈。此固後進之士亟欲附著，以求灑濯搔摩，動以百數而未已者也。若某者宜若可進矣，然猶諄複而爲之說，則正恐閣下未諭其感，意某無謂而應也。韓子有言：「志同氣合，魚川泳而鳥雲飛。」以某之區區，不足當此，閣下其將何以教之？某再拜。《龍雲集》卷一八。

〔一〕原校：「一作饒太博。」

〔二〕原校：「京本有『或至焉有不合則引而去之矣』十二字。」

上運判王司封書

運判司封閣下：六博最技之賤者，不張之以氣則不勝。氛霧集野，旦犯焉而氣不主體，則百疾緣是而作。蓋氣之不可不恃也如此。然有甚乎此者，是故有寓物以感動其氣者。或相與浮海以觀渺瀰不測之瀾，或登泰山而小無窮之天下，而是人初非山與水也，有因事之適然以移吾氣者。或觀舞劍而進乎字書繪畫之巧，或攝衽式蛙而鬪士之勇自倍，而是人卒與劍相忘、蛙異適也，庸非氣之鍾乎人者無索而不得耶？匹夫無故殺人于道，有折之者必屈，不善用氣也。童子立志，孟賁懼焉，氣足故也。弱趙之璧抵强秦之府，垂入者數矣，相如一睨柱之頃，而趙則反璧，而秦則不敢售欺。曹沫三喪地于齊，劍鋒未揣其咽，而向所負者按籍，不失鎰銖，氣之不可不恃也如此。然又有甚乎此者，其文章歟。其氣完者其辭渾〔一〕，其氣削者其藻局以卑。是故排而躍之，非怒張也；綴而留之，非懼脅也；道縱捷發〔二〕，非吝而驕也；紆徐不肆，非憊而痿也。時出泠汰以示其清，別爲龐渾以示其厚，如將不得已以示其平，無適而不在于理以示其專。破觚掃軌，以示其數鼓而不竭也；丹雘續繪，以示其朝徹而更新也。有毅然不可犯，如汲直之面折者；有時女守柔，如回車以避廉頗者；有省語徑說，如曾子之守約者；有灑落快辨，無敢校對，如季布之呵曹武陽者。故曰文章以氣爲主，豈虛言哉。孔子之氣，周天地、該萬變，故六經無餘辭焉，而其小者猶足以叱夾谷之强齊。孟子芥視萬鍾，小晏嬰、管

仲，而其自養則有所謂浩然者，故其書卒貽後世。語賦者莫如相如，相如似不從人間來者，以其慕蘭也。語史者莫如子長，瑰瑋豪爽，視古無上者，以其上會稽、探禹穴、窺九疑、浮沅湘，以作其氣也。唐之文士固無出退之者，其入王庭湊軍也，視若軒渠乳兒，則足以知其氣矣。若夫持正編中，禹錫浮躁，元稹緣宦人取寵，呂溫茹便僻規進，而宗元戚嗟于放廢之湘南，皆其氣之不完者，故其文章終餒和理〔三〕，亦其勢然也。某從事于茲有間矣，自以爲有得，是狂也；以爲無得，是誣也。凡此皆非所以恩浼閣下者。自頃以來，會有感發，小復翹筆伸紙，時時各有勝處，視古人身後翰墨，若冠履然，戢戢在目，直未仰齎而俯納耳，得非氣使之然乎？不幸少失嚴訓，着鞭不早。三十得官，拔從白丁，則氣之搖奪者十一二矣；愁淒脾以吟《梁父》，物休情以賦「歸歟」，則氣之搖奪者十三四矣；孤懷無所託宿，而流俗病其前，妬媚軋其後，于是氣之搖奪者殆過半矣。夫以拙疏之一身，氣之所存，纔十五之餘，不爲孟子所謂梏亡者無幾耳。方是時，文章傑立有如閣下者，曾不自列，以規一眄之寓，則尚誰恃耶？萬一閣下矜無庸而貸其賤，割有餘而佐之教，左培右壅，使得稍復追緝往時過半之搖奪，以完其所自養，以振其存焉而未盡亡者，則某雖不韻，獨不得輩古人後塵，而高謝翱、湜、溫、稹等數子耶？舊所爲歌詩并雜著合三通，謹獻諸下執事。凡此皆出於平日氣之搖奪而僅存者，閣下獨無意激發之乎？某再拜。《龍雲集》卷一八。

〔二〕其辭渾：原校：「京本作『其辭渾以壯』。」

〔二〕適：原作「道」，據四庫本改。

〔三〕和：原校：「京本作於。」

上李提點書

提點執事：有人問胡威曰：「子孰與父清？」威曰：「吾父清恐人知，吾清恐人不知，自以爲弗如也。」某竊意世所謂文章，其不欲人知，正應如胡威之望其父耳。獨嘗怪左思之賦三都也，弊神十年，僅獲成就，晚乃祈之于張華之一言。顧華絕識耳，使華而佞，是則十年操筆之勤，遂廢于率爾之一言乎。世之人難乎求知也有已矣。馬遷之史，必曰「藏之名山，副在京師」，然後有以高視無窮之來世。謂適足以覆瓿者，漢人之笑《太玄》也，如揚雄則曰：「姑俟後有揚子雲者，乃始無憾。」此兩人者，豈有求哉？是故王武子好馬，而不知神睹乃在其叔；劉綱好術，而不知仙道近出其妻。彼不告，非無意也。南鄰之訾北鄰，謂瓦釜大，瓢齋小，則所從見數故也，雞德雖具，顧出鴻鵠下，則長近人故也。啼眉墮馬，弄姿康衢，不無誨淫之治容，而世必貴伯姬之不下堂也。市人之相與貿易也，持操去來者，曾不若坐而待售者之得善價也。何則？自處者然也。虎之攫也必弭耳，隼之擊也必戢翅。與夫金鑛焉而未鍛，玉璞焉而未剖，所自貴者每在，則豈直發露而後爲快哉？故意文章必若胡威之望其父而後可也。某固憊者，以文自業，有日于此，始嘗謂名可以力取，而區區筆墨，是真足以

媒身也。間一二妄發，小復概見其所有者。然其拙者曾未能感動當塗大人一日之識拔，而其工者則反爲流俗之所詬病，視若世仇然。于是退而自詆曰：「是誠在我。」夫貯之胸腹，丹素不藏，雖有察者莫之能偵，則太上吾寧無作；作之而偵之者隨至，則其次吾寧啻焉以有待。若乃計毫末于紛紛之曲直，相與莫已知者十百而啁，則寸許之頰舌，殆恐難得而給矣。暴之欲如黼綉之張，抗之欲如懸金石而奏，則自非每與瞽聾數遭，幾何不掉臂而過之？斯真下矣。剋責懲創，局影孤弔，若此者數十稔，而不意天幸，適得今茲之執事也。伏惟灑辭布藻，博古究今，決雲潢、引日星者，此自執事餘事，有無俟某言而足者。若乃用意至到，平日所以眷憐迂愚，尤不宜虛辱，惟是篋櫝下俚，有欲爲執事惜，真不得矣。舊所爲文合一通，謹獻之節下。牛場之與鼠坻，用之則膏田疇、殖五稼，不用則爲牴糞棄道周矣〔一〕。某之所得如是，不猶愈于牴糞乎？觀覽焉而賜之教，幸甚。某再拜。《龍雲集》卷一八。

〔一〕牴：原作「抵」，據四庫本改。下同。「牴糞」出楊雄《答劉歆書》。

上提刑鄒度支書

提刑度支閣下：文昌二十四司，在當今爲一時盛選，是故吏非賢不居，非才且有文，不輒試其劇。而其間事功之所別析，治教典常之所關決，與夫版圖貫粒，經度調發之所叢委，視天下至號衆務

淵藪。自有局以來，拜天子嘉命，前後率不過十數人，可謂鮮矣，而閣下預居一焉。綿地千里，聯城數十，戚休斯民，舒慘百吏，古所謂方伯連率，今所謂監司者也。厥今四海之廣，其爲郡三百有奇，爲路二十有三，而江西在三百與二十有三之中，略當二十分之一，爲監司者不過三數人，亦可謂鮮矣，而閣下又預居一焉。夫輕去故國，人情之所甚惜，而朝南楚、暮北燕，又仕宦者之所不免者也。一日揚大旆，驅弩矢，擊羊豕上冢，過故時山川，出感慨，視邑屋閭井，方在俯仰，使夾道之人，拭目晝錦，有咨嗟慕憐不已之色，若是者，舉天下蓋無幾矣，而閣下又預居一焉。方少時，用文章擅場屋，已而收科第不啻唾手，自平進中未二十年，取稱高流，發彩華貫，雖未盡充其志，古所謂大丈夫者，正復凜凜如是耳。若是者，舉天下彌無幾矣，而閣下又預居一焉。是四者皆揄侈袂，規重綬，挽引而仕焉者欲一而不得，而閣下在預居一之中，率有其四焉，非大過人者，能若是乎？且江西一道，在閣下特其所得之小小者爾，藹民謠，徯時望^(一)，已若不偶然者，又況拾壯圖乎青雲，躡跬步乎要津^(二)，方俟無涯之異日^(三)，則凡治而在所察治者，誰不竦勇自力，以徼轉眄之萬一哉。此尤某所以一言而輒不自己者也。某家故廬陵，疇曩生事外，粗自感發，知讀古聖賢書，蓋自六經已還，九流百氏、職方歸藏、稗官小說、牛醫馬經、黃老筮卜之所傳，與夫客卿烏有、《九歌》《九辨》騷些之文章，蓋無所不窺。至其所自得，亦往往能跼蹐漢唐人藩閫以鳴其文。不幸賦性拙疏，不能與時低昂，平居或不自堪可其意，則未嘗輒翫骹從俗于後，妄一啓齒，干恩要人。是以勢卑而效徐，交疏而毀來，譬馬蹶塊，斥仆阜棧，雖睨雲奔風，不泯初志，顧非良樂過之，直脅脅俛首而已矣。然則閣下今

者之來，詎知非某疏勇自力，以徼轉眄之秋耶？閣下試置之下陳，俯以華棖之蔭，借之陽春之和，使得一吐胸中始所嘗有者，姑去取焉，則區區擊壤，殆恐有補風雅，而其先後本末，不猶愈于絕代之語見錄于輜軒使者乎？聞問之始，不知歡愉抃躍之集，故謹誦閣下能皖皖自致于斯時，與某所以曩欲列焉而不得者，布諸下執事，閣下其憐我否也？某再拜。《龍雲集》卷一八。

〔一〕徼：原作「謫」，據四庫本改。

〔二〕津：原作「律」，據四庫本改。

〔三〕俟無：原作「自不」，據四庫本改。

上許通判書

通判屯田閣下：始某爲兒童時，過故人長老家，因竊聽其私相言，凡所謂爲時聞人而有事乎吾州者，必曰：某人則誠寬厚人也，然而或失則濡忍，故不若某人之齊給敏速，就事不勞而見功多。某人則誠材幹人也，然而或失則簡嚴，故不若某人之沉深博大，不汲汲于小數，而理自理。若夫不濡忍而以寬厚則得人心，不簡嚴而以材幹則慰人望，肆而明，約而通，則廬陵主簿許公其人也。異時某過他邑，他邑之人稱道猶若是也。已而過廬陵，于是旅者歌于塗，處者嘆于室，皆曰，吾邑得賢者爲之

佐，宜惟許公，某然後知前日之所聞，尚其遺餘者爾。于是時齒雖尚少，私獨自念，幸未即爲廢人，則異時猶及見所謂許公者。其後冒風濤，涉不測之江，走淮甸，抵汝潁，侵尋以至于襄漢，最後遊京師，寓太學，如是者幾十載。中間流離播遷，蓋無所不至。而閣下之勢日益隆，所至輒以能名聞。而某適奔走南北，羈旅憔悴之不暇，則宜其夙志尚負，而閣下之未及見也。比閣下倅府來至此，下車之始，士無問其賢不肖，苟在所知識，與夫閭巷一介之小民，靡不喧呼慰勞，私自喜幸，皆曰：「此昔吾廬陵主簿許公也。」以至他邑嘗所稱道，而恨不得與被其澤者，亦曰：「公今貳吾州事，民其受賜均矣。」而某于此時請見，乃獨後于衆人，若將躊躇顧望而不及進，則于心寧能無慊慊耶？某戇甚矣，進不能取寸祿，退不得私遂其志，行年甫三十，學久而術愈疏，如終日畫墁而不適用，屢困而名愈躋，如一映過劍，而不足聞也。伏惟閣下推獎物之私，不以某也不肖，使得一望下風，而聽其謦欬之餘，因辱收而教之，則某之請見雖獨後于衆人，庶幾平昔之願望猶及償也。閣下將何以處之？某再拜。《龍雲集》卷一八。

全宋文卷二五五三

劉 弇 七

代上提刑宋大夫書

提刑大夫閣下：某曩者讀歐陽先生詩，至有所謂「文章天下無雙譽，伯仲人間第一流」，蓋未嘗不輟卷嘆息曰：「茲宋氏實錄也。」歐陽先生往在翰墨輩流中，視人物于許可爲尤慎，一日掇筆大呼，必曰文章無雙、伯仲第一，是在宋氏，此其爲予奪重輕萬萬，宜如何耶？某嘗聞之矣，繇諸生起安陸，矚然取天下第一，不啻唾掌，諸儒師其經，後學傳其道（一），既則佐佑仁祖，兩擅魁柄，更鎮八州，白首將及（二），垂四十年，無一不可意者。方是時，厚澤被生民，盛烈爭伊周。謝世之日，灑落天翰，時則有碑額之六字申賁幽壤，時則有挽紼之兩詩，是元憲公所以休顯赫烜于至和、嘉祐之間者也。噤噤百家，沉泳性真（三），決邪說之游氛，隄孔孟之末流。成唐一書，亟追班馬，方駕疾驅，而其間聖君賢相之所廢舉，忠臣義士之所感發，元惡大憝，逸迹墜緒之所熟悉，而不與世磨滅者，若揭

白日，爍彼蔀幽。甚者發揚洪運〔四〕，磔尸沉泉，視萬世而下，軒軒爲不朽事業，是常山公有功于史筆者也〔五〕。然則彼歐陽先生，其亦善題品者耶！某濩落不韻，平時雖無有過人者，然其商講流略，在縉紳士大夫間實不多愧。竊嘗謂君子之于是人也，慕之誠深則思之誠至，思之誠至則期之誠遠。蓋幸而出乎是人之時，相與比肩接軫，使見聞熟者上也；不幸是人之不可見，猶得生乎其里間，從故老諏訪，于以薰染揉習者，其次也；其亦幸而得見其身後之子孫，以觀其箕裘之能世，清白之更遺者，又其次也；其亦不幸而三者俱不可得，然後有一言焉，曰無可奈何，斯最下矣。此不亦思之誠至，則期之誠遠者耶？伏惟閣下凜乎其標規，卓乎其事功，日者以天子成命出憲江外，車轍所至，多所平反，大旆爰止，官聯肅清。而內心之所和裕，禮好之所稠縟，類皆有遠大畦畛，其于宋氏子孫，真可謂無負者矣。而某于此時適得與下執事俱出按臨之下，此誠若天賜閣下以償某曩所欲見而不得見者也。伏自去歲已來，凡三拜後塵，斂板隨衆，退則就事，初不敢以片言自列。若是者豈有他哉，徒以爲迹未稔熟，不若姑置，則亦宜有可繼之他日也。今者屬閣下被命還朝，行且有日矣，某雖欲退自却縮，含糊緘默，與故歲無異，尚可得耶？伏望閣下拔而進之，回以眄睞，賜之咳唾，使思之誠至而期之誠遠者，有得于邂逅之今日，則某雖不及親見元憲、常山二公之所爲，不猶愈于腐唇哆口，孜孜乞乞，拾其遺文而嘆吒不已者耶？惟閣下擇所進退之者。某再拜。《龍雲集》卷一九。

〔二〕傳其道：原缺，據四庫本補。

〔二〕將及：原缺，據四庫本補。

〔三〕性真：四庫本作「道旨」。

〔四〕揚洪：原缺，據四庫本補。

〔五〕常：原缺，據四庫本補。

代上郭招討書

招討閣下：某聞天下之功業至變而後見，則適然之效，衆人與有焉。然必欲經久持遠，與古今爲先後，傳不朽而垂無窮，則其間必有大過乎人者得之，衆人蓋不與也。今夫敵國之患不生于方外，則勇者思鬪，而憤力之不得逞。無隙之可投，無巘之可抵，則辨者思奮，而耻說之不見售。以至夸者死勢，誕者死權。而掛功宿名之士，雖沒齒折手而不自以爲悔者，彼非徒以身自累而已，凡以爲無窮計也。幸而一遂其顧望，則其餘波之所及，僅足以閱其一身，未能幾何，而旋與異物俱化，以至衰微委弊，無以異乎噶之出管，映之過劍，可聞而不可執，直忽然而已矣。此其故何耶？則其所志者卑，所趨者下，所培壅者不固，所積累者不厚故也。以某之愚，嘗觀前世號爲名將，出萬有一生之計，從事于窮荒絕徼之外，與夷狄爭一旦命，而戰必勝、攻必取者，類皆有人焉。然自非有大過乎人者，史所不載，而後世之所弗道也。若衛青、霍去病之于匈奴，常惠、傅介子、馮奉世之于西域，寶憲之勒

燕然，馬援之平南徼，至于張騫、蘇武、班超之徒，往往老身于不毛之地。而唐之李靖、李勣，其功業亦累累以見。此數子者，歷世遠矣，當其遺澤餘烈未熄之時，盛至于尊中國，久至于傳後世，俗之被其風流者尚多慷慨，想見其爲人，況見見聞聞者乎！此其故何耶？則其所志者廣，所趣者遠，所培養者固，所積累者厚故也。伏惟閣下駿功偉烈久矣，夫其爲天子之所注意，而士民之所屬望也。前此南寇之叛，不幸守臣失利，至使區區遺餘之虜，掉弄吾民于掌股之上。上方軫憂旰食，圖任將帥之臣，而閣下實董其事。而某于此時，謬當上官之所獎借，使得備奔走于庀庀之下，而區區之誠，實無以自獻。竊惟古之名將，其功烈炳煥著見而不可掩者，類皆本之以不倦之勤，而至誠之守，必斷之明，惟所用之而已。故某亦欲閣下勉焉。夫群數萬之衆，使警效指顧，莫不承聽，坐作進退，莫不承順，以至卒伍蒐練而以敵則無前，器械完密而以攻則必克，帷幄之籌有所必運，而罇俎之衝有所必折者，皆閣下素所講聞，而獨得于心者也，若某者何足以知之？惟其大功既集之後，播之聲詩，勒之金石，使數子之美復見于今日，而其遺風餘韻，與所謂傳不朽而垂無窮者並驚，而莫知其孰爲先後，則某雖不肖，庶幾猶能爲閣下賀也。故于是行也，姑道其略以獻。《龍雲集》卷一九。

代上知府王觀文書

某嘗謂物固有同用而殊功者，勢是也。千鈞之重，方舟託焉，而浮坳堂之芥，失之寸水則膠。騏

驥取道，一日千里，而附尾之蟲與之輒至。走坂之車，奔濤之艦，百夫從後挺之，必却步而後止。矢之激于風而加迅也，圓石之轉千仞而亟下也，利劍之入敏手而不留行也，無非勢者。下至於搶枋決起、疾馳却壓之勢〔二〕，與夫蛞蝓之轉丸，水母之附著，鼉蛟之螻蛄，猿狙之跳梁乎崖澗之間，亦皆乘所謂勢，則又況于人乎？方士隱約時，非能自達乎世也，要必有一二而爲之地者，始可以爲無負。披諸雛鷩，傳以羽翮，拔自緇涅，滌之清漪，下取文本之殫殘，更增鉛黃之新飾，然後出感慨而就功業，亦皆勢也。閣下以道德儀當世，以器業聞望簡天子之所知。選鋒一推，黠羌委命，靈旗直指，舊壤斯闢，雖古所謂大丈夫者，又何以加此！而頃者更以翩然之一麾出控要地，言焉而重丘山，動焉而端表的，此其勢宜有萬倍，常人之所附焉而不可得者。而某也方以局局之小材，得邑窮陋，智促而數殫，跡畸而彌晦，于此且半周矣，而名稱不足以撼當塗之聰。重念方是時，移眄睞而加愍憐者，捨閣下其誰乎。伏惟閣下推及物之私，回陽春之照，當遺譬餘欵之際，借之片言之助，使樸陋魯固、久幽不振之迹，輒得效其區區，而時出補報，僅免瘝曠，以趨夫建立成就，則頂踵之賜，正在今日也。韓子有言曰：「伯樂一顧，馬價十倍。」閣下其亦忍使之不售乎？《龍雲集》卷一九。

〔二〕於：原作「千」，據四庫本改。

代上鍾離朝儀書

某日者與二客處，一客見語曰：「吾聞某人方今渾深雅粹人也，蓋有道君子者也。來臨是邦，吏無間疏戚，付之事，惟其稱，大者推挽振拔，小者亦獎引之不廢^(一)，不限閥閱寒素，惟其材。迎眄者知榮，負意者茹慚，是必不俟咻沮，而陰有以權其低昂輕重者。子三年于茲矣，居職不爲不久，更事不爲不衆。今者迹踰于衆人，效削于厥初，而居日之多，不愈于去日之速也，奈何！且公弗錄子耶？將子竟不足錄也？盍一干乎公，庸何傷？」又一客曰：「干之似矣，而客未嘗聞里婦之說也。里有兩婦，與其姑處，大婦母家故靳，比爲婦，雅不喜飾。少婦則塗黃約黛，闊眉高鬢，揄吳綾之祛，曳文綃之裳，無時而非飾也。一日，其姑持百金之璫與文瑰之翹，擇所與者，已而卒授大婦。問者曰：『翹、璫爲欲飾也，奈何不授少婦而授大婦？』姑曰：『不然。夫器數御則新入故^(二)，完就弊，且多道墮。而少婦則跼跼焉過乎飾，至日夸其鄰，而恐不得當嫵媚也，其于翹、璫殆矣。彼大婦靳且不喜飾，靳則之兩物，吾家可長有也；不喜飾，則故弊不得而乘焉。此其過少婦遠矣，故吾以爲授之者，宜莫大婦若也。』今公之意似未可期也，子卒然耀其說，不爲少婦者幾希矣。已說雖工，即無自入焉，是適所以爲大婦資也。」某聞二客之說，始則駭，中則惑，徐思之悅然，得其所自解者，若壤雲之決馳颿，蟄戶之發振霆也。以謂由前客之說，則彼利蹠捷徑者每先焉，尚須爾耶？由後客之說，

是廢人事任天時，不稼而求穫者也。顧以二客之說皆不可廢，則某于此姑取其必不得已者，試爲閣下言焉，庶必有合也。古所謂徒勞吏者，于今果何等流耶？非郡錄參，則縣丞簿也。一行就事，隨即蹀踔，使終身長不離故處，則士無慮悉解組引去矣。彼必有須少進者焉，譬猶渴者問津，知不能悉飲，要必一勺然後爲快，此其所以類欲求爲人知也。然上之人朝舉一人焉不吾疑，夕舉一人焉不吾怠，則豈非亦以公議誠在故耶？某不幸，系緒衰落，與時闊疏，卑飛窮海，惟力是視，歲月侵尋，坐周三曆。雖無效驗，間自發耀，然亦天幸，少所墮負。今茲代者在道，無幾罷去矣，直爲此瑣瑣，定何時已耶？茲乃閣下矜憐涵貸，動心疚懷，發宿滯而振久淹之時也。蓋初官之保任也，法當用三人，而其二則某前此既得之矣，一人則莫有出力者焉。傳曰：「行百里者半九十里」，末路之難也。小既有之，大亦宜然。且天未欲使成就耶，萬一無可言者；脫若成就之，是閣下用一人力，完二人惠，而與某三人者卒皆有補也，顧不偉歟？咸莖韶濩之奏也，必鳴鼉而後爲備樂；琯輿錯衡之載也，必文輶而後爲備器。丹雘晚施，而繪畫之功畢；砥礪未加，而鑪錘之巧進。至于孤笛逸發，非後出之商聲，則無自而諧韻，何則？始之所緩，終之所急故也。伏望閣下推與人不求備之泛愛，而使晚節一介之初仕，因得與受賜者俱出門下，而圖補報焉，則趙賈之牛鐸，他日或可以厠樂懸，而區區敗鼓之皮，未必不若丹砂赤箭之有益乎醫師之門也。某之辭具是矣，惟閣下賜特達焉〔三〕，幸甚。《龍雲集》卷一九。

〔二〕亦：原作「因」，據四庫本改。

〔二〕入：原作「人」，據四庫本改

〔三〕賜特達：原作「特賜達」，據四庫本乙。

上運判彭察院書

竊以謂于此有人焉，始以驚世之學，推文章選鋒，取天下第一，若未始用力焉。而中間荐更事爲，纔十餘稔，已能脫去羈羈，犖犖有嚮乎建立成就，天子試以爲材，士大夫望以爲當世之傑人。入踐師席，學者發蔀幽，白日而青天。進擢臺憲，回邪脅肩，至無所投足而後已。既而剖曹符，出當一道之寄，凡兵食之足否，輿賦之耗登，物之所利疚，民之所疾苦，與夫苟弊之所未盡掃去，豐澤長利之所未盡講修，以至姦萌貪蘖在所斥攘，搏擊而不置者，皆得列而言焉。雖未能盡充其志，可不謂大丈夫者乎？于此又有人焉，學不加博，業不益進，屢奮而更却，愈出而滋躓。而是人也，獨知有志乎古人所謂決非偶然者，行年三十〔二〕，類得一第，僅殊不職之平民，而筮仕之始，僻在海濱。然自聖人之經，百家史氏，與夫翰林子墨之文章，粗而考之。已而自知其所庶幾，則又思得有以大慰吾望者，試往因焉，以質其私心之是非，忘其力之不足也。此兩人者，以勢則不侔，以賢與智則不逮〔三〕，以所學則彼廣博而此狹陋，貴賤之殊絕而不抗也，器業之相倍而不相埒也，閣下以爲如何？夫必將使閭巷妄愚人無所豫知者，試往窺其疑，似亦不過曰：「遼乎其畛域，邈乎其先後，尚何敢接足迹于一

堂之上，交謦欬于聲容之間者乎？」此正閣下與某今日之勢也。某患無他長，器不周物。方冠歲時，已知誦讀閣下禮部程文矣，潛揣默熟，求之雖久而不忘。其後遊京師，則聞閣下方以《詩說》見知于王舒王，而後又得大學所講《易義》數千百言，由是知閣下愈爲當世之所宗師，而某也竊亦自謂區區之迹獨何有，而翳諸冥冥之中耶？將久而披邪？今者天與之幸，屬閣下按察于此，宜若可進矣，獨以數說者爲累，而恐不得當其意焉，則出抱逡巡懼駭之惑，退又不忍自卒于無所聞知之地，即以自解曰：「以勢邪，賢王猶或忘之，則賢士大夫宜亦不外乎是。以賢有智邪，不才者固才之所容受。人之學也，有能有不能，則狹陋固亦廣博者之所不廢。貴賤雖有常分，亦有時而相上下焉。器業雖有必至之會，亦有時而相資助焉。吾何輒自屏絕，反獨後于衆人乎？」于是書成而疑釋，齋且沐而誠意備，振衣整冠，而不知其喜怒之忽集也。伏惟閣下不以社櫟臃腫而用匠石之弗顧〔三〕，躍金不祥而先大冶之棄捐，則某雖不肖，其剛頑之質，異時或可備鑪錘、加砥磨，而百年之斷木，又烏知不得與所謂輪囷拳局者伍而進邪？惟閣下憐焉。《龍雲集》卷一九。

〔一〕行：原作「得」，據四庫本改。

〔二〕與：原作「有」，據四庫本改。

〔三〕櫟：原無，據原校補。

上運判林積書

往年閣下爲縣于安成，而某尚幼，得以桑梓之民，與邑之多士就學黌舍中。時閣下于紛紜簿領之餘，事無巨細，一切撥剴，敏若運肘，而獨以其暇日躊躇遷延，相與諸生投足于弦誦之地，曠日持久，無憚煩不得已之勢。以至講授有師法，勸沮有美意，其聲歎指顧足以移人之善心，而合竟之內崛起而儒衣冠者至不可勝計。士于此時，往往知所矜式，奮其自強獨立之勇，力趨高明，所以效區區之誠，而慰閣下平日教率敦獎之意者甚備。雖若某之不肖，力有所不及，猶不敢不勉，以圖報稱之萬一，則其他蓋可知矣。其後閣下薦更外補，聲勢烜赫，所至率以能名聞。而某也適迫于進取，鄉書輒應，隨觸報罷。行年僅四十，堂上有垂白之雙親，勢不得一日忽去其側，則不免下從一介之細民，旁午于閭巷阡陌之間，以私自便其養。差池歲月，浸失故步，而夙昔膚寸之學（二），皆凋喪于良心銷鑠之餘，卒乎無所庶幾，而嘗所受教于左右者，宜若有所負矣。前日伏承閣下以術業閎博、德望隆重，爲天子大臣之所簡拔。及來江西按察，十州之民，凡事爲有所未設施，利害有所未興革，老奸宿黠在所糾逖而未盡廢去，公廉樸茂在所推致而未盡振起，與夫金錢粟帛、倉庾府庫、舟車漕挽之勞逸，在所措置而未盡詳悉者，皆得以熟慮而審行之。以某之愚，徐窺閣下之所爲，定有萬倍昔日之安成者矣。于斯時也，士無智鄙，皆踴躍淬濯，奔走下風。而某方且以蹤跡晦曖，出于久幽不奮之後，未始

有一昔請見之階，則其心亦不能無少懸懸也。今者閣下按視于此，念不見邪，則終身嬰無所聞知之戚；將有所見邪，則進抱逡巡惶駭之惑。二者皆所不免，則寧去戚而就惑，然未知孰是。惟閣下推獎物之私，際之以陽春之和，使句萌角觫，咸知生意，條達乎腐株瘠壤之間，薰太和而濡膏澤，則雖某之區區，又烏知不得與所謂輪囷拳局者伍而進耶？《龍雲集》卷一九。

〔二〕膚：原作「虜」，據四庫本改。

上轉運黃司業書

有爲鳳之說者曰：「鳳首戴德，頸揚義，背負仁，足履正。鴻前麟後〔二〕，蛇頭魚尾，龍文龜身，燕頤而雞喙。」某則曰：「是烏知鳳凰徒羽而已乎！」有爲麟之說者曰：「麟麕身牛尾，狼頭馬足。牡鳴曰遊聖，牝鳴曰歸和。夏鳴扶幼，秋鳴養綏。音中黃鍾，角示武而不用。」某則曰：「是烏知麒麟徒足而已乎！」問鳳者當問無虛集，其爲祥也不妄。問麟者當問擇土而踐之何邦，含信而遊又何世。如是足矣，何有橫計外備之文采，曲肖之聲貌邪？仁知大人齎圓冠，納方履，莊首而華踵，則固已有餘于士。纓紱成輝光，步武契夔龍，文繁而禮縟，則固已有餘于儒。若然者，直是身之一蛻耳，無關於任斯世之重，則穀有道之域，遊治君之藩，亦必不免矣。故襦褐伊臯，猶榮于黼冕沮溺也。如

彼羽者，梧棲竹食，是資天和，砥柱大皇，爰寄高邈，憩則溺水濯羽，運則覽德輝而下之，卒其有以長夫羽蟲三百六十者，非無謂也。如彼足者，孕精五行，協德歲星，視明禮修則有不召而自至者，罌置設，機穽衆，則迹其如掃矣，卒其有以長夫毛蟲三百六十者，非無謂也。由此觀之，仁知大人，要必麟鳳如，則庸非閣下之謂乎？溟海浮其隅^(二)，蒼山扶其陽，是爲七閩之奧區。粹英靈^(三)，鍾焉者宜異，則閣下之丹穴玄枵也。道德淵乎其純全，名稱輝乎其焜煌，闊步科第，僅如攝羽，則閣下之鏘鏘其鳴，翩翩其飛，與夫動而彬彬也。靈豸秋霜，足以澀姦迹、弭邪志，有若元豐之更憲台，群天下之士而材之乎上庠，有若元祐之右師席，則閣下之鳴高岡、擾君囿也。雖然，有足惜者焉。江西視他路誠若遠外，其域不減十城百縣，而輿賦之登耗，運餉之豐匱，歲計之增否^(四)，閣下至一切搏裁鉤考，若指縷而標擲也。曾冰凜前，吏則得師；惠風隨翼，民則被賜。至于易所宜大，反以居小，鬱此遠器，纔出近功，是時方幸，閣下之不幸也。然則今日之江西，其無乃不得已，如集黃霸之潁川，應周南之信厚也邪。故曰有足惜者，此也。抑嘗聞之，岐有人焉，號積德累仁之至者，爰有鸞鷟，實集茲地，既則天下之人，胥知王者興，不在他，其在此，則緣是鳥也，引吭一鳴而已。孝武時，雍中獲獸，一角五蹄，獨終童以爲殊俗當有解辯削衽而歸者，已而果然。盛德之符蓋如此。厥今仁聖在上，夔皋之倫，顧不無旅，瑞物總總而出者。是行也，將見仰而橫翔，俯而曲出，百倍周漢，而瑞吾宋，方在閣下一游一鳴之頃爾，尚江西云邪？抑又聞之，景星卿雲之麗天也，有目者均于一睹以爲快，何則？著故也。至于若鳳若麟者，于信史之所書，不過曰鳳凰集于某國，麒麟見于某所，天下固

知其爲嘉瑞矣。不幸適不當其地，則至有畢生不獲睹焉者，彼爲天下之民者，顧無憾邪。某也生太平之世有日矣，誠羞與不幸而不當其地者偶，是以有今茲之請見也。閣下其能無惜尋尺之地，而使屬目乎？《龍雲集》卷二〇。

〔一〕鴻：原缺，據四庫本補。

〔二〕隅：四庫本作「陰」，當是。

〔三〕「粹」上原校云「疑缺一字」。

〔四〕「歲」上原衍「尚」字，據四庫本刪。

上趙龍圖書

嘗聞四夷之爲中國患也，自前世已然。其勢之強弱，常視中國之盛衰，在乎時君撫循控馭之得失以爲之叛服。方舜之盛時，中外若出乎一家，而區區之南方，猶有逆命之苗民，然其爲患最微，故其屈之也，用力不勞而建功多。詩書之載，自舜已來，其盛衰強弱之變，雖未易徧攷，至于撫循控馭之術，已出于中國者猶在也。昔文王有四方之變，而其患在昆夷，有北方之變，而其患在玁狁，則不過命將帥衛中國而已。《六月》言宣王南征，其辭止于「薄伐玁狁，至于太原。」又曰：「顯允方叔，征伐玁狁，蠻荆來威。」方此之時，來則取其順，故外之而不內；去則舍其逆，故釋之而不追。治其犯

我之不率，而聽其所自去來。蓋古人所謂譬猶蚤蝨之螫，是驅之而已者也。末世備外之策一弛，而邀功生事之臣爭言四夷之利害，至使虜與中國抗衡。金縢之遺，歲無慮萬數，而甚者指漢天子爲我丈人行，其凌侮侵肆蓋如此。然四夷之間，強弱盛衰，又有可言者焉。何則？方漢唐盛時，其東南之小國，如閩粵五溪〔一〕，與夫高麗、百濟之類，皆在所取。而西北二虜，比及討之也，不過時一挫衄。而賈誼有言，「匈奴之衆不過漢一大縣」，以匈奴之衆不過一大縣，則彼叢爾之東南，蓋無以爲也。然《周官》言獲四夷之隸，有蠻隸之職，而東夷不與存焉。則豈東夷未嘗爲中國患，而彼南方之視西北，豈所謂小國，而交寇之視南方，又其尤小者歟？《書》曰「乃命羲和宅南交」，則其地之隸中國，先古則然矣。自時厥後，或離或會，或侵奪削滅，意其遺種當僅有存者，而不幸異時寢以失馭，使餘息得以少假。至唐乃復隸中國爲交州，則彼其土地之廣狹，人物之多寡，與夫盛衰得失，成敗理亂之迹，雖不必入其國、攷其俗，宜若以懸斷而默定矣。伏惟閣下材識聞望，類皆有所謂過人者。方南寇之叛，內外大臣惟天子之所去取，而閣下獨與郭公首當師帥之任。自嶺以南，知與不知，靡不欣抃鼓舞，庶掃除之功，可翹足而須也。而某于此，竊以謂古之所謂良將，非特勇果足以振世而已，必有權謀焉，而文德武略要皆取諸其中，此將之術也。于是爲之說曰：閣下始以文章進，已而當方面之寄，則無施焉而不可。今又用其所長，以臨區區僅存之虜，然則將之術，其有不神乎〔二〕？兵法固有先聲而後實者，聲至而實加焉。則威與德並用〔三〕，虜雖勁亦屈，此將之威也。于是爲之說曰：古名將坐鎮邊陲〔四〕，不動聲色，而羌人帖然。閣下膺師帥重任，晏然無西顧之憂〔五〕，而其餘威遺烈足以震

懾于此郡焉〔六〕。夫以西羌之剽且銳、強且肆〔七〕，畏縮逃遁，知所遠引，而無復睥睨，則微且弱、寡且殆者宜如何也？然則威其有不行者乎！凡此蓋皆某之有見于閣下者也。顧某之不肖，不足以適事，其才固未有過于常人者。前日雖因上官之所獎借，使得備驅策于警歛之餘；今也將就事矣，意之所至，輒不能自己，故備論四夷盛衰強弱之變，與夫閣下所以結主知而慰民望、摯諸將命者。隙光塗潦，雖不足以助秋陽之暴〔八〕，而增時雨之潤，而某之區區，自以其有所庶幾，爲在乎此也。惟閣下收而教之，幸甚。《龍雲集》卷二〇。

〔一〕溪：原作「漢」，據原校改。

〔二〕「神乎」二字原缺，據四庫本補。

〔三〕「威與德並用」五字原缺，據四庫本補。

〔四〕「之說曰古名將坐鎮邊陲」十字原缺，據四庫本補。

〔五〕「閣下」至「然無」十字原缺，據四庫本補。

〔六〕「足以震懾」四字原缺，據四庫本補。

〔七〕「夫」本作「入」，據四庫本改。

〔八〕「不」字原脫，據四庫本補。

上范教授書

嘗謂天之高遠，宜不可度也，智者以巧歷索之，而千歲之日可坐而致焉。地之廣大，宜不可測也，智者以土圭索之，而四方之中可得而求焉。聖人之書，其高遠而無際，如天之不可俄而度；其廣大而無疆，如地之不可俄而測。而明者觀書而得其意，循意而達其道，若數一二、辨白黑，無少蔽于胸中，是必得其要如巧歷土圭之妙乎？不然，何知之易邪？此單聞淺見者所以慕望歎服之無窮也。某自總角讀書，不敢留意于他技末習，所謂聖人之經者，無日不在目。年既運而往矣，茫然不知要之所在，神疲精耗而未有得也。固嘗學《詩》矣，知其風賦比興雅頌之體而已，求其溫柔敦厚而不愚，則未能也。固嘗學《禮》矣，知其辨上下、定民志而已，求其三代損益、百世可知，則未能也。固嘗學《易》矣，知其陰陽奇偶、吉凶悔吝而已，求所謂性命之理，則不可得而聞也。固嘗學《春秋》矣，知其以日繫月，以正次王而已，求所謂褒貶之意則不可得而見也。故曰《禮》《樂》法而不說，《詩》《書》放而不切^(一)，《春秋》約而不達^(二)，此古之人所以貴乎近人以學也。某誦此言久矣，欲求其人而近之者亦久。不幸家貧親老，迫于饘粥之奉，不獲贏糧負篋，縱遊四方，以從博文強識之君子，以祛其蔽而解其惑。惟是索居塊處，汨沒自棄，而安于小人之歸者，積有年矣。譬之縲紲桎梏而坐于閤室，固知室戶之外必有日月之明，而不得以自見也。幸其有仁人君子一爲動念，矜憐其意，恍然爲

之闢戶牖，使昔之昏蔽一旦而去，其爲樂也可勝量哉！今者伏遇先生以高明卓犖之才，左右逢原之學，來爲江左之宗師，固將以先知先覺爲任，而使夫莫覺莫悟者，皆得槩乎其有聞也。則某之所謂祛其蔽解其惑，將見于今日矣。先生不以荒唐扞格爲棄，而使得試遊其藩而酣味其餘澤，固可以無憾；矧能爲之闢戶牖而授之以巧歷土圭之妙，使天地之理、日月之明粲然可見乎，其爲樂又可量哉！《龍雲集》卷二〇。

〔一〕放：原作「故」，據四庫本改。

〔二〕達：原作「速」，據四庫本改。

上張教授書

蓋嘗以謂分有適止，于是而必欲勉焉，以勝其所不能任，則其惑將至于終身不解，而其愚將至于終身不靈。于是得其言于古人曰：「人病舍其田而芸人之田，所求于人者重，所以自任者輕。」凡此，皆不得乎已者之說也。其在我曰：要必有所慊乎彼，故名雖加而實不揜焉，則毀至而隨之以辱；勢雖附而材不稱焉〔一〕，則謗至而繼之以禍。于是得其言于古人曰：「危以動則民不與，懼以語則民不應，無交而求則民不與。莫之與，則傷之者至矣。」凡此，皆得乎賢者之說也。以某之不肖，在衆人間其

慮識無毫髮可取，然于斯二者，竊知所庶幾焉，而又以見今日之不遑處也。昨伏承先生始學之始（二），不以其愚且戇也，使得與諸生接踵于師席之下，固幸矣。間則又因其所治經，而責之以諭學者爲事。方是時，先生固未知某之所有果如何也。不試以一言而遽取之，則是過采諸衆人，始以某爲足以備員，而未暇究之以其實也。自被命而來，謾不知所措，苟且歲月，竊食儲稍，侵尋以至于上無以當先生之賜而爲之報稱，下無以慰學者之望而爲之獎率，勢何可久留也？又嘗以謂，大之爲天地，細之爲塵芥，聖人之心莫不游焉，以爲之奧，而其要則存乎經。六經之設，類皆聖人不發之微意，而後世無窮之公患也，而《周官》之爲書，又特甚焉。其間節文度數，條析縷解，僅如毛髮之多，而一代之成法，于是爲至。自非強記博聞，無以究作者文；淵識深智，無以窺作者情。則尚未易明其訓釋，況能諭其旨歸以引人乎？然某自赴學于此三月矣，治是經者未及二人焉。借使某也有得于其間，以自諭，則非所宜；以諭人，則將誰使告之？則某于是職，特僅存之名而已矣。且國家崇建學校，以三舍取天下之士，其間必有德望隆重，學問該遍者出而爲之倡，然後擢焉，而置之學者之上，則衆莫不以爲宜。如某者趨行紆疏，而天資爲昧薄。方年少時，惟不能挫抑斂縮，以自媚于俗，故至于今，指議者特衆，十出而九見尤也。其畏避罪戾且不暇，尚何敢以率衆爲心乎！伏惟先生以公心成物，以恕心容物，而大小各有所成。今也欲乞察其私誠，憫其無知，遂使退就諸生之列，以止則不至于不得乎己，以動則不至于不得乎人。又因以求其放心也，而增其見聞之所不逮。則不獨先生有養育成就之賜，而某于異日亦無所累于先生過舉之名也。所有權《周禮》經諭，謹隨納上。《龍雲集》卷二〇。

〔二〕材：原作「惡」，據四庫本改。

〔三〕上「始」字原校云「疑」。

求知己書

里有人焉，世故怵之，貧病嬰之，惟是薪米鹽酪匱且不既〔二〕，則輒之乎所嘗厚于己者祈焉。小取則小自若，大取則大自若，而漫不知厭足也。燕越之人，一日過乎其前，則未嘗啓齒告之。是非前昧去就之分，而晚知取與之節然也，徒以人情于己有厚薄云耳。是故待其有請焉而必得，則厚于己者無損乎數求；諄複委曲出于未前定，則一日過之，無益于暫告。某也纏迫之私，非止于薪米鹽酪足以飲助朝莫而苟生者。不意天幸遭遇，有不在于一日過之燕越，而視里人之歸所嘗厚己者百倍而有加焉，則時哉其殆可以有言于今日邪？重念某江介薄俗，其生適丁于休明。頃執事之子治海昏也，猥以先人敝廬，得齒編氓，受賜已多，望前塵，屬下風，亦不可謂無一日之雅矣。行年五十，晚霑一命，竊食下邑，罪浮于功，闔門溫飽，浮脫墮負。此其被執事顧遇，凡幾薪米、幾鹽酪〔二〕，曾足以計其寡多輕重哉？然貪得不已，竊嘗有意于左右惻然動念者，雖某齒髮凋脫，獨不得拾晚暉于西引之崦嵫乎？故不敢默默于其所厚，寧告焉而後已也。抑又聞理出于天者無求而可有，所謂出于人者，則不可無求而止焉。畝率直一金者，初不假人力沃也；瀉滷礲确，資之牛場鼠坻，則其收亦數日于前〔三〕，

豈非人力哉？伏望執事勿使遲暮焉而斷斷者卒不少償其志，則其不自齒于一易再易之汙萊也，真在此行矣。《龍雲集》卷二〇。

〔一〕既：原注：疑作「繼」。

〔二〕幾薪米：原作「幾鹽米」，據原校改。

〔三〕曰：原校：「疑作同。」

全宋文卷二五五四

劉 弇 八

上知府曾內翰書 子固

始某爲兒童時，聞江西文章之盛，近世所未有，初未之信也。其後齒日益壯，乃始歛縮，從所謂鄉先生者求爲聲律句讀之學問。語及當世之聞人，并與其德業之隆，聲稱之盛，爲天下素所信而歸焉者，或齊或楚，或趙或魏，與夫閩越交廣，窮荒絕徼之外，雖不必遍知其人，然可倒指而數者甚衆。至其言文章之盛，則未始不在吾江西也。于是嘗試叩其姓氏，則不過三數人而已，則同郡歐陽公、臨川王文公，而閣下曾公也。某雖不言，心獨異之。後數年，始遊京師，至則盡得閣下與二公之文，伏而讀之，遂以前日所聞者爲信，然而恨不得即乎其人也。如歐陽公之《本論》，王文公《雜說》，閣下《秘閣十序》，皆班班播在人口，雖不言可知，又知而不必言也。若夫世之人聞焉而不能知，知焉而不能詳者，某請因言之。蓋嘗以謂使真理不言而喻，妙道無迹而行，則世復何賴于言，而言亦無以應世

矣。惟其形容之不能寫，精微之不能盡，中有以類萬物之情，外有以貫萬物之變，旁有以發其耳目之聰明，而截然自造于性命道德之際，此言之所以不可已，而文章所爲作也。蓋自孟子以來號著書者甚衆，而漢獨一揚雄而已。唐自元和間，復得韓愈、柳宗元之徒。垂千百年，歷三四人，至吾宋而又得夫所謂三人者，何其作之鮮邪？孟子之言淳深渾厚，揚子之言勁直邃密，其爲法謹嚴，其立意微妙。至于歐、王二公之文，又議之而不暇也，蓋未易輕議，而請以韓、柳與閣下之文言焉。韓子之文，輝煌振越，瑰瑋連犴，如長河大川，一瀉萬里，而波濤汹涌，震撼砰擺，老蛟怒鯨，千詭百怪，與夫吞風笑日，破山發石之勢，無所不備，可以微睇而不可以平視。此韓子之文也。柳子之文，如懸崖絕壑，壁立千仞，峯嶺峭拔，洞鴻轡轡，嶄然獨峙于蒼烟藹杳之外，使望之者不能躋，躋之者不能踰，踰之者不能絕。此柳子之文也。然二子之文，其宏壯偉麗，雖足以家自爲名，而求列于後世，顧其間不能無憾，而若有所待者，亦豈少哉。至于閣下之文則不然，虛徐容與，優游平肆，其析理精，其寓意微，其序事詳且密，而獨馳騁于百家之上。渾渾乎其深也，暨暨乎其壯也（二），警乎其似質而無當于用也，韜乎其與物逝而不主于故常也，沈乎其若浮，斂乎其似無所止，而迢迢乎如將治而不可窮也。其光彰灼顯著（三），舒發而不可掩者，若雲漢之昭融，日星之陸離。間見層列，時露琢刻，以出怪巧，及要其終，蓋汨如也（三）。若此者雖未敢直比之孟、揚，然自以爲跨越韓、柳，其過諸子遠矣。伏惟閣下道隆德峻，爲世表的，凡天下之所以望閣下，與閣下之所以慰天下之望者，固已非一日之積矣。而某猶爲此紛紛者，獨何耶？徒以有意乎閣下之爲人，而又嘗親誦其文也。顧某親老矣，不量力

之不給，勉起于隴畝之間，掇前人顓蒙魯固之餘，補綴完緝，思欲有立于盛世，于此幾十年矣。前日幸以一日之故，得造門下，蓋幸望之，以爲庶幾償夙昔慕望之意，又將乘此以聽緒言而望餘光也。而某初無一言以進，則是自比于無知者之列，而意未知閣下將何以處之也。以某之不肖，使擇其所聞，加以強力，時竊警歎之餘，而閣下因有以卒相之也，則雖未敢期于有成，亦庶幾乎無負矣。惟閣下哀其愚也而教之，憫其毅然欲有立于世者而推挽之，則頂踵之賜，正在于今日也。《龍雲集》卷二〇。

〔一〕暨暨：原脫一「暨」字，據四庫本補。《禮記·玉藻》：「戎客暨暨。」

〔二〕「光」下原校云「少一字」。

〔三〕汨：四庫本作「泊」，當是。

上劉子先學士求銘文書

世有至感足以移人，則非生者之喪死者乎？三咽之號，聞者悽焉；一林之墟，過者悲之。至于無故而俯人之華懷與出其不意而臨人之歌嬉，則熟視而徐却者過半，是何邪？怵之者誠疏故也。曳衰而腰經，雖孔子必式；而士勾尋兵而中道反者，特加恕乎有喪之齊也。晉人號絕，鄰母至取以諉其子〔一〕；而重耳之拜而不稽首，猶足以感未交之秦伯也。由此觀之，豈獨子焉而身之者乎，雖非子焉而

身之者，猶將酸然惻之也。是故救者匍匐，弔者泫然，舂爲之不相者，以吾鄰也；巷爲之不歌者，以吾里也。《周官》「族供喪器」，禮，親且舊，有執紼之助。而甚者役三年不呼其門；吏而免者，雖材甚不奪而起之。若乃爲位入泣，奠舍賻贈，與夫任後事而唁諸孤，非其委曲之真情，則勿苟之至文也。嗟夫，有生之與締其憂也至如此！愛一也，直等差異爾；類一也，直彼此殊爾。且其使人人如相忘之魚，天下皆秦懸越絕，而視苴麻猶紳綏，閱倚廬如康莊，則不幾于蔑人類乎？某不幸，適有皇皇之私，故歲酷罰奄丁，慈顏是遠，叩心摧臆，埃滅無所。重念族故蕭衰，人品孱下，及親在時，仕宦進取微赫赫之稱，而惟是旨甘滫瀡之養^三，曾不得畢足于此身之烏哺也。倚門之慰未終，陟屺之慘隨至。春方暉，頑陰薄之；木方寂，疾風撓之。今者新阡適開，松楸彌望，而事固有闕其一者，顧窀穸之期迫矣。念尚有塞人子責，爲不朽計，使長往之親掇身後之榮，而邈然之孤慰無窮之思，是特在碑之陳迹爾。自非得當世之文章大人比次論列，與高愍女、楊烈婦輩事迹角筆墨勝負，使覽者拭目而累欷，他無次也。執事考古振今，下筆不休，淵源之渾深，軌轍之踔厲，視當世，正所謂文章大人者。譬之粉白朱墨，膚寸萬態，觀者之意，嘗在毫楮之外。而某也乃欲以一盼之遇，微榮乎片石，俾逝者魂魄依于斯，而不自知其可不可，則徒以前所謂至感足以移人者，或在于是故也。使某去執事雖數千里，猶將重趼裹糧而從，況近出一步之地乎？誠恐日月之忽諸，而心腹不得盡布，是爲長抱無涯之悔也。寸管之賜，重侔丘山，執事留意，幸甚。抑又聞之，唐人之追賁幽壤也，字書非公權，銘詩非退之，時以爲不孝。孰使毋爲唐人羞，是在今日也。執事留意，幸甚。《龍雲集》卷二一。

〔一〕諉：四庫本作「訓」。

〔二〕滌灑：原作「脩髓」，據四庫本改。

上杜知郡書〔二〕

某聞天地之間，生同性，長同狀，凡相與爲類者，何啻萬端，要必一物不可缺，然後始可爲世。今計萬物之緒，必將悉數而懸料之，則彼所以變形而互相軋，與夫肆尚焉而獨逝者，其初與人同，何以異？惟其舍此之所獨，兼彼之所同，去此平日之所無，取彼一時之所有，然後人與物始分兩岐，而其一乃最勝處也。有人于此，得其所謂最勝者而不善用，則往往束于見聞之卑，操先王已陳之芻狗爲適時之具，而不知真知妙理，固有非循焉而得之者。至于時之爲士者，又特甚焉。是故論神者則曰無乎不在，而不知無乎不在果何物也。語道者則曰無乎不爲，而不知無乎不爲果何爲也〔二〕。以至析理則談精粗，騁意則陳妙微。蔽莊老者鄙孔孟爲粗迹，尚釋氏者指伯王爲餘事，徜徉恣肆，高出繩墨約束之外，而其下獨不失爲夸誕詭譎之論。問其學，則策論大義而已；問其所志，則科舉而已。一有述農桑之事，持魚蟲草木之說，則往往指爲曲士。嗚呼，不知自謂爲曲，而謂人爲曲士也。昔者九方皋之相馬也，不論其皮毛而獨取夫馬之在內者。而莊周之語道，則以履狶之每下者爲況，何則？推其下則道之在上者故可知，而馬之內直匿馬處也。然則卑淺近似之言，獨可廢哉？某亦甚幸〔三〕，生當

太平，少從父兄之訓，凡經傳史氏、諸子百家之口，與夫翰林子墨之文章，蓋無所不讀。中間獨嘗爲書數萬言，以窺先世廢興理亂得失之迹，貫穿馳騁，往往時有到處。已而知其無補，則又獨于暇日發爲詠歌，相與獻酬于閭里。而其最下，乃有聲音腔調之詞出焉。凡人情之變態，風月之情狀，悲憂愉逸，騷條感發，下至草木蟲魚，山川鳥獸之髣髴，與夫童謳里語、閭巷鄙俚膚淺不根之說，搜括殆盡。非敢以爲能也，顧以謂苟可以備萬物之所不能闕者，而用以爲世，則凡此亦其一也。今者伏承執事謁來此州〔四〕，下車之始，事無巨細，一切撥去，敏若運肘。而卑身下士，僅如平日之交遊，故士無賢不肖，引領注視，唯恐以拜下風、望餘光爲後時。而某也適迫于奔走，侵尋及此，無一昔請見之階，則獨何能無慊然耶？輒不自度，謹成《早梅》詩一闕，隨事上獻。以勢推之，初若瀆冒，不識忌犯，而某之區區，顧有所謂不偶然者。竊嘗思，昔者優孟、淳于髡、優旃、方朔、郭舍人之徒，其辭類多談諧污漫，及其久也，至有人主爲之感悟，而後世史隨亦不廢。以某之所爲，獨不得與夫數子者伍耶？異時執事政益成，惠益孚，使此方之人，相與忻愉感戴，如子之親父母，而閭境之內，薰太和，被膏澤，方且求操筆之士，著詩形容盛德而歌咏偉蹟，則某于此時猶將傾困而進，非特乎此。

《龍雲集》卷二一。

〔一〕四庫本題下有「投梅詩」三小字。

〔二〕知：原作「在」，據四庫本改。

〔三〕某亦甚幸：原作「□□不幸」，據四庫本改。

〔四〕謁：原作「及」，據四庫本改。

上陳運使書 子先

嘗謂物固有同用而殊功者，勢是已。千鈞之重，方舟託焉，而浮坳堂之芥，失之寸水則膠。騏驥取道，一日千里，而附尾之蝨與之輒至。走坂之車，奔濤之艦，百夫從後挺之，必却步而後止。矢之激于風而加迅也，圓石之轉千仞而亟下也，利劍之入敏手而不留行也，無非勢者。下至搶枋決起，疾馳却壓之勢，與夫蜚蜨之轉丸，水母之附著，鼃蛟之躩踞，猿狙之奮擲乎聳絕之千仞，亦皆乘所謂勢，則又況于人乎？士方隱約時，非能自達乎世也，要之必有一二爲之地者，始可以無負。披諸雛鷩，傅以毛翮，拔自淄涅，滌之清漪，下取文本之殫殘，更增鉛黃之新飾，然後出感慨而就功業，亦皆勢也〔一〕。閣下高紹橫出，擺去羈羈，隱然見頭角，與世所謂聞人者爭先疾馳，以赫厥聲有日矣。方天下出浮淫，閱成就，櫝取人材〔二〕，赴事功如不及之時，而閣下用所長應選焉，平日無一介援助，此其器業聞望，獨天子知之每審耳。且淮東西郡十九，縣六十有九，地大人富，凡兵食之息耗，輿賦之贏不足，物有利戍〔三〕，民有疾苦，與夫苛弊伏匿有未盡掃去，豐澤長利遺留至今有未盡修講，以至姦萌食孽有所斥攘搏擊而不置者〔四〕，皆所列而言焉。抗幘帷，揚大旆，古所謂大丈夫者，蓋不過此。其勢宜有萬倍常人託焉而不得者，況某乎。某戇甚矣，家故廬陵，年甫三十，例登進士第，僅殊

不職之平民。筮仕之始，謁來海壖，日邁月征，比更再考，大吏卒歲不過一至，則望道塵進拜，聽警欬從事，蓋無幾矣。譬之卷迹蔀幽，不窺容光，是真足爲快。然則閣下此來也，獨敢泯然乎？竊獨念成立以來，文字間差最留意，若世所謂名能文者，雖未敢浪自方駕，至其所得，在囁嚅輩中，往往有經奇處。且閣下所以簡天子特達之知既如彼，落落有嚮乎建立成就又如此，他日宜得操筆之士，播爲聲詩，發揮盛美而聳睹萬一，使某當之，正亦不媿，顧勢有未便耳。伏惟閣下不以社木臃腫，用匠石之弗顧，躍金不祥，以大冶之棄捐，加之獎憐，拔置門下，則某也剛頑之質，或可以備鑪錘，加砥磨，而百年之斷木，又烏知不得與所謂輪囷拳奇者伍而進邪？《龍雲集》卷二一。

〔一〕自此以上，與上卷《代上知府王觀文書》全同。

〔二〕「櫝」下原校云「疑」。四庫本作「攢」。

〔三〕戍：原校云「疑」。

〔四〕食：原校「疑作貪」。

再上陳運使書

中春，閣下挽漕符〔一〕，按部來海旁，而某也適以屬吏待罪，得與邑之下執事聯曹輩隅道立列，望前塵進拜〔二〕，亦若昔之人小事大、賤事貴，近郊疾馳入謁，跽且稟命之爲者。既則相與引退就事，

而閣下獨以某之不肖，于其最後辱召置下陳間勞狎至，誘之若使激昂，而所以回眄睠加慰薦者甚渥，色油然而陽溢，氣夷然而瀾恬。方是時，某亦不自知其不可，觸想輒發，跼步振燭末，而忘其凜凜之絕羈，燁然之容光在前也。故繇得仕之始，及來是邑，凡倥侗充員，以至備指顧，承提撕^{（三）}，坐耗廩稍，而寢磨歲月者，妄亦陳其髣髴。晚出一書，初不料瑤^{（四）}，并與肺腑而發露之弗戢也。自閣下還西來，未能閱歲，今茲大旆直指，復自窮海，而某之區區，比再辱察治，真若有所謂不偶然者。竊獨自念，生平粗識廉隅，往來知婆婆單寒，優游卒歲，爲非所以梯身，則間出而求仕，雖卑飛孤官，未嘗輒啓齒咕囁，妄冒微覬，爲悽惻可憐之態，進軋上官所聞知。又其植性孤拙，不能與俗低昂，平日無赫烜門地可憑藉，然亦天幸少墮負處。今其志乃大繆，雖欲含糊泯默，重自却縮，顧勢不能矣。伏自佐邑以來，力所不逮，不敢不勉。事有協于公、便于民，雖小碎，苟知之，不敢不爲。不幸地處窮絕，限以吳會，環以渺瀰不測之滄海，而聲迹比衆人爲最遠。夫仕宦者之志，不過欲當道耳，數應大吏之驅策耳，劇有成效耳。而某出則無所沿，居則止于瑣瑣之簿書，甚者應文移、急期會而已，雖有犬馬力，將安所程乎？行年三十有奇矣，歲月滋益掙流^{（五）}，平居尅責，中夜伏枕，悼志之不就。又堂有垂白之慈顏，門有聚食之百指，旅寄一方，佗無須也。今茲歲考，行復三書，無幾罷去矣，念直爲此屑屑，定何時已耶？聞初官之保任也，法當使成就，則某既已得二人矣，其一人則莫有出力者焉。天未欲成就邪，斯已矣；脫成就之，方是時，萬一加憐焉，而推且挽以收取者，捨閣下其誰乎！齊之紈，楚之絹，冀北之絕韉，陳夏之髹漆，窮巴之文梓，會稽之竹箭，豫章之金鐵，洞庭之丹寶，

阿井之沈液，與夫丹砂赤箭，或生蠻蜚，珠璣、象齒，文犀、大貝、鸕翠、鸞翟之饒，或出蒼梧，或采儋耳，下至燕築、秦缶、吳歛、寶舞、棘僮之屬，率渺在一涯，初非近人也，唯其人近之，然後中國無一物之闕，而富家巨室，卒取盈焉。且以閣下之偉德碩望，世所瞻仰久矣，謁來此方，吏誰不矯首拭目，悚懼灑濯，求留秦、楚、齊、吳、巴、越之一物，悉貯門下爲快？則宜某之恨悵之不已也。某雖不肖，其犬馬之力，猶足勉十一于千萬，定未忍自擯于無所庶幾之地，則毋爲知己辱，未必後于衆人矣。豐山之鐘，霜降鏗然而鳴，則人皆謂之知時。設不幸，不待霜降，無謂而竊發〔六〕，甚矣，閣下其亦有意乎否也？《龍雲集》卷二一。

〔一〕挽：原校「疑」。

〔二〕塵：原作「陳」，據四庫本改。

〔三〕承：原作「或」，據四庫本改。

〔四〕瑤：原校「當作理」。

〔五〕揜：原校「疑」。

〔六〕原校：「此下少一段，當如後一書。」

上范運判書

去歲，閣下貳漕符按部來耒陽，而某也適以屬吏待罪，與州之下執事曹輩相屬款路隅，望前塵進拜，若平時近郊疾馳入謁之爲者。既則相與引退就事，而閣下獨不以某之不肖，于其最後辱召置坐隅，問勞狎至，誘之若使激昂，而所以回眄睵、加慰薦者甚渥。某于是時亦不自知其不肖，迎近輒發「二」，繇歷任已來與其所至之地，凡奔走承乏，備大吏驅策，坐耗廩稍而寢磨歲月者，妄輒陳其一二，非以是爲果足以當閣下意也。未歲，閣下以天子之命還朝廷，歲甫一更，今茲復以外臺出臨此方，揚風稜，抗大旆，而某之區區，比再辱爲屬吏，誠若有所不偶然者。竊獨自念，平生粗識趣操，卑飛孤官僅二十載，而所至未嘗輒啓齒咕囁，妄發冒昧，微倖爲悽惻可憐之態，進軋上官所聞知。又其植性拙疏，不與時低昂，平日無尺寸地可憑藉。今其志乃大繆，雖欲泯默，厚自却縮，顧有不能矣。伏自得局制樸以來，竊不量揣，惟是舟上下漕，歲不知幾至，而其間文移旁午，下至操籌挽畚，銖兩之差，舄鹵之耗登，無一不涉歷者。行年僅五十，齒髮日益凋鑠，平居尅責，中夜撫枕，悼志之不就。而又堂有垂白之慈顏，室有聚食之百指，非祿一日莫之養且給，則捨此終無須也。退既無以塞人子責，進又不得與健吏輩相齒埒。加之歲考三書，行且罷去矣，念直爲此跼跼，將無已時。竊以謂當是時，萬一加閔焉，而推且挽以收者，捨閣下其誰乎？今夫無意乎是物也，率皆在所棄耳；自非棄，少過焉，

必注視；再過，則俯而加玩；又再焉，則不至于不忘而已。閣下之于某，亦可謂幾于一再過矣，其處之似非無意者；而某于異時亦嘗偕一昔之漸，則獨何敢淪于自棄乎？且以閣下之聲容德望，謁來此方，誰敢不矯首拂拭，踴躍淬濯，期于建立成就，以出門下，爲顯且榮，則宜某之悵恨不能已也。某雖不肖，其犬馬之力，猶足以勉十一于千百，定未忍自擯于無所庶幾之地，則無爲知己辱，未必後于衆人矣。豐山之鐘，至霜降鏗然而鳴，則人皆謂之知時；設不幸，不待霜降，無謂而竊發，其歸要爲不知時耳，亦不害其爲鳴也。若某者竊發甚矣，正所謂坐蔀室而仰容光之旁燭，投空谷而冀足音之亟聞，閣下其亦有意乎否也？《龍雲集》卷二一。

〔二〕迎近：四庫本作「狂愚」。

上知府黃龍圖

安中書

竄惶恐再拜。竄竊謂天之生是人也，雖若無預吾事，至於命世大才，則人皆欲爲時而生也。既生矣，不幸而用不究其蘊，與略究其蘊而居不得其地，於是外焉者，人必欲還之朝，侍從焉者，人必欲使之相天下而後已。此世之常情也。然則命世大才，其生也固與衆人異，而人之蘄贊之者亦不得不異矣。茲者伏遇判府龍圖慶誕之日，竄辱顧最厚，不敢自比於默默者，謹成拙詩五篇。首篇記昭武爲東

南佳壘，命世大才於□鍾山川淑靈而生也。次篇紀遭遇先朝，致身論思之地。而又其次，則見偃藩章淑，其悉心疚懷，無一不在民物者。又其次，則言抱負至蘊，人皆欲我公之歸，而莫先黃閣者。至其末篇，則大率本之奉觴祝算，皆衆人之所同。而五篇則非特爲閣下賀，又將以賀夫民物它日之有賴於閣下者也。蠲袞神觀，自以爲有所謂不偶然者，其本末如此。謹持詣台階上獻，伏望鈞慈俯賜采覽，下情無任歡抃激切之至。《龍雲集》卷一〇。

上知府熊公待制書

弇惶恐百拜。茲者伏遇知府待制侍郎慶誕生辰，某也久辱庥庇，懷不能已，謹課成五言二十二韻祝壽律詩一首，詣台階上獻，伏乞少賜采覽。《龍雲集》卷一〇。（以上二篇劉琳校點）

送盛大夫仲孫歸朝序

余讀《元祐九域志》，自國初距元豐末，天下生齒，以戶計者得一千八百萬有奇，而潭與吉最其蕃且息者。潭戶客主三十五萬，吉雖微爲不若，然猶居潭十九已上。用此，故吉常爲西南劇〔二〕。南接贛，北竟淦水，東西控臨川、長沙，環地幾二千里。其間皋纏壤束，水漚陸墾之民，急角其力，限

爾疆此界，如一枰上〔三〕，常窘邊幅。舍居者非皆盡得平川易野，則往往負湍溪、掛鳥道，詰曲間關，開明闔昏，至聚落相枕，如帶不絕。縣官平日創廩廩，舳艫蔽川，取魚貫而下，歲輸中都租亡慮五十萬斛。以至脩廩閭閻，綢直戢香，市聲汹汹，正晝爭奔赴。南商北宦之去來，絡繹旁午，迭盈而遞虛。其憧憧如此。異時射利之豪右，市井之輕薄，與夫博徒飲客，過從閭閻，相與約結仇報怨，間失意盃酒，抽白刃立決，格鬪披攘。而八邑武斷竊發之奸，時時相仍，犴獄爲之充斥。他訴訟略復稱是。以故朝廷必得材太守然後遣用，慎擇付二三大臣，至號堂選。士大夫甚者皆相謂吉難治，求脫者十常八九，曾不知一切煩委，實戶口使然。盛侯之來爲州也，盡得其風俗山川之情狀本末，則喜曰：「是不難治。焚絲小鮮，信撓之者有罪，我則靜以竚之。」于是戢吏胥詆欺舞文，使狼噬鴟攫者奪氣，諭屬縣無得輒錄苛細，使觸煩挂密者後將知免。行之未幾，民果趨便，一年而撫字惠厚之恩浹，再期而慈祥愷弟之俗就。維時春陽風融，物熙課成，還朝行色遽動，邦人知將父母吾侯，而不克久也，密圖其像而祠之。既又相與惜其去，以爲侯嘗更海、單、衡三州，不忘其民，且吉將侯忘也，孰忍？小人則曰：「轅攀轍卧，有吾屬在。」君子則曰：「志就而文不抗，奈去思何？文豐而義弗迨，奈贈言何？我則有詩在。」于是合中外屬官，與夫士百，文者得若干篇，謂弇辱侯之知爲最舊，而吉其桑梓也，咸以序見屬。觴三行，序成，且別附詩左方云。紹聖四年二月上澣，劉弇序〔三〕。《龍雲集》卷二五。又見《輿地紀勝》卷三一，乾隆《吉安縣志》卷二，《江右文鈔》卷二。

〔一〕西：原校：「一作東。」按當以「東」爲是。

〔二〕枰：原作「秤」，據四庫本改。

〔三〕原本文後附有詩，今刪。

送杜然中序

吾友杜然中侍其親以來吾州，跨三周星，然後歸琅琊，而吾適得第繇京師還。于其將行也，別不足道也，顧情義如何耳。今夫閭巷妄愚之人相與別也，滿引劇勸，欷歔感慨，相盼睽不忍上道，至皆溢口呿，終日爲留連計，若將一二可據之爲者。試問之，必曰：「是嘗賙我以貨者也，是嘗戚我而不吾嫌者也，是嘗居相爲徵逐而出相爲旁午者也。」此其取道未能幾何而旋已彌忘，甚則漫不省憶矣，是何耶？分義誠不足故也。往者虞部公來臨吾州，士無賢不肖，槩以一禮當之，湛如清泚之映大虛，萬象畢投，而瀉影斯在。吾于是時，首出門下，始與然中游。然中不以勢不均、禮不亢，而獨以友處我，非徒無廢乎將迎之末爲，與夫問勞之小謹，而至誠篤好之心每有加焉。中間吾嘗顛仆不偶矣，仰首斯跼，投足斯躅，聰明耗于日侵之憂患，而異趨橫出，更軋其後，雖其平日之所有，彫鑠殆甚。而虞部公時出緒教，以誘以掖，以至今日之成就，蓋然中預有力焉，其分義孰有易此者！今君方將指歸期于數千里之琅琊，而吾雖留此土以處，寧尚忍爲閭巷妄愚人戚戚不得已之態也耶，固將以其歸預爲

琅琊慶也。且琅琊從古以來，號爲善地，背東海，薄青徐，南連淮揚，北控淄川、高密，邑屋相望，僅數千家，牟臺環其西，叢社臨其東。其山川之勝，則有浮來、棘津、魯侯之龜蒙、作鎮之沂山。其故家遺俗，則國于鄆，城于向，桓公南至之穆陵，管仲脫囚之堂阜，與夫蘭陵子游、荀卿之所從事。下至叢薄榛莽、神林鬼墟，則丘明、子野、二疏、王肅、魯公之丘墓在焉。魚鹽商販之所出入，故其地阜繁；去聖之居甚邇，故其俗禮義。君于是行也，順流千里之灘瀨，連舸首而下輕帆，駛楫若飛鳥度去。而堂有榮耀之雙親，日臨其側，望琅琊故鄉，如在目睫。思平日過逢游衍遨嬉之樂，不在南閭在北陌，可指期而至。非若騷人遷客惓惓于別易會難，而心攬目亂，以重一時之去思。則君固未易以輕感槩動，而吾惜別之多，猶無以爲也。惟其臨風把酒，發穹臺，指故都，荒蹊古叢，出沒高下于雲烟杳靄之間，眺野水之浮白，指頽陽之傾西，徜徉想像洙泗絃歌未泯之遺音，與夫消沉之遺跡，躊躇輾轉，念無與同此樂者。而退思吾二人廬陵一昔之會合，恍若夢寐。則方是時，尚冀然中萬一爲我寄聲，無徒爲吾羨也，于是送以序也，又從而詩之。年月日序〔一〕。《龍雲集》卷二五。

〔一〕原文後附有詩，今刪。

送田曹三許序

熙寧八年秋，田曹許公自南康來倅吾州，由聖、子至、明遠三人者以其子侍行^(一)。而其明年春，余乃踵書以見田曹公，且言曰：「顧弇戇甚矣，行年甫三十，學久而時愈疏，如終日畫墁而不適身，出奮而輒躓，如一映過劍，而不足聞也。閣下苟收而錄之，則弇請見雖獨後于衆人，平日之願望庶幾猶及償也。」于是田曹公果以爲可與語。則又因其它日求見所謂聖由，而最後乃因聖由得與子至、明遠遊焉。三人者以吾遊其伯仲甚數而不間也，相感召以其志義，交相結以其久要而不忘，不倡而言，相和以聲，不挽而動，相差以行，仰相酬、俯相酢，雖吾以無往而不相得爲果在是也，故相勸益甚^(二)。今茲田曹公課成東歸，聖由、子至、明遠勢不得一日忽去其側，念雖欲去其側且不可得，而旋復以其子侍行。則于是，三人者相與更索吾言以送^(三)，且曰它日之邂逅皆未可知，即不得一語我者，此行也，然則尚可無說乎？吾嘗聞田曹公補外餘二十年，廉儉忠清，樂于仁以爲己任，而愛民矜物，所至率以長者稱。彼其造物者之報施萬一不偶然至，而要必有任焉者，則非在其身則在其子孫也。吾試以夫三人者占之：疏明條遠，事求可其意，而不先物以規所不能至，與人交趨于適而無求備也，吾見于聖由者如此，約而不肆，謹而不流，猶繩墨之于彈畫，衡縱曲折，所遇雖異，必將無出于規矩而後已，吾見于子至者如此。秀眉而疏目，明外而澡中，齒方尚少，而若將與老成者熟物情而諳世態也，若將與中道而善自擇者侔而進也，若將與剽剛而敏銳、輕利而便捷者沿波溯洄，超距摩壘，疾徐而爭上下先後

也，吾見于明遠者如此。吾今于三君目前之別，已知不能須臾留，而身外之事，又知未易錙銖較，然及其去而贈以言也，丁寧反覆，類皆有美而無成，則非不得已而和之也〔四〕，直欲其去彌劇，感彌切。感彌切則思彌深，思彌深則勉彌至，其固護培壅之資〔五〕，自倍于今日未效之前，而攬其高大之實，默契于異時明驗之後，解當知吾言爲不妄〔六〕。于其中間，時有脫去羈輦而馳者出焉，而庶幾使天下不獨知田曹之有子，而又知聖由、子至、明遠之有伯仲也。三君其亦有志于斯乎？《龍雲集》卷二五。

〔一〕由聖：原校：「或作由聖，或作聖由，印本亦然，宜聖由爲是。」

〔二〕勸：四庫本作「歡」。

〔三〕索：原作「於」，據四庫本改。

〔四〕和：原校：「一作加。」

〔五〕護：原脫，據四庫本補。

〔六〕解：四庫本作「群」，當是。

送高與可還儀真序

儀真高君與可尉安成之二年，予自京師還，始以桑梓之禮見謁。又與可揖予于廡下，卑體怡聲，闊視而趨，委蛇折旋，中則躊躇，若將援予使進而未能已也。置予于座隅，問勞狎至，去苟簡而就誠

實，若將引予以中道，而使不得殆且止也。夫安成吾所從出，而與可則治我者也。以所從出，則閭墓在焉者，皆隸于民之籍，故賓主之禮，宜有所不行。以治我，則升有等降有差，俯仰有隆殺之殊，聲歆有從違之間，故賓主之情，宜有所不通。至于屈其所以信，損其所甚益，相與傾如故之蓋于斯須之頃，挽不前而又推之，則獨何以得此于與可哉？與可德望人也，佐吾邑雖甚勤倦，未嘗有慊慊之意，其所作爲，無冒昧輕脫之嫌，而得公清廉平之實。將代且去，以爲肆而通矣，輒復一軼以罷任，聞者皆以爲惜。而吾獨謂，榮謝之去來，猶四時之運，雖一息不留，而彼有攬目前之小快，而不知冥中有日徂之變，一不得志，遂謂造物者之不予畀，其不知命乃如是。今與可之去，氣不怫鬱而舒，色不憔悴而愉，翩然一舟，如逝鳥躩兔，東下而不可羈。且有菱芡、葭蒲、魚鰕、鳧雁水產之饒^{（二）}，而又覽鯨鯢之出沒，而窮其變化，睇狂瀾之奔放，而寓其感慨，觴有酒，軸有詩，則吾固知與可中有以自得，爲在乎此也。然方今仁聖在上，用人如不及，雖寸長片善，在所必錄，以與可之智能識慮，獨何能久幽以處也？勉矣！他日華衣高軒，擅要權，任一方之寄，則其勢當萬倍今日之安成；言行如轉丸，事遂如發機，上所揀拔，惟恐後時，則其遇當萬倍今日之罷去，是在與可也^{（三）}。吾于斯時，萬一以故人禮見與可，于睽離曠隔之中詫吾言之驗，一以爲喜，一以爲賀，則不識與可尚能追念安成時乎？《龍雲集》卷二五。

〔二〕且：原作「日」，據四庫本改。

〔二〕與可：原作「可與」，據四庫本乙。

送葉令謙甫序

前年秋，予就試鄉有司，八邑之士會者以千數。時天久不雨，黃塵漲空，衢道中氣如蒸，行者止，憊者屏氣以息。而予適卧病西城，間則聞戶外足迹所如，往往終日不絕〔二〕，詆訶禁護，若與處顯者爭先後，甚者至于車摩轂而馬銜尾也。竊以謂方是時能不憚煩促，冒炎溽，爲奔走計，是必趨權勢，賈場屋聲譽，雄張闊視，急于自售者之所爲也。且人相與奔競角逐如此，而獨匡坐酣寢，則尚誰有念我者。既而客有踵門道謙甫之賢，則因曰：「是嘗語我知道者，以子爲真，無以易矣，徒慨他日未嘗見也。」予應之曰：「夫履舄不交乎其庭，聲音笑貌未始接于盼睠舒徐之頃，于其泛而往也，初無車馬足迹之勞。而坐使人稱譽己，寧有是事耶？」既數日，余以報罷聞，客復有見過者，則又曰：「謙甫蓋嘗憐子之不幸而見斥于有司矣，欲子之顯且不躡殊汲汲也。」予于是翻然而思曰：嗟乎！古之人固有連牆不相謁請，而容聲聞達者，彼其于己惟無所待而後足，故取信于人也易。今以孤立數奇之蹤，人前軒而後輕，時已運而念不可復得，則宜其晦曖顛躓，久幽不遠。而謙甫乃篤于見取如是，獨何可自壅于阨窮憔悴之中，尚留滯而不見也？明年春，會抵它邑，道出廬陵，因求見所謂謙甫者。至則色愉然而和，氣休然以平，收以一而借之二，略其短而不遺其長，果謙甫也。于是時即焉，則謙甫

之獎引日益加甚。夫以謙甫之賢，在士大夫間當未多其比，其所許可，宜亦不至于妄借。使庸人腐夫得其一言，尚當刮垢滌污，夸閭巷而詫衆凡，況萬萬有不止乎此者。他日萬一有望乎人者與謙甫居，問其平時所知識，與其嘗與游焉，而在所獎借者，雖去之滋久，而隔之彌遠，吾固知謙甫獨能道吾髣髴，以塞問者之責。已而與吾身窮達貴賤相爲傳會，而無差毫髮，則天下言知人者，當自葉公始。而弇其受知者也，可無勉焉？謙甫之材能政事，士多能言之。于其去也，姑誦吾所以得于謙甫者爲送。

熙寧丁巳三月日序。《龍雲集》卷二五。

送閑禪師還鍾陵序

鍾陵去廬陵初不甚遠，而境之四環往往多佳山水，神祠老宮，棲真之巖，與夫隱遁者之室，連屬相望，不知其幾何，而佛氏之宇號爲特衆。吾嘗意其間當有異人者投足而寄焉，以與靈物怪變環合出沒，攬雲烟之卷舒，而窮日月之朝昏也。既則聞黃龍有南禪師者，得佛氏最上乘，而其徒相與處者無慮千數，遂欲因傳者聲往見焉，而不幸輒以事廢。後五年，予還自京師，至則禪師滅度，蓋前此矣。于是衆復語予曰：「禪師之法，固亦有在。獨得其要且妙，以有此土而警衆凡者，于今則爲泐潭之總而翠巖之閑也。」未幾，會吾州仁山廢久不治，衆果有以翠巖名聞于官者。予私獨喜且幸，以謂是蓋欲從其游而未之得者也。及師之來，吾日過焉。徘徊與之處，若將忘動靜于其身，而中有所慕，從容

與之語，若將忘言默于其口，而不能翻然以去。及其久也，不知歲月之多，往來之數，動靜之爲處，而言默之爲語也。方且以爲有助〔二〕，而師舍予而行矣。夫以大江之西，環數千里之間，學佛者何啻百千輩，而吾所慕而樂與之遊者，僅得三人焉。一人者未及見而逝，一人者思欲見而未之得；于師則見之矣，未幾又舍予而行，獨何耶？吾固將問乎師也。夫無方之不可依，無衆之不可聚，猶無法之不可付，而無道之不可傳也。彼將以不動常住，止物之競，而會于一，無餘涅槃，歛物之散，而冥于極，則尚何能一去一來、一彼一此哉！然則師之還鍾陵也，得無厭闐闐之擾擾，思欲放懷于巉巖之顛、清冷之淵者歟？亦將汲汲乎舊隱之棲遲，以久寄爲幾于轉蓬者歟？其亦無意乎此方之人，翫而忘之，若蛻脫之秋蟬，凍解之春冰者歟？師曰：「是徒不然。子獨不聞至人乎，動則直前，其發如機而不可掩；止則直寓，其介如石而不可轉；出則龍見，而尸居以爲處；息則淵默，而雷聲以爲語。譬諸月焉，無水而不可留，亦任之而已，則尚何一去一來、一彼一此哉！」吾應之曰：「然則師其行矣，爲我寄聲總公，異時猶及以此言告也否乎？」《龍雲集》卷二五。

〔二〕且：原作「日」，據四庫本改。

全宋文卷二五五五

劉 弇 九

送道士習順偕序

予還京師之二年，客有以道士習順偕善相名聞于吾州者，言順偕能道人禍福，協于已形未兆，而并與其身相爲先後者，若僂指數一二，而舉挺之占鳴鐘也。予初未之信，及往來洪、撫間，聞順偕名益熟。因私自念，方羈旅憔悴之餘，而謀所以成吾身者，動輒齟齬；又其骨目古怪，膚理腴黦，而五管膾撮〔二〕，殆無有過人者，疑貴人不然。安得所謂順偕者一至吾前，披吾形，祛吾惑，以壯吾決也？未幾，會吾州群試學者，于稠人中，有冠且褐，長髯闊額，貌甚軒驚，而旁無敢睥睨者，問其名，則順偕也，于是試往因焉。順偕遂言曰：「凡子之相姑置，願聞吾相說。蓋吾之說與許負書大略同，而意所獨至，顧以爲出于巫咸，所以願見壺子而不可得者遠甚。吾擇是術，走千里之江南，未見其忤，而雖貴人與中家嬴戶，吾所以俟之，若出于一人。然吾性剛復少遜，貶言人之生死禍福成敗得

失之迹，不挂于實，則往往中否之以一言。彼有憤吾斥其短而亟聞也，至頓蹙發赤，罵譏笑侮以去，然吾無毫髮屈也。故行年五十，閱人不知其幾何，而若未始經于心。」又曰：「吾視某人可以得某富貴，則徑以某富貴處之，其得直若干，不以諛說而所取加多焉。視某人可以得某貧賤，則亦徑以某貧賤處之，其得直若干，不以不當其志而所取加鮮焉。若是人也，富貴貧賤不中吾閱，而利苟在焉，則吾亦略不以介意。故其規求初若不甚夥，而卒亦有繼。既擄拾以去，行復空矣。」予聞其語，始而驚，中而得其所以爲人，未暇以相謁，而因告之曰：「凡汝所以自處則良矣，至于斥人之短，以信己之直，得財輒復糜去，而所取無高下豐約之殺，則似非所以處人也。斥人之短，則忌者之憤日益加；信己之直，則問焉者難爲容；得財輒復糜去，則身後之困有時而至；所取無高下豐約之殺，則蔽于不知擇。以難爲容之耻，行必加之憤，耗不擇之貨，取身後之困，汝之患于此在矣。」其後順偕與予或離或合，率無常時，唯順偕告予取別而東也，不相聞最久。今年秋，予以事過吉文，則順偕適在焉，因踵予而言之曰：「吾唯未嘗用子言爲戒，是以卒及于患。去歲不幸，以訐直斂問相者之怨。而投吾于法網之中。彼執政者不究其罪辜誰何，而例使與誣己者殘其膚，而吾輒夷爲平民。因耻其漫于污辱而不能自直也，以其事哄于大吏。凡歷月逾時，三更大獄，而吾之不幸而及焉者粗明。今黃冠之名雖僅復，而唯是冠褐之餘類皆穿弊決裂，凡朝夕施施乎貴人大姓之門者略無完才，以至肩未摩而露，踵不軋而決。」今將用是干有力者，而相與圖其廢也，念無以自致，子其爲我發之。」余嘗謂言，天下之禍福者，要必自報應始，而報應之效，無甚乎佛老人之說。其教而歸之也，亦以佛老者真能禍福

我，故奉其徒若歌飲人之子，而徼其父之謝已也。廣宮大囿，美衣甘食，金碧髹鬘，刻雕藻繪之觀，尚可一喝而須，則其下宜無足道者。今順偕既以老子名其家，而所求又不過乎冠褐，苟挾其師禍福報應之說，以懾有力者之聽，則其于區區奉身之費，若將可徒手而搏，又況素以其術傾動閭巷間哉！則亦不待吾言而後使人信也。然予哀斯人，自傷始時不能以吾言爲戒，以至擠顛機穽，及其過而諉余也，其貌癯然，若將有所自憚者，則余尚忍無說乎？故爲之件其始卒，作《送道士習順偕序》。熙寧丁巳九月三日〔四〕，安成劉偉明序。《龍雲集》卷二五。

〔一〕膾：原校：「宜作會。」

〔二〕決：原作「保」，據四庫本改。

〔三〕干：原作「于」，據四庫本改。

〔四〕熙寧：原誤作「康熙」，據四庫本改。

講春秋序

弇謂公天下之好惡者，莫大乎好惡之心不存焉。好惡之心不存焉，則喜不正爲予，怒不正爲奪，撫鍵張關，至則迎受，于是褒貶可寄，而真好惡見矣。《春秋》之爲經，非釀好惡者也，非致喜怒者也，非私予奪而加焉者也。使陶冶之俗不復多謝黷括，而爲孔子者得尺寸之柄，以攝有一丘之民以

治，因張吾已試之效乎當世，則《春秋》亦無事于作矣。彼椎輪之魯史，雖與晉之乘，楚之檇杙，同爲寂寥無詔之腐簡可也。幽厲既往，滋削之周，如日西薄，襲彼遊氛，奄奄就盡。而文武末裔，是生孱王，邦畿千里，播爲嬴國。始則胎禍衽席，乳兵懷抱，終乃魚爛狶突，國參辰而家胡越，于是無復勤王之舉矣。一變而爲葵丘之會，政在諸侯可也。再變而爲溴梁之會，政在大夫猶之可也。卒變而爲黃池之會，則夷狄橫中國，紀綱掃地而盡，尚曰可耶？且《詩》在，猶足以形怨誹、攻缺失，夫《詩》與王澤斬焉亡矣，《春秋》欲毋作，得乎哉？然時無神瞽，孰識中聲，身爲奎井，不俟甘石，則孔子之于《春秋》，雖曰取魯故時冊書附著之，至其倫制之茂密，用舍之委曲，褒貶之詳略，對校之寬迫，蓋亦一折于晚出之聖筆矣。其道則堯舜禹湯文武周公之所以揆人倫者也，其法則堯舜禹湯文武周公之所以治功罪者也。故曰《春秋》天子之事，豈虛言哉！孰謂變周之文，從夏之質，與夫黜周而王魯之說，爲足以知《春秋》乎。考之于經，其排推抑揚，猶華袞之與鈇鉞也，一加焉則萬世之榮赫，愀愴不可以迹揜。猶權衡之與繩墨也，一陳焉則是人之重輕曲直不可以情遁。其謹嚴峭覈，猶黍之不使雪桃，而弊冠新履之不可以首足易也。其據約趨順，猶天地之中有陽城焉，非燕之南至，則越之北奏也。是故有闕之以謹其疑者，如「夏五郭公」、「甲戌己丑」、「陳侯鮑卒」之類是也。有視世久近而爲之者，如辭顯于隱桓、微于定哀之類是也。有深探其本而加討者，如天王狩于河陽，趙盾許世子止弑其君之類是也。有微物而吾無苟焉者，如五石六鵠、星隕如雨之類是也。此其凡也。有字之者，有名之者，有氏之者，氏以志其所自出，名以謹其所當據，字則于是乎進之矣。有日之者，有月

之者，有時之者，其治是人也，時爲緩，月次焉，日則于是乎操之爲已蹙矣。而又「無不爾或承」，以尊王人；「薄乎云爾」，以治夷狄。疾首事，甚熟惡，狄中國，人諸侯，封大夫，略微者，則亦無所不至焉。此其例也。君臣之義廢，見之于隱桓之事然也；父子之恩絕，見之于蒯瞶出奔然也；兄弟之愛蔑，見之于鄭伯克段者然也；夫婦之別喪，見之于姜氏孫于齊者然也。書尹氏卒，所以譏世卿之尸國爵；書公及邾儀父盟，所以疾盟詛之始兆亂；書公子翬如齊逆女，則親迎之廢有如此者矣；書天王使凡伯來聘，則朝覲之廢有如此者矣；書如齊納幣與四卜郊不從乃免牲，則喪紀祭祀之廢有如此者矣，此其悉也。由此觀之，殆范寧所謂該二儀之化育，贊人道之幽變，謂舉得失以彰黜陟，明成敗以著勸誡，拯頹綱以繼三五，鼓芳風以扇遊塵者歟。然則是書也，而謂之《春秋》何也？蓋天地之所以舒慘百物，其運在四時，而春秋爲陰陽中，非若夏爲陽而有建巳之陰，冬爲陰而有建子之陽，駁之也。聖人也者，倣乎陰陽以信褒貶，則其事固嫌乎不正爲陰陽者也。反是而稽焉，則褒邪貶邪特未定也。褒而有疑于貶，貶而有疑于褒，若不正爲陰陽然，彼悠悠之後世，尚焉從而質諸乎？此則魯人命《春秋》之意，而雖孔子亦莫之能易者也。自孔子沒，傳《春秋》者中間有五，而鄒氏、夾氏獨泯滅不傳，後世亦莫知其爲何等學。蓋自漢興以來，已患《春秋》爲難知矣。彼賈誼、董生、歆向父子，橫置嗜好于區區之傳，獨何邪？《左氏》、《公》、《穀》，其大致不必一一盡同，至于剖析條流，探蹟理詣博矣；而蹉跎騰軒，尚恨數有蹶跌，可不惜哉！至唐晚有啖助、趙正用，得失時時窺覷，解者僅如對家，然自五學而後，此兩人者其最有益于《春秋》者乎。何休曰：「《公羊》墨守，《左氏》膏

育，《穀梁》廢疾。」是蔽其所習者也。《六藝論》曰：「《左氏》善于禮，《公羊》善于識，《穀梁》善于經。」是酌其波流者也。范寧曰：「《左氏》富而豔，其失也誣。《公羊》辯而裁，其失也俗。《穀梁》清而婉，其失也短。」是既其文辭者也。若夫不蔽其所習，不酌其波流，不既其文辭，則劉餗以謂《左氏》以情角，二傳以法斷，情角則不禁，法過則不行者，爲得之矣。彼三子者，其猶勁弓強弩之合發乎，激矢不同，而均志于的亦中而已矣，然不可謂小不中而罪勁強也。《公羊》長于敷叙，《穀梁》長于決擇，非《左氏》之本末考據，雖二子亦蹟矣。學者之于《春秋》，患在求之太過，拘之太甚耳。求之太過則精理漫，拘之太甚則流入于峭刻，而不知變。于此有一言而盡者，道而已矣；有兩言而盡者，公與恕而已矣。故曰：聖人之言如江河，諸儒沂沿，妄入畎澮。聖人之心如日星，諸儒糾紛，雲障霧塞，此亦學者之大患也。《龍雲集》卷二四。又見《經義考》卷一八三，《宋元學案補遺》卷四。

講論語序

窮一理之微，盡一性之妙，其命有以至于自然無間之初〔二〕，其神有以會于寂然不動之際，則宜若可以忘言矣。然而天下之言，常出于不勝其多，而言者遂至于不勝其衆，則將以寓道而使之有明，載道而使之有行故也。是故無言而道隱，未若有言而道不隱；有言而道不隱，未若言而與道兩傳而無所隱。此所以應對答問，相與垂世而設教者，雖孔子猶不廢，而《論語》之書所爲起也。昔者孔子以

無名之神功，無體之妙道，屈于不見知，其禮義信足以小成德，其知仁勇足以小成治，其溫良恭儉讓足以小成俗，其恭寬信敏惠足以小成物，而屈于不見用^(二)。于衛靈公見其際可矣，而弗與共天位也；于季桓子見其行可矣，而弗與共天職也；于衛孝公見其公養矣，而弗與食天祿也。以至再逐于魯，削迹于衛，絕糧而在陳，微服而過宋，則可謂簡朴人矣，然未嘗不欲有爲于世也。是故出疆載質而有至于皇皇，去父母國而有至于遲遲，而席不暇煖也，輟不及環也。委吏乘田，賤也，而不爲屑去者，蓋曰有官守而已；獵較簿正，卑也，而不爲苟避者，蓋曰有官事而已。其有爲卒不可得矣，于是取其所欲聞焉而未已者^(三)，一切寓之以言，則詳而爲六經者是矣，《論語》者特其緒餘而已。夫以學孔子者，其徒至于三千之盛，而上自國君卿大夫，下逮閭巷一介之小民，與其爲時聞人而在所可許者，類皆有見于是書。及考其所歸，非資諸孔子者弗道也。方此之時，操筆而隨其後者，豈惟獵區區之空言也，并與其一嘖笑之微、一俯仰之細而得之也。雖然，若孔子者非學也，故曰「予非多學而識之」，「吾道一以貫之」而已矣；故曰「我非生而知之，好古敏以求之」而已矣。其成已有如此者。其于君也，求之以不求之求，而所至必聞其政；其于神也，禱之以不禱之禱，而所祭必受其福。于燕居則申申，于鄉黨則恂恂，于朝廷則侃侃，于宗廟則便便。其行己有如此者。見所不見于魯，禮所不禮于衛，則有似乎污而非污；應佛肸之召，諾陽虎之仕，則有似乎屈而非屈也。于齊則接淅，于魯則不脫冕以去，其應變有如此者。皆「聞斯行諸」也，而對之不必同，然而非異也；皆「崇德辯惑」也，而語之不必一，然而非兩也。「不教民戰，是謂棄之」，故于衛靈問陳則恥其學，「事君勿欺也而犯

之」，故于昭公失禮則諱其過。仁也孝也，以其有大小，故所陳非一端；勇也知也，以其有本末，故所列非一序。利命與仁則處之以罕言，怪力亂神則要之以不言。其立說有如此者。臧紇要君，宜其不知也，而謂之知，則知而已矣。管仲僭君，宜其不仁也，而謂之仁，則仁而已矣。德行、文學、政事、言語，科雖不同，而同謂之才，則才而已矣。草創、討論、修飾、潤色雖不一手而不害〔四〕，同謂之命，則命而已矣。能具仁者，君子也，于子賤、南宮适則與之；苟無禮樂，亦可爲成人也，于冉求、公綽、卞莊、子臧、武仲則略之。以至叩脰而誅原壤，鼓瑟而斥孺悲，進顏子以不愚之愚，黜子路以不禱之禱。其處人有如此者。凡此皆有見于孔子者也。夫聖人之在上者多矣，而制法不若孔子之爲詳；聖人之在下者衆矣，而制行不若孔子之爲備。宰我以爲賢于堯舜而不爲增，叔孫以爲不及子貢而不爲損，此孟子所謂集大成者。雖然，均法也，而孔子所爲備者，不以一行爲備，此達巷黨人之所謂博學而無所成名者。若夫千載而下，其去聖人遠矣，學《論語》者不幸不見天地之純，古人之大體，類皆溺于傳注之卑，而不能自拔于污俗之中，絕行之后，往往以孔子而疑者皆是也。書雖非孔子所自爲，然其屬辭有要，成文有序，肆而通，連而間，其本末先後，僉若出于一，而片言隻簡，無自而不與孔子合，非深知先王之法言者，孰能與于此？學者要當熟讀而精思之，不必考其人也。《龍雲集》卷二四。又見《經義考》卷二一五，《宋元學案補遺》卷四。

〔二〕自：原作「且」，據四庫本改。

〔二〕屈：原作「出」，據四庫本改。

〔三〕取：原作「收」，據四庫本改。

〔四〕一手：原作「編」，據四庫本改。

葉謙甫唱和詩序

郡之有縣，猶人之有四支，一支或廢，則身爲之不完，而令之于守，乃其運動處也。夫舉天下之事，付之不得無事之人，則令與守均爲難吏。至于治文書、赴期會，以奉上法令爲己任，而其間土毛之賦入，生齒之登耗，與夫抵欺擺合，鬪鬪侵侮，乾沒豪奪之變，它官所不得而兼者，非令則不治。故令之視守，宜若其尤難者也。彼有擅百里之勢，不幸爲苛劇之所頓挫，則屈力于不支之變，喪知于日生之僞者，往往而是。一旦按視四出，方操之以大吏，已蹙之繩墨，則選懦者或以綈柔濡忍爲寬仁，剛狷者或以深文巧詆爲切直，淡泊以爲廉，而疏通以爲迂，密察以爲斷，而守樸以爲愚，委曲迎合，一逆法意，則居者投檄，代者摩轂，視其府如蘧廬，處其民如旅人，惟以不得亟去爲病，則然後益知令之爲難吏也。吾州之廬陵，環四境多通道，故在江西比他邑爲最浩穰。福唐葉君之來爲令也，因前政之弊，革而新之，嚴約束，信賞罰，其鈎考關決，猶千萬之有十五，而東西南北之有經緯也。方是時，朝廷更法，文書旁午，爲吏者類皆畢力殫慮，懼無以稱上意，而廬陵獨以無事稱。既而政行

化洽，吏畏民服，庭無留獄而奸沮，野無巡徼而寇遁。于是君至此甫三年矣，以其將有代也，乃爲詩以遺其邑人與其賡且繼者，而小子某實預覽觀焉。夫吏不久其職，則民之情僞與物之利疚未易熟識。始君之來爲廬陵也，未及下車，而弊有撥去之陳根，俗有日遷之故智，則民之情僞、物之利疚蓋有待久其職而熟者矣。紀綱條目，纖悉備具，初若甚勞、而卒繼之以逸，則才之能否，政之詳略，蓋有不必要盡其事而見者矣。愚意其詩之辭，當廣大繁昌，多爲顯設，以自發露，而顧乃謙虛退託，以無敗事闕政爲一時之喜且幸。尚慮邑人之不孚己也，復致其意于卒章，以見忠厚惻怛之誠，皆平日之所固有，非待去而後留也。愚將見異時里閭之間，歌詠稱頌不息于民之口，感慕慰懌不忘于民之心，想君之遺愛，若將不及見，而求所以榮故老、夸遠人者，賴有此詩在，則豈小補哉。故爲之著其始以附篇末，使來者尚有考也。《龍雲集》卷二四。又見同治《廬陵縣志》卷五〇，《江右文鈔》卷二。

悅禪師語錄序

元祐元年秋，分寧龍安山之兜率禪院，以始時開山，至是更八代矣。佛事替不嗣，欲得九代者之侈其傳也。上其事聞府，府帥延閣熊公爲下之廬山諸院，聽所謂衆定者，于是大禪伯悅公以棲賢上首應選焉。師自發足棲賢，抵歸宗、開先諸寺，比四升座，人已恨其出世之晚，而最後予得與洪之官屬合僧若俗千數人聽開座于上藍禪院。是日，吐獅子音，魔膽震落，如沃涼泉，蠲彼心垢，使飲海

子〔一〕，究量而止。是會者又相與語曰：「此其聞知，皆吾人得其生平所未嘗者也。」後二年，侍者了詮取師自棲賢至兜率前後升座問答等語件爲一編，持詣予曰：「吾師示徒如是，是不可無紀也，子幸爲我序之。」予告之曰：「詮乎汝來，道果可以語言得耶，是真無易汝師矣；道果不可以語言得耶，汝師之說猶寄也。今汝從而件之，亦一寄也。予復妄序之，又一寄也。以吾寄寄汝寄，以汝寄寄汝師寄，不乃相與著足蛇身耶？雖然，佛祖以是脫衆凡，汝師以是派佛祖，其久矣，吾尚何辭？」師得法于洞山西堂之文禪師，文于黃龍南號高足者。元祐三年六月上澣日，潁昌府臨潁縣令充洪州州學教授劉弇序。《龍雲集》卷二四。

〔一〕使：四庫本作「如」。

諸公紀贈四謝詩序

奉新尉謝君世克過而謂其友廬陵劉弇曰：「占數臨江之新淦，于茲爲十世，不梁肉而藿菽有餘甘，無耒耨薦蓁之勤而詩書足以代其匱，此吾先世相與儒其家而以有子孫之今日也。大兒拱其前，稚孫環其後，鶴髮兒齒，色然其間，課督惟恐不程，而夜則燬膏長哦，聲出金石，有問焉者，曰：『將以爲來身資此。』』吾八十之曾王父所以遷揉其家〔二〕，而使不得怠且止也。一日有司懸衡，操數寸

之管，攝盈尺之紙，奮拔蓬藿，登爲王官，既則紳綏聯聯，羅拜堂下，此吾一門四人所以同時而第名元豐也。嘗念爲太平民，盱盱而業儒者漫不知其幾人矣，然而未必盡見效，脫或見效，又未必適如所志，而身與其父兄俱。今也，以吾之所得，反而合乎人之所不得，則似亦天幸使然。而日者二三顯人，因吾父子昆弟之南歸，將翕赫之以告其鄉閭也，至賦詩以張其事，自正字孔公而下繼有所授〔三〕，合數十篇。譬之錦純珠琲，壯彩文發。誠恐日月之不貸，而諸公之辱不宜久虛，則獨可移之石刻，以蔓其傳，茲吾志也，敢以序屬諸子。」弇曰：「且人之相與，以有此生也，上性萬一，中性千百，下性則十八九矣。閭閻墮窳子弟，大則歆豔于聲利，小則弋獵棋鞠怵其手足耳目之好〔四〕，非知術儒者之能白門梯身也，彼則陋矣。有能于其間寐而使之寤，酣而折之醒，則非勸焉者之力乎？謝氏瓦甌樛杓〔五〕，清苦更十世，而若子若孫卒以儒顯。三歲一拔材，數不過五百，而視五百之在天下，輒當四人焉，何其盛哉！吾見其鄰里族黨，後有以儒起家者，皆將指詩刻以相告曰：『是誠諸謝勸也。』然則其力豈特寐而使之寤〔六〕，酣而折之醒之謂耶？筆墨真吾事也，敢不聞命。」四人者，其三人則宜春簿懋、江夏令岐、吉州司法參軍舉廉云。元祐三年季春中澣日，前暉閣序。《龍雲集》卷二四。

〔一〕來：四庫本作「致」。

〔二〕遷揉：四庫本作「燕貽」。

〔三〕孔公：原作「孔子」，據四庫本改。

〔四〕弋：原誤「戈」，據四庫本改。

〔五〕禪：原作「禪」，原校：「京本作禪，是。」據改。

〔六〕之：原脫，據四庫本補。

仁山隆慶禪院第十六代儼禪師語錄序

以無餘欠本之性，以無取舍歸之法，寄當而已，不復我費，則果誰爲與者耶？分邊理際，不貸不求，橫復委重焉，殆將拒而不受，則果誰爲得者耶？與無與，得無得，付之自爾之有生，則雖道猶強名也，何有于弊弊之言句哉？是故瞬目標指，自一妙明〔一〕；拏簾韻竹〔二〕，無非正真；拈花破睇，何有餘蘊；舉橈杜口，坐獲孤證。如是而足矣，亦誰暇寄風波于頰舌，棲疣贅于毫楮耶？雖然，道誠至矣，正求之而拘，旁求之而肆，微求之而匿，博求之而不類，則言者乃其寓也。道雖非言，而言果足以寓道，則諸佛以是逗慈而有一大藏教，諸祖以是逗機而爲一時間答，勢自不得不然耳。其雖欲膠喙三尺，高謝狻猊，惜辭費于紛紛之方袍，其可得乎？此古人之機緣語要，有至于重見複出，而西意恃以不泯也。廬陵仁山之隆慶有大禪伯，是曰利儼，爰自遊方，邈有天悟，不勤師資，臻奧至壺〔三〕。其所至道譽凜凜，猶麟師鳳儀，一時禪衲，宗仰恐後。其機鋒所投，猶孟勞僕姑，剗犀徹札，無留敏者。蓋自熙寧之乙卯得元祐之辛未，中間十有七年，其該明心要，示徒垂手亦衆矣，而傳之在人者初不多也。予間從其徒求得之近是，然儼之徒猶曰：「吾師非滯于言者。其忘焉者我不得而知矣，其未

忘而有在于是者，它日又皆痛翦苛掃，不啻卷雲收潦，使盡去而後快，則此尚其多者耳。」予方尚少，已聞儼嗣法于黃龍之南禪師矣，是時黃龍之衆數百，有問黃龍者曰：「將安視儼？」黃龍曰：「其視儼以我。」蓋密契如此。若今東林之總、晦堂之心、羅漢之祐、洞山之文、仁山前住之閑，與師皆黃龍號法子之嫡者，而師之語最後見諸方云。故曰：佛圖澄之門，豫章杞梓；道安之門，崑藍琮璧；羅什之門，瑚璉簠簋；惠遠之門，犀象齒革；慧光之門，孔翠羽毛；玄奘之門，沉檀蘭蕙。師等數公，視此于黃龍之門，其無愧矣。序師之語，而又因以及諸公者，庶使後世知嗣法于黃龍者，皆不偶人也。孟秋二十有二日序。《龍雲集》卷二四。

〔一〕一：四庫本作「得」。

〔二〕韻：四庫本作「聽」。

〔三〕至：原作「重」，據四庫本改。

章文柔詩序

客有抵予以書曰：「子之州章氏有子號婉婉，自幼至其始笄，慧發姝豔，殆不類人間人。歌，吾聞其聲，不激而圓以清；舞，吾則其形〔一〕，不驚而翩以輕。其所以傳鉛黃、飾藻繪〔二〕，發于笑言，

與其寓于燕游者，蓋千態萬狀，可以情得而不可以致詰。是物之尤者也。吾異時嘗過之矣，求以寓吾意者焉而不可得，于是寫之以詩，播之以曲，吾徒有樂其勸而賡且繼者殆百篇。今其辭蓋聯以大軸，庶幾使覽者尚有樂乎此，是在子也，子其爲我序之。」辭不獲已，遂爲之說曰：凡出于非人力所能致，而盤礴出沒，與異物爭爲怪變而馳者，吾必意夫造物者不能無情于其間；至其舉而畀諸人也，亦非苟然而已。星精月暈，光彩之所發見，川游陸馳，氣象之所環合，與夫挾勝槩而鍾淑靈者，人皆知其不常有而獨鮮者爲恨，然曾不知號物之數至千萬，而莫能終窮也，則雖天地之大，猶不能偏其所自有而私焉，獨其罕至乎耳目玩好之前者，然後差可貴。不亦終吾身而無所庶幾，則斯已矣，尚何能患寡者之不可得而求適于多者，悵隱者之不及見而求遂于顯者耶？今夫虎豹鸞翟之文章，梗楠豫章杞梓栲栳之質幹，往往環于懸崖峭壑足跡窮絕之地，非與人接也，比其出而用乎世也，非大厦之莛與楹，則純席之華彩、旗旄之文飾也。珠之未剖而含蚌也，玉之未露而蘊石也，金之未鑠而藏鑛也，陶梭之未化而壁棲，豐劍之未躍而埋蝕，與夫余且之龜、海客之槎，未灼而泛以遊也，隱晦冥默如此者，獨誰乎？一旦遺空埃，脫沉濁，日新之用，供物而不遺，不揜之質，耀奇而無窮，則必因閉而固之者之力，暴而顯之者之勢，然後爲攬焉而得之者之快也。至于人也，何獨不然。其隱約不極，則其驚厲不迅；其積美不厚，則發而見乎其表者弛以卑。過情之譽暴集，投隙之毀隨至。則其于物也，特徇之而已矣，是何耶？則是閉之者不固，暴之者不顯，然後攬焉而得之者不足以爲快也。若夫婉婉之于章氏，身不脫閭巷之卑，而能使豪宗侈家俯而遡焉，不敢以其不及調而賂之，不敢以其不足籍名爲倡而

相與處者，非偉男子，則簪裳之裔而勢力之徒也，可不謂閉之者固乎？其敏慧淑艾雖有過乎人，然不資諸名以成其身，則足以感薄俗于冥冥，而愛不行乎顯人，足以擅一郡之卑譽，而美不馳乎四方。今也乃得客之詩以投衆人之耳目，吾于是見易污而清，如美錦之濯漣漪；剗昏而明，如繪畫之傅丹堊也，可不謂暴之者顯乎？然觀客之詩，不得已而徜徉放肆，獨騁于坊表繩墨之外，若將推而歸諸人也，而又以其意之遺餘，屬予爲之序，然則彼所謂攬焉而得之者之樂，果誰付乎？是未可知也。婉婉字文柔，今方盛年云。逍遙子序。《龍雲集》卷二四。

〔一〕則：原校：「疑作見。」

〔二〕藻：原誤「漢」，據四庫本改。

書漢武帝故事後

撰人班周，世出官次不它見。《故事》中言儀君傳東方朔術，至今上元延中已百三十七歲。元延，成帝年號也，則周者其成哀間人歟。其後言迎神君，說鬼神事，與浮屠相類，則予又疑後人託爲之也。然其間敷叙精緻，雖多誕謾不經，要不與《外戚傳》、《郊祀志》相表裏者蓋鮮，以爲非西漢人文章不到此。予從里人王夔玉得是書，因爲之讎正非是，僅十二三。既傳之別本，則輒以此本歸王而附

所以識周者。元祐乙丑孟夏，廬陵劉弇跋。《龍雲集》卷二九。

刻劉宜翁五詩碑跋

一日，有郵筒自羌南來，抵余與李君英發者。發之，則前韶州太守吳興劉公所遺五詩也。時仰山上首德親適班坐，余謂李與親曰：「公詩語灑灑，似從天仙中來，其傳而在人間亦既多矣，使讀之者不問其所從得，必曰劉筆。正爾譬之水下千仞，清壯峭潔，可望而知也。而此五詩者尤號孤唱，不刻績而工，非韻偶而律，其懷舊徵新，弔歎荒落，方復螻蛄悠悠之徒，而與彼眺盼八極者相季孟，則豈若《遊仙》、《步虛》之作，湔神汰慮，伋伋而後爲至哉！」于是親決起蘄叩曰：「審爾，願丐本乎子，副諸豐珉，相與好事者爲私室侈，如何？」余與李笑謂曰：「親乎哉，尚詩爲耶？夫知好公詩而初不自好，念與好之者同，是真好矣，吾等亦何復執惜？」遂探本，書其後以畀之。公節義人也，當官敢任大事，則今所至自謂三茅翁者。元祐三年仲冬，廬陵劉弇前暉閣跋。《龍雲集》卷二九。

書楚辭後

茲本傳自廣陵董天民，天民主通之靜海簿，自云得之林公次中家，次中得之子固，所謂秘閣本

者，比模本十異四五。予從天民求之，十反不厭然後得。而視竄字之在模本者，與模本莫有而予注其旁者，類不少，則乃始以其說爲信然。是則《楚辭》善本，視天下宜不多有矣，故余于此本尤系志焉。元豐四年秋九月中澣琅山識，廬陵劉偉明。《龍雲集》卷二九。

全宋文卷二五五六

劉 弇 一〇

舉逸民議

探射隱伏，妄意必得，是前識者之詭性也，要之以達道則躓矣^(一)。賤近貴遠，比所從悅，是小智者之私嬰也，槩之以公心則屈矣。古之人于賢者有一言焉，必曰求乎云爾，而未始置疑于前識。小知則非，以夫幽必詣，遠必索，然後顯乃可用，近乃可得故邪？斯舉逸民之意也。蓋賢者退藏于深渺，如罩罩之魚，未易得也；潔白不汙，如皎皎之駒，不徒來也。應而非曲徇也，出而非虛覲也，翔而非苟集也，永矢以逝，而非不得已也。彼將臣之，必先賓之，彼有饋焉，必曰獻焉，則何世而無逸民哉，則亦無時而不舉矣。竊嘗謂潛德之士，如五噫之梁鴻，三黜之下惠，無適而不有。彼惟恥與世俗子浪自沾激，規巾綰末利，轉徙蠻觸之域，是以蟬蛻囂埃，謝緣人封。而在上者或不得而知之，知之或不得而加審，非必高逝獨往，皆投淵洗耳徒也。亦猶古人藏肆埋名^(二)，自謂陸沉，則豈率在寬

閑之野、寂寞之濱也邪？然人君之求之也，不取之衆〔三〕，而直取之寡，不豐昵狎近，而先諸振拔之所不逮，釋此稔熟之後塵，佇彼方馳之來軫，則亦逸民者，誠在所急故也。時無有莘之躬耕，則三往之幣聘爲虛禮；人非傅巖之操築，則惟肖之物色爲徒飾。必有臧丈人之賢〔四〕，然後可載而與之俱；必有南陽之高卧，然後可以起而與之共事。彼漢之君嘗知此矣，至其久也，弊卒乘焉。武帝始以蒲輪迎枚生，見主父偃而嘆息，然猶不免有方朔之尚容。光武委禮于故舊之嚴光，勢適然耳，未見有助也，而樊英、楊厚之徒激其頽波，至三閱順帝之聘而不少屈。李固、朱穆以謂處士純盜虛名，良亦有由也。至于唐人，則殆又甚焉。士之既文而不既實，非士成綺，則公文軒之比也〔五〕；徇物而徇己，非南榮趯〔六〕，則滿苟得之類也。李渤隱少室，韓愈詆以索價高，而終南、嵩少區區窮絕之域，至號仕塗捷徑。逸民之弊，可一至于此！彼孔子所謂天下之民歸心焉者，果若是乎？國家由祖宗已來，士之蔭長松而藉豐草，忤猿鶴而輩鹿豕，以逸民自占者，時有人焉，如楊朴、种放輩，或召而不至，或至不爵不留，故大中祥符之制曰：「頒一尺之詔，方俟于來庭；馳駟馬之車，未聞于戒道。」其急得人乃如是。聖上側席異人，惟恐弗及，譬猶剖璞窮崖，洗去埋蝕，披豹濛霧，發彼幽姿，下取文本之殫殘，更增青黃之新飾。往歲至有徒步繇處士而起穎陰者，未能閱歲，旋見躡文石、摩螭頭，而廁侍從之列矣。士于斯時，翕然向慕，甚于遠壑之赴隆墀，一何盛哉！迨今蓋歷稔矣，卒未有嗣其後者，豈遂無其人邪？且技養之卜肆〔七〕，不無拔俗之君平，末業之魚鹽，時有晚出之膠鬲，則況萬里之海隅乎？直求之未悉耳。然賢者恥于自進，則惟恐人知，而未嘗從人而求知；緩于必得，則惟恐利合，

而未嘗赴時而合利。東海之濱有賢人焉，吾得而知之然後舉；北海之濱有賢人焉，吾得而知之然後舉。則是知之每審，而舉每隨之也。既已舉之，則賢否不待較而明矣，方復曹搜伍比，角之以無益之空文，則猶科舉若也。彼來游來歌者，能勿望望而驚乎？前日之敦遣是已。爲今之說也，莫若於每歲之終，縣委之令而舉諸守，州委之守而舉諸監司，監司于是乎舉而升諸朝。朝委二三執政大臣相與諏逮而稽察之，信乎其不窾于實也，然後即其地給傳遣行，亦若古人之所謂勸駕之爲者。率一道無一人焉，雖勿舉可也；率數人而聚一道，雖遍舉之亦可也。及其用也，然猶視是人適事之材否，而加舉者之懲勸焉，則奇偉拔出之士，宜有出而應上之求矣。齊之紈，楚之綃，會稽之竹箭，豫章之金鐵，陳夏之髹漆，窮巴之文梓，阿井之沉液，與夫丹砂赤箭，或生蠻蜒，或產儋耳，初非近人也，惟其人近之，是以中國無一物之闕，而富家巨室卒取盈焉，又況于逸民者乎？顧上之人所求如何耳。《龍雲集》

卷二五。又見《古文集成》卷七四。

〔一〕達：原作「進」，據弘治本、四庫本及《古文集成》改。

〔二〕藏肆埋名：「名」原作「民」，據文意改此句，四庫本作「溷跡朝市」。

〔三〕取之：原作「異乎」，據四庫本改。

〔四〕臧丈人：四庫本作「太公望」。

〔五〕「之」下原衍「之」字，據四庫本刪。公文軒見《莊子》。

〔六〕趁：原作「趁」，據四庫本改。南榮趯亦見《莊子》。

〔七〕卜：原作「下」，據四庫本改。

井田肉刑議

莫爲之生則莫爲之養，莫爲之養則莫爲之治。養之者仁德也，井田在焉；治之者義德也，肉刑在焉。蓋人之所必爭，起于度量分界之或無，則不根浮寄之民時出而乘焉。强者凌弱，獵等而軋以勢；智者籠鄙，投隙而窺以巧。人君禁畏之術，至乃下移于囂囂之黔首，而豪宗侈家，方復專大利，侔封君，白晝大都之中，探丸行籌，至于椎埋攻剽〔一〕，殘人支體，而恬不以爲怪。然後知井田、肉刑之有賴乎世，爲不少矣。彼揚雄，其知務者之言乎，故曰：井田之田田也，肉刑之刑刑也。惟民之初，林也而生，群然而萃，以僅足之一身，或不勝更到之日用〔二〕，則雖區區之口腹支體，至有畢生不能趨于完且適者〔三〕。累聖哀之，爲之制井田，使之相生養焉，而不能生且養者，非所患也；爲之制肉刑，使之各寄當焉，而不寄當者，非所恤也。曾謂先王之爲之也，出于私智乎？亦隨時之宜，契于理之不得不然者而已矣。蓋自上古以來迄于晚周，中間嘗多故矣，卒未聞有倔然起而廢之者，則是終不可廢也已矣。彼井田何負邪？阡陌一開，而經縱緯橫，隨占射以泯滅，則暴秦之罪也。彼肉刑何贅耶？不忍一女子之私憂〔四〕，而委先王之公義，猶之越人之章甫，則孝文之過也。古者井九百畝，八家私之，取百畝以爲公田，公事畢然後敢具于私事，故能終身飽，于樂歲而不足，非天下之公患也。

至秦則貧者之地無立錐，曾救死之不暇，則間起而爲盜賊。富者連阡陌、跨州里，厚自封殖，而爭衡侯伯，則僭儼乘馬〔五〕。秦至不勝其弊，一切出苛罰踵其後而驅之。則井田之廢，于秦果何賴邪？杖箠之設也，始者三伯，已而二伯，久乃一伯，然猶死者接武，則肉刑之廢，于孝文果何賴邪？然井田之制，其詳雖見于《周官》，容有未易一二舉而行之者矣，何則？自堯舜至周，其間人更數聖，時歷千載，規爲經畫，初非一人之力，補苴繕完，然後乃克大備，而又不封建，鄉遂之法，無從寓焉，則謂爲一旦可復者妄也。昔唐太宗嘗欲從事于斯矣，已而姑置，則非畏事者也。漢高帝平秦之始，先王緒制，要必有存十一于千百者，苟出力掇拾，宜不至于駭民而留弊，至今則常爲高帝惜也。國家前日嘗行方田之法矣，而議者尚以未徧爲患〔六〕。且前代有披元積方田圖，慨然嘆息，以爲治天下先急誠不出此，則豈欺說也哉！苟能舉天下之田而方之，因稍取仲舒、師丹限田之義繩焉，則彼井田遺制〔七〕，殆將髣髴于斯乎。若肉刑，則愚于此竊商焉，以謂凡民百骸九竅具，然後完人，缺一不可，則誰且不愛其身？彼有用刑之人，一旦殘人儀則之天性，則酷亦甚矣。從今之刑，則戕支體，潰耳目，與夫肆淫盜者，不過撲背而止耳。夫鞭撻之慘有盡，而支體之殘無已，則是忍于辜無已，而不忍于絕有盡也，顧以爲大不倫矣，彼身無競競于當世之禁者何賴焉？賓主之酢酬也，禮一不至則慊，慊則有望望之色〔八〕；稱責于人者，要必有適當之償焉然後平〔九〕，則孰謂殘人支體而乃以鞭撻代邪，非報償之道也？且苛如魏武〔一〇〕，毅如孔融，辨如袁宏，尚牽制乎此而莫之決，則宜後世之因循置也。運丁休明，百廢且舉，置此而弗講，疑若于序正無倫之道有闕焉。惟明有司心存先王之遺意，推

考成效，以稽可否，舉以復諸上焉，幸甚。《龍雲集》卷二六。

〔一〕樵：原作「樵」，據四庫本改。

〔二〕或：原作「無」，據四庫本改。又「更到」，四庫本作「迭來」。

〔三〕至：原作「之」，據四庫本改。

〔四〕憂：原作「夏」，據四庫本改。

〔五〕馬：原作「焉」，據四庫本改。

〔六〕徧：原作「偏」，據四庫本改。

〔七〕制：原作「刑」。原校：「當作制。」據改。

〔八〕慊則：原無「則」字，據四庫本補。

〔九〕平：原作「慊」，據四庫本改。

〔一〇〕如：原作「而」，據四庫本改。

守令議

國家內起畿甸，外薄四海，以烟火萬里之郊，而肅然無狗吠之警，則不可謂無其地。垂髻之童，華髮之老，相與沐浴乎百年休明之膏澤，而生齒之隸籍日益以夥，則不可謂無其民也。地如此其廣，

民如此其衆，將欲挈而畀之治，舍守令，尚焉重乎？蓋堂上遠于百里，堂下遠于千里，人君耳目之所聞見，初不出乎一堂之上下，而搖足之頃，已移于千百里之遠，則物之所利疚，民之所疾苦，宜有不得而徧知矣。舉一郡之大，而任之守，守者誰乎，而必足以塞千里之責，然後方面委焉。舉一縣之廣，而任之令，令者誰乎，而必足以當百里之寄，然後民託焉。夫方面之所委，民社之所託，每每如此，則孰且爲失位之人乎？欲天下弗治，不得已。在《易》，陽長之卦謂之《臨》，而孔子之門人，獨以雍也爲可使南面，若曰惟仁者，惟足以臨人故也。夫臨人以仁，則是不仁者終以賊民而已矣。建事功，黜淫怠，赴百利之會，取其不吾疚者，舉之如攝羽，其古之人所謂健吏者乎。以其身愛其民如子，使其民愛其身如父母，不亟成也，期勿擾而已，其古之人所謂良吏者乎。得良吏者安，得健吏者治，安且治，固有天下者之所急，則彼所謂守令，尚焉取而不重乎！三代而上，其迹不可見矣。由漢迄唐，有足稽者焉。方其盛時，君子長者之風休然布于上，而故家遺俗之美藹然充乎下。五袴成謠〔二〕，千室鳴絃，蒸和氣于動植，而瑞應以之效，收晚暉于桑榆，而壽考以之得。雉馴乎微步之逕，而未朮之童子與有仁焉；獸從於無人之境，而帶犢之末業與有革焉。猶以爲末也，至登爲丞相，則黃霸之治潁川也。拔赤子于黃池之中，而孝宣慰薦之不暇，則龔遂之寧渤海也。杖箠不設，訴牒交寢，則德秀之化魯山也。祠之不足也，輒碑以紀之，則韋丹之于豫章也。且其愛民利物，貴寧謐而簡苛碎，豈獨吏之天性然哉，上實使之而已。是故公卿缺則選諸所表，以次用之，則孝宣之責成功也。郡守入爲三公，郎官出宰百里，則顯宗之急圖治也。哀姓氏之不一，揭諸躬臨之座隅，則太宗之重愛

也〔二〕。三省侍郎缺，擇嘗任刺史者，郎官缺，擇嘗任縣令者，則明皇之貴顯庸也。此其民所以婆娑田里，浮游卒歲，而事事之人，非京兆三王之比，則潁川四長之徒也。雖然，豈特漢唐之君爲然哉。是以祖宗比稽閱擇之詳，而三歲殿最之考，猶輒出其終。至糾之以監司，督之以安撫。其賢否之雜揉也，或取保任五人者而升其秩；患其功罪之相掩也，給歷紙于遣行之日，而使之致肅心焉。又况布德音，灑天翰，使朝夕考覽，有如大中祥符之士條者乎〔三〕。嗚呼，其愛民而重守令之意，亦可謂至矣！主上紹格天之丕緒久矣，夫其能舉天下而措諸覆盂之安也。前日儀臣患守令之未盡得人，而澤弗下徧也，至爲之說曰：「輕與人官，而重與人職。」茲誠確論也。今其說具在，苟一二舉而行之，澤生民、福天下，殆將見于斯乎，故愚姑取以獻〔四〕。《龍雲集》卷二六。

〔一〕袴：原作「鼓」，據四庫本改。五袴謠見《後漢書·廉范傳》。

〔二〕「愛」下原校云「少一字」。

〔三〕士：原校：「疑是七字。」

〔四〕姑：原作「如」，據四庫本改。

武功爵議

漢高帝提孤劍走豐沛，轉戰數百，以至摧項籍、有天下，諸將力也。嘗觀夏侯、靳、灌之屬，披

棘荆〔二〕，沫霜露，用力爲多，而爵之酬也，方在二一計城而十百累級也。平陽、舞陽視諸將功居最，至繇中涓列大夫，積數年，僅得徹侯，曾不如鯨、韓輩計日而王、指土而食也。由是言之，爵賞固自有次第哉。無隙可投，無巇可抵，則辨者滕口，而恥說之不見售；卧鼓輶弓，無以爲敵，則悍者揚弗氣、鷙右武，而憤力之不得行。與夫挂功宿名之士，喪元沒齒而不自以爲悔，則彼誠有以毆之故也〔三〕。然則漢之議臣請置賞官，名曰武功賞爵者，豈得爲無謂乎。蓋勇遺身後者，娶資可得而去，不以力殞者，兆域無從而入，死且有激，生亦宜然。《春秋》之法，與楚者固有一而足，則況積閱之戰士乎？昔秦右權尚霸，挈國以呼功利，孝公接之，商君業之，舉其民而頓之必爭之地，則武功爵其兆也〔三〕。秦人不愛殊死，以饗大利。今日之陷鋒膏鏑，長爲不反之腐醢，是乃前日之饗名殊死而拔自上造者也，欲使之無死，得乎哉？蓋其法斬一首賜爵一級，欲爲官者五千石，自公士、簪裹〔四〕，循緣而上，以至徹侯，等爲二十，視功孰多，迎受其至。譬猶堂有九陛，禮每有加，則取等而進，無不可者。故秦卒以并諸侯，一天下，則斯爵蓋預有力也。高帝之始，法制搶攘，文景因之，時唯息肩，斯爵不暇講，勢則然矣。比及孝武，承奕世之烈，奮毒民之武，恚彼胡馬之數窺，臨以衛霍之飛將，南剪勁越，北却天驕，于襄即序之美，僅追一二，而中國之罷耗，與虜略相當矣。彼議者因縣官之轂也，乃始請置賞官，則賞官之設，不獨純寵戰士而止爾，利在五千石入也。彼亦孰知古人抑縱推挽，更自有術，而初不止是耶？後世弗究其實，一切繁爲號名爵列，以啓夸跋之隙，于是勳階乘之，而柱國、開府之號〔五〕，每爲亟獎，則彌非舊矣，又況若騎都尉、關內侯而方之爛羊者乎！昔祖宗西

取巴蜀，南剋嶺表，吳會荆巫，以次俱下，最後殄并汾、撫江左，以截九有，神武之所震疊，如屈伸肘，唯所欲加。則武功爵雖未始或用，固不害其爲賞功也。雖然，戰功日多，在司勳固所不廢，而昔人之兵法，使貪與詐〔六〕，使其終身長不離故處，則無慮悉掉臂引去，爲閭巷自好人也，尚誰肯甘長勞而驚危道乎？此武功爵宜在所急也。若乃賞不視勞，爵不酬能，則鬪士體已解矣，方復掇拾煩委之號，名一切紛更之爲，彼不旋日而徼利者，果可以欺美觀乎？不幸功狀晦曖，伎心之將方得快私欲于一日之去取，虛名未移，而實效旋廢，是重失衆望，未見能飽其貪志者也。則漢人之議，疑若可緩矣。昔之人，一避螳怒而士氣百倍，一投單醪而衆舉厭足〔七〕，危事之譏，固有作其真情者，彼所謂爵賞，特外之一助耳，況號名乎？亦因時之宜，比次之而已矣，何必秦。《龍雲集》卷二六。又見《古文集成》卷七四。

〔一〕荆：原作「矜」，據原校改。

〔二〕毆：原作「區」，原校云「疑作毆」，今從之。「毆」與「驅」同。《古文集成》正作「毆」。

〔三〕功：原作「公」，據四庫本改。

〔四〕簪褭：原作「替裊」，據《續漢書·百官志》注改，秦爵二十級之第三級也。

〔五〕開府：原作「開封」，據四庫本改。

〔六〕詐：原作「焉」，據四庫本改。

〔七〕衆：原脫，據《古文集成》補。

復園土議

先王以君子長者之道待天下，而欲人之相與適其當也，初無意于用刑；不幸天下之人時有不出乎善人之塗，而後刑將不免。則先王于是又有不忍之心加焉，猶曰姑教之而勿殺也，斯大司寇「以園土聚教罷民」之意歟。說者曰：「園土規，規主仁〔一〕。」蓋以仁用刑者園土是已〔二〕。傳曰：「唯強而有力者能行禮。」然則不能行禮者罷民是已，必于罷民言不能行禮，則以嘉石之所平者知之故也。彼民之生天地，實囿其形，則疑若有拘而無肆矣。其或不能強力，是自棄也；不能由禮，是自放也。放棄之民，唯收乃可，則彼將更自取囿而以拘即拘者也，是何時而輒肆耶？雖欲無怵乎園土，不可得矣。不力于事，散徙弗常，則大司寇于是乎言聚之矣。一身之至約，而莫知孰置，則大司寇于是乎言寘之矣。潰如湍水，逸如放豚，則司園于是乎言收之矣。往而不反，流而不止，則司救于是乎言歸之矣。是園土之本末也。雖然，大司寇所施，蓋亦有序焉。坐諸嘉石，役諸司空，聚之園土，如是而已。禮之爲物，譬火在木，因鑽顯照〔三〕，棄也弗取，是誰之過歟？石，無知物也，且以嘉獲名，可人而不如石乎？桎梏之所取，是在我也，使能知此，則先王尚焉取而坐之乎？坐之而猶以爲不足，于是又繼之以司空之役矣。夫生已勞矣，又況以故取勞哉？不爲賢已辱矣，徒以不能禮而重取辱，孰若以禮自克？使能知此，則先王尚焉取而役之乎？役之而猶以爲不足，于是又繼之以園土之聚教矣。

先王之于民，惡夫置之而不恕，然又惡夫恕之而不置也？不教而誅，仁則吾不知也；教之不從而不誅，義則吾不知也。圜土之法，施職不如恥之明刑。改而反于國中，猶三年不齒，與夫不能改而出圜土者殺，是殆所謂仁矣，而卒不害其爲義歟。仁遠乎哉，義在其中矣；義遠乎哉，禮名其中矣。雖然，請因卒其緒說焉。嘗以謂禮刑相爲表裏者也，禮之所去，是刑之所取，彼其拘之，乃終將愛之也。其教之也，幡然改而知禮，則良知良能不鑠于形盤體肆之僞，而放僻邪侈之習斯遠矣。其教之也，幡然改而行禮，則力不敢身自愛，情不敢家自戾，向也愚者之所病，不肖者之所拘，今也可得而搏節矣。夫如是，則勇鬪好犯之氣弭，而和樂豈弟之風移，一旦擇吉地而投足，一旦念有涯而尊生〔四〕，彼挂身刑禍之肆而爲世大戮者尚誰乎？此先王之時，所以有賴于圜土爲不少，而卒之以刑措不用歟。故曰：「禮禁將然之前，法施已然之後。」豈虛言哉！末世剋核太至，仁不下逮，其所以教民者略〔五〕，方復一切羅取瑕釁，僅如析毫洗垢，而麗人之辟，往往傍及于遷就不辜，至號其獄爲虎穴，則慘亦甚矣。語曰，「畫地爲牢，義不入」，亦所居之勢然也。然則圜土之法，其可復于今乎？曰：道德弗明，教化弗行，悍民之幸，願民之不幸。雖煩爲刑禁，猶不足以督不勝之姦宄，況圜土乎！脫以謂必復圜土然後慊，則今之犯流而加役，與夫命城曰牢者，去圜土蓋亦無幾矣，尚焉取而復之乎？唯上之人，講修所以憫憐元元之道，謹防範，明分守，相與趨嘉會之適，而一切接以粲然之至文，則禮俗成，刑斯省矣，何必一二而追先王之迹哉！是以孝文、太宗之治，而斷獄數百，幾致刑措，則況休明之盛際乎。《龍雲集》卷二六。又見《古文集成》卷七四。

〔一〕下「規」原作「頽」，據四庫本改。

〔二〕用：原作「本」，據四庫本改。

〔三〕顯：原作「貶」，據四庫本改。

〔四〕念：原無，據四庫本補。

〔五〕教：原作「俟」，據四庫本改。

禮部取士議

古人有言：「伯樂一過，冀北之馬群遂空。」彼伯樂誠知馬者，使求馬者浪以衆人易之，則在伯樂初無增損，彼爲馬者顧無代耶？非馬之罪也，冀北之不幸也。世之取士，亦何以異此。三代已還，取士之法，于周爲最詳。蓋自閭胥而上，書其欽敏任恤者，或不書其孝友睦婣〔一〕；書其孝友睦婣者，或不攷其德行道藝。至州長所以書者考者悉矣，然後鄉大夫即其大比，而興所謂賢者能者。夫大夫以智帥人者也〔二〕，智帥一鄉而有大焉，則其知人宜每審矣。人亦孰能病之？彼唐以禮部侍郎知貢舉，其有以易此乎？竊嘗謂士人所取者，則義命吾所恤也，乃若夫得失，則非吾所恤也。千人臨之，一人進退之，故士之去就，卒不勝有司之予奪。有司取人者，則明閭衆所繫也，乃若夫勢位，則非衆所繫也。一人司之，千百人責望之，故有司之升黜，卒不勝士之毀譽。夫士或有以非義命，而幸一日之私

得失者矣，彼有司亦烏能以徒勢位而掩天下之公明闇哉？則禮部侍郎與員外，輕重亦何擇焉。蓋取士之失，自漢魏則然矣，況末造之有唐乎。廢鄉舉而爲群試，則徼倖嗜進之徒相與起，而樸茂廢實之節因循喪〔三〕。去經術而爲詞賦，則彫篆一曲之巧易爲力，而閎深博大之學難爲工。謂之宏辭，則掇拾傳注，比綴聲偶而已，非能直探聖人之真意也。謂以賢良方正，則市取直聲，攬爲言說而已，非能論列當世之大利害也。又況臨難不顧，徇節寧邦，長才廣度，沉迹下僚，與夫不求聞達，道侔伊呂，苟可以名一科者，無所不用，則顧以爲少總猥矣。雖然，其始猶不害其爲得人也，及夫糊名之法弛，而通榜之弊滋，或預爲題品，或亟賞簾獻。拔人之親者，他日人亦拔其親；擯人之故者，他日人亦擯其故。于是苞苴竿牘之巧肆，而科舉殆爲貿易之奇贏矣，彼禮部侍郎果何補于唐耶！王起三擅文柄，當世以爲美談。許孟容末司考較，士子號爲晚遇。其習俗妄自喜好乃如是。韓愈薦侯喜等十輩，辯則辯矣，其如侵官何。杜牧誠豪士也，彼吳武陵何爲者，徑欲以常列居之〔四〕，欺矣。甚者至有援宰相子以取具，與夫妄意顏堯爲魯公之裔，則可勝概邪？國朝雖因仍前代之習，乃若夫防制則加密矣。熙寧初，一切剗去隋唐聲律之科，既而博采三代教養之法。行之未幾，曠然一變，士之應書而起者，往往騁絕羈、凌倒景，而時所謂明有司者，又能加公心、由直道，副上所以急人之求焉。譬彼冥鴻，初在遼廓，羅而下之，曾不留賞，則真弋者之殊巧也。彼禮部侍郎雖非正用，獨何慊于得人乎？雖然，必欲使前代之舊物不廢吾世，則姑若前日，援一二傑人，時即而假之，斯足矣，愚尚何說以獻。《龍雲

集》卷二六。

〔二〕原校：「友當作弟。下同。」

〔三〕大夫：原作「文夫」，據原校改。

〔三〕廢：原校「疑」。

〔四〕常：原作「假」，據四庫本改。